目次

中國佛教史

第一章 中國佛教之肇始時代

第一節 東漢時代之佛教

一 漢明帝以前之佛教東來說

關於佛教東來中國之始，有種種異說。而漢明帝永平十年（西元六十七年）遣使西域訪求佛道一說，最爲佛家所公認，千數百年來，殆成定論。然相傳永平以前，已有佛教東來之史跡。如唐道宣於所撰廣弘明集歸正篇第一之一，引用列子（仲尼第四）之西方聖者說——『丘聞西方有聖者焉，不治而不亂，不言而自信，不化而自行，蕩蕩乎人無能名焉。』——謂『據斯以言，孔子深知佛爲大聖。』似孔子已知有佛，幷知佛之教化矣。然列子一書，歷經學者研究，（如宋濂諸子辨、胡應麟四部正譌、姚際恆古今僞書考等。）斷爲魏晉間僞作，未足據爲信史。且所謂西方聖者，爲政治上

之聖人，不出道家者流無爲而治之理想。與佛爲宗教上之聖人，超然於政治之外，自行化他者，又迥不相侔也。此外，又有以下數說。

其一爲秦始皇時室利防等齎佛經來化說，出朱士行經錄。佛祖統記（宋志磐撰）引用之。其說如下：

> 秦始皇四年，西域沙門室利防等十八人，齎佛經來化。帝以其異俗，囚之。夜有丈六金神破戶出之。帝驚稽首稱謝，以厚禮遣出境。（佛祖統記第三十四）

歷代三寶紀（隋費長房撰）亦載此說。但室利房作釋利防。其說如下：

> 又始皇時，有諸沙門釋利防等十八賢者，賫經來化。始皇弗從，遂禁利防等。夜有金剛丈六人來破獄出之。始皇驚怖，稽首謝焉。（歷代三寶紀第一）

三寶紀雖未明言其說所本，似與統記同出一源。然所謂朱士行經錄者，後世之僞作，亦未足據爲信史也。

其二爲霍去病討匈奴獲金人說，出魏書釋老志。其說如下：

司馬遷區別異同，有陰陽、儒、墨、名、法、道德六家之義。劉歆著七略，班固志藝文。釋氏之學，所未曾紀。案漢武元狩中，遣霍去病討匈奴，至臯蘭，過居延，斬首大獲。昆邪王殺休屠王，將其衆五萬來降，獲其金人，帝以爲大神，列於甘泉宮。金人率長丈餘，不祭祀，但燒香禮拜而已。此則佛道流通之漸也。（魏書志第二十釋老十）

其三爲張騫聞有浮屠之教說，同出魏書釋老志。釋老志於前說後，續云：

及開西域，遣張騫使大夏，還，傳其旁有身毒國，一名天竺，始聞有浮屠之教。（同上）

其四爲劉向校書天祿見有佛經說，亦出佛祖統記。其說如下：

鴻嘉（漢成帝年號）二年，光祿大夫劉向，校書天祿閣，往往見有佛經。向著列仙傳云：吾搜檢藏書，緬尋太史撰列仙圖，自黃帝已下，迄至於今，得仙道者，七百餘人。檢定虛實，得一百四十六人。其七十四人，已見佛經矣。（佛祖統記第三十五）

歷代三寶紀，亦載此說。然統記又云：

洪興祖有云：梁（劉）孝標注（世說）新語，引列仙傳序言，七十四人，已見佛經。今書肆板行

者，乃云七十四人，已在仙經。蓋是道流擅改之耳。然天祿有佛經，此語可證。（同上）

其五爲月氏（又作月支）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經，說出魏略西戎傳（見三國志魏志卷三十裴松之注）及魏書釋老志。其說如下：

哀帝元壽元年，博士弟子秦景憲（魏略作景盧）受大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經。中土聞之，未之信了也。（魏書志第二十釋老十）

以上數說中，雖間有一二說，可視爲永平以前佛教已東來中國之證跡。然此數說，俱爲斷片之史料。除其本身孤證外，無他可徵文獻，足助證明。卽爲實錄，亦斷篇零簡，與後此整個之中國佛教，無若何關聯，不妨存而不論。其最有歷史上之根據者，爲楚王英爲浮屠齋戒祭祀說，出後漢書。其說如下：

英少時好游俠，交通賓客，晚節更喜黃老學，喜爲浮屠齋戒祭祀。八年（永平，）詔令天下死罪，皆入縑贖。英遣郞中令奉黃縑白紈三十匹，詣相國，曰：託在藩輔，過惡累積。歡喜大恩，奉送縑帛以贖愆罪。國相以聞。詔報曰：王誦黃老之微言，尙浮屠之仁祠，潔齋三月，與神爲誓，何嫌何疑？當有悔吝！其還贖，以助伊蒲塞桑門之盛饌！（後漢書光武十王列傳，楚王英傳）

此說載於正史，且浮屠、伊蒲塞、桑門等譯名，見於詔書。似不惟佛教之儀式，（浮屠齋戒祭祀，）已粗具規模。即翻譯事業，亦略具端倪矣。而其時則永平八年也。然佛家所公認爲佛教始入中國之年代者，永平十年說。

二　漢明帝遣使西域訪求佛道說

所謂永平十年說，略謂永平七年，明帝夜夢金人，飛行殿庭，旦以問於羣臣。太史傅毅對以「西方有神，其名曰佛。陛下所夢，得無是乎？」帝乃遣中郎將蔡愔、秦景、博士王遵等十八人使西域，求之。十年，愔等於大月氏國，遇沙門迦葉摩騰、竺法蘭二人，得佛像經卷，載以白馬，共還洛陽。帝爲立精舍以居之，名曰白馬寺。是爲此土有沙門之始，亦爲此土有寺院之始。於是摩騰、法蘭譯出四十二章經。是亦此土譯經之始。關於此說之記載，有如左列：

初明帝夢見金人，長大，項有日月光，以問羣臣。或曰：西方有神，其名曰佛。陛下所夢，得無是乎？於是遣使天竺，問其道術，而圖其形像焉。（後漢紀卷十）

世傳明帝夢見金人，長大，項有光明，以問羣臣。或曰：西方有神，名曰佛。其形長丈六尺，而黃金色。

帝於是遣使天竺，問佛道法。遂於中國圖畫形像焉。楚王英始信其術，中國因此頗有奉其道者。

（後漢書西域傳第七十八）

此上二說，祇概說明帝感夢遣使問佛道法事，而未明記其年代，亦無騰蘭隨漢使東來之說。至西域傳「楚王英始信其術」一語，似英之爲浮屠齋戒祭祀，實在明帝求法之後。如資治通鑑述明帝詔報楚王英奉縑帛贖罪後，續云：

初帝聞西域有神，其名曰佛。因遣使之天竺，求其道，得其書及沙門以來。……於是中國始傳其術，圖其形像。而王公貴人，獨楚王英最先好之。（資治通鑑漢紀三十七顯宗孝明皇帝下）

即據後漢書幷摘錄後漢紀，綺互而成。明記佛教東來之年代爲永平十年者，佛祖統記。而佛家一般所採用者，即此。其說如下：

七年，帝夢金人丈六，項佩日光，飛行殿庭。旦問羣臣，莫能對。太史傅毅進曰：臣聞周昭之時，西方有聖人者出，其名曰佛。帝乃遣中郎將蔡愔、秦景、博士王遵十八人，使西域，訪求佛道。

十年，蔡愔等於中天竺大月氏，遇迦葉摩騰、竺法蘭，得佛倚像梵本經六十萬言，載以白馬，達雒

陽。騰、蘭以沙門服謁見，館於鴻臚寺。

十一年，勅雒陽城西雍門外立白馬寺。摩騰始譯四十二章經。藏梵本於蘭臺石室，圖佛像於西陽城門及顯節陵上。（佛祖統記第三十五）

統記此說，似根據歷代三寶紀。三寶紀既云『至明帝世，永平七年，忽感神夢，覺已歡悅，命使西行。』復於明帝七年下註云：

是年帝夢金人，飛來殿庭，……命使西行，尋求佛經。（歷代三寶紀第二）

又於十年下註云：

使還，得迦葉摩騰、竺法蘭來，到雒陽，即翻四十二章經。以白馬䭾經來，即起白馬寺。（同上）

更於第四卷後漢錄之卷端云：

……孝武皇帝第四子莊繼立，謚為孝明帝。至永平七年，夜夢金人，身長丈六，項佩日輪，飛空而至，光明赫奕，照於殿庭。旦集羣臣，令占所夢。通人傅毅進奉對云：臣聞西方有神名佛，陛下所見，將必是乎？帝以為然，欣感靈瑞，詔遣使者羽林中郎秦景、博士王遵等一十四人，往適天竺。於月

支國，遇攝摩騰，寫得佛經四十二章。并獲畫像，載以白馬，還達雒陽。因起伽藍，名白馬寺。諸州競立，報白馬恩。……於即翻譯四十二章經，緘置蘭臺石室閣內。（歷代三寶紀第四）

三寶紀此說，不知所本。然道宣云「房所撰者，瓦玉相謬，得在繁富，未可憑准。」又智昇云：「房錄事實雜謬。」則此說固未可盡信也。又有永平三年說，出漢顯宗開佛化法本傳，廣弘明集引用之。其說如下：

明帝永平三年，上夢神人，金身丈六，項有日光。寤已，問諸臣下，傅毅對詔，有佛出於天竺。乃遣使往求，備獲經像及僧二人。（廣弘明集第一）

又有永平七年說，出佛祖歷代通載。其說如下：

辛酉（永平四年，）帝夢金人，身長丈六，項佩日輪，飛至殿庭。旦集羣臣，令占所夢。通人傅毅奏曰：臣按周書異記，昭王二十四年甲寅四月八日平旦之時，暴風忽起，宮殿人舍，咸悉震動。夜有五色光氣，入貫太微，徧於四方，盡作青紅色。王問太史蘇由曰：是何祥也？對曰：西方有大聖人生也。王曰：於天下何如？對曰：此時無他，後一千年，聲教被及此土。王使鐫石記之，埋在南郊天祠前。

以年計之，至今辛酉，一千一十年也。陛下所夢，將必是乎？帝信以爲然，卽遣中郎將蔡愔、博士王遵、秦景等十有八人，西訪其道。至大月氏國，（甲子——永平七年）果遇迦葉摩騰、竺法蘭二三藏，持優塡王第四造白氈像幷四十二章經。愔等奉迎，而歸於洛矣。（佛祖歷代通載第五）

漢法本內傳者，後世之僞作。通載此說，雖頗爲學者所徵引，然亦不知所本。固亦未可憑准者也。總之，綜覽以上所徵引之典籍，關於漢明求法事，其年代，有永平十年、三年、七年等說。其所遣使，有蔡愔、王遵等十八人，蔡愔、秦景、王遵等十八人，秦景、王遵等十四人，張騫、秦景、王遵等十二人（出三藏記集所載四十二章經序）等說。其所至地，有天竺、月氏等說。其使者所爲，有問其道術、圖其形像說，有奉迎迦葉摩騰、竺法蘭而歸於洛說，有寫得佛經幷造畫像說。異說紛紜，莫衷一是。漢明是否有求法一事，騰蘭是否實有其人？遂成疑案。卽漢使西上，騰蘭東來之說非僞，其譯出四十二章經一說，是否屬實？亦待稽考。茲撮錄關於譯出此經之典據如下：

始於月支國，遇沙門竺摩騰，譯寫此經，還洛陽。（出三藏記集第二）

永平年，隨逐蔡愔，至自洛邑，於白馬寺，翻出此經。依錄而編，卽是漢地經之祖也。（歷代三寶紀

第四迦葉摩騰條下）

右一經，後漢明帝世中天竺國婆羅門沙門迦葉摩騰所譯。（大唐內典錄第一）

初共騰出四十二章經，騰卒，蘭自譯。（歷代三寶紀第四竺法蘭條下大唐內典錄第一）

初共騰譯四十二章經，騰卒，蘭自譯十地斷結經等四部。（開元釋教錄第一）

佛說四十二章經，後漢迦葉摩騰同竺法蘭譯。（本經經題）

時蔡愔旣至彼國（中天竺），蘭與摩騰，共契游化，遂相隨而來，會彼學徒留礙，蘭乃間行而至。旣達雒陽，與騰同止。少時便善漢言，愔於西域獲經，卽爲翻譯十地斷結、佛本生、法海藏、佛本行、四十二章等五部。移都寇亂，四部失本不傳。江左唯四十二章經今見在，可二千餘言。漢地見存諸經，唯此爲始也。（高僧傳第一）

竺法蘭於卽便譯四十二章經。（大唐內典錄第一）

綜覽上所徵引，有云摩騰於月支譯寫此經，有云摩騰於白馬寺翻出，有云摩騰共法蘭譯，有云法蘭譯。（又歷代三寶紀於支謙條，列四十二章經名，註云：第二出，與摩騰譯者小異。）譯主不一，譯地不

一，其文爲魏晉以後文體，其體裁模擬道德經孝經。道安所撰綜理衆經目錄，於經錄爲最初，復不載此經。如出三藏記集第二云『舊錄云：孝明皇帝四十二章，安法師所撰錄，闕此經。』故有此經爲後世之僞作說。然有謂此經所以爲安錄所不載者，以藏在蘭臺石室中故。如出三藏記集第二云：『藏在蘭臺第十四間中，其經今傳於世。』又高僧傳譯經上竺法蘭二云：『初緘在蘭臺石室第十四間中。』然此不足爲此經僞作有力之反證也。又歷代三寶紀本經條下云：『舊錄云：本是外國經抄，元出大部，撮要引俗，似此孝經一十八章。』開元釋教錄，亦有『且撮經要以導時俗』等語。亦足證明此經非自梵本譯出。故有謂佛教東漸，實以前漢哀帝元壽元年月氏王使伊存口授浮屠經爲最初。佛教自月氏方面，漸次流布民間。而如四十二章經，實後世之僞作。而僞作之年代，在道安（東晉）以後，僧祐（齊梁間）以前。以安錄闕此經，而三藏記則記載竺摩騰譯寫此經始末，且有古經現在莫先於四十二章說也。然其內容，大都自當時譯出之經典中抄出，而以簡潔之文筆改撰之。如梁啓超所說，卽與此說爲近。啓超於其所作四十二章經辯僞中，引三寶紀：四十二章經，本是外國經抄一節後，續說如下：

此言此經性質最明瞭，蓋並非根據梵文原本比照翻譯，實撮取羣經精要，摹仿此土孝經老子，別撰成篇。質言之，則乃撰本而非譯本也。然則誰實撰之耶？吾以教理及文體衡之，則其撰人，應具有下列三條件。(一)在大乘經典輸入以後，而其人頗通大乘教理者。(二)深通老莊之學，懷抱調和釋道思想者。(三)文學優美者。故其人不能於漢代譯家中求之，只能向三國兩晉著作家中求之。

要之，此書必爲中國人作，而非譯自印度。作者必爲南人，而非北人。其年代，最早不過吳，最晚不過東晉。而其與漢明無關係，則可斷言也。（佛學研究十八篇四十二章經辨僞）

三　漢末西域譯經師之相繼東來

實際，中國佛教史，至少亦中國佛教經典翻譯史，始於永平十年後約八九十年東漢末桓靈二帝時代。桓靈間，西域之譯經師，相繼東來中國，廣事宣譯。而安清（通稱世高其字也）、支婁迦讖（亦直云支讖）、竺佛朔（亦作竺朔佛）、支曜，尤著。

安世高，安息國（安息當今波斯地）之王子也。出家修道，博採經藏，尤精阿毘曇學，兼通禪經。既而

遊方弘化，遍歷諸國，以漢桓帝初，來洛陽。至止未久，卽通習華言。於是宣譯衆經，改梵本爲漢語。以桓帝建和二年至靈帝建寧四年二十餘年間，譯出安般守意、陰持入、大小十二門、道地、人本欲生、阿毘曇五法、四諦、十二因緣、轉法輪、八正道、禪行法想等諸經。初外國三藏衆護，撰述經要爲二十七章。世高乃剖析護所集七章，譯爲漢文，卽道地經也。高僧傳稱其所出經論『義理明析，文字允正，辯而不華，質而不野。』又云：『先後傳譯，多致謬濫。唯高所出，爲羣譯之首。』高於洛陽宣譯事畢，値靈帝末，關中擾亂，乃振錫江南。一說南方佛教，始於此時。就出三藏記集所揭經目觀之，高所傳譯之經典，多屬小乘，且以關於實際上之禪觀修行者爲多，罕涉理論。故世高者，小乘之學者，又小乘禪觀之行者也。如道安安般守意經序云：『昔漢世之末，有安世高者，博聞稽古，特專阿毘曇學，其所出經，禪數最悉。……』（出三藏記集第二第六第十三高僧傳第一歷代三寶紀第二）

支讖，月支（氏）國人。以漢桓帝末，來洛陽，於靈帝光和、中平間，譯出般若道行品、首楞嚴、般舟三昧等諸經。又有兜沙、阿閦佛國、寶積等般若、方等、華嚴諸部經，道安云似讖所出。高僧傳稱『凡此諸經，皆審得本旨，了不加飾。』讖與世高異，其所傳譯之經典，多屬大乘。大乘經典之傳譯，當以讖爲嚆矢。

（出三藏記集第二第七第十三高僧傳第一歷代三寶紀第二第四）

漢末三國時所出經，大率從大部經典中抽譯。如安世高譯之四諦經，卽中阿含之分別聖諦品。而支讖譯之般若道行品經，卽大般若第四分內之三十品也。

竺佛朔，天竺人，以靈帝時，齎道行經之梵本來洛陽。於熹平元年（一說光和二年十月，）譯爲漢文。高僧傳稱其『棄文存質，深得經意。』道安道行經序，稱其『敬順聖言，了不加飾。』卽直譯也。但佛朔所執梵本品數缺而不完，後支讖得梵本，更譯之。又以光和二年十月，於洛陽，與支讖共譯出般舟三昧經（出三藏記集第二第七第十三高僧傳第一歷代三寶紀第二第四。）

此外靈獻二帝間，有安息優婆塞（淸信士）安玄、沙門支曜、康巨、康孟詳等譯經師東來。安玄與沙門嚴佛調，共譯出法鏡經。玄口譯梵文，佛調筆受。調又自撰沙彌十慧，亦傳於世。支曜譯出成具光明經。康巨譯出問地獄事經。康孟詳與曇果、竺大力，共譯出中本起經及修行本起經。（出三藏記集第二第十三高僧傳第一）

漢末，佛教稍盛，譯事而外，法事漸興。桓帝尤好佛教，於宮中鑄黃金佛像，身奉祀之。如延熹九年襄楷

上書，有『開宮中立黃老浮屠之祠』一語。此佛教流布於宮禁也。百姓稍有奉者，後遂轉盛，獻帝時，下邳相笮融，建佛祠，課人誦經浴佛設齋，時會者五千餘人。此佛教流布於民間也。（後漢書襄楷傳西域傳佛祖統記第三十五佛祖歷代通載第六）

第二節　三國時代之佛教

三國時代，佛教流布於北地之魏，與南地之吳。而西蜀一都，獨無代錄（大唐內典錄語。）魏都洛陽，承東漢之餘緒。嘉平中，中天竺曇摩迦羅（又作曇柯迦羅，譯云法時，）來洛陽。時魏境雖有佛法，而道風訛替，衆僧未稟歸戒。及迦羅至，共請爲譯出戒律。迦羅慮律部文言繁廣，嘉平二年，於白馬寺，譯出僧祇戒心。又請梵僧，立羯磨法授戒，大行佛法。是爲此土有戒律受戒之始。時有安息國沙門曇帝（一作曇無諦，）亦善律學，以魏正元中，來洛陽，於白馬寺，譯出曇無德羯磨。僧祇戒心者，摩訶僧祇律之戒本。曇無德羯磨者，曇無德部四分律之受戒作法也。（高僧傳第一佛祖統記第三十五）又嘉平末，天竺沙門康僧鎧（梵名僧伽跋摩，又僧伽婆羅，）來洛陽，於白馬寺，譯出郁伽長者所問經

等四部經。一般以現存之無量壽經爲僧鎧譯。（高僧傳第一歷代三寶紀第五）又有沙門帛延，以魏甘露中，來洛陽，於白馬寺，譯出無量清淨平等覺經等凡六部經。然一般以無量清淨平等覺經爲支讖譯。（高僧傳第一）

自漢以來，教流中原，不達江表。洎清信士支謙入吳，吳地始染大法。謙，安世高、支讖以後之譯經大師也。讖有弟子支亮，亮有弟子支謙，是爲三支。當時稱天下博知，不出三支。（歷代三寶紀）謙字恭明，一名越，本月支人，祖父法度，以漢靈帝世，率國人數百歸化。謙，生於中國，博覽經籍，莫不精究。世間藝術，多所綜習，遍學異書，備通六國言語。其爲人細長黑瘦，眼多白而睛黃，時人爲之語曰：「支郎眼中黃，形體雖細是智囊。」獻帝末，漢室大亂，避地於吳。吳主孫權，聞其博學有才慧，卽召見之，拜爲博士。謙慨大教雖行，而經多梵語，未盡翻譯之美。於是廣收衆經舊本，譯爲漢言。自吳黃武元年至建興中，凡三十餘年間，譯出大明度經、維摩經、阿彌陀經、本業經、首楞嚴經、大般泥洹經、瑞應本起經、義足經等大小乘經，約三十部。辭旨文雅，曲得聖義。又依無量壽經及中本起經，製讚菩薩連句梵唄三契，幷注解自譯之了本生死經等。謙譯中現存之主要經典，維摩經、大明度無極經、瑞應本起經、大般泥洹

經也。大明度無極經者，小品般若經之異譯。前已由支讖譯出爲道行般若經，謙更努力試義譯之。且行文簡潔，去原文之冗長。維摩經，依出三藏記集，闕佚不傳。然開元釋教錄，列入現存本中。而檢閱大藏中稱支謙譯之維摩經，則此經雖元爲謙譯，而後竺法護加筆修正之者也。大般泥洹經者，小乘部之涅槃經，非大乘部屬。（出三藏記集第二第十三高僧傳第一康僧會附開元釋教錄第二）其後赤烏十年（一作四年）沙門康僧會，來建業，營立茅茨，設像行道。僧會其先康居國人，世居天竺，其父移於交趾。時吳國初見沙門，疑其矯異。孫權聞之，卽召僧會，詰問佛有何靈驗。有僧會潔齋靜室，燒香禮請，感得舍利之說。權遂爲建塔寺，以吳地始有佛寺，號建初寺。由是江左大法遂興。僧會於建初寺，譯出六度集經、吳品等。又註釋安般守意、法鏡、道樹等三經，并製經序。（出三藏記集第二第六第十三高僧傳第一歷代三寶紀第五）

支謙、僧會之註釋者，註經之始。然講經之始，朱士行也。朱士行（時存俗姓，）潁川人。出家後，以大法爲己任，專究經典。嘗於洛陽講竺佛朔譯道行經卽小品之舊本，覺文句簡略，意義未周。每歎此經爲大乘之要典，而譯理不盡，誓遠求大品。遂以魏甘露五年，自雍州，西渡流沙。既至于闐，果寫得般若之

梵書正本。以太康三年，遣弟子弗如檀（即法饒）等十八，送至洛陽。九年後元康元年，善梵漢語之河南清信士竺叔蘭，與稽古多學之于闐沙門無羅叉，（放光經記稱無羅叉執梵本，竺叔蘭口傳，祝太玄、周玄明筆受。）於陳留倉垣之水南寺，共譯出之，稱為放光般若。士行後於于闐，年八十而卒，是為此土沙門西行求法之始。至太安二年，沙門竺法寂，於倉垣之水北寺，檢取現品五部並梵本，與竺叔蘭，更共考校書寫之。迄永安元年（永興之誤，）始為定本。竺叔蘭後於洛陽，自出異維摩詰經、首楞嚴經。其本並闕。（出三藏記集第二第七第十三高僧傳第四）

第三節　西晉時代之佛教

西晉時代之佛教，唯盛譯經典。而其主要之譯經師，則竺法護也。

竺法護者，中國佛教肇始時代最後之譯經大師，其傳譯之盛，於鳩摩羅什以前，實為第一。法護者，梵語曇摩羅刹之譯，又作曇摩羅察。其先月氏國人，本姓支氏，世居燉煌，八歲從外國沙門竺高座出家，遂稱竺姓。（當時沙門多隨師稱姓。）隨其師遍遊歷西域諸國，通曉三十六國之言語文字。西晉泰

始二年，大齎梵本，自燉煌至長安，後入洛陽。又之江左，其間沿路傳譯，未嘗暫停。自泰始中，至永嘉二年，譯出光讚般若、維摩、正法華、無量壽、十地、大哀、般泥洹等經，約百五十部。般若、法華、華嚴、涅槃、寶積、大集諸部咸有。內光讚般若經，與大般若第二會及放光大品並同本。持心經者，思益梵天所問經之異譯。正法華者，法華最初之完本。漸備一切智德經者，華嚴十地品之異譯，亦十地品最初之完本。無量壽經，一名無量清淨平等覺經，現存支讖譯無量清淨平等覺經，實即法護譯之新無量壽經也。大乘經外，小乘經將百種，大乘論小乘論各一種。終身譯寫，勞不告倦。佛典所以廣流此土，護之力也。時人或謂之燉煌菩薩。護以晉武帝末，隱居深山，尋立寺於長安青門外，精勤行道，宣隆佛化，二十餘年。僧徒宗奉者，數千人。時有清信士聶承遠，篤志法務。承遠有子道眞，亦善梵學，常侍左右，助其譯業。又有竺法首、陳士倫、孫伯虎、虞世雅等，皆共承護旨，執筆詳校。弟子有竺法乘、竺法行、竺法存，並山棲履操，知名當世。（出三藏記集第二第七第八第十三高僧傳第一第四開元釋教錄第二）

惠帝時，有帛遠，字法祖，河南人。於長安造築精舍，以講習爲業，宗稟幾且千人。嘗譯惟逮弟子本、五部僧等三部經。又注釋首楞嚴經，又有別譯數部小經。遭世擾攘，名錄罕存。祖每與道士王浮，爭邪正。王

浮屢屈，乃作老子化胡經，以誣謗佛法。祖弟法祚，深洞佛理，註放光般若經，作顯宗論。（高僧傳第一）較帛法祖少後，西域高座沙門帛尸梨密多羅，於懷帝永嘉年中東來，止建康建初寺。初江東未有咒法，密譯出大孔雀王神咒經、孔雀王雜神咒經，是爲密教聖典譯出之最初。（出三藏記集第二第十三高僧傳第一）

第二章　中國佛教之進展時代

第一節　東晉時代之佛教

一　佛圖澄

自西晉末，訖宋元嘉間，北地有五胡十六國之亂，僅江南半壁，爲東晉所統一，而在佛教，則自東漸以來，至東晉之彌天道安而盛。而道安者，佛圖澄之弟子也。由澄而得安，安之門，有廬山慧遠，此三大士，與鳩摩羅什，共爲當時佛教之泰山北斗。佛圖澄，西域人，本姓帛氏，以五胡侵入之初期，卽晉懷帝永嘉四年，來洛陽，弘宣佛法。澄善誦神咒，而戒節嚴明。時後趙石勒石虎，穆暴虓噉，專以殺戮爲威。澄憫念蒼生，杖錫軍門，嘗現種種神異，以道術感化之，爲二石所宗信。雖不能盡用其言，往往少回其殘忍之習。澄道化旣行，民多奉佛，相競出家，眞僞混淆，多生愆過。石虎下書，問百姓得事佛與否如下：

佛號世尊，國家所奉。里閭小人無爵秩者，爲應得事佛與否？又……今沙門甚衆，或有奸宄避役，多非其人，可料簡詳議。

其著作郎王度，奏謂佛是外國之神，非諸華所應祠奉。並請禁百辟卿士下逮庶隸事佛。如高僧傳載度所奏云：

……佛出西域，外國之神，……非天子諸華所應祠奉。往漢明感夢，初傳其道，唯聽西域人得立寺都邑，……其漢人皆不得出家。魏承漢制，亦循前軌。……國家可斷趙人悉不聽詣寺燒香禮拜。……其趙人爲沙門者，還從四民之服。

朝士多同度所奏，然虎以澄故，自謂出自邊戎，佛是戎神，正所應奉。並聽百姓事佛。如晉書載虎詔書云：

朕出自邊戎，忝君諸夏。至於饗祀，應從本俗。佛是戎神，所應兼奉。其夷趙百姓，有樂事佛者，特聽之。

澄妙解深經，並通世論，其講說止標宗致，使始末文言，昭然可了。慕其德望而追隨受業者，常數百人。

竺佛調、須菩提等數十名僧，並自天竺、康居，涉流沙，詣澄受訓。前後門徒，幾且一萬。就中釋道安，竺法汰、釋法和、竺法雅、竺法首、竺法祚、法常、法佐、僧慧、道進、竺法慧等，其知名者也，而道安尤著。

二、道安

道安，常山扶柳人，十二歲出家，受具足戒後，至鄴城之中寺，師事佛圖澄。當時已驚四隣。更遊學諸方，備求經律，後避難隱於濩澤，聽竺法深之弟子竺法濟及支曇，講陰持入經，從之受業。頃之，與同學竺法汰，共隱於飛龍山。時舊遊康僧淵之弟子僧先及道護，已先在彼山棲隱，因共披文屬思，新悟尤多。尋建寺塔，開講筵，徒衆數百，常宣法化。後趙石氏滅後，關中擾亂，乃率徒衆轉徙。將南投襄陽，行至新野，爲廣布教法，分張徒衆。令法汰詣揚州，法和入蜀。自率弟子慧遠等四百餘人，共入襄陽，止於白馬寺，復宣佛法。法汰臨別謂安曰：「法師儀軌西北，下座弘教東南，江湖道術，此焉相望矣。」乃與弟子曇壹曇二等，沿江東下，嘗於荊州，令曇壹破道恆之心無義。後入建鄴，止於瓦官寺。簡文帝深相崇敬，重請講放光般若經。開講之日，緇白成羣。法汰與安，共爲六家七宗之一，唱所謂本無義，著有與郗超書論本無義等，今不傳。法和後自蜀入關中，與安詳定新經，參正文義。安後以白馬寺狹，更創立檀溪

寺。襄陽高士習鑿齒，聞安至止，卽往修造，自稱『四海習鑿齒』。安答以『彌天釋道安』，時人以爲名對。安在襄陽十五年，每歲常再講放光般若，未嘗廢闕。孝武帝欽其風德，遣使通問，與道安同時之大德，有竺僧朗，住泰山西北之一巖金輿谷崑崙山中，戒德甚高，爲時人所敬，從學者百有餘人。後前秦苻堅，遣苻丕，攻陷襄陽，得安及習鑿齒，送往長安。苻堅喜曰：『朕以十萬之師取襄陽，唯得一人半，安公一人，習鑿齒半人也。』安旣入關中，住五重塔寺，僧衆數千，大弘法化。安每與弟子法遇等八人，於彌勒前立誓，願生兜率。又常與法和共參正所請僧伽提婆、曇摩難提及僧伽跋澄等（跋澄譯出鞞婆沙、婆須蜜集、僧伽羅刹集。難提譯出增一阿含經、中阿含經。提婆譯出阿毘曇八犍度。）之譯事。又嘗聞西域有鳩摩羅什，思共講析，每勸堅致羅什。什亦遠聞安風，謂之東方聖人。初經出已久，而舊譯時有乖謬，致使深義隱沒。每至講說，皆唯敍其大意，而後循文轉讀（至於此土詠經則稱爲轉讀——高僧傳第十三）而已。安乃徧撰般若道行、密迹、安般諸經注解，啓發幽微，經義克明，實自安始。他若當注釋經論，立序、正、流通三分；又於經初置經題；皆始於安。

安又創著經錄，總集自漢魏迄晉衆經名目，表其時代與譯人，名曰綜理衆經目錄。於諸經錄中，爲最

古者，又爲最可信賴者。其書久佚。然現存僧祐編之出三藏記集中所收經錄，卽繼承補足安之綜理錄者。故除去其增補之部分，不難見安錄之大體。

又安之去襄陽入關中也，見當時沙門，多隨師姓。以爲師莫如佛，故沙門應以釋爲氏。及增壹阿含經至，果云：『四河入海，無復河名；四姓出家，同稱釋氏。』遂爲佛教之永式。

安又制定僧尼軌範，條爲三例。一行香定座上經上講之法，二常日六時行道飲食唱時法，三布薩差使悔過等法。安以性空爲宗。唱本無說。如中觀論疏云：『釋道安明本無義，謂無在萬化之前，空爲衆形之始。』又云：『安公明本無者，一切諸法，本性空寂；故云本無。』是卽空無相之法門，出自般若，實爲羅什三論法門之先驅。安於合放光光讚隨略解序，以般若波羅蜜爲無上正眞道之根本。謂正者等也，等道有三義，一法身，二如，三眞際。故般若經以如爲始，以法身爲宗。如者，爾也，本末等爾。法身者，一也，常淨也。眞際者，無所著，泊然不動，湛爾玄齊。故無所有是法之眞，此本無說所從出也。

又於此土弘通淨土法門，亦以安爲其嚆矢。安著有淨土論六卷（今不傳），後其弟子慧遠，於廬山盛弘淨土法門，當卽承此。

安於東晉太元十年，於長安示寂，年七十二。弟子有慧遠、慧永、慧持、法遇、曇翼、曇徽、道立、曇戒、道願、僧富等數千人。就中，慧遠尤著。（名僧傳抄高僧傳第一第二第五第六出三藏記集第十五）

三　慧遠

慧遠，鴈門樓煩人，博極羣書，尤邃周易莊老。二十一歲，與弟慧持，共入道安門，聽安講般若經而悅之，遂與慧持出家爲其弟子。既入道，精思諷持。同學曇翼，每給以燈燭之費。通無生實相之玄，般若中道之妙，卽色空慧之祕，緣門寂觀之要。安常歎曰：『使道流東國者，其在遠乎。』後隨安入襄陽，法汰東下，遇疾，安遣遠往問之。乃與曇壹共破道恆之心無義。及安入關，於是與弟子數十人，南適荊州。將之羅浮，抵潯陽，見廬山，愛其幽靜，廬於山陰。時同學慧永，居此山之西林寺，爲請於江州刺史桓伊，更搆精舍，仍石壘基，卽松栽構，淸泉環階，白雲滿室。卽歷史上有名之東林寺是也。復於寺內，別置禪林，江南始興禪法。息心淸信之士，望風遙集，其數達百二十三人。若彭城劉遺民、鴈門周續之、新蔡畢穎之、南陽宗炳，並棄世榮，依遠遊止。遠乃於孝武帝太元十五年，與同志諸賢，共結白蓮社，同修淨土之業。於無量壽像前立誓，共期西方。是爲淨土法門流行之始。遠自卜居廬阜，三十餘年間，未嘗出山一步。

嘗命弟子法淨、法領等遠尋衆經，於于闐獲華嚴經梵本，得以傳譯。遠每逢西域三藏，輒懇惻諮訪。聞羅什至關中，卽遣書問好。復裁書諮所疑義數十條。什一一開答。問大乘中深義十八科（今稱大乘大義章，又云鳩摩羅什法師大義）卽錄其問答者也。後佛馱跋陀羅，爲羅什門下，擯出長安，來廬山，應遠請，譯出達摩多羅禪經等。又於長安及洛陽從事譯經之罽賓沙門僧伽提婆，以太元十六年，來廬山，應遠請，重譯阿毘曇心論及三法度論。初罽賓弗若多羅，於長安誦出十誦律梵本，翻譯未竟而多羅寂。遠聞曇摩流支入秦，乃致書祈請，更出餘分。

遠著有法性論、沙門不敬王者論等文，及詩序銘讚，凡十卷，號廬山集。此外有大智度論抄。遠承道安之本無義，謂『無性之性，謂之法性。法性無性，因緣以之生。生緣無自相，雖有而常無。常無非絕有，猶火傳而不息。夫然則法無異趣，始末淪虛，畢竟同爭，有無交歸矣。』（大智論抄序）初大涅槃經未翻，此土未有泥洹（涅槃）常住之說，但云壽命長遠。遠曰：『佛是至極，至極則無變。無變之理，豈有窮哉？』乃著法性論，發揚涅槃常住義。其要有曰：『至極以不變爲性，得性以體極爲宗。』羅什見論，歎爲闇與理合。又常謂大智論文句繁廣，乃抄略其要文，撰爲大智論要略二十卷，序致淵雅。

先是成帝咸康六年，庾冰以元舅輔政，以爲沙門應敬王者。尚書令何充等，奏不應致敬。同異紛然，疏三上，冰議遂寢。至隆安中，桓玄欲重申庾冰之議，令沙門盡敬王者。乃與遠書，令詳論不敬之意，以釋所疑。遠答其書，略云：「袈裟非朝宗之服，鉢盂豈廊廟之器，沙門塵外之人，不應致敬王者。」玄得書，即緩其事。遠復著沙門不敬王者論五篇，劇陳所以不拜之意，辭理精皦。玄意感悟，遂不果行。

遠內通佛理，外善羣書，爲當代物望所宗。外國衆僧，亦稱漢地有大乘道士。故廬山之東林寺，爲南地佛教之中心，殆與長安之逍遙園，中分天下。義熙十二年八月，病篤，其徒請飲豉酒，不許。請飲米汁，亦不許。又請以蜜和水爲漿，懼違律，令左右檢律得飲與否，卷未半晏然而寂。年八十三。（高僧傳第六佛祖統記第三十六佛祖歷代通載第七第八出三藏記集第十）

四　鳩摩羅什

中國佛教，由鳩摩羅什而面目一新。由鳩摩羅什，而始有良好之譯本系統之教義。佛典漢譯之泰斗，前有羅什，後有玄奘。言舊譯者，必稱羅什。言新譯者，必推玄奘。然奘譯之卷帙，雖富於什。而什譯之範圍，則廣於奘。印度大乘，無過二宗，一則中觀，一則瑜伽。什所弘者，中觀法門。而奘所弘，則瑜伽法門。此

二鉅子，實中分中國佛教史之天下者也。

鳩摩羅什，其云鳩摩羅什婆，略云羅什，或云什，譯云童壽。其先天竺人，父名鳩摩羅炎，其家世世爲國相。鳩摩羅延，聰明有懿節，辭相位出家，去而東度葱嶺。龜茲之國王，聞而甚敬慕之，請爲國師，以其妹耆婆妻之，遂生什。所謂鳩摩羅什婆，則合取父母兩稱爲兒一名者也。什年七歲，隨母出家，學毘曇義。九歲，隨母渡辛頭河（印度河），入罽賓，就名德法師槃頭達多，學雜藏、中阿含、長阿含等。十二歲，與母共還龜茲。尋至疏勒，習誦阿毘曇六足諸論及增一阿含。又博覽四圍陀五明諸論、外道經書、陰陽星算。時有莎車王子兄弟二人，兄名須利耶跋陀，弟名須利耶蘇摩。蘇摩，專弘大乘，什師事之，蘇摩爲說阿耨達經，始聞陰界諸入皆空無相之妙義，遂專究方等諸經，受誦中論、百論及十二門論等。頃之，隨母共進至龜茲北界之溫宿國。時溫宿有一道士，善辯，什與論議，破斥之。於是聲滿葱左。龜茲王躬往溫宿，迎什還國。二十歲，受戒於王宮。次從卑摩羅叉，學十誦律。自是留住龜茲之新寺，廣說大乘諸經，四遠宗仰。後於寺側故宮中，得放光經，披閱之，停住二年，專研究大乘經論，洞其秘奧。舊師槃頭達多，亦來龜茲。什爲其說一乘妙義，乃入大乘。什既道流西域諸國，東土亦聞其名聲。前秦建元十八年

九月，苻堅遣呂光、姜飛二將，伐龜茲及烏耆國。光遂破龜茲，殺龜茲王白純，立純弟震。攜王女及羅什而還。光回軍至涼州，聞苻氏已滅，遂自立，稱涼王。什見羈於涼，凡十八年，韜其經法，無所宣化。後秦弘始三年，姚興遣將討呂隆，降之，因迎什入關。以其年十二月，達長安。當道安寂後十六年，慧遠六十八歲。興待以國師之禮，甚加優遇。自大法東被，涉歷魏晉，經論漸多。而支竺所出，多滯文格義。什既至止，遂請入西明閣及逍遙園，譯出衆經。使沙門僧䂮等八百餘人，諮受襄譯。四年，譯出坐禪三昧經、阿彌陀經等。五年四月，更令譯大品般若經。什手持梵本，口自傳譯。興親執舊經，以相讎校。與諸宿舊義學沙門僧䂮、僧遷等五百餘人，詳其義旨，然後書之。至六年四月，譯訖。王公以下，屢請什於長安大寺，講說新出衆經。七年十二月，譯出大智度論。八年五月，譯出新法華經（妙法蓮華經）其次，譯出新維摩詰經（維摩詰所問經）。十年四月，譯出新小品經（小品般若經）其餘，傳譯金剛般若、十住、思益、中論、百論、十二門論、成實論等，約三十五部。此外有自著實相論及維摩經注各一部。並顯暢神源，發揮幽致。如法華經、阿彌陀經之文句，殆如音樂。意義與原文不悖，而文字典麗。於時四方義學沙門畢集，次第增達三千人。就中道生、僧肇、道融、僧叡、道恒、僧影、慧觀、慧嚴，稱什門八俊。又生、肇、融、叡，謂

之什門四聖，加曇影、慧嚴、慧觀、僧䂮、道常（恒、）道標，謂之什門十哲。各有著述。僧叡常隨什傳寫，什每爲叡論西方辭體，言『天竺國俗，甚重文藻，其宮商體韻，以入管絃爲善。凡覲國王，必有讚德。見佛之儀，以歌歎爲尊。經中偈頌，皆其式也。但改梵爲秦，失其藻蔚。雖得大意，殊隔文體。有似嚼飯與人，非徒失味，乃令嘔噦也。』什嘗作頌十偈，贈法和。其一云：『心山育明德，流薰萬由延。哀鸞鳴孤桐，清響徹九天。』什雅好大乘，志存敷演。常自謂若著筆作大乘阿毘曇，非迦旃延比。今此秦地，深識者寡。因悽然而止。唯爲姚興，著實相論二卷。幷注維摩。又對慧遠問大乘中深義十八科，一一開答，遺鳩摩羅什法師大義三卷。什爲人神情朗徹，傲岸出羣，且篤性仁厚，汎愛爲心，虛己善誘，終日無倦。以弘始十一年（四〇九）寂於長安大寺，年七十。

當時長安僧尼，以萬數，頗多愆濫。姚興以道䂮爲僧正，又以僧遷、禪慧爲悅衆，以法欽、慧斌爲僧錄，以政僧事。

佛教東漸以來，唯傳譯之業爲盛，未弘通之。至東晉時代，先有道安、慧遠，發弘教之端緒。及羅什，始盛弘通之。而羅什所最用力而躬弘通之法門，則龍樹之空宗卽三論宗是也。當羅什入關以前，般若學

者，已有如道安、慧遠，依般若經，研究空無相之法門，實爲羅什先驅。至羅什，傳譯中、百、十二門論，弘通龍樹提婆之教義，因以開三論宗。此宗之初祖，爲龍樹。龍樹之弟子，有提婆、龍智二人同時布演之。龍智傳之清辨，清辨傳之智光，智光傳之師子光。提婆傳之羅睺羅，羅睺羅傳之沙車王子須利耶蘇摩，須利耶蘇摩傳之羅什。故羅什者，此土三論宗之初祖。卽其學說，三論宗之教義也。又如法華，竺法護已譯之，而竺曇印之弟子竺法曠，以法華爲會三之旨，無量壽爲淨土之因，常吟詠二部，有衆則講，獨處則誦。及羅什之新法華出，取而代之，而法華之研究寖盛，因以肇天台宗之端緒。

又羅什譯出成實論後，流行於江南，因以開成實宗，與河北之毘曇相對。所謂「江南盛弘成實，河北偏尙毘曇」。（出三藏記集第二第十四高僧傳第二晉書第九十五第百十四法華玄義釋籤十）

五　佛馱跋陀羅

華嚴經之譯者佛馱跋陀羅，譯云覺賢，又云佛賢，本姓釋氏，北天竺那呵利城人。少以禪律馳名。常遊罽賓，會沙門智嚴，至西域，要請俱東。遂以義熙二年，來長安。時鳩摩羅什在關中，倒屣迎之，共論法相，振發玄微。又有疑義，必共諮決。賢嘗與羅什論色空義，往復數番，羅什罔測。高僧傳述其問答之大意

如下：

什問曰：法云何空？答曰：衆微成色，色無自性，故雖色常空。又問：旣以極微破色空，復云何破微？答曰：羣師或破析一微，我意謂不爾。又問：微是常耶？答：以一微故衆微空，以衆微故一微空。時寶雲譯出此語，不解其意。道俗咸謂賢之所計，微塵是常。餘日，長安學僧，復請更釋。賢曰：夫法不自生，緣會故生。緣一微故有衆微，微無自性，則爲空矣。寧可言不破一微常而不空乎？

又當時羅什門下諸僧，往來宮闕，盛修人事。而賢禪靜自守，不與衆同。又在長安，大弘禪業，四方樂靜者，並聞風而至。偶告弟子，昨見天竺五舶俱發。又其徒自言得阿那含果。羅什門下僧䂮、道恒等，以爲顯異惑衆，因共擯棄。乃與弟子慧觀等四十餘人，飄然南下，渡江至廬山。慧遠欣然迎之。尋應遠請，譯出達摩多羅禪經。自是江東始耽禪悅。後至建康，義熙十二年，於道場寺，與法顯共譯出摩訶僧祇律。十三年，又與顯共譯出六卷泥洹經（大般泥洹經）自十四年至宋永初二年，譯出大方廣佛華嚴經。永初二年，譯出新無量壽經。此外譯出大方等如來藏經等，凡十餘部。此中華嚴經之譯出，爲中國佛教史之一大事，肇後華嚴宗之端緒。先是慧遠之弟子支法領，於于闐，獲華嚴梵本未經宣譯。至義

熙十四年，賢應吳郡內史孟顗等之請，爲主譯，手執梵本，共沙門法業、慧義、慧嚴、慧觀等百餘人，於道場寺譯出之。至宋永初二年方訖。凡六十卷，通稱晉譯華嚴，又稱六十華嚴。（高僧傳第二佛祖統記第二十六第三十六佛祖歷代通載第八出三藏記集第二）

第二節　南北朝時代之佛教

一　南朝與佛教

東晉後，據有南方者，宋、齊、梁、陳，是爲南朝。據有北方者，後魏。後分爲東西二魏。東魏亡於北齊，西魏亡於北周。北周又併北齊。是爲北朝。

宋諸帝中，文帝最厚於佛教。西域畺良耶舍，以元嘉元年，至建康。帝深加歎異，敕住鍾山道林精舍。應沙門僧含之請，譯出觀無量壽經及觀藥王、藥上二菩薩經。觀無量壽經者，淨土三經之一也。又有沙門慧琳者，以才學得幸於帝，與決政事，時號黑衣宰相。是爲沙門參政之始。琳嘗作白黑論，與佛理違戾，爲衆所排擯。（高僧傳第七佛祖統記第三十六）

罽賓三藏求那跋摩（譯云功德鎧，）深達律品，妙入禪要。帝臨沙門慧觀等之請，敕交州刺使，令泛舶延致。觀等又遣沙門道冲等邀之。求那跋摩欣然，以元嘉元年附舶至廣州。同八年，至建業，命居祇洹寺。尋於寺開講法華及華嚴十地品。法席之盛，前此未聞。又譯出菩薩善戒經、曇無德羯磨、優婆塞五戒略論、三歸及優婆塞二十二戒等經律十數部。初元嘉三年，外國沙門伊葉波羅，譯出雜阿毘曇心論，至擇品未竟而緣礙遂輟。求那跋摩，亦譯出其後品，以續前譯。又依佛祖統記，同十一年，求那跋摩於南林寺，立戒壇，爲僧尼受戒，爲此土戒壇之始。（出三藏記集第十四高僧傳第三佛祖統記第三十六）

繼求那跋摩之後者，天竺之僧伽跋摩（譯云衆鎧）也。僧伽跋摩，善解三藏，尤精雜心。以元嘉十年，涉流沙，至建業。時二衆未備，而求那跋摩遷化。景福寺尼慧果等，請僧伽跋摩爲戒師，重受具戒。祇洹寺慧義，執意不同，與僧伽跋摩，諍論翻覆。僧伽跋摩，標宗顯法，理證明允。義遂靡然推服，率其弟子慧基等，服膺稟戒。僧尼之受戒者，凡達數百人。同十一年，慧觀以僧伽跋摩妙解雜心，更請重翻。乃於長干寺，譯出雜阿毘曇心論。十二年，又於秣陵平樂寺，譯出薩婆多毘尼摩得勒伽。（出三藏記集第十

第十一第十四高僧傳第三歷代三寶紀第十）

又罽賓之曇摩密多，以元嘉元年，展轉至蜀，次從荊州，來建業，譯出禪經、禪法要、普賢觀、虛空藏觀等，常以禪道教授，卽法達之師，而法達又僧祐之師也。（高僧傳第三）

又中天竺之求那跋陀羅（譯云功德賢）以元嘉十二年，至建業。跋陀初學五明諸論，後遇見阿毘曇雜心，尋讀驚悟，乃崇信佛法。其家世世奉外道，禁絕沙門。因捨家潛遁，遠求師匠，卽落髮改服，專志學業。及受具戒，博通三藏。尋辭小乘師，進學大乘。試探經匣，卽得大品華嚴。於是讀誦講宣，進受菩薩戒法。元嘉十二年，至廣州。時刺史車朗表聞。文帝遣使迎接，既至建業，敕慧嚴、慧觀等於新亭郊勞。尋受衆僧請，開始譯經，於祇洹寺、東安寺、丹陽郡諸處，集義學沙門七百餘人，前後譯出雜阿含經、大法鼓經、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楞伽阿跋多羅寶經、過去現在因果經、央掘魔羅經、相續解脫地波羅蜜了義經，及衆事分阿毘曇論等，凡百餘卷。講華嚴數十餘遍。泰始四年寂，年七十五。以善大乘學，故世號摩訶衍。（高僧傳第三華嚴經傳記卷二）

繼文帝之後者，孝武帝，帝亦厚於佛教。然大明元年，有羌人高闍反，累及沙門曇標，乃下詔付所司，精

加沙汰，非戒行精苦者，並令還俗。詔雖嚴重，竟不施行。其後同六年（一作八年，）制定沙門盡敬君上。及前廢帝立，停之。（佛祖統記第三十六佛祖歷代通載第九）

蕭齊亦厚於佛教，就中如高帝、武帝皆是。高帝於建元元年，幸莊嚴寺，聽僧達講維摩經。武帝敕法獻、玄暢爲僧主，分任江南北事，時號黑衣二傑。（同上）

梁武帝爲南朝歷代帝王中最厚於佛教者，其初崇奉道教，天監三年（一作二年）四月八日，率道俗二萬餘人，升重雲殿，親製文發願，乞憑佛力，永棄道教。自爾深崇僧佛教。十一月，敕公卿百僚侯王宗族，並棄道教，舍邪歸正。（佛祖統記第三十七佛祖歷代通載第十）

時有寶誌（一作保誌）者，本姓朱，金城人。少出家，師事沙門僧儉，修習禪業。宋齊梁間，現靈異化來，四十餘年。齊時，多禁誌出入。及帝即位，下詔解禁，甚見崇禮。天監十三年冬寂，敕葬鍾山獨龍阜，於墓側立開善寺。世有誌公之稱。誌嘗爲學者述十四科頌十四首十二時頌十二首，大乘讚十首（一說後人之僞作。）佛祖歷代通載，稱其旨與宗門冥合。（高僧傳第十佛祖統記第三十六第三十七佛祖歷代通載第十第二十六）

與寶誌同時，有傅翕者，東陽郡烏傷縣稽停里人，自稱當來解脫善慧大士，日常傭作，夜則行道。大通六年，遣弟子傅暀詣闕稱帝爲國主救世菩薩，條上中下三善，帝覽之，延住建業。以陳太建元年四月寂。世有傅大士之稱。翕嘗著心王銘（一云後世之僞作），又嘗創設輪藏。（續高僧傳第二十五景德傳燈錄第二十七佛祖統記第二十二）

當時光宅寺之法雲，開善寺之智藏，莊嚴寺之僧旻，稱梁三大法師，帝深歸依之。

僧旻，七歲出家，入虎丘西山寺，爲僧回弟子。及十六歲回寂，移住莊嚴寺，師事曇景。又與法雲、禪崗、法開等，共稟學僧柔、慧次、僧達及寶亮等，往返諮詢，不避炎雪。大明數論，究統經律。齊文惠帝及竟陵王蕭子良等，深相貴敬。太昌寺僧宗，嘗講大涅槃經，妙辯不窮。旻扣問聯環，言皆摧敵。柔次二師，於普弘寺講成實論，旻亦於末席論議，詞旨清新。齊永明十年年二十六，始於興福寺，講成實論。時先輩法師，皆參其會。山栖邑寺，莫不掩扉畢集。衣冠士子，四衢輻湊，仰之如日月。旻資性謙讓，未嘗以理勝加人，處衆滄眸，如人禪定。於是名振日下。晉安太守彭城劉業嘗問曰：「法師經論通博，何以立義多儒？」旻曰：「宋世貴道生，開頓悟以通經。齊時重僧柔，影毘曇以講論。貧道謹依經文，文玄則玄，文儒則儒

耳。」及齊末亂起，避地徐州。尋受請至吳，張講席。梁天監五年，入建業，奉敕與法寵、法雲、汝南周捨等，共於華林園講論道義。六年，制注般若經。十年，敕於慧輪殿，講勝鬘經。帝自臨聽。又受敕與僧智、僧晃、臨川王記室劉勰等三十人，共於定林寺，撰衆經要抄八十八卷。天監末年，有旨於莊嚴寺建八座法輪，妙選奇傑番次主之，時以旻爲第一。當講日，聽者傾都，堂無容足。又於簡靜寺講十地經，寺內悉滿。大通八年二月一日寂，年六十一。所著有論疏、雜集、四聲指歸、詩譜決疑等。又有二諦義並法身義，現載廣弘明集。（續高僧傳第五廣弘明集第二十一佛祖歷代通載第十）

法雲，七歲，投鍾山定林寺僧邱出家，尋隨邱移住莊嚴寺，爲僧成、玄趣、寶亮弟子，以儁朗英秀聞。年十三，更就僧宗、僧達受業。齊永明中，僧柔於定林寺敷講，雲諮決累日，詞旨激揚。又與僧旻、智藏等，就慧次請業，從慧集學毘曇。四時遊聽，寒暑不輟。建武四年，年三十，始於妙音寺，講法華、淨名二經。學徒海湊，四衆盈堂。講經之妙，獨步當時。逮梁初，朝野之歸仰愈篤。天監二年，敕使長召出入諸殿。時諸名德，各撰成實義疏。雲亦論疏合撰，分四十科，爲四十二卷。奉敕於寺三度講之。三年，帝於舊宅，建光宅寺，以雲爲寺主，始立僧制，雅爲後則。六年，奉詔爲百僚講御註大品般若經。七年，製註大品，應朝貴之請

講之。詩下詔禮爲家僧，資給優厚。時昭明太子，還請十僧，兩夏於玄圃講經，雲居上首。十年，於華林殿講法華經，感天花滿空，下如飛雪。其年五月，帝集僧尼一千四百四十八人，於華林殿前，敕雲講說涅槃經中食肉斷大慈悲種子之文。先是中書郎順陽范縝，著神滅論。雲應敕答之。十七年（一說十八年又普通元年，）奉詔與寶唱、慧超、僧智、袁曇允等，共列僧伽婆羅（譯云僧養）之譯場，詳定所出文殊師利問經等。普通六年，敕爲大僧正。後雖遘疾，而講說無廢。帝幸同泰寺講涅槃經，敕許乘輿上殿，憑几聽講。大通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寂，年六十三。其講錄法華經義記（一作義疏）現存。（續高僧傳第五高僧傳第八慧次傳寶亮傳慧集傳歷代三寶紀第十一佛祖統紀第三十七）

智藏，十六歲出家，住興皇寺，師事上定林寺僧遠及僧祐，並天安寺弘宗。自是戒德堅明，學業通奧。時僧柔、慧次二師，玄宗蓋世。乃從受學，捃酌經論，統辯精理。二師讚歎，自以爲弗及。竟陵王蕭子良，紹隆佛教，將講淨名經，乃招集精解二十餘僧，藏亦預其選。以年臘最小，居末座，敷述義理，罔或抗衡。道俗翕然，彌崇高譽。齊末，入法華山，結衆弘業。逮梁初，武帝大弘正法，乃入建業。帝厚禮之，敕住開善寺。時釋子多縱逸，主僧不能制，帝欲自以律行僧正事，藏執不可，事遂獲寢。不久敕於彭城寺講成實，又敕

十九

於慧輪殿講般若經。又奉敕纘衆經理義，撰義林八十卷。更講金剛般若，又講大涅槃。普通三年九月十日殂，年六十五。所講大品、小品、涅槃、般若、法華、十地、金光明、成實、百論、阿毘曇心等，各著義疏，今皆不傳。（續高僧傳第五佛祖統記第三十七佛祖歷代通載第十）

帝又自欲禀受歸戒，普通元年，於禁中築圓壇，禮接惠約法師爲戒師，受具足戒。自是從約受戒者，凡太子王公道俗四萬八千人。（佛祖統記第三十七）

相傳普通年中，南天竺菩提達磨，汎海至廣州，尋來建業謁帝，與帝問答不契。遂渡江之魏，入嵩山少林寺，面壁枯坐九年，人謂之壁觀婆羅門。後有神光者，來見達磨，立積雪中斷臂求法。因與易名慧可，付以衣法。（內傳法印，以契證心。外付袈裟，以定宗旨。）魏孝明帝嘗三詔之，竟不下少林。化緣已畢，端坐而寂。帝聞其顯化始末，遂親撰碑，刻石於鍾山。是爲禪宗初祖。如宋道源之傳燈錄云：

第二十八祖菩提達磨者，南天竺國香至國王第三子也。……汎重溟，凡三周寒暑，達於南海。實梁普通八年丁未歲九月二十一日也。廣州刺史蕭昂具主禮迎接，表聞武帝。帝覽奏，遣使齎詔迎請。十月一日，至金陵。帝問曰：朕即位已來，造寺寫經度僧，不可勝紀，有何功德？師曰：並無功德。

帝曰：何以無功德？師曰：此但人天小果有漏之因，如影隨形，雖有非實。帝曰：如何是眞功德？答曰：淨智妙圓，體自空寂，如是功德，不以世求。帝又問：如何是聖諦第一義？師曰：廓然無聖。帝曰：對朕者誰？師曰：不識。帝不領悟。師知機不契，是月十九日，潛迴江北。十一月二十三日，屆於洛陽。當後魏孝明太和十年也。寓止於嵩山少林寺，面壁而坐，終日默然，人莫之測，謂之壁觀婆羅門。（景德傳燈錄第三）

通常關於所謂禪宗初祖達磨大師之傳說，皆淵源於傳燈錄此一段記載。然依釋門正統及普燈錄，道源之集傳燈錄，以唐貞元中金陵沙門惠炬（一作慧炬）之寶林傳爲據。而寶林傳之爲書，錯誤差舛，殆不可按。如「普通八年三月，巳改爲大通元年。則九月不應尙稱普通八年。」「南海者，今廣州也，去金陵數千里。……豈可十日之間，便至金陵。」「南史蕭昂本傳，不言昂爲廣州刺史。」等；傳燈錄註及傳法正宗記，辨之綦詳。則傳燈錄之菩提達磨傳，不足據爲信史。且傳燈錄一書，雖於宗門史錄爲最古，然關於達磨之記載，則唐道宣已有齊鄴下南天竺僧菩提達摩傳，如下：

菩提達摩，南天竺婆羅門種。……悲此邊隅，以法相導。初達宋境南越，末又北度至魏。隨其所止，

誨以禪教。於時合國盛弘講授，乍聞定法，多生譏謗。有道育、慧可，此二沙門，年雖在後，而銳志高遠。初逢法將，知道有歸。尋親事之，經四五載。給供諮接，感其精誠，誨以眞法。如是安心，謂壁觀也。如是發行，謂四法也。如是順物，教護譏嫌，如是方便，教令不著。……摩以此法開化魏土，識眞之士，從奉歸悟，錄其言誥，卷流於世。自言年一百五十餘歲，遊化爲務，不測於終。（續高僧傳第十六）

如是寶林傳所載，多與續高僧傳不同。然依子昉之辨祖書，則寶林爲憑虛，而僧傳爲紀實。其說如下：

宣律師續高僧傳，載達摩理行二種，固其眞法。其後智炬（即慧炬）於曹溪門下撰出寶林傳，詭說百端，以惑無識。謂隻履西歸，立雪斷臂，傳法讖候語。至於達摩等事跡，皆與僧傳不同。由是誇衒寶林之憑虛，滅沒僧傳之紀實。（釋門正統第八）

總之，依續高僧傳，達摩之來茲土，爲宋代，非梁武帝時。則與武帝之問答，自非史實。而傳燈錄所謂九年面壁，終日默然。與僧傳所謂隨其所止，誨以禪教不同。又六度被毒，隻履西歸。亦與遊化爲務，不測於終；迴異。迺至神光立雪斷臂，復與僧傳所傳遭賊斫臂，以法御心，不覺痛苦相違。傳燈錄所據之寶

林傳，既多附託之辭。則無寧取僧傳所紀，或較爲事實。

又帝於中大通元年九月，捨身於同泰寺，羣臣以錢一億萬奉贖回宮。三年十月，幸同泰寺，講涅槃經。十一月，講般若經。大同四年，幸同泰寺，設盂蘭盆會。

太清二年，西天竺優禪尼國眞諦三藏，來建業。諦究明大乘，備盡深極。應武帝之請，以大同十二年八月，遠齎梵夾，達於南海。太清二年，始屆建業。帝於寶雲殿，竭誠供養。諦欲傳翻經教，更出新文。値侯景之亂，不果宣述。乃往富春。應富春令陸元哲之請，與沙門寶瓊等二十餘人，共譯十七地論。此論與唐譯瑜伽師地論同本，適得五卷，遇難遂輟。至大寶年，應侯景之請，入臺城，受其供養。及承聖元年，元帝卽位，於金陵正觀寺，與慧寶等二十餘人，共譯金光明經七卷。三年二月，入豫章寶田寺，爲警韶等，講金光明經幷唯識論，及涅槃中百句長解脫四十音等。又往新吳始興，後隨太保蕭勃，踰大庾嶺，至南康，並隨方翻譯。於南康，應內史劉文陀之請，譯無上依經二卷。逮陳永定二年七月，還豫章，尋止臨川晉安諸郡。雖所譯經論不少，然以道缺情離，本意不申。慨弘法非時，遂欲汎舶往楞伽修國。道俗結誓請留，遂停閩越。乃校訂舊翻，其有文旨乖競者，皆鎔冶成範，始末倫通。尋又至梁安郡，更裝大舶，將旋

舊國。以學徒追逐，相續留連。時太守王方奢，重申邀請，權止海隅。以天嘉三年九月，譯金剛般若波羅密經一卷（第三譯，與姚秦羅什元魏留支譯本同本。）又撰文義十卷。同月，遂決意自梁安乘船西歸，遭暴風飄還廣州。廣州刺史歐陽頠，延住制旨寺，更請翻新文。諦顧此業緣，因絕西還之意。乃對沙門慧愷等，翻廣義法門經及唯識論等。尋頠卒，其子紇重爲檀越，開傳經論。又建業沙門僧宗、法准、僧忍等，欽聞新教，遠浮江表，親承勞問。諦欣其來意，同四年，於制旨寺，譯攝大乘論三卷，攝大乘論釋（世親釋論）十二卷，又撰義疏八卷。翌年，正月又應慧愷僧忍等之請，譯阿毘達磨俱舍論釋惑品未畢，因事徙居於南海郡內，續更敷說。至其年十月十日，文義究竟，論文二十二卷，論偈一卷，義疏五十三卷。後又歸廣州顯明寺，爲刺史講說此論。天嘉五年二月，更應慧愷等之請，重譯論文。至光大元年十二月，方治定究竟。同二年正月，又應建業定林寺法泰之請，譯律二十二明了論一卷，又撰註記解釋五卷。其年六月，厭世緣，入南海北山，將捐身命。慧愷等馳往止之，遂迎還止於王園寺。時僧宗慧愷等，欲延還建業。建業之碩望，恐奪時榮，上表拒之。故南海所譯經論，多不顯於陳世。太建元年寂，年七十一。

眞諦東渡以來，凡二十三載。時屬梁末陳初，戰亂相次，流浪諸方，備嘗艱苦。然流離轉徙栖皇靡託之間，不廢翻譯弘通。續高僧傳稱諦始梁武之末，至陳宣即位，凡二十三載，所出經論記傳，六十四部，合二百七十八卷。此中梁代之翻譯，其主要者，金光明經、無上依經、決定藏論、十七地論、如實論。陳代之翻譯，其主要者，金剛般若經、解節經、攝大乘論、攝大乘論釋、佛性論、唯識論、俱舍論、部執異論。諦雖廣譯衆經，而偏宗攝論，因以開攝論宗。開元錄言承聖二年，諦於衡州始興郡建興寺，譯大乘起信論一卷，談眞如緣起之法門。然依近代之考證，起信論者，地論宗學者之僞作也。又諦每譯經論，概出註疏，闡明其理義，他譯師多不見其例。惜是等諸書，殆皆散佚不傳。（續高僧傳第一第七第二十一佛祖統記第三十七歷代三寶紀第九第十一第十二）

天台宗第二祖慧思禪師，當時自北朝來南朝。思以後魏宣武帝延昌四年，生於豫州之武津。幼而歸佛，樂法之情甚篤。永安二年十五歲，出家，受具足戒，專誦法華。因讀妙勝定經，見讚美禪定，乃常居林野，經行修禪。後謁北齊之慧文禪師，文授以觀心之法，晝夜研磨，霍爾開悟，發得法華三昧。名行遠聞，學侶日至。乃以大小乘定慧等法，隨根引喻。北齊天保中，領徒衆南邁。值梁孝元之亂，權止大蘇山。數

年之間，歸從如市。此時智顗來為弟子，諮受法華行法。後在大蘇，弊於烽警，陳光大二年，又將徒衆四十餘人，入荊州之南岳，化道彌盛。世稱南岳大師。思常慨江東佛法，重義門，虛禪法，乃定慧雙開，晝談理義，夜便思擇。大建九年六十四歲，於南岳入寂。弟子甚多，於中天台智顗，最傑出。所著有大乘止觀法門、法華經安樂行義、諸法無諍三昧法門等。（續高僧傳第十七佛祖統記第六景德傳燈錄第二十七）

智顗，以梁大同四年，生於荊州之華容。十八歲出家，尋就慧曠，學律藏，兼通方等諸經。後入太賢山，誦法華經及無量義、普賢觀等。二旬未淹，三部究竟。陳天嘉元年，二十三歲，往大蘇山，從慧思。思一見，乃謂曰：「昔在靈山，同聽法華。宿緣所追，今復來矣。」即示以普賢道場，為說四安樂行。顗乃於此山，行法華三昧。一日，讀法華經藥王品，至是眞精進，是名眞法供養如來文，豁然開悟。爾後思常令代講。思入南岳，更受其付囑，詣金陵。於瓦官寺，開法華經題，仍於一夏，談經玄義。止瓦官前後綿歷八載，講大智度論，說次第禪門，即禪波羅密，又著六妙門、小止觀等。聞天台幽勝，將息緣茲嶺。陳太建七年，三十八歲遂與慧辯等二十餘人，入天台，於佛隴山南螺溪之源處，聿創草菴。風煙山水，外足忘憂。妙慧深

禪，內充檢樂。九年二月，宣帝詔割始豐（天台在六朝時名始豐）縣調以充衆費，又蠲兩戶民用供薪水。翌年，賜號修禪寺，乃講淨名及金光明經。在山九年。至德三年，應陳後主之請出山。既居金陵，居靈曜寺。尋於太極殿，開大智度論題及仁王般若經題，還寺就講。僧正慧暅、僧都慧曠等，設巨難。顗接問承對，盛啓法門。時朝議欲令僧尼策經不通者皆休道，顗諫止之。後以靈曜褊隘，移居光宅寺。禎明元年，於光宅講法華經，是即現存之法華文句。二年，陳爲隋所滅。顗以時方喪亂，杖策荊湘，經湓城，往憩廬山。隋開皇十一年，應晉王廣之請，於揚州爲廣授菩薩戒。廣尊崇之，奉名爲智者。翌年，辭還廬山。同年十二月，歸故鄉荊州，於當陽玉泉山建寺。十三年四月，於同寺說法華玄義。七月敕賜額號爲一音，重改爲玉泉。翌年四月，更說摩訶止觀。十五年，受晉王之請，入金陵，爲撰淨名義疏。晉王入朝，顗亦辭歸天台，豫知死期，語弟子云：『商行寄金，醫去留藥。吾雖不敏，狂子可悲。』乃口授觀心論。十七年十一月，晉王歸藩，遣使入山奉迎，行至山東石城山，有疾，乃遺書晉王，屬以大法。令侍者唱法華經題，又聽無量壽竟。說十如、四不生、十法界、三觀、四教、四無量、六度等，遺誡門人，端坐而寂。年六十。弟子等舁歸佛隴，葬於寺西南峯。顗爲天台宗之第三祖，又爲大成此宗者，世稱智者大師，又稱天台大師。其

主要之著作，有法華玄義、法華文句、摩訶止觀等，世稱天台三大部，概弟子章安灌頂所筆錄。此外有觀音玄義、觀音義疏、金光明經玄義、金光明經文句、觀經疏等五小部等（智者大師別傳餘同上）

二　北朝與佛教

北涼元始元年（東晉義熙八年，）涅槃經譯者曇無讖（譯云法豐）來姑臧。讖，中天竺人，初學小乘，兼習五明。後遇白頭禪師，授以樹皮之大般涅槃經，尋讀驚悟，遂專學大乘。及年二十，誦大小乘經二百餘萬言。又解咒術，所向皆驗。尋攜大涅槃經本前分五品，並菩薩戒經、菩薩戒本等，往罽賓。時彼國多學小乘，不信涅槃，乃東適龜茲。更經鄯善，達燉煌。元始元年，至姑臧，河西王沮渠蒙遜，接待甚厚。請譯出將來之經本。然讖以未善漢語，不許即翻。於是學語三年，後手執涅槃經之梵文，口宣漢語，慧嵩、道朗等筆受，譯出前分十卷（一說十二卷。）更應慧嵩、道朗等之請，譯出菩薩地持經、菩薩戒經、菩薩戒本、金光明經、大集經、大雲經等，約十部。既而讖以所齎涅槃經本，僅前分，品數未足，還本國，尋求經本餘品。適值母喪，逗留歲餘。後於于闐，得經本中分，還姑臧譯之。更遣使于闐，尋得後分，於是續譯爲三十三卷。前後八年，三奏方竟。是即現存之大般涅槃經。此中初十卷五品，與後智猛譯出之大

般泥洹經同，然智猛譯出失。而先四年法顯譯出之六卷泥洹經，實際與此中初十卷五品相當。然法顯譯，比之曇無讖譯，文稍略。外國沙門曇無發，謂此經品未盡。讖皆更尋涅槃後分，固請西行，蒙遜忿其欲去，密遣刺客，於中途害之。後道場慧觀、欲重尋涅槃後分，元嘉中，請文帝資遣高昌之道普，將書吏十人西行。普至長廣郡，船破傷足，臨終，慨歎涅槃後分，與宋地無緣。又菩薩地持經者，彌勒十七地經菩薩地之異譯，與瑜伽師地論本地分中菩薩地同本。宋求那跋摩譯出之菩薩善戒經，亦此經之異譯。十七地經者，瑜伽師地論五分中第一本地分之單行異譯。本地分說十七地，故此分之別出，曰十七地經。依華嚴經疏，讖據涅槃經，立半滿二教之教相。卽聲聞藏爲半字教，菩薩藏爲滿字教。（大般涅槃經序出三藏記集第八第九第十四高僧傳第二第三華嚴經疏第一）

其後，後魏太武帝，滅北涼，統一北地，與南地之劉宋相對，爲南北二朝。魏由太祖道武帝拓跋珪，卽魏之始祖神元皇帝，卽位建國。初未聞佛，及珪與晉通聘，方知致信。僧至二百萬，寺院三萬餘。所譯經律論，一千九百餘卷。自古佛圖塔之盛，無出於此。

魏道武帝明元帝，皆信佛。道武帝平中山，經郡國，見沙門，皆致敬。致書泰山僧朗，以素絹二十端，白氈

五十領，銀鉢三枚爲禮。徵趙郡沙門法果，以爲沙門統，綰攝僧徒。下詔興隆佛法，建塔寺。明元帝亦遵先業，京邑四方，建立圖像。仍令沙門敷導民俗。進法果爲僧統，崇敬彌加。及太武帝即位，平蕩中原，江北盡臣伏。初帝亦崇信佛法，禮敬習禪定之慧始，迎北涼善禪觀之玄高爲太子晃師。然帝雅好莊老，諷味晨夕，及得道士寇謙之，信行其術。司徒崔浩，奉謙之之道，尤不信佛。與帝言數加誹毀，謂佛法虛誕，爲世費害，宜悉除之。帝以其辯博，頗信其說。會盧水胡蓋吳聚衆反於杏城，關中擾亂，帝西伐至長安，入一佛寺，發見其便室有兵器，怒命有司按誅合寺僧。閱其財產，大有釀具，及州郡牧守富人所寄藏物，蓋以萬計。又爲窟室，以匿婦人。浩時從行，又進其說。因詔誅長安沙門，焚燒經像。還宮敕臺下四方，命一依長安行事。又下詔自王公已下，有私養沙門者皆送，過期不出，沙門身死，容者誅一門。太子素敬佛法頻上表諫之，不許。又收玄高並慧崇縊之。乃以太平眞君七年即元嘉二十三年三月，下詔普滅佛法，所有浮圖形像及一切經，皆擊破焚燒，沙門無少長悉坑之。太子言雖不用，然猶緩宣詔書，使遠近預知，沙門多亡匿獲免。其金銀寶像經論，大得祕藏。唯塔廟在魏境者，無復孑遺。是即佛教三武一宗之厄中第一武之厄。然寇謙之於九年死。十一年，崔浩亦因作國史事被誅。帝頗以毀滅佛法爲

悔，然業已行，難中修復，乃寬弛法令。俄而帝爲常侍宗愛所弑，其孫文成帝嗣位，下詔興復佛法，制諸州城郡縣，於衆居之所，各聽建佛圖一區。其有好樂道法，欲爲沙門者，聽出家。於是天下承風，往時所毀圖寺經像，並還修復。又以罽賓沙門師賢爲僧統。此太武帝毀滅佛法後七年也。翌年，敕於五級大寺，爲太祖以下五帝，用赤金二十五萬斤，鑄造釋迦佛像五軀，各長丈有六尺。和平年中付法藏傳之譯者昭玄沙門都統（隋百官志，昭玄寺掌佛教，署大統一人，統一人。都維那三人，置功曹主簿官，以管諸郡沙門。）曇曜，請帝於去平城恆安（卽今山西大同）西北三十里雲崗堡武周山北面石崖，開鑿窟龕五所，每窟鐫造佛像一軀，高者七十尺，次六十尺。其崇高雄偉，後代之藝術，無復如之。又建立佛寺，名曰靈巖。龕之大者，舉高二十餘丈，可容三千許人。面別鐫像，窮諸巧麗；龕別異狀，駭動人神。櫛比相連，三十餘里。是卽所謂大同雲崗石窟也。爾後獻文帝孝文帝相次，於其處開鑿多數之石窟，是古今無比之偉觀。孝文帝太和十八年，遷都洛陽，同時於洛城南伊闕龍門山之斷崖，又鑿造無數之石窟。雲崗龍門，實二大藝術之精粹。更有北齊皇建元年所開鑿天龍山（山西太原西南）天龍寺之石窟。皆崇佛護法精神之發露也。

繼文成帝卽位改元皇興之獻文帝，於恆安北臺，建永寧寺佛圖，七級，高三百餘尺，基架博敞，爲天下第一。又於天宮寺，鑄釋迦文像，高四十三尺，用赤金十萬斤，黃金六百斤。又造三級佛圖，高十丈，榱棟楣楹，上下重結，大小皆石，鎭固巧密。帝雅好黃老浮屠之學，每引朝士及沙門，共談玄理，有遺世之心。後傳位太子，習學禪定。繼獻文帝卽位改元延興之孝文帝，亦於佛教極厚。凡下七詔，興隆佛教，法運益揚。帝於太和十八年遷都洛陽，師事成實宗之道登。以僧顯爲沙門都統。爲佛陀禪師，於嵩岳少室山陰，建少林寺。依魏書釋老志，當時知名之沙門，有道順、慧覺、僧意、慧記、僧範、道辯、慧度、智誕、僧顯、僧義、僧利。此中見於僧傳者，僧意，貞確有思力，住泰山朗公谷山寺，聚徒教授，迄於暮齒，精誠不倦。慧記，與道登同學，兼通數論。道辯，范陽人，時魏國有經，號大法尊王，盛行於世。辯讀之，知爲僞作，集而焚之。注維摩、勝鬘、金剛般若，造小乘義章六卷、大乘義五十章，及申玄照等。慧度，與慧球同學。智誕者，曇准之師，善於經論，與慧隆比德齊時，各馳名兩岸。（魏書釋老志佛祖統記第三十八）

其後宣武帝永平年中，菩提流支、勒那摩提，及佛陀扇多於洛陽，譯出世親之十地經論；因以開地論宗。菩提流支（譯云道希，）北天竺人，遍通三藏，妙入總持。以永平元年，經葱左，來洛陽，宣武帝慇懃

敬勞，處之永寧大寺，敕爲譯經之元匠。自永平元年，至東魏孝靖帝天平二年，其間凡歷二十餘載。在洛及鄴，譯出入楞伽經、深密解脫經、不增不減經、唯識論、金剛般若經論、法華經論、無量壽經論、百字論等三十餘部。但經錄所傳，與般若流支所譯，頗多混同。如續高僧傳云：「菩提流支與般若流支，前後出經，而衆錄傳寫，率多輕略。各去上字，但云流支，而不知是何流支。迄今羣錄，譯目相涉，難得詳定。」依華嚴五教章卷上、華嚴經探玄記第一等，流支（菩提）又立一音教之教判，謂一切聖教，皆是一音一味一雨等。勒那摩提（譯云寶意），中天竺人，明禪法。以正始五年，來洛陽。譯出究竟一乘寶性論、法華經論等數部。又嘗講華嚴，每發揮其精義。佛陀扇多（譯云覺定，）北天竺人，博通內外，特善方言，尤工藝術。以孝明帝正光六年至孝靖帝元象二年，於洛陽白馬寺及鄴都金華寺，譯出攝大乘論等約十部。此時代初傳無著世親之教義。又南天竺瞿曇般若流支（譯云智希，）以元象元年至武定元年，譯出無著之順中論等。北天竺毗目智仙，以孝靖帝興和三年，譯出世親之寶髻菩薩四法經論、轉法輪經論、業成就論。

關於十地經論之傳譯，有勒那、流支（菩提流支）二人別處別譯說。謂先時流支奉敕翻譯十地經

論，初譯之日，宣武帝親自筆受，然後方付沙門僧辯等，訖盡論文。同時又命勒那摩提翻譯之。其後勒那之弟子慧光，請勒那、流支對校同異，合糅兩本為一。如續高僧傳菩提流支傳云：

先時流支奉敕，創翻十地。宣武皇帝，命章一日，親對筆受。然後方付沙門僧辯等，訖盡論文。（續高僧傳第一）

又歷代三寶記，於勒那摩提紀中，列十地經論、寶積經論，附註云：

已上二論，菩提流支並譯，且二德爭名，不相詢訪，其間隱沒，互有不同。致綴文言，亦有異處。後人始合。見寶唱錄載。（歷代三寶紀第九）

又華嚴傳於十地論條下云：

……至後魏，有北天竺三藏菩提流支，……來此翻譯，初譯之日，宣武皇帝，親自筆受一日。又有中天竺三藏勒那摩提……來此，共流支於洛水南北，各譯一本。其後僧統慧光，請二賢對校同異，參成一本。（華嚴經傳記第一）

又續高僧傳慧光傳云：

> 勒那初譯十地，至後合翻，事在別傳。光時預霑其席，以素習方言，通其兩諍，取捨由悟，綱領存焉。
> （續高僧傳第二十一）

又有勒那、流支、扇多三人別處別譯說。謂勒那、流支、扇多三人，當翻譯此論，各傳師習，不相詢訪。宣武帝敕於三處各別譯出，後人合之爲通部。如續高僧傳菩提流支傳又云：

> 當翻經日，於洛陽內殿，流支傳本，餘僧參助。其後三德，乃徇流言，各傳師習，不相詢訪。帝以弘法之盛，略致曲煩。敕三處各翻，訖乃參校。其間隱沒，互有不同。致有文旨，時兼異綴。後人合之，共成通部。見寶唱等錄。

然十地論卷初之序文，不傳此事。其文云：

> 以永平元年歲次玄枵（戊子）四月上日，命三藏法師北天竺菩提流支，……中天竺勒那摩提，……及傳譯沙門北天竺伏陀扇多，並義學縉儒一十餘人，在太極紫庭，譯出斯論，十有餘卷。斯二三藏，並以邁俗之量，高步道門，羣藏淵部，罔不研覽。善會地情，妙盡論旨，皆手執梵文，口自敷唱。片辭隻說，辯詣蔑遺。……四年首夏，翻譯周訖。（十地經論序）

此序文之作者，爲當時列譯場筆受之侍中崔光，其說當可信。故開元錄依此，但列十地經論於流支錄中，註云：

此十地論，長房等錄，勒那、菩提，二處俱載。今按崔光論序，乃云：菩提流支，勒那摩提，在洛陽殿內，二人同譯，佛陀扇多傳語，帝親筆受。二錄各存，理將未可。今合爲一本，在流支錄中。（開元釋教錄第六）

如是，十地論果有別處別譯之事實與否，不得不存疑。然勒那、流支間，教義上異其見解，似爲事實。以是流支之弟子道寵，勒那之弟子慧光間；異其傳承。於是地論宗，遂生南道北道兩派之別。宣武帝又深達教流，嘗於式乾殿，講維摩經。且極力興隆佛教，時西域沙門至者，三千餘人。北朝之佛教，至此而隆盛達其極致。

次至東魏，曇鸞大師出，弘通他力念佛之法門，因以開淨土宗。鸞以後魏孝文帝承明元年，生於雁門。十五歲出家，廣通內外諸典，而於四論、佛性，彌所窮研。嘗欲造大集經之註解，過半，罹疾，感人命危脆不常，欲先學仙術，得長生，方崇佛教。聞江南陶弘景者，方術所歸，遂往從之。時梁武帝大通年中也。乃

至王宮奉謁。帝令引入重雲殿。鸞爲帝說佛性義。既而造句容山，訪陶弘景，求仙術。弘景授以仙經十卷。因卽辭還魏境，欲往名山修之。歸途過洛陽，遇菩提流支，問佛法中有勝此土仙經之長生不死法否？流支答以此土仙法，縱得長生，少時不死，終更輪迴三有。卽以觀無量壽經授之曰：『此大仙方，依之修行，當得解脫生死。』鸞翻然頂受，遂焚毀仙經，專修淨土。時後魏永安二年也。自是盛弘通他力念佛之法門，自行化他，流彌弘廣。魏主孝靜帝重之，號爲神鸞，敕住幷州之大巖寺，晚復移住汾州之玄中寺。續高僧傳稱鸞以東魏興和四年，於汾州之遙山寺入寂，年六十七。所著有往生論註、略論安樂淨土義、讚阿彌陀佛偈等。然依道綽傳，並往生西方淨土瑞應刪傳，及迦才淨土論等；鸞之示寂，當在北齊天保五年以後。（續高僧傳第六）

盛極一時之北朝佛教，其後至北周武帝，在去魏太武帝之法難一百十餘年後，再遭遇一大厄難。武帝初信佛，後以讖云黑衣當王，心忌釋門，納道士張賓並前僧（還俗者）衞元嵩之言，將滅佛法。天和四年，三月十五日，敕召沙門名儒道士文武百僚二千餘人，於文德殿，量述三教優劣廢立。衆議紛紜，情見乖角。至二十日，依前集論，是非更廣。至四月初，又依前集，令極言陳理。又敕司隸大夫甄鸞，詳

定佛道二教優劣。翌年二月，鸞乃上笑道論三卷，合三十六條。三卷者，笑其三洞之名。三十六條者，笑其道經有三十六部。至五月十日，帝大集羣臣，詳鸞上論，以爲傷蠹道法，卽於殿庭焚之。又有沙門道安，撰二教論一十二篇。略云：救形之教，教稱爲外。濟神之教，教稱爲內。釋教爲內，儒教爲外。道無別教，宗結儒流。帝覽安論，以問臣下，莫敢排斥，遂寢其事。經六載，至建德三年，終欲偏廢佛教，因大集臣僚，命沙門與道士辯優劣。道士張賓，時飾詭辭，揚道挫佛。法師知炫，對帝抗辭，辭吐精壯。帝意賓不能御，因自昇高坐，更構難辭。左右叱炫聽制。炫安詳應對，陳義益高。帝不能屈，動色入內。明日，遂下詔併廢佛道二教，破毀寺塔，焚燒經像，沙門道士，並令還俗。然別立通道觀，簡釋道有名德者百二十員，並著衣冠笏履，爲通道觀學士。其所舉者，惟是老莊。實廢佛教，立道教也。時有蜀新州願果寺僧勔，詣闕面陳，而帝滅毀之情已決，乃著論十有八條，難道本宗。次有僧猛、靜藹、道積等，亦謁帝犯顏力諫，終不見納。罹此法難者，法彥、慧海、曇相、法純、靜端、靜淵、普安、法應、法藏、道宗、法詳、普曠、僧淵、智藏，並費長房等。建德六年，帝乘北齊之衰亂，滅之，據鄴都。時關隴佛法，誅除略盡。既滅北齊，還准毀之。召前修大德，並赴殿下。帝登座序廢立義，敕論其理。沙門大統法上等，皆懼帝威，僉各默然。下敕頻催答詔，而相看失

色，都無答者。時有淨影寺慧遠，獨出衆抗辯甚力。帝屈無對，所圖意盛，更無所答。因下詔悉毀齊境之佛寺經像，僧尼三百餘萬，並令還俗。北地之佛教，一時絕其聲跡，是爲第二武之厄。罹此法難者，法上、靈裕、慧遠、曇榮、慧藏、志念、彥琮、慧璜、慧可、曇林、僧邕、曇遷、靖嵩、法貴、靈侃、慧遷、慧勇等。如是前後蒙難之高德沙門甚多，或剃迹幽巖，或逃竄南地，或隱於聚落，或陽反俗服。爲此法難，至隋代大業中，幽州沙門智苑（普通作南岳慧思之弟子靜琬）發心造石經藏之，以備法滅。於幽州北山（房山）鑿巖爲石室，磨四壁鐫之。又取方石，別刻經，藏諸室內。每一室滿，卽以石塞門，融鐵錮之。所造石經，已滿七室。貞觀十三年，苑寂，其弟子導公、儀公、暹公、法公等，師資相踵，繼其業，曁五代而中絕。其後約經三百年，至遼代，聖宗朝，瑜伽大師可元，以太平七年，續其後。前後六十餘年間，刻大藏經過半。明太祖洪武二十六年並英宗正統九年，重修之。又如靈裕，於寶山，造石龕一所，名爲金剛性力住持那羅延窟，面別鐫法滅之相。

然當時有前僧任道林，以學業淹博，得近武帝。以佛法淪陷，冒死申請。嘗與帝對面交論二十餘日，前後七十番。帝窮極精思，竟不能屈，遂許以復興佛教。其後未幾帝殂，終不果。宣帝、靜帝，相繼卽位，復興

佛道二教。宣帝嗣曆，道林申請尤力，帝從之，大成元年，於東西二京，立陟岵寺，置菩薩僧，用闡佛化。詔曰：「先帝惑於異論，以釋道爲無益，故廢而不行。然大教所繫，詎宜能黜？今簡耆舊有道者二百二十人，勿翦髮毀形，於東西二京陟岵寺，爲國行道。」乃敕智藏等長髮爲菩薩僧，充寺主，華冠瓔珞，作菩薩大士相。帝卽位未及年，傳位於太子闡（靜帝，）改元大象，自稱天元皇帝。

第三節　魏晉南北朝間之般若思想

三國時代，魏正始年中，何晏、夏侯玄、王弼等，祖述老莊，專談玄理，時人謂之淸談。士大夫爭慕效之，遂成風氣。浸假而所謂竹林七賢者出，崇尙虛無，遺落世事。此老莊思想，與般若皆空說相似。魏晉間道行放光等般若已翻傳，而中論等未譯出。當時佛教諸家，受淸談流行之影響，往往對比老莊等外書，說明般若之空理。佛圖澄之弟子竺法雅與康法朗，及毗浮、曇相等，「以經中事數擬配外書，爲生解之例，」以訓世典有功。未善佛理之門徒，稱之爲格義。法雅善於樞機，外典佛經，遞互講說。弟子曇習，亦善言論。法朗有弟子令韶，特善禪數，每入定或數日不起。格義之學風，後全爲道安、法汰所卻。當時前

後之般若學者，前述之外，有支孝龍、康僧淵、僧先（僧淵之弟子、）竺法深、竺法蘊（法深之弟子、）于法蘭、于法開（法蘭之弟子、）于道邃（法蘭之弟子、）支道林、竺僧敷等，關於般若之解義，異說紛紜。僧肇之不眞空論，舉本無義、心無義、卽色義三說。曇濟之六家七宗論，舉本無宗、本無異宗、卽色宗、心無宗、識含宗、幻化宗、緣會宗七說。不眞空論三說如左：

心無者，無心於萬物，萬物未嘗無。此得在於神靜，失在於物虛。

卽色者，明色不自色，故雖色而非色也。夫言色者，但當色卽色，豈待色色而後爲色哉。此直語色不自色，未領色之非色也。

本無者，情尙於無，多觸言以賓無。故非有，有卽無。非無，無亦無。尋夫立文之本旨者，直以非有非眞有，非無非眞無耳。何必非有無此有，非無無彼無，眞好無之談，豈謂順通事實卽物之情哉?

肇論疏引世說，謂心無義爲支敏度所立。又引高僧傳，謂道恒執心無義。所謂心無說，謂經中所說諸法空，非謂萬物與心，一切悉無。物是有，未嘗無。但於物上，不起執心，故言其空。卽但內止其心，不空外界。次肇論疏謂卽色義，爲支道林所立。所謂卽色，謂卽色是空。色不自爲色，但因人名之爲色。卽外

界之萬物，心相計，人相名，故有。心若不計，人不相名，則雖色而非色，卽萬物本來無，故言色卽是空。次肇論疏謂本無義，爲竺法汰所立。所謂本無，謂未有萬物之前，先有於無。從無生有，故萬物出於無。謝靈運於廬山法師碑中，謂慧遠以心本無二、卽色三家之談，不窮妙實，乃著法性論。

然依吉藏之中觀論疏，本無、卽色、心無三義中，本無、卽色二義，復有二說。第一本無義，中復有二。一道安之本無正義，二琛法師之本無異義。中觀論疏，舉示道安之本無正義如左：

一者釋道安明本無義，謂無在萬化之前，空爲衆形之始。夫人之所滯，滯在本有。若託心本無，則異想便息。叡法師云：格義迂而乖本，六家偏而未卽。師云：安和上鑿荒途以開轍，標玄旨於性空。以爐冶之功驗之，唯性空之宗，最得其實。詳此意，安公明本無者，一切諸法，本性空寂，故云本無。此與方等經論，什肇山門，義無異也。

次舉示琛法師之本無異義如左？

琛法師云本無者，未有色法，先有於無，故從無出有。卽無在有先，有在無後，故稱本無。此釋爲肇公不眞空論之所破，亦經論之所未明也。若無在有前，則非有本性是無，卽前無後有，從有還無。

經云：若法前有後無，則諸佛菩薩便有過罪。若前無後有，亦有過罪。故不同此義也。

第二即色義，亦有二說，一關內之即色義，二支道林之即色遊玄義。中觀論疏舉示關內之即色義如左：

一者關內即色義，明即色是空者。此明色無自性，故言即色是空，不言即色是本性空也。此義爲肇公所呵。肇公云：此乃悟色而不自色，未領色非色也。

次舉示支道林之即色遊玄義如左：

次支道林著即色遊玄論，明即色是空，故言即色遊玄論。此猶是不壞假名而說實相，與安師本性空，故無異也。

中觀論疏，區別即色義爲關內之即色義，支道林之即色遊玄義。謂僧肇所破者，關內之即色義。而支道林之即色遊玄義，與道安之本性空義無異。然肇論疏等，謂僧肇所破者，支道林之即色義。

第三心無義，中觀論疏舉示溫法師之心無義如左：

第三溫法師用心無義。心無者，無心於萬物，萬物未嘗無。此釋意云：經中說諸法空者，欲令心體

虛妄不執，故言無耳。不空外物，卽萬物之境不空。肇師評云：此得在於神靜，而失在於物虛。破意

云：乃知心空而猶存物有，此計有得有失也。

又中論疏記云：

山門玄義第五云：第一釋僧溫著心無二諦論云：有，有形也。無，無像也。有形不可無，無像不可有。

而經稱色無者，但內止其心，不空外色。

六家七宗者，依中論疏記如左：

言六家者，梁釋寶唱作續法論云：宋釋曇濟，作六家七宗論，論有六家，分成七宗。一本無宗，二本無異宗，三卽色宗，四心無宗，五識含宗，六幻化宗，七緣會宗。今此言六家者，於七宗中，除本無異宗也。有人傳云：此言不明，今應云於七宗中，除本無宗，名爲六家也。一琛法師本無，二關內卽色，餘皆同前也。（中論疏記第二肇論疏卷上名僧傳第十六）

僧肇所謂本無義，曇濟之七宗論，作本無義、本無異義二。吉藏之中觀論疏，作道安之本無義、琛法師之本無義。依肇論疏本無義，爲竺法汰說，故元來只舉一家。道安亦有本無義說，曇濟取入此第一家

中，分爲二宗。元本無義，卻以爲本無異義。吉藏亦承之，而以本無異義爲深法師說。

次識含義，于法蘭之弟子于法開，唱識含說，每與支道林爭卽色空義。廬江何默，申明法開之論難。高平郗超，宣述道林之解答。其識含說如下：

三界爲長夜之宅，心識爲大夢之主。今之所見羣有，皆於夢中所見。其於大夢既覺，長夜獲曉。卽倒惑識滅，三界都空。是時無所從生，而靡所不生。

次幻化義，竺法汰之弟子曇壹或道壹所立。其說如下：

世諦之法，皆如幻化。是故經云：從本已來，未始有也。

曇壹，博練經義，又善老易，汰嘗令破道恒之心無義，據經引理，析駁紛紜。道壹，思徹淵深，時人呼曇壹爲大壹，道壹爲小壹，相繼爲時論所宗。

次緣會義，于法蘭之弟子于道邃，著緣會二諦論，其說云：

緣會故有，名爲世諦。緣散故卽無，稱第一義諦。

當時宋建康下定林寺僧鏡（四〇九——四七五？），嘗入關隴，尋師受法，作實相六家論，述關於

二諦之六說如下：

第一家：以理實無有爲空，凡夫謂有爲有。空則眞諦，有則俗諦。

第二家：以色性是空爲空，色體是有爲有。

第三家：以離緣無心爲空，合緣有心爲有。

第四家：以心從緣生爲空，離緣別有心體爲有。

第五家：以邪見所計心空爲空，不空因緣所生之心爲有。

第六家：以色色所依之物實空爲空，世流布中假名爲有。（肇論疏卷上）

又南齊汝南周顒，汎涉百家，長於佛理。時京邑諸師，立二諦義，各有不同。乃概括諸家之學說，著三宗論。立空假名、不空假名。以不空假名，難空假名。以空假名，難不空假名。又立假名空難二宗。（南齊書列傳第二十一）其書今不傳。卽所謂三宗者，一不空假名宗，二空假名宗，三假名空宗。其釋不空假名如下：

不空假名者，經云色空者，此是空無性實，故言空耳。不空於假色也。以空無性實故名爲空，卽眞

諦。不空於假，故名世諦。

中觀論疏，謂此與卽色義不異。難云：卽性無性，一切皆空。豈但空性，而不空假。次釋空假名如下：

空假名者，一切諸法，衆緣所成，是故有體，名爲世諦。析緣求之，都不可得，名爲眞諦。

中觀論疏，謂此與緣會義不異。難云：前有假法，然後空之。還同緣會故有，緣散卽無之過。次釋假名空如下：

假名宛然，卽是空也。

此說卽顯所用。中觀論疏，謂此假名空說，出不眞空論。大朗（僧朗）法師，於關內得此義授顒，顒因著三宗論。如疏云：

尋周氏假名空，原出僧肇不眞空論。論云：雖有而無，雖無而有。雖有而無，所謂非有。雖無而有，所謂非無。如此卽非無物也，物非眞物也。物非眞物，於何而物？肇公云：以物非眞物，故是假物。假物，故卽是空。

中觀論於引諸家之空論後，更結論謂：若封執上來有所得，皆須破斥。若心無所寄，皆得用之。而以道

安之本無義，支道林之卽色義，僧肇之不眞空義，周顒之假名空義；爲符經論。

第四節　毘曇宗

毘曇宗者，於舊譯時代，研究小乘阿毘曇之一派。高僧傳稱安世高博曉經藏，尤精阿毘曇學，諷持禪經，略盡其妙。出三藏記集，記世高出阿毘曇五法行經（同品類足論第一五事品）、阿毘曇七法行經（今闕）、阿毘曇九十八結經（今闕）等。其後，亦此方面稱盛。康法朗之弟子令韶，善禪數。竺法深之弟子竺法友，承阿毘曇。竺僧度，著毘曇旨歸。故迄前秦苻堅之末年，大乘之典未廣，而禪數之學甚盛。此時關於禪數之學者，又相次自罽賓來，出衆經論，僧伽跋澄其一也。僧伽跋澄（譯云衆現）罽賓人，備習三藏，特善數（禪數）經，又闇誦阿毘曇毘曇婆沙（卽鞞婆沙）貫其妙旨。常浪志遊方，遂以苻秦建元十七年，來長安。十九年，應祕書郎趙政之請，共道安等，譯出鞞婆沙論（亦云鞞婆沙阿毘曇，亦云廣說）跋澄口誦經本，曇摩難提錄爲梵文，佛圖羅刹轉譯，智敏筆受，趙政正義。翌年，再應趙政之請，譯出尊婆須蜜菩薩所集論。跋澄與曇摩難提及僧伽提婆三人，共誦梵本，佛念傳譯，慧

嵩筆受。道安與法和，對校修飾。尋又應趙政之請，與佛圖羅刹等，於長安石羊寺，譯出僧伽羅刹所集經。俄而關中擾亂，避地東周，姚秦皇初四年，歸伊洛。五年秋，應太尉姚旻之請，與佛念共譯出出曜經。跋澄戒德整峻，虛靜離俗，關中僧衆，多則而象之。後不知所終。（出三藏記集第二第十第十三高僧傳第一出曜經序）

曇摩難提（譯云法喜，）兜佉勒人，髫年出家，聰慧夙成，遍閱三藏，闇誦增一阿含並中阿含，博識洽聞，靡所不綜。以建元年中，來長安，譯出中增二阿含。佛念傳譯，慧嵩筆受。道安與法和，共考正之。後秦建初六年，更爲姚旻譯出阿育王息壞目因緣經。又依歷代三寶紀，此外譯出三法度論、僧伽羅刹集經等。（出三藏記集第二第七第九第十三高僧傳第一）

僧伽提婆（譯云衆天，）罽賓人，雅通三藏，尤善阿毘曇心。建元年中，來長安。建元十九年四月，應法和之請，與竺佛念共譯出阿毘曇八犍度論（與新譯之阿毘達磨發智論同本，）至十月乃訖。翌年，僧伽跋澄，譯出婆須蜜。又曇摩難提，譯出中增二阿含及三法度等。文義往往愆謬。而道安既寂，關中又大亂，不及改正。後經數年，關東清平，提婆乃與法和，招集門徒，俱適洛陽。四五年間，研講阿含等，遂

博明漢語。方知先所出經，多有乖失。乃更譯出阿毘曇心及鞞婆沙，又改定先出衆經。尋後秦姚興，法事甚盛。於是法和西歸，而提婆南渡。慧遠聞其至止，卽請入廬山。太元中，於般若臺，譯出阿毘曇心及三法度。隆安元年，至建康，講阿毘曇，衆咸悅悟。更與罽賓沙門僧伽羅叉，重譯中阿含。此中阿含，現不存。三法度論，與東晉孝武帝時鳩摩羅佛提譯四阿含暮抄解同本。（出三藏記集第九第十第十三高僧傳第一）

當僧伽跋澄及曇摩難提等出衆經論時，筆受宣譯者，竺佛念與慧嵩也。竺佛念，涼州人，洞曉方語，華梵音義，莫不兼解。自安世高支謙以後，莫踰於念。於苻姚二代，爲譯人之宗。其後自譯菩薩瓔珞本業經、十住斷結經、出曜經、菩薩處胎經、中陰經等。慧嵩者，當時之學者。

時又有罽賓曇摩耶舍（譯云法明，）隆安年中，來廣州，善誦毘婆沙律，時人號爲大毘婆沙。義熙年中，入長安。後秦姚興，深加禮異。適天竺沙門曇摩掘多，亦來關中。因以弘始九年，應姚興之請，共譯出舍利弗阿毘曇論，道標爲之作序。

次法顯，自中天竺得雜阿毘曇心論六千偈而歸，共佛陀跋陀羅於道場寺譯爲十三卷。又劉宋元嘉

三年，西域沙門伊葉波羅，爲北徐州刺史王仲德，於彭城譯出雜阿毘曇心論，至十卷而輟。同八年，求那跋摩，續譯之爲十三卷。同十一年，僧伽跋摩又於宋都長干寺，與法雲共譯出雜阿毘心曇論十四卷，焦鏡爲之作序。此後出雜心現存（十一卷），餘皆佚失。

時又有沙門道泰，歷遊西域，得毘婆沙之梵本十萬偈，東歸於涼。會天竺沙門浮陀跋摩，至涼境。道泰聞浮陀跋摩偏善此論，請爲翻譯。浮陀跋摩乃以承和五年卽宋元嘉十四年，於涼州城內苑閑豫宮寺譯之。道泰筆受，沙門智嵩、道朗等三百餘人，考正文義。元嘉十六年方訖。卽阿毘曇毘婆沙論，初有一百卷，北涼爲魏太武帝所滅時，經書什物，皆被焚蕩，遂失四十卷，唯存六十卷，世稱舊婆沙。

關於本宗之弘傳，道安、慧遠等，先主唱之。尋僧伽提婆，於建康敷講之，其後弘傳毘曇者，依高僧傳、續高僧傳，有左列之學者。

慧持——慧遠之弟也。……晉衞軍瑯琊王珣，深相器重。時有西域沙門僧伽羅叉，善誦四含。珣請出中阿含經。持乃校閱文言，搜括詳定。後還山，少時，豫章太守范寧，請講法華、毘曇。（高僧傳第六）

法業——善大小品及雜心。（高僧傳第七）

曇斌——晚從南林法業，受華嚴、雜心。（同上）

法瑗……後東適建鄴，依道場慧觀為師，篤志大乘，傍尋數論。（數論者，當時之用語，指有部宗之學說。）（高僧傳第八）

道淵——衆經數論，靡不通達。（高僧傳第七）

曇鑒——學究羣經，兼善數論，聞什公在關，杖策從學。（同上）

僧莊　善涅槃及數論。（同上）

成具　善十誦及雜心、毘曇等。（高僧傳第十一）

慧隆——善衆經及數論。（高僧傳第七）

道溫……年十六，入廬山，依遠公受學。後遊長安，復師童壽……善大乘經，兼明數論。（同上）

慧定……善涅槃及毘曇。（同上）

僧嵩　兼明數論。（同上）

僧淵——從僧嵩受成實論、毘曇……曇度、慧記、道登，並從淵受業。慧記兼通數論。（高僧傳第八）

道猛——三藏九部，大小數論，皆思入淵微，無不鏡徹。而成實一部，最爲獨步。（高僧傳第七）

道慧——善大乘，明數論。（高僧傳第八）

僧遠——時有沙門道慧，高才秀德，聲蓋海岱。從遠受學，通明數論，貫大小乘。（高僧傳第八）

曇機——善法華、毘曇。（高僧傳第七）

僧鏡——著法華、維摩、泥洹義疏，幷毘曇玄論。（同上）

慧通——製大品、勝鬘、雜心、毘曇等義疏。（同上）

慧令——法仙——法最——僧敬——道文——僧賢——並善數論，振名上國。（高僧傳第八）

僧盛——大明數論，兼善衆經。時有……建元寺僧護、僧韶，皆比德同譽。……以毘曇著名。（同上）

慧集——隨慧基法師受業。……復遍歷衆師，融冶異說。三藏方等，並皆綜達。廣訪大毘婆沙及雜心、犍度等，以相辯校。故於毘曇一部，擅步當時。……沙門僧長、法雲，並名高一代，亦執卷請益。……著毘曇大義疏十餘萬言，盛行於世。（同上）

僧韶……專以毘曇擅業。……白黑鑽仰，講說頻仍。……毘曇一部，化流海內。（續僧傳第五）

法護——多講經論，常以毘曇命家。（續高僧傳第五）

法寵——從長樂寺僧周學，通雜心及法勝毘曇。（續高僧傳第五）

慧開——初出家，爲宣武寺寵公弟子，仍從學阿毘曇及成實論。（續高僧傳第六）

智藏——凡講……阿毘曇心等，各著義疏。（續高僧傳第五）

慧晅——騰意毘曇，幷八犍度。（續高僧傳第九）

慧弼——天宮晃公，又敦心論。遂窮諍追討，務盡教源。所以六足、八犍、四眞、五聚，明若指掌，罔或有遺。（續高僧傳第九）

靈裕——又從安、遊、榮等三師，聽雜心義。（續高僧傳第九）

智脫——又親強師成實及毘曇論，分流異派，濫觴必盡。盤根錯節，遊刃有餘。卽於大衆，便事覆講。（續高僧傳第九）

淨願——舍利毘曇，文旨重隱。……願執卷披文，泠然洞盡，及造疏十卷，文極該贍。（續高僧傳第十）

智遊——慧嵩——志念——釋慧嵩，……高昌國人。……潛蘊玄肆，尤翫雜心。……於時元魏末齡，

大演經教。高昌王欲使釋門更闢，乃獻嵩并弟，隨使入朝。時智遊論師，世稱英傑。嵩乃從之，聽毘曇、成實。……及高齊天保，革命惟新。上統榮望，見重宣帝。嵩以慧學騰譽，頻以法義凌之。乃徙於徐州，爲長年僧統。……即隋初志念論師之祖承也。（續高僧傳第八）

聞西秦有高昌國慧嵩法師，統解小乘，世號毘曇孔子。學匡天下，衆侶塵隨。沙門道猷、智弘、晃覺、散魏等，並稱席中杞梓，慧苑琳瑯。念顧盼從之，成名獻上。……前開智度，後發雜心。……頻弘二論，一十餘年。……撰迦延雜心論疏及廣鈔，各九卷。……受學者，數百人。……並蘭菊齊芳，聯武傳業。（續高僧傳第十一）

靖嵩——唯有小乘，未遑詳閱。遂從道猷、法誕二大論主，面受成、雜兩宗。……旁探婆沙、迦延、舍利弗等。……撰……雜心疏五卷。（續高僧傳第十）

辯義——初歸猷論師，學雜心，貫通文義。（續高僧傳第十一）

道岳——後習成論、雜心於志念智通二師。備窮根葉，辯義斯盡。……時太白寺慧安者，倜儻多知。……岳友而親之，使往投造，告所懷曰：毘曇、成實學知非好。攝大乘論，誠乃精微。而傳自尼公（道

尼，）聽受又尠。今從物化，請益無從。中路徘徊，伊何取適。昔天親菩薩，作俱舍論，眞諦譯之，初傳此土，情寄於此耳。……後往京師明覺寺，閉門靜故，尋檢論文。自讀其詞，仍洞其義。……遂得釋然開發，了通弘旨。至於外義伏文，非疏莫了。承三藏本義，並錄在南方。……乃重賂遺南道商旅。既憑顯是重，所在追求。果於廣州顯明寺，獲俱舍疏本并十八部記，并是凱（慧凱）師筆迹，親承眞諦口傳，顯明即凱公所住寺也。得此疏本，欣戴仰懷，諷讀沈思，忘於寢食。……以三藏本疏，文句繁多，……遂以眞諦爲本，餘則錯綜成篇。十有餘年，方勒成部。合二十二卷，減於本疏三分之二。並使周統文旨，字去意留。（續高僧傳第十三）

毘曇宗，至慧愷、道岳，遂成俱舍宗。

第五節　漢地沙門之西行求法

此土沙門西行求法者，始於朱士行，渡流沙，至于闐。繼則康法朗，發跡張掖，西過流沙，更遊諸國，研尋經論。竺法乘，西到燉煌，立寺延學。于法蘭、于道邃，適西域，入交州（交趾——安南。）法淨、法領，遠尋

衆經，於于闐獲華嚴梵本。然猶未至天竺也。其至南天竺界者，烏衣慧叡。叡出家後，篤學彌至，歷遊諸國，遂至南天竺界。音譯訓詁，無不通曉。後還憩廬山，修淨業，俄入關中，與道生、慧嚴等，俱從羅什。既而南適建康，住烏衣寺。嘗著十四音訓，辨經中諸字並衆音異同。而西踰葱嶺，遠屆五天者，法顯（三三九——四二〇？）、智嚴（三五八——四三七？）、寶雲（三七五？——四四九）也。就中，法顯尤著。

法顯，平陽武陽人，幼而出家，志行明敏，常慨律藏殘缺，以姚秦弘始元年即東晉隆安三年，與慧景、道整、慧應、慧嵬等同契，共發跡長安，求法天竺。度沙河，越葱嶺，淩積雪，冒寒風。傍峭壁而臨深，躡飛絙而渡險。經六年，歷三十餘國，方達中天竺僧伽施國。自是遍巡歷佛跡，至巴連弗邑（即波吒釐子城）摩訶衍僧伽藍。顯本求戒律，而北天竺諸國，皆師師口傳，無本可寫。於此留三年，學梵書梵語，寫律。又從阿育王塔天王精舍優婆塞伽羅，受方等大般泥洹經，並求得摩訶僧祇律、薩婆多律、抄雜阿毘曇心論、摩訶僧祇阿毘曇論。後至摩梨帝國，住二年，寫經及書像。尋附商人大舶，至師子國（錫蘭）亦住二年，更求得彌沙塞律、長阿含、雜阿含及雜藏等梵本，悉漢土所無。仍附商人大舶，循海而還。冒風

波抄賊之難，於耶婆提上陸。停此國五月，又附他商人大船，泛海趣廣州。東晉義熙九年七月（一說七年又六年或北魏神瑞二年，）達青州。十年（一說十二年，）入東晉之首都建康。十二年，於道場寺，與佛馱跋陀羅，共譯出大般泥洹經六卷。又譯出摩訶僧祇律、方等泥洹經（今闕、）雜藏經、雜阿毘曇心論等。後至荊州，寂於辛寺，年八十六。實中國沙門求法天竺最初之一人。著有佛國記，又稱歷遊天竺記傳，今稱高僧法顯傳，自記歷遊天竺事。與唐玄奘之大唐西域記，共爲研究印度佛教史之寶貴資料。（高僧傳第三高僧法顯傳出三藏記集第二第三第八）

智嚴，西涼州人，弱冠出家，便以精懃著名。志欲博事名師，廣求經誥。遂周遊西域，進到罽賓印犍馱羅，從佛馱（一作大）先學禪法。尋遇佛陀跋陀羅，要請傳法中土，遂共東行，踰沙越險，經數載，方達關中，止長安大寺。未幾跋陀橫爲秦僧所擯，嚴亦出關，憩於山東精舍，坐禪誦經。義熙十三年（一說十三年，）宋武帝伐長安，塗出山東，始與公王恢，服其高風，啓武帝，延請還都，住始興寺。更於東郊之際，爲起枳園寺以居之。元嘉四年，共沙門寶雲，譯出普曜經、廣博嚴淨經、四天王經等。後更汎海，重到天竺，歸途至罽賓，無疾而寂，時年七十八。（高僧傳第三出三藏記集第十五）

寶雲，河北人，一說涼州。弱年出家，精勤有學行。志欲躬覩靈跡，廣尋經要。以晉安帝隆安初，與法顯、智嚴等，先後遊西域。涉流沙，踰雪嶺。遂歷于闐、天竺諸國，遍禮聖蹟，又廣學梵書，硏鑽音字訓詁。後與慧達、僧景等，共還長安。尋師事佛馱跋陀羅，學禪法。及跋陀爲秦僧所擯，雲亦奔亡。會慧遠解其擯事，共歸建康，住道場寺。劉宋初元二年，於同寺（一說六合山寺）譯出新無量壽經（第七譯）。晚出諸經，多雲所治定。雲華梵兼通，音訓允正。翻譯之妙，獨步晉宋。初關中沙門竺佛念，善於宣譯，於符姚二代，顯出衆經。江左翻傳，譯梵爲宋，莫踰於雲。故於晉宋之際，弘通法藏。沙門慧觀等，咸友而善之。雲性好幽居，尋適六合山寺，譯出佛本行贊經。初與智嚴，恆共同出，嚴既遷化，雲後獨宣。元嘉二十六年寂，年七十八。（名僧傳抄第二十六高僧傳第三出三藏記集第二）

聞法顯、寶雲躬踐佛國而興起者，又有法勇（梵名曇無竭。）勇，幽州黃龍人，幼爲沙彌，便修苦行。以宋永初元年，與同志僧猛、曇朗等二十五人，共適西域。進至罽賓國，停歲餘，學梵書梵語，求得觀世音受記經梵本。復北行至中天竺，涉舍衛，渡恒河。雖屢經危棘，而繫念所齎觀世音經，未嘗暫廢。後於南天竺隨舶汎海達廣州，元嘉末年，達於江左。卽於揚都，手自宣譯。自外並死，唯竭獨還。（高僧傳第三

歷代三寶紀第十開元釋教錄第五）

又有智猛，雍州京兆郡新豐縣人，少出家，修業專至。每聞外國沙門說釋迦遺跡，又聞方等衆經布在西域。常慨然有感，遂以姚秦弘始六年，與同志沙門十五人，共發跡長安，歷鄯鄯、龜茲、于闐諸國，至罽賓。復西南行，至迦維羅衞國。後至華氏城阿育王舊都，訪大智婆羅門羅閱宗，與法顯同於其家得大泥洹經梵本。又訪得摩訶僧祇律及餘經梵本。乃以宋元嘉元年，發天竺。同行諸僧，或退或死，唯與曇纂俱還，於涼州，譯出所齎泥洹經爲二十卷（今不傳。）後同十四年入蜀。十六年七月，作外國傳（今不傳，）記所遊歷，元嘉末寂於成都。（高僧傳第三出三藏記集第十五）

如是晉宋間西行求法之精神甚盛。

第六節　佛道二教之論爭

佛道二教之接觸及衝突，相傳起於後漢明帝，感夢金人，騰蘭入雒時。其說載於道宣之廣弘明集。而廣弘明集，係轉載漢顯宗開佛化法本傳。此傳爲後世之僞作，如廣弘明集中，已有『有人疑此傳近

出，本無角力之事』等語。然廣弘明集復云：『按吳書明費叔才憾死，故傳爲實錄矣。』而吳書確有初永平十四年，五嶽道士與摩騰角力之時，道士不如，南嶽道士褚善信、費叔才等，在會自憾而死一說。則此說雖虛誕，不足據爲信史，而其僞作之年代，固非甚晚也。如廣弘明集云：

傳云：永平十四年正月一日，五嶽諸山道士，朝正之次，自相命曰天子棄我道法，遠求胡教，今因朝集，可以表抗之。其表略曰：五嶽十八山觀太上三洞弟子褚善信等六百九十人，死罪上言：……

……竊承陛下棄本追末，求教西域。所事乃是胡神，所說不參華夏。願陛下恕臣等罪，聽與試驗。……

……臣等若比對不如，任聽重決。如其有勝，乞除虛妄。勅遣尙書令宋庠引入長樂宮，勅以今月十五日，可集白馬寺。道士等便置三壇，……各賷靈寶眞文、太上玉訣、三元符錄等五百九卷，置於西壇。茅成子、許成子、黃子、老子等二十七家子書二百三十五卷，置於中壇。饌食奠祀百神，置於東壇。帝御行殿，在寺南門。佛舍利經像，置於道西。十五日齋訖，道士等以柴荻和檀沈香爲炬，……

……便縱火焚經，經從火化，悉成煨燼。……道士等，相顧失色。……南嶽道士費叔才，自憾而死。……

……時佛舍利，光明五色，直上空中，旋環如蓋，徧覆大衆，映蔽日光。摩騰法師，踊身高飛，坐臥空中，

廣現神變。……大衆咸悅，歎未曾有。皆遶法輪，聽說法要。……司空陽城侯劉峻，與諸官人士庶等千餘人，出家。四嶽諸山道士呂惠通等六百二十人，出家。陰夫人，王婕妤等與諸宮人婦女二百三十人，出家。（廣弘明集第一）

次弘明集，載後漢靈獻間，有牟子者，撰『牟子理惑』（註云一云蒼梧太守牟子博傳。）隋書經籍志第二十九，亦有牟子二卷，註云，後漢太尉牟融撰。此論以調和三教爲職志，而以佛教爲至尊至大。就中置佛於道上，置道於儒上。而峻別道家之說與神仙家之說，以神仙不死之說爲虛誕。又闢以學佛經爲用夷變夏。其書稱凡三十七條，實爲三十條。牟子之事蹟，既極含混，說理又極膚淺。且如以佛教爲夷狄之術，以祝髮爲不合孝子之道，乃至論三教之調和；皆屬於東晉以後之事。後漢時代，無此等史實。而弘明集所收宋治城寺慧通之駁顧道士夷夏論，其文句與理惑論吻合者，達七處之多。故學者中頗有疑此書爲晉末宋初間人僞作者。

次三國時代，魏陳思王曹植，每讀佛經，輒留連嗟翫，以爲至道之宗極，著辯道論，抨擊道教之神仙說。又嘗遊魚山，聞有聲清颺哀婉，乃摹其聲節，寫爲梵唄。

次西晉時代，道教徒漸取材佛教，構成其教義。出三藏記集，言有道士王浮者，每與沙門帛法祖，爭佛道二教邪正。浮屢屈，乃作老子化胡經（佛祖統記第三十六註云「補註云其文本一卷其徒增爲十一卷」）以誣謗佛法。然後漢書襄楷傳，已有「或言老子入夷狄爲浮屠」等語。註云：「或言，當時言也。老子西入夷狄始爲浮屠之化。」故此說之由來甚古。

次南北朝宋文帝時代，所謂黑衣宰相慧琳，嘗作黑白論，一名均善論，與佛理違戾，爲衆所排擯。何承天嘗黨慧琳，作達性論，謗佛教。宗炳難白黑論，顏延之難達性論；往反論辯。又當時並以後，神滅神不滅論、三世之有無、因果應報之眞僞論，論爭甚烈。

關於佛道二教之論爭，夷夏論，爲道教徒最有力之武器。即以道教爲中夏固有之宗教，而佛教爲夷狄之術；棄道歸佛，爲變夏從夷。先是後趙石虎時，中書著作郎王度，唱一種夷夏論。言「佛出西域，外國之神，功不施民，非天子諸華所應祠奉。」其後東晉之蔡謨，大主張之。言「佛者夷人，惟聞變夷從夏，不惟變夏從夷。」然道教徒而唱夷夏論者，始於齊吳郡道士顧歡，歡以佛道二教，互相非毀，作夷夏論，一時頗聳動學者之耳目。如廣弘明集云：

顧歡，吳郡人，以佛道二教，互相非毀。歡著夷夏論以統之。略云：在佛曰實相，在道曰玄牝。道之大象，卽佛之法身。佛則在夷，故爲夷言。道旣在華，故爲華語。獨立不改，絕學無憂，曠劫諸聖，共遵斯一。老釋未始分，迷者分未合。億善偏修，修偏成聖。雖十號千稱，終不能盡。然其文中，抑佛而揚道。斯門人也，不足評之。（廣弘明集第七）

又朱廣之諮顧道士文中，引顧歡之說云：

論（夷夏論）云佛是破惡之方，道是興善之說。又以中夏之性，不可傚西戎之法。

廣弘明集，又言張融門律（南齊書作問律），意亦同歡。破顧道士夷夏論者。明僧紹之正二教論（註云道士有爲夷夏論者作此以正之），謝鎭之之析夷夏論（與顧道士、重書與顧道士），朱昭之之難夷夏論，朱廣之之諮夷夏論（疑夷夏論諮顧道士），冶城慧通之駁夷夏論（駁顧道士夷夏論），慧陵僧敏之戎華論（折顧道士夷夏論）；論辯縱橫。（弘明集第六第七）是等論爭，至魏太武帝、周武帝，道教徒遂藉帝王之力，掃蕩佛教。而周武帝時，有甄鸞之笑道論，道安之二教論，抨擊道教。集古今佛道論衡全部及弘明集廣弘明集之大部分，佛道二教之論爭史也。

第七節　華嚴初期之講解流通

佛馱跋陀羅譯出華嚴經後，講解流通之者不尠。南林寺法業，筆講此經，著華嚴旨歸二卷，顯此經一部之大綱。北齊玄暢製疏，始隨文作釋。其後北齊劉謙之，後魏靈辨，又齊鄴下大覺寺慧光、僧範，鄴中曇遵，洛州曇衍，或講或疏，發弘此經之幽旨。就中法業之華嚴旨歸，爲此土弘通華嚴之濫觴，亦華嚴末釋之嚆矢。而慧光分一代佛教爲漸頓圓三教，爲以華嚴爲圓教之初。而華嚴宗之初祖杜順所祖述也。然此等章疏，皆已散佚。

法業——後遇天竺沙門佛度（馱）跋陀羅，乃請釋華嚴，親從筆受。籌諮義理，無替晨夕。……既躬受梵文，又陶冶精至。推宗拙問，日有其倫。遂敷弘幽旨，鬱爲宗匠。沙門曇斌等數百人，服膺北面，欽承雅訓。……以希聲初啓，未遑曲盡，但標舉大致而已。撰旨歸兩卷，見行於世。（華嚴經傳記卷二）

玄暢——本名慧智，後遇玄高，事爲弟子。高每奇之，事必共議，因改名玄暢，以表付囑之旨。……初華

嚴大部，文旨浩博。終古以來，未有宣釋。暢乃竭思硏尋，提章比句，傳講迄今，暢其始也。（高僧傳第八）

炬——少事師僧曇無最。……先讀華嚴經數十遍，至於義旨，轉加昏瞑，常懷怏怏，曉夕增其懇到。……昔年疑滯，一朝通朗。……遂周流講說，五十餘遍，有疏十卷。（同上）

劉謙之——專業華嚴，……製華嚴論六百卷。（華嚴經感應傳）

靈辨——後魏（孝明帝）熙平元年（卽梁武帝天監十五年）……正月起筆，……敬造華嚴論，演義釋文，窮微洞奧。……神龜三年（卽梁武帝普通元年）秋九月，其功乃畢。略經廣論，凡一百卷。首尾五年，成就十帙。……孝明皇帝敕曰：其論是此土菩薩所造，付一切經藏，則上目錄，分布流行。弟子道昶、靈源、曇現等，……乃與淸信君子，敬寫淨本，流布道俗。（華嚴經傳記第一）

慧光……後更總華嚴，深悟精致。……乃當元匠，恒親講授。……有疏四卷，立頓漸圓三教，以判羣典。以華嚴爲圓教，自其始也。（華嚴經傳記第二）

十地者，華嚴之一部。十地經之譯本有竺法護之漸備一切智德經，羅什之十住（羅什譯十地爲十

住）經及十住毘婆沙論。講說十地者，有宋曇斌、慧亮，齊弘充、僧慧，梁寶亮、僧旻、智藏等。

曇斌——晚從南林法業，受法華、雜心……初止新安寺，講小品十地。（高僧傳第七）

慧亮——講法華大小品十地等。（同上）

弘充——每講法華十地，聽者盈堂。（高僧傳第八）

僧慧——事曇順爲師，……能講涅槃、法華、十住、淨名、雜心等。（同上）

諷誦十地者，有宋慧慶、慧果，齊慧豫等。善十地者，有與宋法瑤同時之曇瑤，宋僧導之弟子齊僧鍾。作十地疏記者，有道安之弟子僧衞（作十住經含注），羅什之弟子道融，齊曇遷，北齊法安、僧範、慧順、法上，梁智藏等：今並不傳。

又南地有三論宗之僧朗，及朗弟子僧詮，詮弟子法朗等；兼弘華嚴。

第八節　律部之翻譯及弘通

與南地之譯出僧祇律同時，北地譯出十誦律。十誦律者，薩婆多部所傳之廣律也。總自十誦成，故有

此稱。先是罽賓沙門弗若多羅，備通三藏，而專精十誦律，以秦弘始中來長安，羅什亦厚相崇敬。弘始六年，於逍遙園，誦出十誦律之梵本，羅什爲之傳譯，十誦之中，文始過半，而多羅寂，中途而廢。同七年，西域之曇摩流支來長安，亦善毘尼。廬山慧遠，聞流支齎此律本自隨，走書關中，勸流支出而足成之。流支既得遠書及姚興敦請，遂誦出餘分。羅什譯之爲五十八卷，十誦都畢，研詳考覈，條制審定。而羅什臨寂，猶以文煩未及刪治爲恨。此此土傳譯廣律之嚆矢也。又同八年，羅什從學十誦律之卑摩羅叉，來長安。羅什寂後，叉乃出遊關左，住壽春石澗寺，盛闡毘尼。又重校羅什所譯之十誦律，開爲六十一卷。改最後之一誦爲毘尼誦。後於江陵之辛寺講之。叉既通漢語，學徒如林。律藏自是大興。叉又應道場慧觀問，說律要。慧觀記之爲雜問二卷。僧尼披習，競相傳寫。宋齊梁間，明十誦律者，有如左列。

僧業——遊長安，從什公受業。見新出十誦，遂專功此部。……昔什公在關，未出十誦，乃先譯戒本。及流支入秦，方傳大部。故戒心之與大本，其意正同，在言或異。業乃改正，一依大本。……業弟子慧光，襲業風軌。（高僧傳第十一）

僧璩——出家爲僧業弟子。總銳衆經，尤明十誦。……宋孝武欽其風聞，敕出京師爲僧正悅衆。……

述勝鬘文旨，並撰僧尼要事兩卷。（同上）

曇斌——值僧業講十誦，復聽少時，悟解深入。（高僧傳第七）

慧詢——受學什公，研精經論，尤善十誦僧祇。乃更製條章，義貫終古。宋永初中，還止廣陵，大開律席。元嘉中，至京，止道場寺。寺僧慧觀，亦精於十誦，以詢德爲物範。（高僧傳第十一）

慧猷——具戒已後，專精律禁。時……卑摩羅叉來適江陵，……猷從之受業，沈思積時，乃大明十誦，講說相續。……後……著十誦義疏八卷。（同上）

法頴——十三出家，爲法香弟子。……與同學法力，俱以律藏知名。……孝武南下，……以頴學業兼明，敕爲都邑僧正。……撰十誦戒本幷羯磨等。（同上）

僧隱——常遊心律苑，妙通十誦。……聞西涼州有玄高法師，禪慧兼舉，乃負笈從之。於是學盡禪門，深解律要。……頃之東下，止江陵琵琶寺，諮業於慧徹（慧遠弟子）……研究少時，備窮經律。（同上）

成具——時江陵上明寺，復有成具律師，亦善十誦及雜心、毘曇等。（同上）

超度——善十誦及四分，著律例七卷。（同上）

智稱——專精律部，大明十誦。……後東下江陵，從隱（僧隱）具（成具）二師，更受禪律。值義嘉構亂，乃移居京師，遇穎公（法穎）於興皇講律，綿諸決深遠，發言中詣。……後……開講十誦，……著十誦義記八卷盛行於世（齊梁）。弟子僧辯等，樹碑於安樂寺。稱弟子聰超（法超）二人，最善毘尼。（同上）

僧祐——年十四，至定林，投法達法師。達亦戒德精嚴。……及年滿具戒。……受業於沙門法穎。穎既一時名匠，爲律學所宗。祐迺竭思鑽求，……遂大精律部。……宣講十誦，更申受戒之法。……初祐集經藏既成，使人抄撰要事，爲三藏記、法苑記、世界記、釋迦譜及弘明集等。（同上）

法超——晚從安樂寺智稱，專攻十誦。……帝謂律教，乃是象運攸憑，覺慧階漸。……欲使僧尼於五篇七聚，導意獎心，以超律學之秀，敕爲都邑僧正。（續高僧傳第二十一）

道禪——聞齊竟陵王，大開禪律，盛張講肆。千里引錫，同造金陵。皆是四海標領，人雄道傑。禪傳芳籍甚，通夜不寐。思參勝集，躬奉眞詮。乃以永明之初，遊歷京室，住鍾山雲居下寺，聽採衆部，偏以十

誦知名。(同上)

曇瑗——以戒律處世住持爲要，乃從諸講席，專師十誦。功績旣著，學觀斯張。……著十誦疏十卷，戒本、羯磨疏各兩卷。(同上)

智文　値奉誠僧辯，威德冠衆，解行冠物。傳業之盛，獨步江表；惟其領袖，則大明象公。文初依辯學，後歸象下。十誦諸部，罔弗通練。……又與眞諦同止晉安，故得講譯都會，交映法門。……講十誦八十五遍，大小乘戒心、羯磨等二十餘遍。……著律義疏十二卷，羯磨疏四卷，菩薩戒疏兩卷。……學士分講者，則寶定、慧峙、慧曠、智昇、慧覺等。惟道志、法成，雙美竹箭，擁徒建業。(同上)

道成　大同之初，栖遊京輦，受業奉誠寺大律都沙門智文，十誦總經兩遍，年未逾立，別肆開筵。……講十誦律、菩薩戒、大品、法華諸經律等一百四十遍。……著律大本羯磨諸經疏三十六卷。……學士慧藏、法祥等，並遊方講說，法輪常轉。(同上)

次罽賓之佛陀耶舍（釋云覺明）共竺佛念，於北地譯出四分律。四分律者，曇無德（法正）部所傳之廣律也。總大別爲四分，故有此稱。耶舍深達經致，羅什嘗從受學，聞其至姑臧，勸姚興迎之。其譯

出十住經，常共相徵決，辭理方定。弘始十二年（一說十年，）譯出四分律，並長阿含經義熙八年，至廬山，預蓮社。後辭還本國。得虛空藏經一卷，致之涼州諸僧。（高僧傳第二出三藏記集第三東林十八高賢傳）明四分律者，初唯兼善十誦之超善。至法聰、道覆，始專弘四分，因以開四分律宗，即所謂律宗。而慧光以後，四分之研究始盛，茲略陳四分之學者如左：

超善——善十誦及四分，著律例七卷。（高僧傳第十一）

法聰——四分譯已經六十餘年，至元魏第六主孝文帝之世，有北臺法聰律師，本學僧祇，開通精研。然窮初受，部依曇無（曇無德）輟僧祇講，初弘四分。受隨相契，事歸一揆。然是口授，未載簡牘。道覆已後，造疏釋文。（律宗綱要）

道覆——慧光——先是四分未廣宣通，有道覆律師，創開此部，製疏六卷，但是科文。至於提舉宏宗，無聞於世。故光之所學，惟據口傳。……乃往本鄉，進受具足，博聽律部。……四分一部，草創基茲。……又再造四分律疏百二十紙，……幷羯磨戒本，咸加删定。（續高僧傳第二十一）

道雲——學士道雲，早依師稟，奉光遺令，專弘律部，造疏九卷。（同上）

道暉——又光門人道暉者，連衡雲席。……略其所製，以爲七卷。刪以意會，鍵度推焉。故諺云雲公頭，暉公尾，洪理中間著所以是也。（同上）

洪理——著鈔兩卷，時共同祕。後爲沙門智首，開散詞義。更張綱目，合成四卷。（同上）

曇隱——及年滿受具，歸宗道覆，而聽律部。精勵彌久，穿鑿逾深。後從光公，更採精要，陶染變通，遂爲光部之大弟子也。……弘播戒宗，五衆師仰。……時有持律沙門道樂者，行解相兼，物望同美。……故鄴中語曰：律宗明略，唯有隱樂。……著鈔四卷，門人成器者十餘。（同上）

道雲、道暉之弟子，有靖嵩、洪遵，而專學律部者，洪遵也。僧祇之講學，由洪遵而代以四分律，寢至絕唱。同時又有道洪、法勝、洪淵等，並以律學著名。續高僧傳，記洪遵之弘揚四分如左：

先是關內，素奉僧祇。習俗生常，惡聞異學。乍講四分，人聽全稀。……遵欲廣流法味，理任權機。乃日剖法華，晚揚法正。來爲開經，說爲通律。屢停炎燠，漸致附宗。開導四分，一人而已。迄至於今，僧祇絕唱。（續高僧傳第二十一）

通常作道雲之下，有道洪、洪遵。道洪之下，有智首。洪遵之下，有洪淵。道洪之弟子，又有慧進、慧休、道傑

等。洪遵之弟子，又有慧璡、玄琬等。又從慧光受具，魏齊二代，歷爲統師之法上；其弟子法願，當時有律虎之稱。法願之弟子，有道行、道龕。如法願傳云：

後乃仰蹤波離，專精律部。綱羅佛治，升遷僧猷。自東夏所傳四部律本，並製義疏，妙會異同。嘗有齊之盛，律徒聯舉。法正一部，各鏡前驅。雲公創敍綱模，暉上刪其纖芥。法願霜情啓旦，孤映羣篇。挫拉言初，流威滅後。所以嚴歷談對，衆皆杜詞。故得立破衆家，百有餘計，並莫敢當其鋒銳也。時以其彭亨翠斂，號之爲律虎焉。……所製律疏，惟四分一本十卷，是非鈔兩卷見存。（續高僧傳第二十一）

此外與曇隱並稱通律持律之道樂，其師承不詳，然法上其弟子也。

摩訶僧祇律，又單云僧祇律，譯云大衆律，大衆部所傳之廣律也。佛陀跋陀羅，共法顯譯出僧祇律後，行於南北兩地。宋慧詢、道營、慧祐，善之。齊慧光，隋靈藏、洪遵等各講習之。就中專攻僧祇者，道營、慧祐。而靈藏者，僧祇學史上最後之一人也。

道營——依觀（慧觀）詢（慧詢）二律師，諮受毘尼，偏善僧祇一部。……莊嚴道慧（成實學者），

沿城智秀（涅槃學者，）皆師其戒範。（高僧傳第十一）

慧祐——厲身苦節，精尋律教。齊初，出入東山，講摩訶僧祇部。（同上）

靈藏——依隋和上穎律師而出家焉。藏承遵出要，善達持犯。僧祇一部，世稱冠冕。（續高僧傳第二十一）

次罽賓之佛陀什（譯云覺壽，）共于闐沙門智勝，譯出五分律。五分律者，彌沙塞部所傳之廣律也。總曰五分成，故有此稱。什少受業於彌沙塞部，專究律部，兼達禪要。宋景平元年來揚州，尋入建業，於龍光寺，譯出法顯將來未譯之彌沙塞律。時什執梵文，于闐沙門智勝傳語，道生、慧嚴等更互筆受，參正文理。至二年十二月方訖，卽五分律是也。尋又於大部抄出戒心並羯磨文等。（出三藏記集第二高僧傳第三歷代三寶記第十）五分律譯出後，其弘通不盛。

十誦四分，僧祇五分，共小乘律。說大乘戒者，竺佛念譯菩薩瓔珞本業經，鳩摩羅什譯梵網經，曇無讖譯菩薩地持經，求那跋摩譯菩薩善戒經，梵網說殺等十重禁戒，不敬師友等四十八經戒。然此經傳譯之史實不明，諸家經錄，多入疑品。瓔珞皆大乘律典之最古者，說攝律儀戒、攝善法戒、攝衆生戒三

聚淨戒八萬四千法門，爲攝善法戒。慈悲喜捨，爲攝衆生戒。十波羅蜜，爲攝律儀戒。畢竟一切佛法，皆攝戒中。此瓔珞之三聚淨戒說，蓋此土傳譯之大乘戒中有三聚說之最初。於此，所謂攝律儀戒，該當一般之戒律。然他諸經論等，皆以二百五十五百當攝律儀。此瓔珞全然不取小乘之律儀，攝律儀戒之內容，爲十重禁戒。地持、善戒者，瑜伽菩薩地之異譯，雖同說三聚淨戒，然攝律儀戒，與小乘戒同，內容爲七衆戒。

第九節　三論四論初期之講解流通

鳩摩羅什，譯出大品般若經、大智度論、中論、百論、十二門論，又譯出龍樹、提婆二菩薩傳，因以開三論宗。其門下講習三論者，有僧肇、道融、僧叡、僧導、曇影等。就中僧肇，稱解空第一。肇初愛好玄微，每以老莊爲心要。後讀舊譯維摩經，歡喜頂受，遂入佛教，善方等大乘，兼通三藏。尋鳩摩羅什來姑臧，往從之。姚秦弘始三年，伴什還長安。稟姚興之命，與僧叡等，共於逍遙園，詳定經論。弘始六年，羅什譯出大品般若經之後，著般若無知論呈什。什讀之稱善，慧遠亦歎爲未嘗有。後又著不眞空論、物不遷論、注維

摩經等，及羅什飜後，翹思彌厲，乃博採衆經，著涅槃無名論。後世收錄其宗本義、物不遷論、不眞空論、般若無知論、涅槃無名論，題爲肇論。此外有寶藏論，並諸經論序。此中不眞空論，爲三論宗之淵源。

道生，依竺法汰出家，儁思奇拔。尋入廬山，幽棲七年，預白蓮社。常以慧解爲入道之要，故鑽仰羣經，斟酌雜論。時鳩摩羅什在長安，傳譯經論。乃與慧叡、慧嚴、慧觀，共往師事之，具受其學。後還建康，住青園寺，既達龍樹、提婆之源要，慨當時之學者，尙滯經文，鮮見圓義，於是校練空有，研思因果，立善不受報及頓悟義，著二諦論、佛性當有論、法身無色論、佛無淨土論、應有緣論等。然道生後半期所致力者，涅槃經也。

僧叡，少懷離塵之志，至年十八，出家爲僧賢弟子。嘗聽僧朗講放光般若經，屢有質難，朗歎其賢。年二十四，歷遊諸國，處處講說，聽者成羣。常慨禪法未傳，及姚秦弘始三年，羅什來長安，從受禪法，且請譯出坐禪三昧經。此經乃從鳩摩羅陀、馬鳴、婆須蜜、僧伽羅叉、漚波崛、僧伽斯那、勒比丘等衆家之禪要中，抄集所出，亦稱菩薩禪。叡既獲之，日夜修習，精練不怠。其後著大智度論、十二門論、中論等諸序，并

著大品、小品、法華、維摩、思益、自在王、禪經等序。其百論序，所序者，弘始四年之初譯本。初羅什雖親譯百論，而方言未融，爲安城侯姚嵩所指摘。弘始六年，集理味沙門，與什考校正本，僧肇爲之作序。什所翻經，叡並參正。其翻法華經，至受決品，以竺法護本正法華經云：天見人，人見天。什言此語與西域義同，但在言過質。叡曰：將非人天交接，兩得相見。什喜曰：實然。遂用其文。後成實論譯成，令叡講之。什謂叡曰：此諍論中，有七處文破毘曇，而在言小隱。若能不問而解，可謂英才。又謂吾傳譯經論，得與子相值，眞無所恨。叡善攝威儀，弘贊經法，常迴此諸業，願生安養。

道融，汲郡林慮人，十二歲出家，至三十歲，才解英絕，閤內外經書。聞羅什在長安，往從之。受姚興之命，入逍遙園，參正詳譯。因請什譯出菩薩戒本。後什譯中論，始成二卷，融便就講之，剖析文言，預貫終始。又令講新譯之法華經，爲之讚歎曰：佛法之興，融其人也！後還彭城，常講說相續。著有法華、大品、金光明、十地、維摩等義疏，今皆不傳。

曇影者，正法華及光讚般若之學者也。後入關中。及羅什至長安，影往從之，姚興敕住逍遙園，初助什譯經，成實論之譯成也，凡諍論問答，皆次第往反。影恨其支離，乃分之爲發、苦、集、滅、道、五聚。後著法華

義疏，更注中論，數靑目釋之四失。

僧導，長安人，十歲出家，從師學法華經。至年十八，博讀諸典。受具後，學識益進，該通禪律經論。及什譯出經論，並參議詳定。既而謀猷衆典，博採眞俗，著成實論並三論之義疏，及空有二諦論等。後於壽春，建東山寺，常講說經論，受業者千有餘人。會魏太武帝，毀滅佛法，沙門避難投之者數百人。及宋孝武帝卽位，奉詔住建康中興寺。後辭還壽春。此外三論之學者，有如左列。

曇濟　河東人也，十三出家，爲導法師弟子，住壽陽八公山東寺。……以宋大明二年過江，住中興寺。……著七宗論。（名僧傳第十六）

時莊嚴復有曇濟、曇宗，並以學業才力，見重一時。濟述七宗論，宗著經目及數林。（高僧傳第七）

僧鍾——魯郡人，十六出家。……嘗至壽春，導公見而奇之。……後……講百論，導往聽之，乃謂人曰：後生可畏，眞不虛矣！鍾妙善成實、三論、涅槃、十地等。後南遊京邑，止于中興寺。（高僧傳第八）

僧慶——時中興寺，復有僧慶、慧定、僧嵩，並以義學顯譽。慶善三論，爲時論所宗。……（高僧傳第七）

僧容——善三論，爲宋文所重。（同上）

慧整——特精三論，爲學者所宗。（高僧傳第七）

覺世——善於大品及涅槃經，立不空假名義。（同上）

智林——著二諦論及毘曇雜心記，并注十二門論、中論等。（高僧傳第八）

玄暢——又善於三論，爲學者之宗。（同上）

慧次——類講成實及三論。……永明八年，講百論，至破塵品，忽然從化。（同上）

第十節　法華初期之講解流通

法華有三譯，一西晉竺法護譯，稱正法華經。二姚秦鳩摩羅什譯，稱妙法蓮華經。三隋闍那崛多及達摩笈多共譯，稱添品妙法蓮華經。而關於法華之研究，羅什以前，已有竺法深等。依高僧傳，竺法深，講法華、大品，既蘊深解，復能善說。于法開，善放光及法華。竺法崇篤志經記，而尤長法華一教，著有法華義疏。竺法深之弟子竺法義，遊刃衆典，尤善法華。竺法曠以法華爲會三之旨，無量壽爲淨土之因，常吟詠二部，有衆則講，獨處則誦。此正法華之學者也。弘始八年，羅什於長安大寺，譯出妙法蓮華，其門

下或講之，或著註疏解釋，敷揚甚茂，於是取正法華而代之。什門之新法華學者，有如左列。

曇影——能講正法華及光讚般若。……什後出妙法華經，影既舊所命宗，特加深思，乃著法華義疏四卷。（高僧傳第六）

道融——什又命融令講新法華，什自聽之，乃歎曰：佛法之興，融其人也！……所著法華……等義疏，並行於世。（同上）

僧叡——昔竺法護出正法華經，受決品云：天見人，人見天。什譯經至此，乃言此語與西域義同，但在言過質。叡曰：將非人天交接，兩得相見。什喜曰：實然。……幷著……法華……等序。（同上）——什譯纔畢，叡便講之，開為九轍，時人呼為九轍法師。一者昏聖相扣轍，即序品是。次有七轍，即是正宗。一者涉教歸眞轍，……二者興類潛彰轍，……三者述窮通昔轍，……四者彰因進悟轍，……五讚揚行李轍，……六本迹無生轍，……七舉因徵果轍。……八稱揚遠濟轍，即隨喜去訖，經屬流通也。（妙法蓮華經文句第八下法華文句記第八之四）

慧觀——著法華宗要序，以簡什。什曰：善男子，所論甚快。（高僧傳第七）

道生——專志講法華經，著義疏二卷。（法華經傳記卷二）

什門學者之法華註疏，現存者，唯道生之妙法蓮華經疏。而此疏，述記羅什之學說者也。疏中分釋迦如來一代之教法爲善淨、方便、眞實、無餘、四法輪，而以法華爲眞實，爲無餘。如疏云：

始於道樹，終於泥日，凡說四種法輪。一者善淨法輪，謂始說一善，乃至四空；令去三塗之穢，故謂之淨。二者方便法輪，謂以無漏道品，得二涅槃；謂之方便。三者眞實法輪，謂破三之僞，成一之美；謂之眞實。四者無餘法輪，斯則會歸（會三歸一）之談，乃說常住（法身常住）妙旨；謂無餘也。

又譯經題云：

此經以大乘爲宗。大乘者，謂平等大慧。始於一善，終乎極慧是也。平等者，謂理無異趣，同歸一極也。大慧者，就終爲稱耳。若統論始末者，一豪（豪與毫同）之善皆是也。乘者，理運彌載，代苦爲義也。妙者，若論如來，吐言陳教，何經非妙？所以此經偏言妙者，以昔權三之說非實，今云無三，斯則言當理愜，無昔虛僞，謂之妙耳。法者，體無非法，眞莫過焉。蓮華者，嗟茲經也。然器象之妙，莫踰蓮華。蓮華之美，榮在始敷。始敷之盛，則子盈於內，色香味足，謂之芬陀利。無三之唱，事同之也。虛

談既亡，眞言存焉。誠言既播，歸一之實，顯乎其中矣。經者，世之經緯，成自素帛。斯之經緯，顯乎行者眞光之緜也。

慧觀之法華宗要序，義旨與此略同，由此可以窺見羅什法華學說之一斑。此外，依高僧傳、續高僧傳所載，有左列之法華學者。

僧含——著……法華宗論等。（高僧傳第七）

曇諦——講……法華、大品、維摩各十五遍。（同上）

梵敏——數講法華、成實。（同上）

慧亮——講法華、大小品、十地等。（同上）

法瑤——著涅槃、法華、大品、勝鬘等義疏。（同上）

僧鏡——著法華、維摩、泥洹義疏。（同上）

求那跋摩——開講法華及十地。（高僧傳第三）

曇機——善法華、毘曇。（高僧傳第七）

道慈——善維摩法華。（高僧傳第七）

道登——善涅槃、法華。（高僧傳第八）

聞徐州有僧藥者雅明經論，挾策從之，研綜涅槃、法華、勝鬘。（續高僧傳第六）

曇度——備貫衆典，涅槃、法華、維摩、大品，並探索微隱，思發言外。（高僧傳第八）

弘充——講法華、十地。（同上）

僧印——從慧龍諮受法華。龍亦當世著名，播於法華宗旨。……印……雖學涉衆典，而偏以法華著名。講法華凡二百五十遍。（同上）

僧慧——能講涅槃、法華、十住、淨名、雜心等。（同上）

慧基——吳國錢塘人，……善小品、法華、思益、維摩、金剛般若、勝鬘等經。……司徒文宣王，欽風慕德，致書慇懃，訪以法華宗旨。基乃著義疏，凡有三卷及製門訓義序三十三科，幷略申方便旨趣，會通空有二言。（同上）

寶亮——講……法華……近十遍。（同上）

法雲——初於妙音寺，開法華、淨名二經，序正條源，羣分名類。……初雲年在息慈，雅尚經術。於妙法華，研精累思，品酌理義，始末照覽。……嘗於一寺，講散此經，忽感天華，狀如飛雪。（續高僧傳第五。）

曇准——善涅槃、法華。（續高僧傳第六）

尚有高僧傳中未立傳之河西道朗，著有法華義疏，今雖不傳，然其說散見智顗之法華文句，吉藏之法華玄論、法華義疏。如是，羅什以後，法華研究甚盛。高僧傳誦經二十一人中，誦法華者，至十六人。然法華於北地譯出，而於南地流行更盛，北地遠不逮之。此南地法華之流行，爲後天台宗之基礎。

什譯法華，但有二十七品。出三藏記集之著者僧祐之師上定林寺法獻，聞智猛等西遊，備矚靈異，乃以宋元徽三年，發蹤建康，於于闐，得觀世音懺悔除罪咒經及法華經提婆達多品而歸。齊永明八年，西域沙門達摩摩提（譯云法意，）應獻請，譯出之，別行流布。後編入本經，爲二十八品。又現存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有重頌，此頌亦什譯所無。北周武帝時，闍那崛多所譯。隋仁壽元年（一說二年）闍那崛多，與達摩笈多，譯編添品妙法蓮華經，亦稱添品法華經，移品，添文，改言，亦以補綴什譯。其序文

詳示正法華、妙法華、添品法華之異同如下：

昔燉煌沙門竺法護，於晉武之世，譯正法華。後秦姚興，更請羅什，譯妙法蓮華。考檢二譯，定非一本。護似多羅之葉，什似龜茲之文。余檢經藏，備見二本。多羅則與正法符會，龜茲則共妙法允同。護葉尚有所遺，什文寧無其漏。而護所闕者，普門品偈也。什所闕者，藥草喻品之半，富樓那及法師品等二品之初，提婆達多品，普門品偈也。什又移囑累在藥王之前。二本陀羅尼，並置普門之後。其間異同，言不能極。竊見提婆達多品及普門品偈，先賢續出，補闕流行。余景仰遺風，憲章成範。大隋仁壽元年辛酉歲，因普曜寺沙門上行所請，遂共三藏崛多笈多二法師，於大興善寺，重勘天竺多羅葉本。富樓那及法師之初，勘本猶闕。藥草喻品，更益其半。提婆達多，通入塔品。陀羅尼次神力之後，囑累還結其終。字句差殊，頗亦改正。

第十一節　成實宗

成實論，為羅什晚年姚秦弘始八年最後之譯出，曇晷筆受，曇影正寫。尋僧叡講之，曇影又整理論之

諸品，分爲五聚。其後宋有僧導、僧威、僧音、法智、道亮、梵敏、道猛。魏有僧嵩、僧淵，曇度、道慧。齊有僧鍾、僧柔、慧次、慧隆、玄暢、寶亮。梁有法安、慧球、智順、法寵、僧旻、法雲、智藏、僧綽、慧韶、僧祐、陳有洪偃、寶瓊、警韶、慧布。隋有慧暅、靈祐、智脫、道莊。唐有道宗、法泰、道慶、慧日、智琰等。敷揚不絕。雖然，此宗全盛之時代，爲梁陳以前，而梁代最隆盛。隋唐之際，漸次衰微。

羅什門下，僧導、僧嵩，爲成實兩大系統之始。僧導涉南地，大張講席，其學統如下。

僧導——著成實三論義疏及空有二諦論等。……有弟子僧威、僧音等，並善成實。（高僧傳第七）

僧鍾——嘗至壽春，導公見而奇之。……妙善成實、三論、涅槃、十地等。（高僧傳第八）

曇濟——十三出家，爲導法師弟子。……讀成實論、涅槃，以夜繼日，未嘗安寢。（名僧傳抄）

道猛——三藏九部大小數論，皆思入淵微，無不鏡徹。而成實一部，最爲獨步。……太始之初，帝創寺於建陽門外，……目寺爲興皇，……敕猛於寺，開講成實。……後有道堅、慧鸞、慧敷、僧訓道明，並止興皇寺，義學之譽，抑亦次焉。（高僧傳第七）道猛於元嘉二十六年以前，停止壽春，力精勤學，此頃僧導居壽春之東山寺，故道猛殆僧導之弟子也。

法寵——從道猛、曇濟，學成實論。……又從莊嚴曇斌，歷聽衆經。……末又從東夏慧基，聽其講導。（續高僧傳第五）

慧開——初出家爲宣武寺寵公（法寵）弟子，仍從學阿毘曇及成實論。（續高僧傳第六）

道慧——出家爲僧遠弟子。……後受業於猛（道猛）斌（曇斌）二法師，猛嘗講成實，長融構難重疊。猛稱疾不堪多領，乃命慧令答之。……慧乘機挫銳，言必詣理。酬酢往還，綽有餘裕。（高僧傳第八）

智欣——從東安寺道猛，聽成實論。四遍雖周，未曾注記。結袂而反，亭然獨悟。（續高僧傳第五）

智順——陶練衆經，而獨步於涅槃、成實。（高僧傳第八）順爲道慧之友人，見道慧傳。

僧密……從道明沙門受業。……無經不講，專以成實標奇。負氣高論，少所推下。（續高僧傳第六）

道明於道猛後，止興皇寺，繼義學之舉，殆道猛之弟子，而僧密又道明之弟子也。

道亮……著成實論義疏八卷。（高僧傳第七）（道亮殆亦僧導之弟子，至少亦其系統。）

智林——初出家爲亮公（道亮）弟子。（高僧傳第八）

僧嵩之學統如下：

僧嵩——受成實論於羅什，……後授淵法師，淵法師授登記二法師。（魏書釋老志）

僧淵——從僧嵩受成實論、毘曇，……曇度、慧記、道登，並從淵受業。慧記兼通數論，道登善涅槃、法華。（高僧傳第八）

曇度——從僧淵法師，更受成實論。遂精通此部，獨步當時。……撰成實論大義疏八卷，盛傳北土。（同上）

道登——從僧淵學究成論。（續高僧傳第六）

慧球——從僧淵受成實論。至年三十二方還荆土，專當法匠，講集相繼，學侶成羣。荆楚之間，終古稱最。……中興元年，敕爲荆土僧主。（高僧傳第八）

又有法度者，遊學北土，備綜衆經。其師承不明，然道登傳有同學法度語，殆亦僧淵之弟子。此外依高僧傳所載，有左列之成實學者。

法智——嚴（羅什之弟子慧嚴）弟子法智，……善成實及大小品。（高僧傳第七）

梵敏——數講法華、成實，又序要義百科，略標綱網，故文止一卷，闕辭省詣，見重當時。(高僧傳第七)

慧隆——宋太初中出都，止於何園寺。……宋明帝請於湘宮，開講成實。負袠問道，八百餘人。其後王侯貴勝，屢招講說。凡先舊諸義盤滯之處，更顯發開張，使昭然可了。乃立實法斷結義等。……時何園復有僧辯、僧賢、道慧、法度，並研精經論，功業可稱。(高僧傳第八)

法安——事白馬寺慧光爲師。……永明中還都，止中寺。講涅槃、維摩、十地、成實論，相繼不絕。(同上)

法安之師慧光，智順之師智度，僧柔之師弘稱，慧次之師智欽、法遷，寶亮之師(青州)道明等；其師承不明。

僧柔、慧次者，齊代最有名之學者。依高僧傳及出三藏記集所載如下：

僧柔——少而耿潔，便有出塵之操。……後出家爲弘稱弟子。……方等衆經大小諸部，皆徹鑒玄源，洞盡宗要。……一代名賓，並投身北面。……齊太祖創業之始，及世祖襲圖之日，皆建立招提，傍義士。以柔耆素有聞，故徵書歲及。文宣諸王，再三招請。乃更出京師，止於定林寺，躬爲元匠。(高僧傳第八)

慧次——初出家爲志欽弟子，後遇徐州釋法遷，解貫當世，乃以次付囑。……迄稟具戒，業操彌深，頻講成實及三論。大明中出都，止於謝寺。……每講席一鋪，輒道俗奔赴。沙門智藏、僧旻、法雲等，……並就次請業焉。……永明八年，講百論，至破塵品，忽然從化。（同上）

僧柔慧次，曾於永明七年，應齊文宣王子良之請，於普弘寺迭講成實，并抄成實論爲九卷，命周顒製序。略成實論記，記其事實如下：

齊永明七年十月，文宣王招集京師碩學名僧五百餘人，請定林僧柔法師、謝寺慧次法師，於普弘寺迭講（成實論），欲使研覈幽微，學通疑執。……公每以大乘經淵深，……而近世陵廢，莫或敦修。……故……令柔、次等諸論師，抄比成實簡繁存要，略爲九卷。……卽寫略論百部流通，教使周顒作論序。（出三藏記集第十一）

依周顒抄成實論序，則成實者，大乘論，而與般若系統一揆。如序云：

……成實論者，總三乘之祕數，窮色心之微闡。標因位果，解惑相馳。凡聖心樞，罔不畢見乎其中矣。……頃泥洹、法華，雖或時講。維摩、勝鬘，頗參餘席。至於大品精義，師匠蓋疎。十住淵弘，世學將

殄。……成實既有功於正篆，事不可闕。……今欲內全成實之功，外獨學士之慮。……刊文在約，降爲九卷。……則方等之助無虧，學者之煩半遣。……般若諸經，無墜於地矣。（同上）

僧柔慧次之次，爲所謂梁三大法師之時代。僧柔之弟子，有僧緒、僧祐、僧紹、僧拔、慧熙。慧次之弟子，有智藏、僧旻、法雲、僧寶、僧智、法珍、僧嚮、法猛、法寶、慧調。僧旻、法雲、智藏，即所謂梁三大法師也。各就僧柔及慧次，受成論，大敷揚其教旨，判爲大乘。

智藏所著經論義疏中，成實論、大義記、成實論疏，爲當時有力之著作。其弟子有僧綽、慧韶、寶淵、慧超，而最有名者，僧綽也。

僧綽——尋爾藏公遷化，有龍光寺綽公繼踵傳業。（續高僧傳第六慧韶傳）

有龍光寺僧綽，……道秀域中，聲高梵表，乃服膺座右，稟宗成實。（續高僧傳第七慧勇傳）

慧韶——其戒便遊京楊，聽莊嚴旻公講釋成論，纔得兩遍，記注略盡。……乃試聽開善藏法師講，遂覺理與言玄，便盡心鑽仰。……尋爾藏公遷化，有龍光寺綽公，繼踵傳業，便迴聽焉。……辯滅諦爲本有，用麤細而析心。（續高僧傳第六）

寶淵——從僧旻法師，稟受五聚。……復從智藏，採聽先業。（同上）

慧超——從智藏採習經論。（同上）

僧綽之弟子，有洪偃、慧勇（三論宗之慧勇）、警韶、慧暅等。

洪偃——後值龍光寺綽法師，便委心受業。……著成論疏數十卷。（續高僧傳第七）

慧勇——年登具戒，從靜衆寺峯律師，遊學十誦。有龍光寺僧綽、建元寺法寵，並道秀城中，聲高梵表，乃服膺座右，稟宗成實。（同上）

警韶——於卽大弘法化，傳燈不絕，卽莊嚴旻公之遺緒也。次稟龍光僧綽，乃是開善瓊支末。……會外國三藏眞諦法師，……一遇欣然，與共談論。……爲翻新金光明幷唯識論，及涅槃中百句長解脫十四音等。朝授晚傳，夜聞晨說。……時沙門智顗，……共諸前學，頻請重講。……所講成實論五十餘遍，涅槃三十遍，大品四十遍，新金光明三十餘遍，維摩、天王、仁王等經遍數，繁亂不紀廣敍。（同上）

慧暅——進具已後，從靜衆峯師，受十誦律。又聽龍光綽師成實。自綽化往，更採衆師，周意毘曇，幷八

犍度，將欲並遊祕奧，盡掇菁華。還從龍光學士大僧部舒法師，研精成論。及舒物故，親受遺囑。……凡講成實玄義六十三遍，論文十五遍，涅槃大品各二十餘遍。（續高僧傳第九）

慧晅之弟子，有智琳、慧隆、智周等。而晅寂後，繼其法筵者，慧隆也。如續高僧傳云：『僧正晅公，道門德望。……隆嘗入室，獨冠羣英。……及晅將化，遺旨在斯。法筵是繼，誠當嘉旨。』（續高僧傳第十二）

又有系統不明之南澗寺仙師，其弟子有三論宗之法朗，有陳大僧正寶瓊。法朗，續高僧傳第七，稱其『受業南澗寺仙師成論。』寶瓊，依續高僧傳所載如下：

寶瓊……年過志學，欲稟光宅寺雲法師義。但以輕藏飈拔，聲實沸騰。無礙奔涌，談吐橫逸。竊移詞富，兼駭唱高。乃移聽南澗仙師，研精數論。名解映徹，洞殫義窟。仙嘗覽瓊私記，三復嗟賞。後於高座，普勸寫之。自爾門徒，傳寫此疏。初受具年，已能覆述。未登五歲，便爲法主。仍與仙公，抗衡敷化。……文帝纂曆，禮異彌深。鬱下絲綸，爲京邑大僧正。……凡講成實九十一遍，撰玄義二十卷，講文二十遍，文疏十六卷，講涅槃三十遍，製疏十七卷，講大品五遍，製疏十三卷。餘有大乘義十卷，法華、維摩，並著文疏。（續高僧傳第七）

寶瓊之弟子，有普光、道莊、明解。三論宗之慧布、慧哲、慧因，皆嘗從受學。

入隋代，於成實，尤享盛名者，慧日道場之智脫也。智脫之系統，出自莊嚴寺智㬭及強法師。然二法師之學統不明。智㬭之弟子，有慧乘、智琰、智脫。乘嘗聽㬭講成實，琰嘗依而請道，重研新實意，得情款。而脫則從強法師受成實，又從㬭法師研幾幽旨，續敷義席者也，其學歷如下：

智脫——七歲出家，爲鄴下顒法師弟子。顒法侶鴛鴻，釋門龍象。華嚴、十地，冠絕漳流，乃專經講道，分陰無棄。……久之，又覩強師成實及毘曇論，分流異派，濫觴必盡。盤根錯節，遊刃有餘。……時丹陽莊嚴寺㬭法師，成論之美，名實騰涌。遠近朝宗，獨步江表。脫乃服義下風，思餐法味。既適金陵，研幾幽旨。精綜詞理，馳譽兩都。每晏居避席，請談玄論。㬭師深加賞讚，稱爲重器。及高座云亡，三千咸在。爰命門徒，以相付囑。乃續敷義席，常轉法輪。

脫後住長安日嚴寺，嘗應煬帝之命，撰成實論疏四十卷，更造二乘名教四卷，淨名疏十卷。又刪正梁代琰法師所撰成實論玄義。凡講大品、涅槃、淨名、思益各三十許遍，成論文玄各五十遍。其弟子有慧詮、道灌，俱知名當世。

僧淵、曇度以後，北方之成實研究，系統不明。依續高僧傳，有左列之學者。

智遊——慧嵩——時智遊論師，世稱英傑。嵩乃從之，聽毘曇、成實。……卽隋初志念論師之祖承也。

（續高僧傳第七）

道憑——復尋成實，初聽半文，便豎大義。（續高僧傳第八）

靈詢——少年入道，學成實論幷涅槃經，窮其幽府。又於論中刪要兩卷，注而釋之，盛行於世。（同上）

靈裕——又從安、遊、榮等三師，聽雜心義。嵩（慧嵩）林二師，學成實論。功將一紀，解貫二乘。……成實、毘曇、智論，各抄五卷。（續高僧傳第九）

以上北方之學者中，智遊、慧嵩，俱毘曇成實並修之小乘學者。道憑、靈詢，則大小俱學，俱曾從慧光律師。靈裕曾依道憑法席，亦大小俱學之學者。自是以後，雖不無敷揚成實者，然遠非昔日之盛大可比。

梁昭明太子，嘗令解二諦義、法身義，對當時之佛教學者，往反答辯二諦之深義。其中多成實之學者，依論立二諦說。如開善智藏，莊嚴僧旻，明二諦一體。龍光僧綽，明二諦異體。

僧旻及智藏，說二諦相卽，其體一。如二諦章云：

莊嚴云：緣假無可以異空，故俗卽眞。四忘無可以異有，故眞卽俗。雖俗卽眞，終不可以名相爲無名相。雖眞卽俗，終不可以無名相爲名相。故二諦不異，爲相卽也。次開善解云：假無自體，生而非有，故俗卽眞。眞無體可假，故眞卽俗。俗卽眞，離無無有。眞卽俗，離有無無。故不二而二，中道卽二諦。二而不二，二諦卽中道。（二諦章卷下）

僧旻橫論體相一體。智藏豎依生起之次第，說二諦一體。然其說二諦相卽無異。唯智藏歸二諦於中道一諦，而僧旻不明中道。智藏以有爲俗諦，無爲眞諦。言有，亦非有非無之有。言無，亦非有非無之無。故言有，是俗諦中道。言無，是眞諦中道。畢竟是眞俗二諦一體之中道。如智藏成實論疏云：

二諦中道，云何談物耶？以諸法起者，未契法性也。既未契故有，則此有是妄有，以其空故是俗也。虛體卽無相，無相卽眞也。眞諦非有非無而無也，以其非妄有故，俗雖非有非無而有，以其假有故也。與物舉體卽眞，故非有。舉體卽俗，故非無。則非有非無，眞俗一中道也。眞諦無相，故非有非無，眞諦中道也。俗諦是因假，卽因非卽果，故非有。非不作果，故非無。此非有非無，俗諦中道也。

（大乘玄論卷二）

吉藏於二諦章中，謂僧旻不以中道爲二諦體，故不明中道。智藏明中道爲二諦體，故彼云二諦是不二一眞之極理，是故明中道。更謂智藏之中道論，實受僧朗之影響；而不得以中道爲二諦體之眞意。如二諦章云：『開善爾時雖不入山，亦聞此義，故用中道爲二諦體。旣不親承意旨，故作意乖避，還以眞諦爲體也。』意謂智藏雖言以中道爲二諦體，實以眞諦爲體。然自成實派之方面言之，則三論派唯執着空之一偏，不解中道之眞意。所謂『毘曇立而不破，三論破而不立，成實亦立亦破；』是也。

僧綽說二諦相依，其體異。如二諦章云：

次龍光解二諦相卽義，此師是開善大學士，彼云：空色不相離，爲空卽色，色卽空。如淨名經云：我此土常淨。此明淨土卽在穢土處，故言此土淨。非是淨穢混成一土。何者？淨土是淨報，穢土是穢報。淨土淨業感，穢土穢業感。旣有淨報穢報，淨業穢業；故不得一，但不相離爲卽也。（二諦章卷下）

又云：

龍光亦爾，本開善學士，廣難開善二諦一體義。二諦若一體，燒俗卽燒眞。俗生滅卽眞生滅。旣有

可燒不可燒異，生滅無生滅、常無常異，故不可二諦一體，故彼明異義也。（同上）

大乘玄論言『此三師釋，攝一切人。何者？開善與莊嚴，明一體。龍光，明異體。釋雖衆多，不出一異。故此三人，攝一切人也。』又言：『綽師有二體，嚴師一體，而意趣是同。』

依成論大乘師義，中道即一滅諦，證一滅諦，即透脫生死。開善視之爲生死即涅槃，以爲不離生死而證涅槃。莊嚴視離生死爲涅槃，從而不言即生死得涅槃。此一滅諦，人人本具，故謂之本有涅槃。修得證驗之之時，謂之始有涅槃。本有始有，其義雖異，但是一體。如大乘玄論云：『成實師云：本有始有，涅槃體一。』

智顗吉藏以前之學者，皆以成實論爲大乘論，至少亦自僧柔、慧次至梁三大法師，無以之爲小乘者。故三論之學者，目此等成實學者。爲成論大乘師。然至吉藏，於三論玄義中，以十義證成實爲小乘。智顗、慧遠，亦以之爲小乘。自是遂判定爲小乘論。

此宗依涅槃經，研鑽唱道一切衆生悉有佛性、如來常住無有變易之教旨。羅什所傳之思想，表眞空舍妙有義。涅槃宗者，顯彰此妙有者也。初涅槃大本未傳，法顯譯六卷泥洹經先至。經云：除一闡提，皆有佛性。道生剖析經理，謂闡提含生之類，何得獨無佛性？此經來未盡耳。乃唱阿闡提人皆得成佛說。然舊學僧黨，以爲背經邪說。於是拂衣而逝，初入吳之虎丘山，住龍光寺。後還廬山。其在虎丘，有聚石爲徒講涅槃經之傳說，所謂生公說法，頑石點頭；是也。如佛祖統記云：

……於是東身還入虎丘山，聚石爲徒，講涅槃經。至闡提處，則說有佛性。且曰：如我所說，契佛心否？羣石皆爲點頭。（佛祖統記第二十六第三十六）

後曇無讖譯大般涅槃經，至建康，果稱闡提皆有佛性，與前所說，若合符契。慰喜不勝。尋即於廬山精舍講說。以宋元嘉十一年寂。生於其所立四種法輪說，以涅槃經說法身常住之妙旨，名之爲第四無餘法輪，以此經爲如來一代聖教究竟之旨歸。

四十卷本大般涅槃經至建康時，文言致善，而品數疏簡。宋文帝敕慧觀、慧嚴、謝靈運等修訂之。乃依六卷泥洹本，加之品目。文有過質，頗亦治改。刪正整理，爲三十六卷二十五品，通稱之爲南本涅槃。對

之四十卷本，稱北本。慧嚴，豫州人，十六歲出家，精鍊佛理。聞羅什在長安，往從受學。後還建康，住東安寺。所著有無生滅論及老子略注等。慧觀，淸河人，慧遠之弟子也。聞羅什來長安，乃往師事之。訪覈異同，詳辯新舊，時有通情則生、融上首，精難則觀、肇第一之稱。嘗著法華宗要序。羅什寂後，南適荆州，文帝時，住建康道場寺。著有辯宗論、論頓悟漸悟義，及十喩序贊、諸經序等。依三論玄義等，慧觀立二教五時之教判，大別如來一代之教法爲頓教、漸教二種。以華嚴經爲頓教。於漸教內，更開爲五時。以說三乘行因得果不同經，爲第一時三乘別教。以般若經，爲第二時三乘通教。以維摩、思益等諸經，爲第三時抑揚教。以法華經，爲第四時同歸教。以涅槃經，爲第五時常住教。以此經爲如來說法之歸結。蓋判教之嚆矢也。爾後南地之教判，以之爲根柢。一說慧觀於頓漸外，立不定教，爲三教。此說，智藏、法雲亦用之。然僧旻於三教中漸教，省抑揚爲四教。

涅槃宗之本流，由慧觀而興。羅什門下，有僧嵩、僧淵，謗涅槃經。然一般或講或疏，弘布甚盛。宋有慧靜、曇無成、僧含、僧莊、道汪、靜林、僧籥、慧定、曇斌、法瑤、僧鏡、超進、覺世、道登、曇度、道盛等。齊梁有僧慧、僧宗、法安、智順、寶亮及梁三大法師等。梁武帝亦宗涅槃。曇准、法身等者，北方之巨匠。在隋代，如淨影慧遠，

傍崇之。次智徽、法礪、道綽等，盛敷講之。在唐代，如道宣，傍崇之。次法寶出，盛唱本宗。其他涅槃之學者，其數甚多。

慧靜——東阿人，……著涅槃略記、大品旨歸，……多流傳北土，不甚過江。（高僧傳第七）

曇無成——聞什公在關，負笈從之。……姚祚將亡，關中危擾，成乃憩於淮南中寺。涅槃、大品，常爾互講說。（同上）

僧含——不知何許人，……長通佛義，數論兼明，尤善大涅槃，常講說不輟。（同上）

僧莊——時荊州上明有釋僧莊者，亦善涅槃及數論。（同上）

道汪——年十三，投廬山遠公出家，研綜經律，雅善涅槃。（同上）

慧靜——吳興餘杭人，……始遊學廬山，晚還上都進業，解兼內外，偏善涅槃。（同上）

靜林——善大般涅槃經。（同上）

僧籥——善涅槃經。（同上）

慧定——善涅槃及毘曇。（同上）

曇斌——從靜林法師，諮受涅槃。（同上）

僧鏡——著法華、維摩、泥洹義疏。（同上）

超進——以大涅槃是窮理之教，每留思踟躕，累加講說。……及年老失明，猶使弟子唱涅槃經，句中一遍。（同上）

法瑤——後聽東阿靜公講，……著涅槃、法華、大品、勝鬘等義疏。（同上）

覺世——善於大品及涅槃經，立不空假名義。（同上）

僧鍾——妙善成實、三論、涅槃、十地等。（高僧傳第八）

道盛——善涅槃、維摩。（同上）

僧慧——事曇順為師，（廬山慧遠弟子）……能講涅槃、法華、十住、淨名、雜心等。（同上）

僧印——初遊彭城，從曇度受三論。……後住廬山，從慧龍諮受法華。……於是東適京師，止中興寺，復陶思涅槃及餘經典。（同上）

僧宗——年九歲，為瑗公（法瑗）弟子，諮承慧業。晚又受道於斌（曇斌、）濟（曇濟）二法師，善

大涅槃及勝鬘、維摩等。每至講說，聽者將近千人……講涅槃、維摩、勝鬘等，近盈百遍（同上）

法安……七歲出家，事白馬寺慧光爲師。……（十八歲時）述佛性，神色自若，序瀉無遺。……後南適番禺，正値攸公（道生之弟子道攸）講涅槃，安問論數番，攸心愧讓席。……永明中還都，止中寺，講涅槃、維摩、十地、成實論，相繼不絕。（同上）

智秀——大小兼明，數論精熟，尤善大小涅槃、淨名、般若。（同上）

智順……陶練衆經，而獨步於涅槃、成實。（同上）

然齊梁間，最重要之涅槃學者，實亮也。寶亮，十二歲出家，師事青州道明。二十一歲，至建康，入中興寺。自是學名稍盛。後遇親喪，路阻不得還北，遂杜講說，絕人事，屏居禪思。尋應齊竟陵王之請，結菩提四部因緣。後移住靈味寺，盛講經論。開章命句，鋒辯縱橫。凡講涅槃經八十四遍，成實論十四遍，勝鬘經四十二遍，維摩經二十遍，大小品般若經各十遍，法華、十地、優婆塞戒、無量壽、首楞嚴、遺教、彌勒下生等經，亦各近十遍。緇白弟子，三千餘人。諮稟門徒，常盈數百。梁武帝天監八年初，敕撰涅槃義疏，乃捃摭諸家之學說，總爲七十一卷。帝爲之序。弟子有僧遷、法雲，然智藏、僧旻，亦嘗聽講。

涅槃義疏現存，但標題作大涅槃經集解。其解釋經題之部份，有道生、僧亮、法瑤、曇濟、僧宗、寶亮、智秀、法智、法安、曇准十家之學說。其解釋本文之部分，有曇愛、慧朗、曇纖、僧肇、慧基、智藏、法雲、道慧、慧令、敬遺、法蓮、明駿等之學說。是等涅槃學者中，頗有不見於高僧傳、續高僧傳者。亦有雖見於僧傳，而其人與涅槃之關係不明者。於此可見宋齊梁間涅槃研究之盛。然寶亮之撰述中，寶亮說與他說，同樣列舉。而依續高僧傳及歷代三寶紀，天監年中，建元寺沙門法朗（僧朗）亦奉勅製大般涅槃經子註二十七卷，故學者疑現存之大般涅槃經集解，實法朗之子註。

所謂梁三大法師，皆涅槃之學者。就中智藏講涅槃，並著義疏。僧旻、智藏之弟子慧韶，於成都法席，率諸聽侶，諷誦涅槃。法雲之弟子寶海，亦奉梁武帝命，論佛性義。此外高僧傳之著者梁會稽嘉祥寺慧皎，製涅槃義疏十卷。後梁荊州大僧正僧遷，講涅槃大品十八部經，各數十遍。嘗製義疏。陳楊都大彭城寺寶瓊，講涅槃三十遍，製疏十七卷。白馬寺警韶，講涅槃三十遍。又當時三論成實之學者，殆無不善涅槃。

以上大體爲涅槃於南地之流行，後北地亦受其影響，講習弘傳於北地。先是河西道朗，與曇無讖，共

講涅槃經；親承讖，作涅槃經義疏以來；流行不逮南地之盛。其後北地法師曇准，聞南地之僧宗，特善涅槃，往參其講席。以南北情異，思不相參，乃別研究講說，遂為北地所宗。尋僧淵之弟子，有道登、曇度。道登，從徐州僧藥，研綜涅槃、法華、勝鬘，曇度南遊，學涅槃、法華、維摩、大品。並為魏主元宏所重，馳名魏國。時又有曇無最，住魏洛都融覺寺，弘宣涅槃、華嚴。菩提留支，見而禮之，號為東方菩薩。嘗翻所撰大乘義章為梵字，寄傳大夏（印度）。又嘗參慧韶講席之周滄州光興寺寶彖，製涅槃、法華等疏，皆省繁以解，聽無遺悶。又蒲州仁壽寺，有僧妙，以講解涅槃為恆業，化行河表，道敬莫高。有弟子曇延，承著宗本，更廣其致。延，蒲州桑泉人，世家豪族，而性協書籍。年十六，因遊寺聽妙講涅槃，深悟其旨，遂出家，幽討深致。常謂佛性妙理，為涅槃宗極，足為心神之遊翫。及受具足戒後，更廣聽華嚴、大論、十地、地持、佛性、寶性等諸部。後隱於南部太行山百梯寺，幽居靜志，撰涅槃經義疏。疏成後，未敷帆講。所著文疏，時謂用比淨影慧遠製涅槃疏，遠乃文句愜當，世實罕加，而標舉宏綱，通鏡長騖，則延過之。陳使周弘正，錄所著義門幷其儀貌歸國，每夕北禮，稱為曇延菩薩。武帝以延悟發天眞，授為國統。尋武帝將廢佛道二教，極諫不從，乃再隱於太行山。及隋文帝開皇年初，奏請度僧，周廢伽藍，幷請興復。三寶再弘，

延之力也。開皇二年，預那連提黎耶舍之譯場。翌年，遷都大興，敕於廣恩坊給地，立延法師衆。四年，改延衆爲延興寺。京城之東西二門，亦取延名，稱延興、延平。五年，預闍那崛多之譯場。八年寂，年七十三。所著有涅槃經義疏、寶性論疏、勝鬘經疏、仁王經疏，今皆不傳。其弟子有慧海、童眞、慧誕、法常、道洪等，多善涅槃。

較曇延稍前，地論宗於北地興起，此系統，殆無不講習涅槃者。

與地論宗後入華嚴宗同，南地之涅槃宗，入天台宗。天台宗興起以後，涅槃之系統，全融沒其中

第十三節　禪學及禪宗之起原

禪有習禪之禪與禪宗之禪。習禪之禪，卽所謂禪數也，禪業也。習禪者，修習禪業也。然此習禪，有大乘小乘之區別。安世高以來，關於修禪之經典，譯出頗多，禪數之學甚盛。然實修如四念處、三十七道品之小乘法相，故小乘禪也。及鳩摩羅什，譯出坐禪三昧經，又譯出禪祕要法經、思惟略要法；佛陀跋陀羅，譯出達摩多羅禪經；促從小乘禪進至大乘禪流行之機運。坐禪三昧經者，抄集究摩羅陀、馬鳴等

七禪師之禪要者也。達摩多羅禪經，慧遠之廬山出修行方便禪經統序，言出自佛陀跋陀羅之師佛大先卽佛陀斯那，並同時之達摩多羅。依慧觀之修行地不淨觀經序，此二人以前，有富若蜜羅、富若羅師弟，共居罽賓，說大乘禪。修行方便禪經統序言『達摩多羅，闔衆篇於同道，開一色爲恒沙。其爲觀也，明起不以生，滅不以盡。雖往復無際，而未始出於如。故曰：色不離如，如不離色。色則是如，如則是色。』示達摩多羅之禪觀，全以大乘爲主。又言『佛大先以爲澄源引流，固宜有漸。是以始自二道，開甘露門。……然後令原始反終，妙尋其極。』示佛大先說小乘觀法，爲至達摩多羅大乘禪之順序。然檢達摩多羅禪經之內容，無達摩多羅所傳禪，而自最初之安般觀，至十二因緣觀，皆合於慧遠之所謂佛大先說。

羅什傳弘空宗，同時又盛翻譯禪經。其禪經中影響特大者，坐禪三昧經，稱菩薩禪；從小乘禪觀修練，次第入大乘禪觀。坐禪三昧經，於其十二因緣觀下，明實相離言如下：

汝於摩訶衍中不能了，但著言聲摩訶衍中諸法實相。實相不可破，無有作者。若可破可作，此非摩訶衍。如月初生，一日二日，其生時甚微細。有明眼人能見，指示不見者。此不見人，但視其指，而

迷於月。明者語言：癡人，何以但視我指？指爲月緣，指非彼月。汝亦如是，言音非實相，但假言表實理。汝更著言聲，闇於實相。（坐禪三昧經卷下）

僧叡嘗從羅什受禪法，什尊爲抄撰衆家禪要，即坐禪三昧經是也。羅什系統之禪法，由道生、慧觀等，傳於南方。然道生執頓悟，慧觀執漸悟。高僧傳記道生之學說如下：

生既潛思日久，徹悟言外，迺喟然歎曰：夫象以盡意，得意則象忘；言以詮理，入理則言息。自經典東流，譯人重阻，多守滯文，鮮見圓意。若忘筌取魚，始可與言道矣。於是校閱眞俗，研思因果，迺立善不受報、頓悟成佛。又著二諦論、佛性當有論、法身無色論、佛無淨土論、應有緣論等，籠罩舊說，妙有淵旨。而守文之徒，多生嫌嫉，與奪之聲，紛然競起。（高僧傳第七）

此頓悟成佛說，與坐禪三昧經實相離言之意相通，可視爲後世所謂禪宗之端緒。慧觀著辯宗論，論頓悟漸悟義。著漸悟論，主張漸悟。羅什之弟子曇無成，著明漸論。謝靈運，又支持頓悟說。道生寂後，其弟子道猷（寶道攸）見新出勝鬘經，歎謂『先師昔義，闇與經同；但歲不待人，經集義後。』因注勝鬘，以宣遺訓。宋文帝嘗問慧觀，誰復習頓悟之義？觀以道生之弟子道猷答之，即延入宮內，大集義僧，

令猷申述頓悟，關責互起。猷既稍思參半，又宗源有本，乘機挫銳，往必摧鋒。及孝武帝嗣位，敕爲新安寺鎮寺法主。尋又敕法珍（寶法瑤）與猷同止新安寺，使頓漸二悟，義各有宗。又道生傳記文帝嘗自述道生之頓悟義，羅什之弟子僧弼等，設互難。帝曰：『若使逝者可興，豈爲諸君所屈？』僧弼有丈六卽眞論，說佛無去來，開善寺智藏用之。又後文帝詔求沙門能述道生之頓悟義者，得慧觀之弟子法瑗，敕重申頓悟之旨，瑗申辯詳明，何尚之聞而歎曰：『常謂生公歿後，微言永絕。今日復聞象外之談，可謂天未喪斯文也。』又後龍光寺有寶林及其弟子法寶，祖述道生諸義。龍光寺者，道生所住寺也。又就法珍研訪泥洹、勝鬘之曇斌，亦嘗止新安寺，講小品、十地，并申頓悟、漸悟之旨。更齊代之隱士劉虬，研精佛理，唱善不受報、頓悟成佛義。

次佛陀跋陀羅者，罽賓之禪匠。其在長安也，大弘禪業。及南下入廬山，又譯出達摩多羅禪經。後更於建康之瓦官寺，教習禪道。故跋陀來中土之懷抱，全在弘傳禪法。師事跋陀妙通禪法者，智嚴與玄高也。智嚴從佛大先諮受禪法三年，功成後，要請跋陀傳法中土，常依隨跋陀，止長安大寺，未幾跋陀爲秦僧所擯，嚴亦出關，憩於山東精舍，坐禪誦經，力精修學。玄高，馮翊萬年人，跋陀居長安之石羊寺弘

法時，高往師之。旬日之中，妙通禪法。跋陀大稱歎之。後隱居西秦之麥積山，山學百餘人，皆崇其義訓，稟其禪道。時西秦主乞佛熾槃，跨有隴西，西接涼土。有外國禪師曇無毘，來入其國，領徒立衆，訓以禪道。高乃從毘受法。後進入北涼，沮渠蒙遜，深相敬事。魏太武帝攻入北涼時，擁往魏都之平城，大流禪化。魏太子拓跋晃，事高爲師。後當魏武帝毀滅佛法之際，與涼州沙門慧崇，俱罹法難。

玄高之弟子，有玄暢、僧印、僧隱。玄暢者，華嚴、三論之學者，居南地。玄暢之弟子，有法期。法期與靈期寺法林，同從智猛，諮受禪業。後遇玄暢，復從進業。及暢下江陵，期亦隨從。

佛陀跋陀羅寂後五十年，有佛陀禪師，於北魏孝文帝時，至魏北臺之恒安。孝文帝敬隆誠至，別設禪林。後隨帝遷都洛陽，復設靜院，敕以處之。而性愛幽栖，屢往嵩岳。敕就嵩岳之少室山，爲之造寺。此即世所謂少林寺也。此佛陀禪師，合佛陀、菩提流支、慧光諸傳觀之，似與佛陀扇多爲一人。扇多附記於菩提流支傳中，如傳云：「又有北天竺僧佛陀扇多，魏言覺定等。」然慧光傳，言慧光往佛陀禪師所，從受三歸。又有「會佛陀任少林寺主，勒那初譯十地，至後合翻，事在別傳」等語。依是，扇多、佛陀，實一人也。佛陀之弟子，慧光外，有道房。道房之事蹟不詳。其弟子，有僧稠。僧稠初從道房，受禪法。常依涅

槃經聖行品，修四念處之觀法。後詣趙州障供山道明，受十六特勝法。所謂十六特勝法者，分欲、色、無色三界定爲十六種也。常修死想，因證深定。後從定覺，情想湛然。便詣所謂少林寺祖師三藏即佛陀，呈己所證。佛陀言『自葱嶺已東，禪學之最，汝其人矣。』乃更授深要。後移止嵩岳、王屋、青羅、馬頭諸山，修習禪法。魏孝明帝、孝武帝，屢召不出。後應齊文宣帝之請，出山趣鄴都，帝躬出郊迎之。爲說『三界本空，國土亦爾。榮華世相，不可常保。』廣說四念處法。帝聞之，即從受禪道，尋又受菩薩戒法。停止禁中四十餘日，辭還本住，此時居大冥山。帝以大冥山陵阜迴互，諮謁或難。敕於鄴城西南八十里龍山之陽，爲構精舍，名雲門寺，請以居之。帝常謂佛法大宗，靜心爲本。諸法師等，徒傳法化，猶接囂煩，未曰闡揚，可並除廢。稠諫止之。後因諸大德請出禪要，撰止觀法兩卷。僧稠之弟子，有曇詢、智舜、僧邕，並智首之師智旻。曇詢，初宗稟曇准，其弟子有靜林、道願、慧方、眞慧、道哲。智舜，嘗與曇詢同修念定，其弟子有智贊。僧邕之弟子，有德美。

於如此諸系統間，達磨之一系統出現，後世推爲禪宗之初祖。依續高僧傳所載，達磨之學說，爲二入、四行。二入者，理入，行入。四行者，一報怨行，二隨緣行，三無所求行，四稱法行。如傳云：

……然則入道多途，要唯二種，謂理、行也。藉教悟宗，深信含生同一眞性，客塵障故，令捨僞歸眞，凝住壁觀，無自無他，凡聖等一，堅住不移，不隨他教，與道冥符，寂然無爲，名理入也。行入四行，萬行同攝。初報怨行者，修道苦至，當念往劫，捨本逐末，多起愛憎。今雖無犯，是我宿作，甘心受之，都無怨對。經云：逢苦不憂，識達故也。此心生時，與道無違，體怨進道故也。二隨緣行者，衆生無我，苦樂隨緣。縱得榮譽等事，宿因所構，今方得之。緣盡還無，何喜之有？得失隨緣，心無增減，違順風靜，冥順於法也。三名無所求行，世人長迷，處處貪着，名之爲求。道士悟眞，理與俗反，安心無爲，形隨運轉，三界皆苦，誰而得安？經曰：有求皆苦，無求乃樂也。四名稱法行，卽性淨之理也。（續高僧傳第十六）

卽所謂達磨所傳壁觀安心者，與眞如實性冥契之觀法，是爲理入。四法爲行入。又依續高僧傳，達磨之弟子，有道育、慧可。然道育受道心行，口未曾說。如法冲傳中，有「達摩禪師後，有慧可、慧育二人，育師受道心行，口未曾說」等語。此慧育蓋道育也。然依傳燈錄，達磨之弟子，有道副、尼總持、道育、慧可四人。如錄云：

迄九年已，欲西返天竺。乃命門人曰：時將至矣，汝等盡各言所得乎？時門人道副對曰：如我所見，不執文字，不離文字，而爲道用。師曰：汝得吾皮。尼總持曰：我今所解，如慶喜見阿閦佛國，一見更不再見。師曰：汝得吾肉。道育曰：四大本空，五陰非有，而我見處，無一法可得。師曰：汝得吾骨。最後慧可禮拜後，依位而立。師曰：汝得吾髓。（景德傳燈錄第三）

此中尼總持不詳。道副，蓋僧副也。如續高僧傳僧副傳云：

釋僧副，姓王氏，太原祁縣人也。……性愛定靜，遊無遠近，裹糧尋師，訪所不逮。有達摩禪師，善明觀行，循擾巖穴，言問深博。遂從而出家。義無再問，一貫懷抱，尋端極緒，爲定學宗焉。後乃周歷講座，備嘗經論。……齊建武年，南遊楊輦，止於鍾山定林下寺。副美其林藪，得栖心之勝壤也。……梁高素仰清風，雅爲嗟賞。乃命匠人，考其室宇，於開善寺以待之，恐有山林之思故也。（續高僧傳第十六）

慧可，世所謂禪宗二祖也。續高僧傳記達磨、慧可師弟之授受如下：

釋僧可，一名慧可，……虎牢人，……年登四十，遇天竺沙門菩提達摩遊化嵩洛，可懷寶知道，一

見悅之奉以爲師，畢命承旨。從學六載，精究一乘。……達摩滅化洛濱，可亦埋形河涘。而昔懷嘉譽，傳檄邦畿。使夫道俗來儀，請從師範。……後以天平之初，北就新鄴，盛開祕苑。……初達摩禪師，以四卷楞伽授可曰。我觀漢地，惟有此經，仁者依行，自得度世。可專附玄理，如前所陳。遭賊斫臂，以法御心，不覺痛苦。……每可說法竟曰：此經四世之後，變成名相，一何可悲。（同上）

然傳燈錄敍慧可斷臂求法，又達磨以正法眼藏付慧可，幷授袈裟爲法信。與續高僧傳所傳不同，其說如下：

時有僧神光者，聞達磨大士，住止少林。……乃往彼晨夕參承，師常端坐面牆，莫聞誨勵。光自惟曰：昔人求道，敲骨取髓，刺血充饑，布髮掩泥，投崖飼虎。古尙若此，我又何人？其年十二月九日夜，天大雨雪，光堅立不動，遲明積雪過膝。師憫而問曰：汝久立雪中，當求何事？光悲淚曰：惟願和尙慈悲，開甘露門，廣度羣品！師曰：諸佛無上妙道，曠劫精勤，難行能行，非忍而忍，豈以小德小智，輕心慢心，欲冀眞乘，徒勞勤苦。光聞師誨勵，潛取利刃，自斷左臂，置於師前。師知是法器，乃曰：諸佛最初求道，爲法忘形，汝今斷臂吾前，求亦可在。師遂因與易名曰慧可。光曰：諸佛法印，可得聞乎！

師曰：諸佛法印，匪從人得。光曰：我心未寧，乞師與安。師曰：將心來，與汝安。曰：覓心了不可得。師曰：我與汝安心竟。（景德傳燈錄第三）

最後慧可禮拜後，依位而立。師曰：汝得吾髓。乃顧慧可而告之曰：昔如來以正法眼付迦葉大士，展轉囑累，而至於我。我今付汝，汝當護持。并授汝袈裟，以爲法信。各有所表，宜可知矣。……內傳法印，以契證心。外付袈裟，以定宗旨。……師又曰：吾有楞伽經四卷，亦用付汝。（同上）

依續高僧傳，慧可之弟子，有僧那。僧那之弟子，有慧滿。共常賚四卷楞伽，以爲心要，隨說隨行，不爽遺委。然依傳燈錄，嗣慧可，傳正法眼藏并達磨信衣者，三祖僧璨也。如錄云：

有一居士，年踰四十，不言名氏，聿來設禮；而問師曰：弟子身纏風恙。請和尙懺罪；師曰：將罪來，與汝懺。居士良久曰：覓罪不可得。師曰：我與汝懺罪竟，宜依佛法僧住……曰：今日始知罪性不在內，不在外，不在中間。如其心然，佛法無二也。大師深器之卽爲剃髮云：是吾寶也，宜名僧璨！……執侍經二載，大師乃告曰：菩提達磨，遠自竺乾，以正法眼藏，密付於吾。吾今授汝，并達磨信衣，汝當守護，無令斷絕。（同上）

僧璨大師者，不知何許人也。初以白衣謁二祖，旣受度傳法，隱於舒州之皖公山。屬後周武帝破滅佛法，師往來太湖縣司空山，居無常處，積十餘載，時人無知者。……（後）適羅浮山，優遊二載，卻旋舊址。逾月，士民奔趨，大設檀供。師爲四衆廣宣心要訖，於法會大樹下，合掌立終。卽隋煬帝大業二年丙寅十月十五日也。（同上）

璨著有信心銘，詮達磨理入稱法之趣意。唐代宗大曆六年（傳燈錄作玄宗）追諡鑑智禪師。

第十四節　地論宗

地論宗者，依十地經論，主張如來藏緣起義之一派。然此宗中，又有南道北道二派之區別。菩提流支，勒那摩提，及佛陀扇多，並義學縉儒，於洛陽譯出十地論後，其研究漸盛。然勒那摩提及菩提流支之弟子間，異其所承，遂生南道北道二派。如續高僧傳云：

一說云：初勒那三藏，教示三人。房定二士，授其心法。慧光一人，偏教法律。菩提三藏，惟教於寵，寵在道北，教牢、宜四人。光在道南，教憑、範十人。故使洛下，有南北二途，當現兩說，自斯始也。四宗、五

宗，亦仍此起。今則闕矣，輒不繫云。（續高僧傳第七道寵傳）

所謂南道北道者，十地論於北魏譯出，故專行於北方。然於其中以相州（卽鄴都今河南彰德）爲中心，分爲南北二道。稱在相州南弘敎者，爲相州南道地論師；在相州北者，爲相州北道地論師。而北道一派，自菩提流支出，以道寵爲開祖。南道一派，自勒那摩提出，以慧光爲開祖。北道之學說，受攝論宗之影響。南道之學說，傳地論宗之正統。

慧光，初就佛陀出家，尋參十地經論之譯場，撰十地論疏，發揮論文之奧旨。又註釋華嚴、涅槃、維摩、地持、勝鬘、遺教等諸經。並著四分律疏，後世尊爲四分律宗之開祖。初在京洛，爲國僧都。後被召入鄴，爲國統。一般呼爲光統律師。住鄴都大覺寺，弘布道化。其弟子，有法上、僧範、道憑、慧順、靈詢、僧達、道愼、安廩、曇衍、曇遵、馮袞、曇隱（以下爲四分律之繼承者）洪理、道暉、道雲等，就中法上，衆中之上首也。

法上——至於十二，投禪師道樂而出家焉。……年暨學歲，創講法華。……後値時儉，衣食俱乏，專意涅槃，無心飢凍。……緣形將盡，而精神日進，乃投光師而受具焉。……旣慧業有聞，衆皆陳請，乃講十地、地持、楞伽、涅槃等部，輪次相續，並著文疏。……故時人語曰：京師極望，道場法上。……魏

齊二代，歷爲統師。……旣道光遐燭，乃下詔爲戒師。……及齊破法湮，……上私隱俗服，習業如常。……初天保之中，國置十統，有司聞奏，事須甄異。文宣乃手注狀云：上法師可爲大統，餘爲通統。……撰增一數法四十卷，並略諸經論所有名數，始從一法，十百千萬，有若數林。……又著佛性論二卷，大乘義章六卷，……衆經錄一卷。（續高僧傳第八）

僧範——年二十九，……聞講涅槃，……遂投鄴城僧始而出家焉。初學涅槃經，頓盡其致。……復向洛下，從獻公聽法華、華嚴。……後從輙光師而受道焉。……講華嚴、十地、地持、維摩、勝鬘，各有疏記。（同上）

慧順——承都下有光律師者，廣涉大乘，文無不曉。因往洛陽，時年二十有五，卽投光而出家焉。寓於門下，纂修地旨。……博見融冶，陶然有餘。講十地、地持、華嚴、維摩，並立疏記。……隨有講會，衆必千餘。（同上）

道憑——十二出家，……初誦維摩經，……後學涅槃，……復尋成實。……聞光師宏揚戒本，因往聽之。涉聞大乘，深副情願。經停十載，聲聞漸高。乃辭光通法，弘化趙魏。……講地論、涅槃、華嚴、四分，

皆覽卷便講。……而開塞任情，吐納淸爽。洞會筌旨，有若蹈焉。故京師語曰：憑師法相，上公文句，一代希寶。（同上）

道愼——受具已後，入洛從光師，學於地論。後稟上統，而志涅槃。……綱網門徒，維攝大法，而爲己任。（同上）

僧達——尋復振錫洛都，因遇勒那三藏，奉其新誨。不久値那遷化，覆述地論，聲駭伊穀。……後聽光師十地，發明幽旨。……講華嚴、四分、十地、地持，雖無疏記，而敷揚有據，特善論義，知名南北。（續高僧傳第十六）

安廩——性好老莊，早達經史。……年二十五，啓敕出家。乃遊方尋道，北詣魏國。於司州光融寺容公所，採習經論。……並聽嵩高少林寺光公十地。……又受禪法。……講四分律近二十遍，大乘經論，並得相仍。（續高僧傳第七）

法上之門下，有法存、融智、慧遠等。就中慧遠，爲一代之學者。慧遠，姓李氏，燉煌人，後居上黨之高都。十三歲，往澤州東山古賢谷寺，就華陰沙門僧思禪師出家，初習誦經，尋隨師南詣懷州北山丹谷，每以

經中大義問師。十六歲，隨湛律師往鄴，普究大小乘經論，特重大乘。二十歲，依法上爲和上，慧順爲闍黎，受具足戒。慧光之十大弟子，並爲證明。因就大隱（即曇隱）律師，習學四分律五夏。後專師法上，隨侍七年，深究奧旨。尋攝學侶，返就高都之清化寺，衆爲與講堂寺宇。及北齊承光二年，即北周建德六年，周武帝滅北齊，將准關隴，毀滅齊境之佛教，登座序廢立義，於時大統法上等，無敢答者。遠獨出來抗辯，神氣嵬然，辭色無撓。後潛於汲郡西山，三年之間，誦法華、維摩等各一千遍，期遺法不墜。及大象二年，恢復佛教，遂出而長講於少林寺。隋開皇初，於洛邑開法門，遠近歸奔，奄同學市。受敕爲洛州沙門都。開皇五年，至澤州。七年春，往定州，中途留上黨，張講筵。尋應詔歸西京，於內殿敷述聖化。奉敕住興善寺，法會大盛。尋又別建淨影寺，常居講說。四方學者來投者，七百餘人。開皇十二年春，敕令知翻譯，刊定辭義。其年六月，寂於淨影寺，年七十。所著有大乘義章、涅槃經義記、十地經論義記、地持經義記、華嚴經疏、法華經疏、維摩經義記、勝鬘經義記、起信論義疏、無量壽經義疏、觀無量壽經義記、金光明經義疏、金剛般若疏、溫室經義記、法性論等。此中大乘義章，分佛教教義之大綱，爲教法、義法、染、淨、雜、五聚，二百四十九科。但今雜聚二十九科散佚。遠承法上之系統，繼南道之學說，然晚年又就曇遷，

稟攝論。本地論宗，兼本涅槃宗、攝論宗及三論宗。而尤致力於地論宗，盛講敷十地經論。（續高僧傳第八）其門下有靈璨、寶儒、慧暢、淨業、善冑、辯相、慧遷、慧覺、靜藏、智徽、玄鑒、行等、明璨、僧昕、靈達、寶安、道嵩、智嶷、道顏、淨辯、智達（有二）等。就中靈璨，初住大興善寺，尋繼慧遠之後，於淨影寺傳揚故業。後住大禪定寺。深明十地、涅槃，備經講授。慧遷、智徽、玄鑒、道顏、智嶷、寶安、僧昕等，亦皆講敷十地、涅槃等。

曇遵之弟子曇遷，研精華嚴、十地、維摩、楞伽、地持、起信等。逮周武帝毀滅佛教，乃南濟大江，棲道場寺，時與同侶，談唯識義。後獲攝大乘論，以爲全如意珠。隋初，往彭城，盛弘敷之。爲北地攝論宗之開祖。

道憑之弟子，有靈裕。十五歲，就明寶二禪師出家。二十歲，聞慧光律師英猷，即往歸稟。至鄴下時，慧光已寂，乃從道憑，聽地論。二十二歲，受具足戒。誦四分、僧祇，又於曇隱所偏學四分。自此專業華嚴、涅槃、地論、律部。唯大集、般若、觀經、遺教等疏，非師講授。又從安、遊、榮等三師，聽雜心義；嵩、林二師，學成實論。逮周武帝毀滅佛教，乃隱於聚落。隋初，召爲都統。後住演空寺。所著有十地、華嚴、涅槃、地持、般若、大集、四分、勝鬘、觀經、無量壽、遺教等疏，及大乘義章、往生論註等數十部。其弟子有彭淵、慧休、道昂、靈智、曇

榮、道辯等。律宗之智首，亦嘗預講筵。就中彰淵，終南山至相寺之開祖也，精通華嚴、十地、地持、涅槃等。其弟子有法琳、法侃、智正、普安等。智正，初住勝光寺，後往終南至相，從彰淵，常講華嚴、攝論、楞伽、勝鬘、唯識等，並製華嚴疏十卷。其弟子，有智現、智儼。智儼者，法藏之師也。後之華嚴宗，蓋南道地論宗此系統之一轉進。

如是，地論南道派，門葉繁榮。反之，北道派不振。道寵之弟子，雖有僧休、法繼、誕禮、牢宜、儒果、志念等，然其事蹟多不明。就中志念，初從道長，學智論。尋詣道寵，學地論。又從慧嵩，學毘曇。逮周武帝毀滅佛教，乃逃迸海隅，重研尋小論。歷住晉陽開義寺、大興國寺，著雜心論疏及廣鈔等。

十地經論者，世親論師解釋華嚴經十地品者也。廣明十地義，又說八識、無明、三身、三聚淨戒、因分果分、總別同異等六相。以其中說阿梨耶識、阿陀那識及無明等，且述三界虛妄但是一心作之義旨；地論譯出後，學者以其中之阿梨耶識，與楞伽所謂如來藏心，涅槃所謂佛性同視；說為真常淨識。以阿陀那以下七識為妄識，特名其中之阿陀那識為無明。如慧遠於大乘義章八識義，說阿陀那及阿梨耶二識之區別，以阿陀那識為無明癡闇之妄識，以阿梨耶識為如來藏自性清淨心。其說如下：

所言識者，乃是神知之別名也。隨義分別，識乃無量。今據一門，且論八種。八名是何，一者眼識，二者耳識，三者鼻識，四者舌識，五者身識，六者意識，七阿陀那識，八阿梨耶識。……阿陀那者，此方正翻，名爲無解，體是無明癡闇心故。隨義傍翻，差別有八。一無明識，體是根本無明地故。二名業識，依無明心，不覺妄念忽然動故。三名轉識，依前業識，心相漸麤，轉起外相分別取故。四名現識，所起妄境，應現自心，如明鏡中，現色相故。五名智識，於前現識所現境中，分別染淨違順法故。此乃昏妄分別名智，非是明解脫爲智也。六名相續識，妄境牽心，心隨境界，攀緣不斷；復能任持善惡業果不斷絕故。七名妄識，總前六種，非眞實故。八名執識，執取我故，又執一切虛妄相故。阿梨耶者，此方正翻，名爲無沒，雖在生死，不失沒故。隨義傍翻，差別有八。一名藏識，如來之藏爲此識故。是以經言如來之藏，名爲藏識。以此識中涵含法界恒沙佛法，故名爲藏。又爲空義所覆藏故，亦名爲藏。二名聖識，出生大聖之所用故。三名第一義識，以殊勝故。故楞伽經說之以爲第一義心。四名淨識，亦名無垢識，體不染故。故經說爲自性淨心。五名眞識，體非妄故。六名眞如識，論自釋言，心之體性，無所破故，名之爲眞。無所立故，說以爲如。七名家識，亦名宅識，是虛妄法所依處

故。八名本識，與虛妄心爲根本故。（大乘義章第三末八識義）

次就眞妄，開合爲二。前六及七，同名妄識。第八名眞。妄中前六，迷於因緣虛假之法，妄取定性，故名爲妄。第七妄識，心外無法，妄取有相，故名爲妄。第八眞識，體如一味，妙出情妄，故說爲眞。又復隨緣，種種變異，體無失壞，故名爲眞。如一味藥，流出異味，而體無異。又以恒沙眞法集成，內照自體恒沙眞法，故名爲眞。（同上）

此慧遠之學說也。然智顗之法華玄義第五下云：『地論明阿梨耶是眞常淨識。』吉藏之中觀論疏第七本云：『舊地論師，以七識爲虛妄，八識爲眞實。』又法華玄論第二云：『又攝大乘論，僧伽菩薩所造，及十八空論，波藪所造；皆云八識是妄識，謂是生死之根。先代地論師，用爲佛性，謂是眞極。』又菩提流支之金剛仙論第五，出『第八佛性識』語。以是觀之，慧遠之學說，可云傳承地論傳統之教旨者也。關於南北二道學說之差異，一說北道之學說，爲梨耶依持說。南道之學說，爲眞如依持（或法性依持）說。如天台宗之湛然，於法華玄義釋籤，說梁陳以前之地論師，有南北二派云：

陳梁已前，弘地論師，二處不同。相州北道，計阿梨耶以爲依持。相州南道，計於眞如以爲依持。此

二論師，俱稟天親，而所計各異，同於水火。加復攝大乘興，亦計梨耶，以助北道。又攝大乘前後二譯，亦如地論二計不同。舊譯卽立菴摩羅識。唐三藏譯，但立第八。（法華玄義釋籤第十八）

又其法華文句記云：

古弘地論，相州自分南北二道，所計不同。南計法性生一切法，北計梨耶生一切法，宗黨旣別，釋義不同。（法華文句記第七中）

卽南道派，以梨耶與眞如同視，計於眞如以爲依持。卽一切諸法者，眞如之緣起所生，故卽爲萬有所生之依持。北道派計梨耶以爲依持，主張一切萬有，從梨耶緣起。南道派之眞如依持說，依慧遠之大乘義章如下：

眞中分二，一阿摩羅識，此云無垢，亦曰本淨。就眞論眞，體相常淨，故曰無垢。此猶是前心眞如門。二阿梨耶識，此云無沒。卽前眞心，隨妄流轉，體無失壞，故曰無沒。（大乘義章第三末）

此顯阿梨耶，亦稱阿摩羅無垢識，其體不異。然阿梨耶名，約隨妄流轉義；阿摩羅，就眞體本淨義；其義相有不同。故常論一切法之依持，不取隨妄流轉之阿梨耶，以阿摩羅卽無垢眞如爲依持。慧遠屬於

南道派，故此說可視爲卽祖述南道之眞如依持說者。

一說關於南北二道學說之差異，南道之學說，爲梨耶淨識之八識建立說。北道之學說，爲眞妄和合之九識建立說，立第八梨耶妄，第九梨耶淨。然雖有第九識，尙無菴摩羅名。及後眞諦之攝論宗起，立八識梨耶妄九識菴摩淨說，其所歸與地論北道一致，因是北道派與攝論宗合，唯南道獨存。

第十五節　攝論宗

攝論宗者，依攝大乘論，主張無塵唯識義，兼立九識義，唱對治阿梨耶識，證入阿摩羅無垢識之一派。眞諦其開祖也。攝大乘論，前後有三譯。一後魏佛陀扇多譯，二陳眞諦譯，三唐玄奘譯，又別有隋達摩笈多共行矩等譯攝大乘論釋論中所揭論文。又有西藏譯。然攝論宗所宗，眞諦譯也。陳天嘉四年，眞諦於廣州制止寺，譯出攝大乘論三卷，攝大乘論釋十二卷。同時講之，撰義疏八卷。又別譯出決定藏論、三無性論、轉識論等，製九識義記等，成一家之說。其弟子有慧愷（續高僧傳作智愷、）曹毗、法泰、僧宗、道尼、法准、慧曠等。

慧愷——智敫——

慧愷，俗姓曹氏，住楊都寺。初與法泰等，前後異發，同往嶺表，奉祈眞諦。愷素積道風，詞力殷贍。乃對翻攝論，躬受其文。七月之中，文疏並了，都合二十五卷。後更對翻俱舍論，十月便了，文疏合數八十三卷。……愷後延歸還廣州顯明寺，……請諦重講俱舍，纔得一遍。至陳光大中，僧宗、法准、慧忍等，度嶺就諦求學。以未聞攝論，更爲講之。起四月初，至臘月八日，方訖一遍。明年，宗等又請愷於智慧寺講俱舍論，……講至業品疏第九卷，文猶未盡，以八月二十日遘疾，自省不救，索紙題詩，……擲手語別，端坐儼思，奄然而卒。（續高僧傳第一）愷講攝論時，有智敫者，與道尼等，於堂聽受。

時有循州平等寺沙門智敫者，弱年聽延祚寺道、緣二師成實，幷往北土沙門法明，聽金剛般若論。又往希、堅二德，聽婆沙、中論。……及翻攝論，乃爲廣州刺史安南將軍陽山公頠，請宅安居，不獲身留。後翻俱舍，方預其席。及愷講此論，敫與道尼等二十人，並掇拾文疏，於堂聽受。……後……於本州道場寺，偏講攝論十有餘遍。……敫撰諦之翻譯歷，始末指訂，幷卷部時節，人世詳備，廣有成敍。（同上）

曹毘——僧榮——法侃——諦有菩薩戒弟子曹毘者，愷之叔子。……少播至南，受學攝論。……太建三年，毘請建興寺僧正明勇法師，續講攝論。……晚住江都，綜習前業。常於白塔寺，開演諸論。（同上）曹毘之弟子，有僧榮、法侃。如傳云：『禪定僧榮，日嚴法侃等，皆資其學。』僧榮之弟子，有慧璡。法侃之弟子，有道撫。然僧榮之事蹟不詳，僅於慧璡傳中，得知其爲攝論學者。

釋慧璡，……揚州江都人也，……遂放依榮法師而出家焉。……聽榮攝論大悟時倫，即而講說，嗟賞者衆。……於仁壽年中，從榮，被召入於禪定。……貞觀之初，任雲華寺上座，常弘攝論，化開律部。（續高僧傳第二十二慧璡傳）

釋法侃，……滎陽人也，……屬齊歷不緒，周湮法教。南度江陰，栖遲建業。……陳平之後，北止江都安樂寺。有曹毘者，清信士也，明解攝論，眞諦親承。侃乃三業歸從，玄義請決。即開融勝相，覆敍所聞。毘日聽之，恐有遺逸。侃每於隱義，發明鋪示，既允愜當，毘皆合掌稱善。……侃學專攝論，疆足親依。披析幽旨，渙然標詣。解義釋名，見稱清徹。諸赴聽者，欣其指況。（續高僧傳第十一）

有道撫法師者，俊穎標首，京城所貴，本住總持，宗師異解，用通攝論。及臨侃席，數扣重關，東心展

禮，發承音訓。遂捨其本習，從歸眞諦。（同上）

法泰——靖嵩——釋法泰，……住楊都大寺，與慧愷、僧宗、法忍等，知名梁代。……有天竺沙門眞諦，……將旋舊國，途出嶺南，為廣州刺史歐陽頠固留。……泰遂與宗、愷等，不憚艱辛，遠尋三藏於廣州制旨寺，筆受文義，垂二十年，前後所出五十餘部，并述義記。……諦又與泰譯明了論，釋律二十二大義，並疏五卷。……至陳太建三年，泰還建業，並賚新翻經論，創開義旨，驚異當時。然諸部中，有攝大乘論、俱舍論。……思越恒情，尠能其趣。先是梁武宗崇大論，兼翫成實，學人聲望，從風歸靡。陳武好異前朝，廣流大品，尤敦三論。故泰雖屢演，道俗無受。……會彭城沙門靖嵩，避地金陵。……希斯正理，晝談恒講，夜諳新宗。……泰振發玄門，明衷弘詣。覈其疑義，每臻玄極。皆隨機按旨，披釋無遺。（續高僧傳第一）如是，法泰於建業演新譯經論，諸受之者，僅有靖嵩。

周武屏除，釋門離潰。遂與同學法貴、靈侃等三百餘僧，自北徂南，傳於江左。……有天竺三藏，厥號親依（即眞諦）。賚攝、舍二論，遠化邊服。初歸梁季，終歷陳朝。二十餘年，道傳無地。雖云譯布，講授無聞。唯嵩獨拔玄心，翫味茲典。纔有講隙，便詣沙門法泰，諮決疑義。數年之中，精融二部。自

佛性、中邊、無相、唯識、異執等論四十餘部，智總其綱要。……開皇十年，……嵩與靈侃等，……俱還江北，……行達徐方，盛開講肆。……於是常轉法輪，江淮通潤。遂使化移河北，相繼趨途，望氣相奔，俱諮攝論。嵩學資眞諦，義實天親。……撰攝論疏六卷、雜心疏五卷，又撰九識、三藏、三聚戒、二生死等玄義，並行於世。（續高僧傳第十）靖嵩不獨承眞諦一派，亦嘗攻研地論。然其述作中，有攝論疏，又有九識玄義，談所謂菴摩羅淨識，可以推知其所歸攝論宗也。其門下，有智凝、法護、道因。

釋智凝，不詳姓族，豫州人。……往彭城嵩公，仰諮攝論。……心若舊聞，再無重請。初講纔訖第二勝相，顧諸徒曰：攝論綱旨，都可見矣，餘文無暇更聽。便欲制疏，往辭於嵩。……及著疏既了，剖決詞宗，依而講解，聲望轉盛。後赴京輦，居於辯才，引衆常講，亟傳徽緒。……初凝傳法關東，無心京講。有明及法師者，攝論嘉名，宗績相師。……凝因承及緒，故學者不移其宗。……有學士靈覺、道卓，並蜀土名僧，依承懸解，擅迹京室。逸還益部，弘贊厥宗。故岷洛攝論，由之而長矣。（續高僧傳第十）智凝之門下，靈覺、道卓外，有僧辯、智則、道積。

釋僧辯，……南陽人也。諸宮陷沒，入關住於馮翊焉。……受具已後，專尋經論。時有智凝法師，學望京華，德隆岳表。辯從問知津，乃經累載，承席獲述，允合同倫。遂使旁疏異解，曲有正量。識者僉悟，擊其大節。大業初歲，召入大禪定道場，衆復屯之，欣其開解。……貞觀翻經，被徵證義。……俱舍一論，振古未聞，道岳法師，命章構釋，辯正講論，廢而聽之，隨聞出鈔，三百餘紙。……其攝論、中邊、唯識、思塵、佛性、無性論，並具出章疏。（續高僧傳第十五）

釋智則，……雍州長安人，二十出家，止辯才寺，聽凝法師攝論四十餘遍。（續高僧傳第二十五）

釋道積，河東安邑人也。……又依辯才智凝法師攝大乘論，於十義熏習，六分轉依，無塵唯識，一期明悟。（續高僧傳第二十九）

釋法護，……本趙郡人，祖康爲濟陰太守，子孫遂家焉。……又往彭城嵩論師所，以是攝論命家，海內標仰。……旣居慧日，高彥成羣，常講中觀、涅槃、攝論。僞鄭旣降，太宗（唐太宗）初入，別請名德五人，護居其列。自此校角攝論，去取兩端，或者多以新本确削，未足依任。而護獨得於心。及唐論新出，奄然符會。以爲默識之有人焉。……撰攝論指歸等二十餘篇。（續高僧傳第十三）

釋道因，……濮陽人也。……又於彭城嵩法師所，傳攝大乘。……因夏臘雖幼，業行佽高。獨於衆中，迥見推揖。每數攝論，卽令覆講。……未幾，因避難三蜀，居於多寶寺，好事者素聞道譽，乃命開筵，攝論、維摩，聽者千數。……追赴京邑，止大慈恩寺，與玄奘法師翻譯，校定梵本，兼充證義。奘師偏獎賞之，每有難文，同加參酌。新翻弗墜，因有力焉。……其專業者，涅槃、華嚴、大品、維摩、法華、楞伽等經，十地、地持、毘曇、智度、攝大乘、對法、佛地等論，及四分等律。其攝論、維摩，仍著章疏。（宋高僧傳第二）

時益州福成寺，又有道基，少負褒遊於彭城，恐亦投靖嵩之會下。後鼓錫南鄭，張教西岷，敦閱大乘，弘揚攝論。又有善慧，初在徐州之彭城寺，誦法華經，聽取攝論，恐亦靖嵩之學徒。同時有慧景、寶暹等，並明攝論。

僧宗——陳光大中，僧宗、法准、慧忍等，度嶺就諦求學。（續高僧傳第一）

自諦來東夏，雖廣出衆經，偏宗攝論。……故隨處翻傳，親注疏解。依心勝相後疏，並是僧宗所陳。躬對本師，重爲釋旨。增減或異，大義無虧。宗公別著行狀，廣行於世。（同上）

道尼——道岳——智光
　　　　　　　　……慧休——

有九江道尼者，創弘攝論，海內知名。以開皇十年至楊都，來化京輦。觀承眞諦業寄傳芳，岳因從受法。（續高僧傳第十三）

道尼住本九江，尋宗諦旨，興講攝論，騰譽京師。開皇十年，下敕追入。既達雍輦，開悟弘多。自是南中，無復講主。（續高僧傳第一）道尼之弟子，有道岳、智光、慧休。道岳者，舊俱舍研究之殿軍。智光、慧休，攝論學者也。

釋智光，江州人，尼論師之學士也。少聽攝論，大成其器。……開皇十年，敕召尼公，相從入京，住大興善寺。仁壽創塔，召送循州。……頻開攝論，有名秦壤。（續高僧傳第二十六）

釋慧休，姓樂氏，瀛州人也。……投勗律師而出家焉。……會裕（靈裕）師入關，因便預從，遇曇遷禪師及尼論師等，講揚攝論。每與一會，餘侶停輪。詞吐既新，領拔瀰悉。周涉三遍，即造疏章。（續高僧傳第十五）其弟子靈範，亦顯揚攝論。

法准——淨願

末師准，攝論綱紐章句並通。……依解製節，廣流章疏。（續高僧傳第十淨願傳）

此外法准之事蹟，散見眞諦、慧愷、慧曠等傳中。

慧曠——俗姓曹氏，譙國人也。其後別派，今爲襄陽人焉。……與宗、愷、准、韶、諸師，俱值眞諦，受攝大乘、唯識等論，金鼓、光明等經。俄而眞諦涅槃，法朋彫徙。乃共同學僧宗，俱栖匡岫，分時敷說，法化彌隆。（續高僧傳第十）

此外眞諦之弟子，僧傳存其名者，智休、僧忍、慧忍等。

攝論，由法泰、曹毘、道尼、法准等，傳於北地。然攝論之北地傳播上最重要者，北地攝論宗之開祖曇遷也。曇遷之攝論學統，全無師承。遷，博陵饒陽人，留心莊易，歸意佛經。二十一歲，從定州賈和寺曇靜出家。初學勝鬘經，尋受具足戒。後歸鄴下，歷諸講肆。棄小專大，不以經句涉懷。偏就曇遵，稟佛法綱要。後研精華嚴、十地、維摩、楞伽等經，地持、起信等論，咸究其深賾。逮周武帝平齊，毀滅佛教，逃之江南，栖楊都道場寺，時與同侶，談唯識義。又與沙門慧曉、智璀、智晃等結交。遷雖先講唯識，薄究通宗。至於思攝幽微，倘有所凝滯。偶至桂州刺史蔣君之宅，獲攝大乘論，以爲全如意珠。大部斯洞，文旨宛然。將弘演之。時周滅隋興，遂與同侶，俱辭建業，捧持攝論，進達彭城。有一檀越，捨宅栖之，遂目所住爲慕聖寺。即弘敷攝論，又講楞伽、起信、如實等論。攝論北士創開，自此爲始。後至廣陵（江都）於開善寺，弘敷攝論。

江都纔了，徐方宮庶，復迎還北。盛轉法輪，聲名遐布。隋開皇七年秋，應文帝之召，入長安。時慧遠、慧藏、僧休、寶鎮、及洪遵五大德，各奉明詔，同集京輦。遷乃率其門人，與五大德共謁帝，將蒙禮接。又敕所司，並於大興善寺，安置供給。衆以攝論初闢，投誠請祈，卽爲敷弘，受業千數。曇延、慧遠，當時北方學者之中堅也。慧遠亦躬處坐端，橫經稟義。曇延之弟子等，亦皆列其講席。又於同寺，與僧林等，監掌闍那崛多及達摩笈多譯事。遷旣爲帝王挹敬，侯伯邀延。抗行之徒，是非紛起。乃著亡是非論諭之。後文帝建禪定寺，以遷爲寺主。遷撰攝論疏十卷，楞伽、起信、唯識、如實等疏，及九識、四明等章，並華嚴明難品玄解等，二十餘卷今悉佚失。大業三年寂，爾後，攝論以禪定寺爲本處，尊行於北地。（續高僧傳第十八）

第二）

從曇遷受攝論者，有道哲、靜琳、玄琬、道英、明馭、靜凝等。

道哲　沙門曇遷，有知人之譽，敬備師禮從受攝論。研味至理，曉悟其文，……著百識觀門十卷，智照自體論六卷，大乘聞思論等行世。弟子靜安、道誠，並承習厥宗。（續高僧傳第二十）

靜琳——後入關中，遇曇遷禪師，講開攝論，一聞如舊，悲不新聞。……大業三年，……在明輪、妙象諸

寺，講揚攝論，識者歸焉。（同上）

玄琬——又欲欽佩唯識，包學理性，於曇遷禪師，稟學攝論。（續高僧傳第二十二）

道英——後在京師，住勝光寺，從曇遷禪師，聽採攝論。講悟既新，衆盈五百，多採名教，尠能如理。而英備時問義，惟陳止觀，無相思塵，諸要槃節，深會大旨。遷彌重之，語諸屬曰：爾雖曰考通文義，無擇昏明，得其妙者，惟道英乎！（續高僧傳第二十五）

明馭——初學涅槃，後習攝論。……開皇八年，來儀帝里，更就遷師，詢求攝論。（續高僧傳第二十六）

靜凝——遷禪師之門入也。早年聽受，深閑邪正，經律十地，是所詢求。後歸攝論，備嘗幽顯。（同上）

慧遠與其門下淨業、辯相、淨辯等，共受攝論之影響頗大。淨業，晚就曇遷，學於攝論。辯相，末南投徐部，更採攝論，披盡精詣，創演宗門，造疏五卷。淨辯，又從曇遷，受攝大乘。積歲研求，遂終此業。辯相之門下，有靈潤，從辯相及道奘，受攝論。後住洪福寺，講之三十餘遍，并造義疏十三卷，玄章三卷。其猶子沙門智衍，亦講敷攝論，繼美前修。

又曇延之門下慧海、道愻、法常、慧誕等，皆善攝論。就中，法常初敷講涅槃，後鑽覈攝論。嘗造成實、毘曇、

華嚴、地論等疏，又著攝論義疏八卷，玄章五卷。涅槃、維摩、勝鬘等，亦各製疏記。

隋開皇十年，達摩笈多來京師，譯出世親之攝大乘論釋論十卷，時明則、行矩、彥琮等筆受，此世親釋論之第二傳也。

唐貞觀二十一年，玄奘於弘福寺翻經院，譯攝大乘論無性釋十卷。翌年，於北闕紫微殿西弘法院，譯攝大乘論本三卷，並攝大乘論世親釋十卷。二十三年，於大慈恩寺翻經院譯畢，大乘巍等筆受。此本論及世親釋論之第三傳也。玄奘門下，亦盛研習此論。窺基著攝大乘論抄十卷。神泰並玄應，各著攝論疏十卷。神廓著無性釋論疏十四卷，攝論章三卷。玄範著攝論疏七卷等。此外，隋靜藏、智正、普明、智寶、普應、明誕、慧重、寶積、道璨、法周、曇遂，唐道謙、慧璡、志超、弘智、慧詮、智贊等，皆善攝論。又智儼、功迥，各撰無性攝論疏。今並不存。

如此，眞諦譯攝論，於陳隋間敷揚甚盛，與地論並稱。及玄奘弘宣瑜伽、唯識，此論攝於瑜伽十支論，又成唯識所依六經十一論；後遂無別立攝論宗者。

攝大乘論，立十種勝相，以阿梨耶識爲一切法所依止，又明一切法之相性，有依他（依他起、）分別

（徧計所執）眞實（圓成實）三種。攝論宗者，詮明此義旨者也。

攝論宗，於八識上，更舉第九識。但攝大乘論，實際說八識，不舉九識。眞諦別依楞伽經及決定藏論等，唱九識義。卽於八識外立阿摩羅識，爲第九識。第八阿梨耶者，有漏隨眠識。第九阿摩羅者，眞常淨識。如決定藏論云：

斷阿羅耶識，卽轉凡夫性。捨凡夫法，阿羅耶識滅。此識滅故，一切煩惱滅。阿羅耶識退治故，證阿摩羅識。阿羅耶識，是無常，是有漏法。阿摩羅識，是常，是無漏法。得眞如境道故，證阿摩羅識。阿羅耶識，爲麤惡苦果之所追逐。阿摩羅識，無有一切麤惡苦果。阿羅耶識而是一切煩惱根本，不爲聖道而作根本。阿摩羅識，亦復不爲煩惱根本，但爲聖道得道得作根本。（決定藏論卷上）

是卽眞諦九識義之論據也。又眞諦譯三無性論，說生如如、相如如、識如如、依止如如、邪行如如、淸淨如如、正行如如。七種如如中，於第三識如如下，明十二入等一切諸法，皆是亂識所作。此亂識又是分別依他法。故唯阿摩羅識，是無顚倒法，是無變易法，是眞如如。如論云：

三識如如者，謂一切諸行，但唯是識。此識二義，故稱如如。一攝無倒，二無變異。攝無倒者，謂十二

人等一切諸法，但唯是識。離亂識外，無別餘法。故一切諸法，皆爲識攝。此義決定，故稱攝無倒。無倒，故如如。無倒如如，未是無相如如也。無變易者，明此亂識，卽是分別依他似塵識所顯。由分別性永無故，依他性亦不有。此二無所有，卽是阿摩羅識。唯有此識，獨無變易，故稱如如。前稱如如，但遣十二入。小乘所辨一切諸法，唯十二入，非是顚倒。今大乘義，破諸入並皆是無，唯是亂識所作，故十二入則爲顚倒，唯一亂識則非顚倒，故稱如如。此識體猶變易，次以分別依他，遣此亂識。唯阿摩羅識，是無顚倒，是無變易，是眞如如也。（三無性論卷上）

眞諦之著作，今皆不傳，圓測之解深密經疏，略出其說如下：

眞諦三藏，依決定藏論，立九識義。如九識品說：言九識者，眼等六識，大同識論。第七阿陀那，此云執持，執持第八爲我我所，唯煩惱障，而無法執，定不成佛。第八阿梨耶識，自有三種。一解性梨耶，有成佛義。二果報梨耶，緣十八界。故中邊分別偈云：根塵我及識，本識生似彼。依彼論等說，第八識緣十八界。三染汚阿梨耶，緣眞如境，起四種謗，卽是法執，而非人執。依安慧宗，作如是說。第九阿摩羅識，此云無垢識，眞如爲體。於一眞如，有其二義。一所緣境，名爲眞如及實際等。二能緣義，

名無垢識，亦名本覺。具如九識章引決定藏論九識品中說。（解深密經疏第三）

依是，眞諦名第七識爲阿陀那，唯煩惱障我執，而無法執。第八阿梨耶識，有解性、果報、及染汚三種義。就中染汚卽法執，緣眞如，起四種謗。果報第八識，緣十八界。解性第八識，有成佛義。又第九阿摩羅識，卽本覺，取眞如二義中能緣義，名爲識。又定賓之四分律疏飾宗義記云：

眞諦三藏云：阿摩羅識，有二種。一者所緣，卽是眞如。二者本覺，卽眞如智。能緣，卽不空如來藏。所緣，卽空如來藏。若據通論，此二並以眞如爲體。卽當金光明經法如如慧如如是也。（四分律疏飾宗義記卷三本）

是亦明阿摩羅識者，眞如智，當金光明經所謂慧如如。又二如來藏中不空如來藏，卽此識義。又燉煌出土作者不詳之攝大乘論抄，敍攝論之宗旨，謂此論若約世諦論，以唯識爲所詮宗旨。若約眞諦論，以二無我眞如爲所詮宗旨。又約佛性論，此論十種勝相中，初應知依止勝相、應知勝相二；明自性住佛性。次應知入勝相以下六勝相，明引出佛性。後學果寂滅勝相、智差別勝相二，明至得果佛性。就中自性住佛性者，所證理，卽眞如。阿梨耶識，雖爲諸法之根本依止，開展種種因緣。若據實，卽心眞如，亦

名不空如來藏。一切法之相性，雖有依他、分別、眞實、三種之別。若據實，三性本非有，即空眞如，亦名空如來藏。此與定實所傳之學說有合。又燉煌出土作者不詳之攝大乘論章，說阿梨耶即無沒識，有識生滅、識眞如二義。識生滅門，能受淨熏，終能轉依，成應身功德，名爲無沒。識眞如門，終能顯了，成就法身，名爲無沒。又續高僧傳舉靈潤之學說如下：

至如攝論梨耶，義該眞俗。眞即無念性淸，諸位不改。俗即不守一性，通具諸義。轉依已後，眞諦義邊，即成法身。俗諦義邊，成應化體。如未轉依，作果報體。據於眞性，無滅義矣。俗諦自相，有滅不滅。以體從能，染分義滅。分能異體，慮知不滅。

此謂阿梨耶識，有眞如、生滅二門，又有眞俗二諦義。續高僧傳，又記靈潤關於三無性說，唱新義如下：

衆師並謂有三重觀，無相、無生、及無性性也。潤揣文尋旨，無第三重也。故論文上下，惟有兩重。捨得如文。第一前七處捨外塵邪執，得意言分別。第八處內，捨唯識想，得眞法界。前觀無相，捨外塵想。後觀無生，捨唯識想。第二剎那，即入初地，故無第三。筌約三性，說三無性。觀據遣執，惟有兩重。

至如本識三相，自相受熏，依他性中，說有總別三滅。又四涅槃，離合義異。兩處三種熏習，體無有

別。諸如此等，有異諸師，存廢之旨，陳具章疏。（續高僧傳第十五）

第三章　中國佛教之光大時代

第一節　隋唐時代之佛教

一　隋

隋唐時代者，中國佛教全盛之時期，新宗派成立之時代也，新教義組織之時代也。此時代之宗派及其教義，為中國佛教之精華。

隋文帝，奉佛教極厚，開皇元年，應曇延之請，下詔興復佛法。二十年，詔有毀佛天尊像者，以大逆不道論。其翌年仁壽元年，詔天下名藩，建靈塔。又遣沙門淨業、眞玉等，分送舍利，奉藏諸郡百十一塔。同年，北天竺闍那崛多（譯云至德）共南天竺達摩笈多（譯云法密）於大興善寺，譯編法華為八卷，稱添品妙法蓮華經。（佛祖統記第三十九佛祖歷代通載第十一）

佛祖歷代通載稱帝在位間，『大度僧尼，將三十萬。崇緝寺宇，向有五千。翻譯道俗，二十四人。所出經論，垂五百卷。』（佛祖歷代通載第十一）

次煬帝嗣位，亦厚歸依佛教。帝在藩時，嘗迎請智顗，設千僧會，自受菩薩戒。大業三年，發敕度千僧，親製願文，自稱菩薩戒弟子。（佛祖統記第三十九）

隋唐間，名德輩出。就中，在隋代，先有智顗，後有吉藏，爲煬帝所歸依。吉藏，姓安氏，其先本安息人，故有胡吉藏之稱。以梁太清三年，生於建康。七歲，依三論宗之興皇寺法朗出家。嗣後隨從法朗，專學本宗，研鑽不倦。三十三歲時，法朗寂。時當陳末隋初，江陰淩亂，道俗波迸。乃率其徒衆，往諸寺中。但是文疏，並皆收聚，後洮簡之。故目學之長，勿過於藏。注引宏博，咸由此焉。及隋平定百越，遂去建康，往東南之越州，住嘉祥寺，開講筵。問道者常千餘人。中論、百論、十二門論諸疏之著述，多在此時。因是後世取寺號，尊稱爲嘉祥大師。隋煬帝大業二年（一說仁壽二年或開皇末歲）置四道場，即揚州之慧日寺，長安之清禪寺、日嚴寺、香臺寺，（一說嘉祥、日嚴、實際、會昌）召藏入慧日寺。及日嚴寺成，又延藏往彼居之。於是道振中原，道俗爲雲集。藏於此間，專興隆三論，遂大成本宗。後唐高祖滅隋，入長安，聞其

德望，又加殊遇。武德六年寂，年七十五。生平講三論百餘遍，法華經三百餘遍，大品、智論、華嚴、維摩等各數十遍，並著章疏。就中中論疏、百論疏、十二門論疏、大乘玄論、二諦義、三論玄義等，其主著也。吉藏，承羅什所傳法門，而網羅魏晉以來南北朝時代諸宗之學說，一一研究批評，以莊嚴之。於吳越地，盛唱三論宗。雖然及晚年思想來一轉化，頻贊天台之法義，其仁王般若經疏，依智顗之學說，作五重玄義。佛祖統記，稱藏嘗於隋開皇十七年，智顗再歸天台，奉疏請講法華，不赴。暨灌頂弘法稱心，因求法華玄義，發卷一覽，即便感悟。乃焚棄舊疏，深悔前作，來投灌頂，咨受觀法云云。（續高僧傳第十一佛祖統記第六第十）

二　唐

唐高祖，亦崇信佛教。然太史令傅奕，在隋為道士，及為令，疏請除罷佛教，前後七上，詞皆激切，帝頗感之，以其疏付羣臣雜議。皆言佛法興自累朝，弘善遏惡，理無廢棄。獨太僕卿張道源附奕，稱其奏合理。宰相蕭瑀，廷斥奕曰：「地獄正為此人設也。」奕又集晉魏以來駮佛教者，著高識傳。同時道士李仲卿，著十異九迷論。劉進喜，著顯正論。與奕相輔，排擊佛教。帝復以奕疏頒示諸僧，問出家於國何益？法

琳、明概、慧乘諸僧，著論辨之，合秦王府典儀李師政之內德論，同進之於朝。就中法琳所著，曰破邪論，謂佛教徵萬法之源，而孔老立言，特域中之治。凡出家者，守志明道，弘善興福，啓迪昏迷，利國非淺。明概所著，曰決討論。決對奕謗佛僧事八條。慧乘所著，曰辯正論。十喩九箴，破李仲卿十異九迷之謬。而李師政之內德論，闢陳佛化之益。帝覽諸僧論議，悟奕等學道毀佛爲協私，遂下詔並沙汰二教。諸僧、尼、道士、女冠，精勤練行守戒律者，並令就大寺觀居止，供給衣食。其戒行虧闕者，並令罷道，各還桑梓。京城留寺三所，觀二所。其餘天下諸州，各留一所。餘悉毀之。時武德九年五月也。然其後未幾，以秦王李世民爲皇太子，付以軍國政事，大赦天下，停前沙汰二教詔。

及太宗貞觀之治，盛與外國交通，於是祆教、摩尼教、回教，又景教，當時其教徒阿羅本，亦遠將經像，來長安。然在佛教，亘太宗、高宗二代，法順、智儼、道綽、善導、玄奘、道宣等名德輩出，日臻隆盛。

法順，俗姓杜氏，故一般稱爲杜順，雍氏萬年縣杜陵人，生於陳武帝永定二年。十八歲出家，事因聖寺僧珍，受持定業。後住終南山，宣揚華嚴。嘗行化慶州，勸民衆設齋會，供施千人。隋大業九年，至智儼舍，乞以之爲弟子，卽以付上足達法師，令其訓誨。又有居士樊玄智，南投爲弟子。乃令誦華嚴經，修普賢

行。其言教多抑浮詞，顯正理。太宗聞其德望，詔請入內，隆禮崇敬，錫號帝心。貞觀十四年寂，年八十四。順盛弘華嚴之宗義，後世尊爲華嚴宗第一祖。所著有華嚴法界觀門等。其弟子有智儼、動意、達法師等，唯智儼獨得其奧。（續高僧傳第二十五華嚴經傳記第三第四法界宗五祖略記）

智儼爲華嚴宗第二祖，以居終南山至相寺，又稱至相大師。又居雲華寺，故亦稱雲華尊者。十二歲時，從杜順入終南。十四歲，始出家。後就曇遷之弟子法常，聽攝大乘論。不數歲，洞解精微，法常同門之僧辯，歎其慧悟。二十歲，受具足戒後，學四分、八犍度、成實、十地、地持、涅槃等。後於法常同門之靜琳所，廣學微心，索隱探微。一日，以法門繁曠，智海沖深，方隅司南，未知何厝？乃於經藏前立誓，信手取之，得華嚴經第一卷。於是從至相寺智正，聽受此經。尋自遍覽藏經，討尋衆釋，得慧光之文疏，粗知別教一乘無盡緣起之要旨。後依異僧之勸，陶研十地中六相之義。大有啓悟，遂製疏釋華嚴之文旨。時年二十七。此疏卽大方廣佛華嚴經搜玄分齊通智方軌，略稱華嚴經搜玄記，貞觀二年作。儼神用淸越，常講說華嚴及攝論，化導不倦。晚年又在雲華寺，講華嚴，宗風大振。法藏於是時，來投其門下。總章元年寂，年六十七。所著華嚴孔目章、華嚴五十要問答、華嚴一乘十玄門外，有無性攝論疏、金剛般若波羅密

經略疏等。弟子有懷齊、法藏、義湘等。（同上）

道綽，幷州晉陽人，一作汶水，以曇鸞寂後二十年北齊天保十三年生。十四歲出家，習經論，特精大涅槃經，講之及二十四遍。後事太原開化寺慧瓚，修涉空理有年，常住汶水石壁玄中寺，寺即曇鸞之所立也。寺中有鸞碑，具陳鸞於其寺久修淨土之業，至臨終時，有種種奇瑞。綽見之，遂捨涅槃宗，入淨土門。時隋大業五年，年四十八，爾來坐常面西，纔有餘暇，口誦阿彌陀佛名，日以七萬爲限，禮拜供養，相續無間。唐貞觀以來，爲化有緣道俗，講觀無量壽經將二百遍，遍以淨土法門，導悟自他，用爲資神之宅。幷勸人念佛。晉陽、太原、汶水三縣之道俗，從者甚多。貞觀十九年寂，年八十四。所著有安樂集。以所住玄中寺，在西河汶水，世又稱西河禪師，淨土五祖蓮社七祖中之第二祖也。承其後者，弟子善導。（續高僧傳第二十淨土聖賢錄第二）

善導，一作善道，臨淄人，以大業九年生，其初出家，誦法華、維摩。後信手探經藏，得觀無量壽經，乃專心念佛，修十六妙觀。唐貞觀年中，二十餘歲，赴西河玄中寺，謁道綽，聽講觀無量壽經。大喜曰：「此眞入佛之津要。修餘行業，迂僻難成。唯此觀門，速超生死。」於是勤篤精苦，如救頭然，終發得念佛三昧。尋

遁跡終南山藍田悟眞寺，時入長安，於光明寺等說法，激發四衆。日常行持精嚴，每入室時，一心念佛，非力竭不休。出則爲人演說淨土法門。專以般舟行道禮佛方等爲己任，護持戒品，纖毫不犯。道俗從其化者，甚衆。永隆二年寂，年六十九。所著有觀經疏及法事讚、觀念法門、往生禮讚、般舟讚等，曰五部九帖。觀經疏，亦曰四帖疏。弟子有懷感、懷惲、淨業等。（續高僧傳第二十七佛祖統記第二十六二十七淨土聖賢錄第二）

玄奘，洛州緱氏人，以隋開皇十六年生，幼而珪璋特達，聰悟不羣。大業四年，十三歲，出家。嘗於慧日道場，聽受涅槃經、攝大乘論。當時法准之弟子淨顯，淨影之弟子通攝論之辯相，亦居此處。又於淨土寺，從慧景聽涅槃，從嚴法師受攝論。其後入漢川，從空景二法師受學。尋赴成都，從道基及其弟子寶暹，學攝論及毘曇，從道振學八犍度論。於攝論，造詣頗深。二十歲，受具足戒，後習律部。尋北遊詢求先德，從志念之弟子道深學成實。從慧休學雜心、攝論。又入長安，從道岳學俱舍。從法常僧辯受攝論。故玄奘所學者，全爲眞諦系統之攝論宗。後住莊嚴寺，慨衆師之異說，各擅宗途，聖典亦隱顯有異，莫知適從。乃誓遊西方，以問所惑；并取十七地論，以釋衆疑。廣就諸蕃，遍學書語。貞觀元年，（通常皆作貞觀

三年，（廣弘明集第二十二所載請御製經序，作貞觀元年，）遂私發長安，求法西域。經秦州、蘭州、涼州、瓜州，過玉門關，涉流沙，備嘗艱苦，展轉因循，達高昌境。高昌王麴文泰，殊禮供待，請留弘法。停住月餘，為講仁王般若經。尋西行。經阿耆尼等國，度葱嶺，至素葉城，謁突厥葉護可汗。遂度鐵門，至覩貨羅故地，渡縛芻河，達活國，停月餘。又進赴縛喝羅，禮聖跡，從磔迦國小乘三藏般若羯羅，讀毘婆沙論，亦停月餘。遂相攜過揭職國，越大雪山，至梵衍那城，禮聖跡。出梵衍，度黑山，至迦畢試國，於沙落迦寺夏坐。復經健陀羅國，踰信度河，至迦濕彌羅國。貞觀二年，在迦濕彌羅之闍耶因陀羅寺，停二年，從僧稱法師，學俱舍、順正理、因明、聲明，及大毘婆沙。尋由迦濕彌羅，經半笯蹉等國，至磔迦國，停一月，從龍猛弟子長年婆羅門，學中論、百論及外道書。次東至那僕底國，停四月，從調伏光法師，學對法、顯宗、理門等論。又東至闍爛達那國那伽羅寺，停四月，從月冑論師，學衆事分毘婆沙。又東至祿勒那國，停一冬半春，從闍那毱多大德，學經部毘婆沙。貞觀五年春半，由祿勒那，渡河東岸，至秣底補羅國，停半春一夏，從德光論師弟子蜜多犀那論師，學薩婆多部辯眞論。尋過婆羅吸摩等國，至羯若鞠闍國（是印度史上有名之曲女城，）停三月，從毘耶犀那三藏，學佛使日冑二毘婆沙。經阿踰陀、憍賞彌、舍衛等國，

達摩揭陀國王舍城，入那爛陀寺，參禮戒賢法師。戒賢德秀年耆，衆共尊重，號爲正法藏，博聞強識，內外大小一切經書，無不通達。奘於那爛陀寺安置已，往王舍城，周徧觀禮聖跡，尋還那爛陀寺，請戒賢法師講瑜伽論，同聽者數千人。十有五月，方得一遍。重爲申講，九月方了。又聽講順正理、顯揚、對法、因明、聲明、集量，及中、百二論。其俱舍、婆沙、六足阿毘曇等，已曾於迦濕彌羅諸國聽訖，至此尋讀決疑而已。如是鑽研諸部及學梵書，凡經五歲。然於瑜伽，偏所鑽仰，經於五年，晨夕無輟。後南遊巡禮聖跡，并訪餘師。至伊爛拏國，停一年，從如來密、師子忍二大德，學毘婆沙、順正理等。尋徧歷印度東部、南部、西部、北部數十國，中間在中印度南憍薩羅國，停月餘，從一善解因明之婆羅門，讀集量論。在南印度馱那羯磔迦國，停數月，從大衆部僧蘇部底、蘇利耶，學大衆部根本阿毘達磨等論。在北印度鉢伐多羅國，停二年，從數名德，學正量部根本阿毘達磨，及攝正法論、教實論等。從此復東南還那爛陀寺，參戒賢已，往低羅擇迦寺，停三月，從般若跋陀羅，學因明、聲明等。復往杖林山，停二年，從居士勝軍論師，學唯識決擇論、意義論、成無畏論等。尋復還那爛陀寺，戒賢命爲衆講攝大乘論、唯識決擇論。時那爛陀寺，有大德子師子光等，講中、百二論，破瑜伽義。奘曰：「聖人作論，終不相違，但學者有向背耳。」乃

和會中觀、瑜伽二宗，造會宗論三千頌，以呈戒賢諸師，無不稱善。時戒日王作書與戒賢，請差大德四人善大小內外者，共烏荼國之小乘論師對論。奘卽受命，與海慧、智光、師子光，共赴之。時復有順世外道，來求論難，奘與之對論，遂然潛伏。且訪得烏荼國小乘論師所製破大乘義七百頌，指摘其謬說，申大乘義而破之，爲一千六百頌，名制惡見論。聲名益起。鳩摩羅王，戒日王，相繼禮請，奘應其聘，其年臘月，戒日王，爲於曲女城設大會，與會者，有十八國王，大小乘僧三千餘人，那爛陀寺僧千餘人，婆羅門及尼乾外道二千餘人。奘受請登寶牀，爲論主，稱揚大乘，序作論意。卽有名之眞唯識量頌是也。竟十八日，無一人能難破者。會罷，復留連十餘日，遂再經中央亞細亞東歸，周遊西宇，十有七年，以貞觀十九年正月二十四日，歸至長安。道俗出迎者，數十萬衆。二月，謁太宗於洛陽，帝迎慰甚厚，詔於長安弘福寺禪院，從事翻譯。遂召沙門慧明、靈閏等，以爲證文。沙門行友、玄賾等，以爲綴緝。沙門智證、辯機等，以爲錄文。沙門玄模，以證梵語。沙門玄應，以定字僞。其年五月，創譯大菩薩藏經，其經廣解六度、四攝、十力、四無畏、三十七品諸菩薩行。又復旁翻佛地經、六門陀羅尼經、顯揚聖教論。二十年春正月，又譯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對法論）。次譯瑜伽師地論。又撰西域傳卽大唐西域記十二卷。二十二年

五月，譯瑜伽師地論訖，凡一百卷。六月，謁太宗於玉華殿，爲帝講瑜伽大義，帝又自詳覽之，因敕簡祕書省書手，寫新翻經論爲九本，頒與雍、洛、幷、兗、相、荊、楊、涼、益等九州，展轉流通。又作新經序，名大唐三藏聖教序。皇太子亦爲撰述聖記，並製菩薩藏經後序。冬十月，隨帝還京，住弘法院，晝則帝留談說，夜乃還院翻經。更譯攝大乘論無性釋、攝大乘論世親釋、緣起聖道經、百法明門論。先是皇太子爲文德皇后，置大慈恩寺。同月寺成，又別建翻經院，令奘移就翻譯。十二月，入大慈恩寺，移安舍利經像等，又還弘福寺。二十三年四月，帝赴翠微宮，仍勅陪從。五月，帝崩。六月，高宗卽位。奘還慈恩寺。自此以後，專務翻譯。每日自立程課，若晝日有事不充，必兼夜以續之。至三更暫眠，五更復起，讀誦梵本，朱點次第，擬明旦所翻。又每日齋後黃昏二時，講新譯經論，酬答諸州學僧及寺內弟子等之疑義。永徽二年正月，爲瀛州刺史賈敦頤等，授菩薩戒，幷爲廣說菩薩行法。三年三月，請造石浮圖，安置所將經像，以備散逸，兼防火難。敕用磚造，因就西院，倣西域制度，建五重塔。顯慶元年正月，因薛元超等奏請朝貴贊助譯事，並製大慈恩寺碑。高宗皆可之。並親製碑文，又自書之。自是年起，創譯大毘婆沙。二年二月，帝赴洛陽，敕奘陪從，並翻經僧五人，弟子各一人，住積翠宮，賡續譯業。四月，帝避暑於明德宮，奘亦陪從，

住飛華殿。五月，還翠微宮，從事翻譯。九月，表請入少室山之少林寺，靜修禪觀，間事譯業。優詔不許。三年正月，帝還長安，奘亦隨還。七月，敕徙居西明寺，寺爲元年所造，至其年夏六月成，壯麗爲諸寺冠。四年，奘在西明寺，將譯般若，冬十月，徙玉華宮。是年，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二百卷譯成。顯慶五年正月一日，創翻大般若波羅密多經，至龍朔三年十月末譯成，凡四處十六會說，總六百卷。般若空宗，此焉周盡。中間又翻成唯識論、辯中邊論、唯識二十論、品類足論等。十一月，令窺基奉表奏聞，並請御製經序。十二月，通事舍人馮義宣敕垂許。奘生常以來，願生彌勒內衆。後至玉華，但有隙次，無不發願生覩史多（舊譯作兜率）天，見彌勒佛。般若翻了後，自覺身力衰竭，知無常將至。告門人曰：『吾來玉華，本緣般若。今經事既終，吾生涯亦盡。』麟德元年正月一日，應翻經大德及寺衆請，翻大寶積經數行訖，自量氣力不復辦此，遂禮佛，絕翻譯，專精行道。十七日，命僧嘉尚，讀所翻經論名目，及造像、寫經，施僧、濟之、燃燈、放生，自懷欣悅。更令造像及轉讀齋嚫。又命塑工，於嘉壽殿，竪菩提像骨。對寺僧門人辭訣，并遺表訖，便念彌勒，又令傍人稱願生頌。至二月五日寂。關於奘之年壽，有作六十三歲，有作六十五歲，有作六十九歲。所翻經論，有大般若經、菩薩藏經、解深密經、稱讚淨土佛攝受經、瑜伽師地論、顯

揚聖教論、雜集論、攝大乘論、攝大乘論釋、辯中邊論、唯識二十論、成唯識論、觀所緣緣論、大毘婆沙論、俱舍論等，計七十五部，一千三百三十五卷。又別撰大唐西域記十二卷。玄奘之弟子甚多，就中窺基、圓測，傳承唯識。普光、神泰，傳承俱舍。其主要者也。（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續高僧傳第四開元釋教錄第八玄奘三藏師資傳叢書卷上）

窺基，京兆長安人，或單作基，姓尉遲氏，字洪道，以貞觀六年生，玄奘歸朝後四年，即貞觀二十二年，十七歲，出家。奉敕爲玄奘弟子。始住廣福寺，尋入大慈恩寺，師事玄奘，學五竺語，識解大進。二十五歲，應詔，預玄奘之譯場，參譯大小乘經論。後從事述作。二十八歲，參譯成唯識論，作述記，詳加解釋。又作樞要以補之。龍朔元年，奘譯辯中邊論頌、辯中邊論、二十唯識論；二年，譯異部宗輪論；三年，譯阿毘達磨界身足論；基並筆受。除界身足外，並作述記。此外所著有瑜伽論略纂、雜集論述記、因明入正理論疏、金剛般若經會釋、法華經玄贊、彌勒上生經疏、說無垢稱經贊疏、大乘法苑義林章等，約十四部。時號曰百本疏主。基隨處布教，獲益者衆。屢謁道宣，問戒律。嘗造立彌勒像，日於像前，誦菩薩戒一徧，願上生兜率。又嘗於五臺造立玉石文殊像，又寫金字般若經。永淳元年十一月十三日寂，年五十一。基以

法苑義林章、唯識述記，成立法相宗。世稱慈恩大師。弟子有淄州慧沼。（宋高僧傳第四玄奘三藏師資叢書卷下）

慧沼，姓劉氏，彭城人，十五歲出家，不違戒範。尋攻究經論，頗該通教義。初師事玄奘，從習法相學。後就窺基，經研博涉。嘗於義淨譯場，充證義，多所刊正。及菩提流志於崇福寺譯大寶積經，亦預證義之選。又嘗行化諸郡，敷演羣經。開元二年寂，所著有成唯識論了義燈、因明入正理論義斷、因明入正理論義纂要、大乘法苑義林章補闕、能顯中邊慧日論、勸發菩提心集、金光明最勝王經疏、法華經玄贊義決等。沼居淄州大雲寺，世稱淄州大師。弟子有濮陽智周。（宋高僧傳第四玄奘三藏師資叢書卷下）

智周，籍貫不詳，初學天台，尋投淄州慧沼門，究法相之奧義。後住濮陽報城寺，大恢張師承，常事著述。武后長安二年，新羅之智鳳、智鸞、智雄等，相攜入唐，就周傳法相之宗旨。尋玄宗開元元年，日本之玄防，亦入唐，參其會下，親受宗致。世稱濮陽大師。所著有成唯識論演祕。法華經玄贊攝釋、大乘法苑義林章決擇記、因明入正理論疏前記、因明入正理論疏後記、成唯識論掌中樞要記、成唯識論了義燈

記大乘入道次第章等。演祕者，唯識述記之註解也。弟子有如理，作成唯識論疏義演，成唯識論演祕釋。（三國佛法傳通緣起卷中唯識論同學鈔第十之四）

道宣，姓錢氏，吳興人，一作潤州丹徒縣。以隋開皇十六年，生於長安。十五歲，依長安日嚴寺智頵受業。十六歲，誦法華，兼習餘經，能通其義。大業八年，十七歲（一說十六歲）披剃。十一年，從弘福寺智首，受具足戒。隋末，徙崇義寺。宣自出家，心存律部，當時佛法梗塞，無師可詢。唐武德四年，再依智首，始研鑽律學。尋辭坐山林，以三衣一食，修行定慧。七年，入終南山，居紵麻蘭若，製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貞觀元年，製四分律拾毘尼義鈔。四年，於終南山北清宮精舍，行般舟三昧。同年出遊，涉諸方，廣求諸律之異傳。九年，到魏郡，訪法礪，咨決疑滯。尋入沁部山中之僧坊，爲擇律師再治四分律行事鈔。又著四分律刪補隨機羯磨並疏，四分律比丘含注戒本並疏。十一年，於隰州益詞谷，著量處輕重儀。後巡涉稽湖，入長安。十六年，避喧隱於終南山豐德寺。十九年，玄奘於弘福寺，從事翻譯。被召，列譯場，掌綴文，筆受潤文，推之爲最。此年又撰續高僧傳、四分比丘尼鈔。明年，還終南山，增廣羯磨，又布衍羯磨疏。二十二年，更重修之。永徽元年，再入弘福寺，參譯經，傍編釋迦方志。二年，增修含注戒本並疏。及三年

西明寺成，詔宣充上座。當玄奘入西明從事翻譯，宣亦預之。高宗乾封二年寂，年七十二。宣在終南山弘通戒律，又依法華、涅槃及成實、攝大乘等，唱化制二教之教判，別成一家，世稱南山律師，其宗曰南山律宗。所著總有三十五部，百八十八卷。就中行事鈔、戒疏、業疏（羯磨疏）拾毘尼義鈔、比丘尼鈔，稱南山五大部。其他如集古今佛道論衡、大唐內典錄、續高僧傳、後集續高僧傳（今不傳）廣弘明集，爲研究中國佛教史所不可缺之資料。（宋高僧傳第十四佛祖統記第二十九第三十九第四十二第四十六佛祖歷代通載第十五釋門正統第八隆興佛教編年通論第十三）

高宗崩，中宗卽位，甫一月，太后武氏廢之，立豫王旦。未幾，又廢之，遂自立，改國號，稱皇帝。天寶八年，追上尊號曰則天順聖皇后。世以武則天呼之。武后崇重大乘，以晉譯華嚴經，處會未備；聞于闐國有其梵本，乃遣使求之，幷請彼國善梵學者一人。于闐國王，應其請，遣實叉難陀，齎經來，來洛陽。證聖元年，詔入大內大遍空寺，翻譯華嚴。菩提流志、義淨，同宣梵本。復禮、法藏等筆受。至四年後，聖曆二年，譯成八十卷。是爲八十華嚴，又稱唐譯華嚴。尋又於三陽宮，自久視元年至長安四年，譯大乘入楞伽經。又於西京淸禪寺並東都佛授記寺等，譯文殊授記等經。前後總譯一十九部。景雲元年寂，年五十九。

（華嚴經傳記第一宋高僧傳第二）

法藏，姓康氏，其先康居國人。以貞觀十七年，生於長安。十七歲，辭親求法，入太白山，閱方等諸典數年。後聞智儼於雲華寺講華嚴經，投爲弟子，深通華嚴之玄旨。總章元年，智儼將入寂時，法藏年二十六，尙未出家，儼乃以藏囑託道成、薄塵二人，言「此賢者注意於華嚴，蓋無師自悟，紹隆遺法，其惟是人。幸假餘光，俾沾制度。」咸亨元年二十八歲，榮國夫人沒，武后捨其宅爲太原寺。道成、薄塵等，連狀薦舉。奉敕入同寺，始削髮，未進具，承旨於太原寺講華嚴經，尋又於雲華寺講華嚴。有旨命京城十大德，爲藏受滿分戒。自爾參加翻譯，從事講說，努力著述，大成華嚴宗。藏於晉譯華嚴，每歎缺而不全。永隆元年，中天竺地婆訶羅即日照三藏，齎華嚴經入法界品梵本至，遂與對校，果獲善財求天主光等十善友文。乃請譯補舊華嚴經入法界品內兩處脫文。又與日照及道成、薄塵、窺基等，同譯密嚴等經，顯識等論，十有餘部。當證聖元年，實叉難陀於大遍空寺，翻譯華嚴，藏爲筆受。又長安三年，詔與義淨三藏等華梵十四人，共譯金光明最勝王經等二十一部，藏爲證譯。神龍元年，菩提流志，譯大寶積經，亦奉命爲證義。宋高僧傳，更有「屬奘師譯經，始預其間，後因筆受證義潤文，見識不同而出譯場」之

說，聖曆二年，新華嚴經譯成，奉敕於佛授記寺講之。後爲武后，於長生殿，講六相十玄之義，指殿隅金師子爲喩。至一一毛頭，各有金師子。一一毛頭師子，同時頓入一毛中。一一毛中，皆有無邊師子。如是重重無盡。后豁然領解。因撰金師子章。又爲不了無盡法界帝網重重義者，取鏡十面，八方安排，上下各一，相去一丈餘，面面相對，中安一佛像，燃一燈以照之，互影交光。學者因曉剎海涉入重重無盡之玄旨。前後講新舊華嚴經三十餘遍。所著有華嚴經探玄記、華嚴一乘教義分齊章、修華嚴奧旨妄盡還源觀、華嚴遊心法界記、華嚴經旨歸、華嚴經文義綱目、華嚴三昧觀、華嚴經傳記等，並般若心經、梵網經、密嚴經疏，及大乘起信論疏（一般作義記）法界無差別論疏、十二門論疏（十二門論宗致義記）入楞伽經心玄義等，約百餘卷。又有華嚴（舊譯）翻梵語、華嚴（新譯）梵語及音義。晚年，製新譯華嚴經略疏，至第十九卷，遂寂，時先天元年十一月，年七十。藏字賢首，亦云賜號，又云諡號，通常稱爲賢首大師。其弟子，依法界宗五祖略記，有宏觀、文超、智光、宗一、慧苑、慧英。於中慧苑，見宋高僧傳，其他事蹟不詳。（法藏和尚傳大德康藏法師之碑法界宗五祖略記宋高僧傳第五）

義淨，齊州人，或云生於范陽，幼而出家。十五歲，便慕法顯、玄奘之高風，萌西遊之志。三十七歲，遂發足，

取路南海，趣印度。初至廣府，得同志十人。及將登舶，餘皆退罷，淨遂孤行。時高宗咸亨二年玄奘寂後八年也。備歷艱險，遂達印度。所至，皆通其國音。凡遇王臣，咸崇禮重。周遊鷲峯、雞足、鹿苑、祇林等聖蹟，遂留那爛陀寺，遍叩明師，究大小乘之奧義。歷遊三十餘國，在印二十餘年，齎梵本經律論四百部，金剛座眞容一鋪，舍利三百粒，以武后證聖元年（一說聖曆元年）仲夏，還至洛陽。武后親迎之於上東門外，敕住佛授記寺，令翻譯所將梵本。初與實叉難陀，共譯華嚴經。久視之後，方自翻譯。於洛陽之大福先寺，及長安之西明寺，譯金光明最勝王經等二十部。神龍元年，於洛陽之內道場，譯孔雀王經。又於大福先寺，譯佛爲勝光天子說王法經等四部。二年敕於大薦福寺，別置翻經院處之。三年，詔入內道場，與翻經沙門，共坐夏九旬，於大佛光殿，譯藥師琉璃光七佛本願功德經。尋景龍四年，於大薦福寺，譯浴像功德經等二十部。又景雲二年，譯稱讚如來功德神呪經等十二部。前後所譯出，都五十六部，二百三十卷。有部毘奈耶等諸律，皆成於其手。又於有部律中，抄譯摩竭魚因緣等，凡四十二經四十九卷。淨雖偏翻三藏，而偏攻律部，譯述之餘，常教授學徒，傳衍偏於京洛。先天二年寂，年七十三。所著南海寄歸內法傳，與法顯之佛國記，玄奘之西域記，共印度史研究上寶貴之資料。（大唐龍興

（翻經三藏義淨法師塔銘開元釋教錄第九宋高僧傳第一）

與賢首、義淨同時代，有慧能、神秀，並弘興禪宗。二人共禪宗第五祖弘忍之弟子。就中慧能，姓盧氏，南海新興人，以貞觀十二年生。三歲喪父，家貧，鬻薪供母。一日，聞人誦金剛經，問所由來，遂造蘄州黃梅山之東禪院，謁弘忍，入碓坊，服勞於杵臼之間，稱盧居士。經於八月，未幾，弘忍集弟子七百餘人，敕各述一偈，若語意冥符，則衣法皆付。上座神秀，學通內外，衆所宗仰，咸共推之。乃於廊壁書一偈云：「身是菩提樹，心如明鏡臺，時時勤拂拭，莫使惹塵埃。」盧居士見之，至夜，自執燭，令童子於秀偈之側，書一偈云：「菩提本無樹，明鏡亦非臺。本來無一物，何處惹塵埃。」及後弘忍知之，遂密付衣法。去而隱於南方漁村數年。儀鳳元年，三十九歲，至南海法性寺，依印宗落髮。尋於求那跋摩所置戒壇，就法性寺智光律師，受滿分戒。翌年，歸故鄉曹溪，住寶林寺，弘禪法。韶州刺史韋據，請於大梵寺，樹法幢。門人紀錄，目爲壇經。尋又返曹溪，大鼓吹禪風，道俗歸崇者接踵。後由神秀之奏舉，武后及中宗，咸降璽書，詔赴京闕，稱疾固辭不起。凡謂使者曰：「吾形不揚，北土之人，見斯短陋，或不重法。又先師記吾以嶺南有緣，且不可違也。」因賜袈裟瓶鉢等。玄宗開元二年寂，年七十六。後憲宗追謚曰大鑑禪師。世以

達摩下，經六傳，稱爲六祖。能又爲南宗之開祖，中國之禪宗，由能而面目一新。嗣法弟子，有四十餘人。行思、懷讓、神會、玄覺、慧忠，其最著者也。（景德傳燈錄第三宋高僧傳第八）

神秀，汴州尉氏人，少學經史，博綜多聞。既而剃染受法，尋師訪道。後至蘄州，謁弘忍，以樵汲自役，而求其道。忍亦深加器重。嘗謂懸解圓照，無先秀者。因居忍門中第一位。忍寂後，住荊州當陽山玉泉寺，道譽頗高。武后聞之，召赴長安，於內道場供養，特加欽禮。敕於當陽山東，建度門寺以旌其德。洎中宗即位，尤加禮重。嘗奏武后，請召慧能，又自裁書招之，能悃辭不起。神龍二年寂，賜謚大通禪師。後世謂秀宗爲北，能宗爲南。南北二宗，名從此起。如宋高僧傳云：『秀也拂拭以明心，能也俱非而唱道。及乎流化北方，尙修練之勤。從是分岐南服，興頓門之說。』（景德傳燈錄第四宋高僧傳第八）

玄宗開化四年，中印度善無畏三藏，從陸路，來長安。善無畏者，中印度烏荼國之國王，捨王位出家，南至海濱，就殊勝招提，得法華三昧。尋詣那爛陀寺，奉達摩掬多爲本師，傳授總持瑜伽三密教，其諸印契，一時頓受。後經迦濕彌羅、吐蕃諸國，於開元四年，齎梵夾，屆長安。玄宗大悅，禮爲國師。敕於興福寺南院安置，後敕移居西明寺。間勞重疊，錫貺異常。時華嚴宗法藏、律宗弘景寂後四年。禪宗慧能、玄覺、

及義淨、天台宗慧威寂後三年。法相宗慧沼寂後二年。五年，奉詔於菩提院翻譯。先譯出虛空藏菩薩能滿諸願最勝心陀羅尼求聞持法。昔有沙門無行，嘗就學於吉藏之弟子慧英，西遊印度，於那爛陀寺，與義淨遇，其時年五十六歲，擧畢言歸，方及北印度而寂。其所蒐集之梵夾，悉在長安華嚴寺中。善無畏與弟子一行，於彼選得數本，並總持妙門，先所未譯。十二年，隨駕入洛陽，詔於福先寺，譯出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即通稱大日經。一行筆受，兼刪綴辭理，文質相半，妙諧深趣。時金剛智達洛陽後五年也。翌年，又譯出蘇婆呼童子經、蘇悉地羯羅經二經具足呪毘奈耶，即祕密禁戒。二十年，請還印度，優詔不許。二十三年寂。弟子一行外，有敬賢、寶畏、明畏、智嚴、義林、玄超等。（善無畏三藏行狀幷碑銘宋高僧傳第二）

一行，鉅鹿人。二十一歲，就荊州景禪師出家。尋入嵩岳普寂禪師室，深究禪門。又就眞纂，學律部。採集律及諸經論中要文，爲攝調伏藏十卷，彙自注解之。又精曆數算法之術。唐玄宗聞其盛名，開元三年，詔入禁廷。九年，奉詔撰大衍曆。十一年，又製黃道儀。爲中國學術史上有數之人物。受玄宗之尊崇極厚。先是善無畏三藏來，一行就受胎藏法。及開元八年金剛智來，亦從之受金剛頂經之祕訣。當善無

畏譯大日經，列其譯場筆記善無畏之口說，著大日經疏二十卷。又列金剛智之譯場，筆受潤文。開元十五年寂，年四十五。帝爲輟朝三日，詔葬於銅人原，謚曰大慧禪師。親製塔銘。一行爲善無畏之嫡嗣，而無嗣法之弟子，善無畏之法脈遂絕。（宋高僧傳第五佛祖統記第二十九）

善無畏來長安後四年，金剛智，自南印度，與弟子不空，共從海路來洛陽。金剛智，中印度人，刹帝利種（一作南印度摩賴耶國婆羅門種。）十歲，於那爛陀寺出家。依寂靜智，學聲明論。十五歲，往西印度，經四年，學法稱之因明。尋回那爛陀寺，二十歲受具足戒。六年間，學大小乘律，又學般若燈論、百論、十二門論。二十八歲，於迦毘羅城，從勝賢論師，學瑜伽論、唯識論、辯中邊論。三十一歲，往南印度，師事龍智，經七年，受金剛頂瑜伽經等眞言諸典。故金剛智者，適中觀派，瑜伽行派，而達眞言者也。後還中印度，更到南印度。聞此土佛法崇盛，遂泛船而來。開元七年，達廣府，翌年入洛陽。敕迎就慈恩寺，尋徙薦福寺。自是往來兩京間，所至建立大曼荼羅灌頂道場，廣弘密教。一行等數就諮詢，智一一指授，復爲立壇灌頂。其所譯密教經典，有金剛頂瑜伽中略出念誦經、金剛峯樓閣一切瑜伽瑜祇經（一說不空譯）等。就中略出經，與金剛頂一切如來眞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俱爲密家重要之本經。與善

無畏所譯大日經、蘇悉地經，併稱眞言密教三經。不空，依金剛智之口授，作金剛頂義訣。二十九年，請歸本國，中途於洛陽寂，年七十一，（或作七十。）實爲中國密教之初祖。（故金剛智三藏行記東京大廣福寺故金剛三藏塔銘序宋高僧傳第一）

不空，北印度（一作南印度師子國）人，十五歲出家，師事金剛智。是年隨金剛智，來洛陽。開元十二年，二十歲，於洛陽廣福寺，受具足戒。尋學瑜伽宗，傳五部三密法。常隨侍金剛智，往返東西兩京，金剛智寂後，爲奉其遺教，請大本金剛頂經、大本毘盧遮那經等，天寶初，將弟子含光、慧䂮等僧俗三十七人，渡南海，至師子國，受國王之禮遇。尋從普賢阿闍梨，（一說龍智阿闍梨）受十八會金剛頂瑜伽，並大毘盧遮那大悲胎藏，各十萬頌。五部灌頂，眞言祕典，經論梵夾，五百餘部，諸尊密印，文義性相，悉蒙指授。又遊五印，巡歷諸國。以天寶五年還長安，奉敕權止鴻臚寺。尋詔入宮中，建立曼荼羅，爲帝灌頂，賜號曰智藏。尋節度使哥舒翰及其賓從，並士庶數千人，咸登道場，皆受灌頂。次肅宗上元末年，帝不豫，空以大隨求眞言祓除。代宗即位，恩渥彌厚。永泰元年四月，譯仁王護國般若波羅密多經，及大乘密嚴經。帝各爲製序。十一月，制受特進試鴻臚卿，加號大廣智三藏，宣賜相繼，優遇備至。大曆九年，

自春抵夏，宣揚妙法，誡勗門人，每語及普賢行願出生無邊法門經，勸令誦持。其先受法者，偏令屬意觀菩提心本尊大印直詮阿字，了法不生，證大覺身。俄而示疾，敕加開府儀同三司，封肅國公，食邑三千戶，累讓不許，空甚不悅，謂「奈何臨終，更竊名位。」六月，住大印身定中而寂。年七十，帝爲震悼，輟朝三日，追贈司空，更賜大辨正廣智不空三藏和上之謚號。所譯有金剛頂一切如來眞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通稱金剛頂經，）金剛頂五秘密修行念誦儀軌，金剛頂瑜伽中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論（一說不空集）等。足與羅什、眞諦、玄奘比肩。弟子前記二人外，有潛眞、超遷、慧朗、惠果、元皎、覺超、曇貞、慧琳等。佛祖統記，謂諸弟子得誦呪之法者，慧朗爲最。故東夏以金剛智爲始祖，不空爲二祖，慧朗爲三祖。續高僧傳，亦謂弟子慧朗，次紹灌頂之位。（表制集不空三藏行狀略敍金剛界大教王師資相承傳法次第記宋高僧傳第一）

以上善無畏、金剛智、不空，稱開元三大士。

先是開元七年，沙門慧日，自印度還長安。慧日，青州東萊郡人，出家後，慕義淨之風，誓遊西域。中宗嗣聖十九年，泛舶渡海，經東南海中崑崙、佛誓、師子洲等，三年，始達印度，乃禮謁聖迹，尋求梵本。遍歷印

度，尋訪知識。經十三年，欲從陸路還鄉，獨影孤征，跋涉雪嶺胡鄉之間，凡四年。既經多苦，深厭閻浮。因遍問印度之學者，「何國何方，有樂無苦？何法何行，能速見佛。」學者所說，皆讚淨土。尋經北印度健陀羅國，取路東嶺東歸，計在印一十八年，所經七十餘國。開元七年，達長安，進所齎佛像梵經等，賜號慈愍三藏。自爾常勸修淨土之業。天寶七年寂。（宋高僧傳第二十九佛祖統記第二十七第四十）

又玄宗嘗於開元二十六年，敕天下諸郡，建龍興開元二寺。後又敕諸郡開元寺，鑄皇帝等身金銅佛像。又嘗敕每郡度眞行童子三人。

次代宗時，荊溪湛然出，盛弘興天台宗。湛然，常州晉陵荊溪人。家本習儒，以睿宗景雲二年生，開元十五年，十七歲，訪道浙右，從金華方巖，受止觀法。十八年，至東陽左溪，就玄朗，朗知其爲道器，悉授教觀之道。爾來二十年，專學天台之教學。天寶七年，投宜興淨樂寺，始登僧籍。時年三十八。尋至會稽，從曇一，究律部。又於吳郡之開元寺，敷講摩訶止觀。十三年九月，玄朗寂，乃以弘布台教爲己任，祖述所傳，著記文數十萬言。對華嚴、法相及禪諸宗，發揮天台教觀之奧旨。使一家圓頓之教，悉歸於正。天寶大曆間，玄宗、肅宗、代宗，相次徵召，並稱疾不起。晚年，歸台嶺，布衣一牀，以身誨人，至耆年不倦。雖大兵大

儀之際，學徒愈繁。德宗建中三年，遺誡門人，泊然於佛隴道場寂。年八十二。湛然專以著述爲業，嘗著法華玄義釋籤、法華文句記、止觀輔行傳弘決，以發揮智顗之精神。又著金剛錍論、止觀義例、法華五百問論，以抉斥他宗之學說。此外有止觀搜要記、涅槃後分疏等。遂回天台一宗於法運將頹之際，煥然中興。世稱荊溪尊者，又稱妙樂大師。（天台九祖傳佛祖統記第七第十第二十三至第二十五佛祖歷代通載第十九宋高僧傳第六）

又當時清涼澄觀出，盛弘興華嚴宗。澄觀，越州山陰人，以唐開元二十五年（一說二十六年）生。十一歲，從寶林寺霈禪師出家，受法華經。十四歲，得度。乾元年中，赴潤州，依棲霞寺醴律師，學相部律。又就曇一，受南山律。後至金陵，依玄壁，傳關河三論。大曆年中，於瓦官寺，傳起信及涅槃。又訪淮南之法藏，受海東起信疏義。尋又入天竺寺法詵門，溫習華嚴大經。大曆七年，又往剡溪，從成都慧量，再究三論。同十年，至蘇州，就湛然習摩訶止觀、法華、維摩等經疏。又謁牛頭山惟忠，徑山道欽，洛陽無名，咨決南宗禪。更見慧雲，了北宗之玄理。因思五地聖人，身棲佛境，心證眞如，尙起後得智，學世間解。遂復習經傳子史、小學蒼雅、天竺悉曇、諸部異執、四圍五明、祕呪儀軌。至於篇頌筆語書蹤，一皆博綜。大曆十

一年，游五臺山，遍巡禮諸寺。尋往峨嵋山，備觀聖像。後還五臺山，居大華嚴寺，專行方等懺法。時又應寺主賢林之請，講華嚴大經。因慨華嚴舊疏，文繁義約，以爲文殊主智，普賢主理，二聖合爲毘盧遮那。萬行兼通，即是華嚴之義。吾既遊普賢之境界，亦泊妙吉之鄉原，不疏華嚴，有辜二聖。興元元年（一說建中四年）正月，起筆，作八十華嚴經疏，至貞元三年十二月畢，即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是也。翌年正月，應寺主賢林之請，講新疏。七年，又爲河東節度使李自良，於崇福寺再講之。後爲弟子僧叡等，更作其釋，爲隨疏演義鈔。貞元十二年，應德宗之召，入長安，與罽賓三藏般若，共譯烏荼國王所進華嚴後分，至十四年譯就，共四十卷，是即四十華嚴。又奉詔於終南山草堂寺，製新經疏，是即貞元新譯華嚴經疏，又作普賢行願品疏。當十五年（一說十一年）四月，德宗誕辰，敕迎入內殿，闡揚華嚴宗旨，帝朗然覺悟，謂能以聖法清涼朕心，遂賜號清涼國師。尋參譯守護國界主經，當綴文潤色之任。及順宗即位，亦禮以國師。帝爲太子時，嘗承其命，爲之著華嚴經了義、華嚴經心要，並食肉得罪因緣，以故頗加禮接，羣臣亦歸向，咸慕高風。元和五年（一說四年），對憲宗問，述華嚴法界義。帝聽玄談已，廓然自得，即敕有司，鑄金印，遷國師統，號僧統清涼國師。開成元年，加封大統國師。法界宗五祖略記，

作以開成三年（一說四年）寂，年一百二。古來之學者，皆採取此說。然宋高僧傳，作以元和年寂，年七十餘。傳法弟子，一百餘人。就中宗密、僧叡、寶印、寂光四人，稱門下四哲。觀嘗於新創雲花寺般若閣下，畫華藏世界圖相。所著有大方廣佛華嚴經疏、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貞元新譯華嚴經疏、華嚴經綱要、華嚴法界玄鏡、大方廣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別行疏、大華嚴經略策、三聖圓融觀門等。法華楞伽二經及中觀論，亦有疏鈔。（法界宗五祖略記宋高僧傳第五）

圭峯宗密，果州西充人，以唐建中元年生。少通儒書，元和二年，二十八歲，遇荷澤宗遂州大雲寺道圓，欣然慕之，乃從圓出家。尋就拯律師進具。為沙彌時，一日，隨衆僧齋於府吏任灌家，得圓覺經，讀一二章，豁然大悟。歸諦所悟於圓，圓曰：『汝當大弘圓頓之教，此經諸佛授汝耳。行矣，無自滯於一隅也。』尋謁道圓之師荊南之南印唯忠，復參唯忠之弟子洛陽之奉國神照（後嗣道圓。）元和五年，抵襄陽，澄觀之弟子恢覺寺靈峯，病中授與澄觀之華嚴大疏及大疏鈔，覽之，欣然曰：『向者諸師述作，罕窮厥旨，未若此疏，辭源流暢，幽賾煥然。吾禪遇南宗，教逢圓覺。一言之下，心地開通。一軸之中，義天朗

耀。今復遇茲絕筆，罄竭於懷。』即爲衆講一遍。翌年，往洛陽，應徒衆之請，又講第二遍。會中有泰恭者，欣遇妙法，斷臂酬恩。密因未見疏主，乃修齊執弟子之禮，並述領解新疏鈔中關節血脈一篇。遣弟子玄珪、智輝（一作泰恭，）馳奉澄觀。尋親謁之。觀曰：『毘盧華藏，能從我游者，舍汝其誰歟。』爾後二年間，晝夜隨侍。後雖於諸寺講傳，有疑卽往來咨決。請益數年後，至元和十一年正月，在終南山智炬寺，誓不下山，遍閱藏經三年，撰圓覺經科文二卷。後入長安，住興福寺。尋長慶元年正月，游清涼山。歸入終南山草堂寺，絕迹息緣，養性鍊智。同三年夏，製圓覺經大疏成。未幾，又還豐德寺，撰華嚴經綸貫，明華嚴大經之關節綸次。後入草堂寺南圭峯蘭若，以誦經修禪爲事。太和二年慶成節（一說九年八月，）詔入宮中，說佛法大意。賜紫方袍，敕號大德。帝又屢問法要。朝臣士庶，咸皆歸仰。相國裴休，深入堂奧，而爲外護。尋請歸山，會昌元年（一說五年或作四年）寂。後宣宗追謚曰定慧禪師，世稱圭峯禪師。所著有圓覺、華嚴、及涅槃、金剛、起信、唯識、盂蘭盆、法界觀、行願品等經論疏鈔，及修證科儀等。以圓覺經爲諸經論之極則，盡畢生之思力，大成其疏鈔。又集諸宗禪言爲禪源詮，卽禪源諸詮集，今僅存其都序。（法界宗五祖略記景德傳燈錄第十三宋高僧傳第六）

如是碩德及崇信佛法之帝王輩出，佛教益盛。及武宗即位，會昌之法難起，佛教蒙一大打擊，時距周武帝毀滅佛法二百六十餘年。

帝自幼稚，不喜佛教，及即位，師事道士趙歸眞，崇信道教。歸眞乘寵，每對必排毀佛教，非中國之教，盡害生靈，宜盡除去。並薦引羅浮山道士鄧元超，與衡山道士劉元靖等，同力謀毀除佛教。時宰相李德裕，亦輔成其事。帝遂下敕，破壞佛寺，凡四萬四千六百所。僧尼二十六萬五百人，並勒還俗。諸廢寺鐘磬銅像，委鹽鐵使鑄錢。其鐵像，委本州鑄爲農具。金銀鍮石等像，銷付度支。私家所有金銀等像，敕出後，限一月送官。時會昌五年（一說三年或四年）也。世稱之爲會昌之法難。又稱爲第三武之厄。此時不唯佛教，并毀滅太宗時來中國之祆教、摩尼教、回教、景教等。

其後武宗崩，宣宗即位，敕恢復佛教。詔云：「會昌季年，併省寺宇。雖云異方之教，有資爲理之源。中國之人，久行其道，釐革過當，事體乖謬。其靈山勝境，應會昌五年所廢寺宇，諸宿舊僧，可仍舊修葺住持。」尋又敕上都、東都、荊、揚、汴、益等州，建寺，立方等戒壇，爲僧尼再度者，重受戒法。五臺山，建五寺，各度僧五十人。又敕每歲度僧，依本教，於戒定慧三學中，擇有道性通法門者度之。盛興佛教。然當時

已屆唐末，國勢漸衰，佛教亦不如昔日，獨禪宗稱盛，自武宗至後周百餘年間，義玄、靈祐、良价、文益等大德輩出，開臨濟、潙仰、曹洞、雲門、法眼五宗，世稱之爲禪宗五家。

第二節　三論宗

一　三論宗之學統

此宗，依中論、百論、十二門論三論立宗，故名三論宗。關於三論宗之學統，有作羅什——道生——曇濟——道朗（僧朗之誤）——僧詮——法朗——吉藏，七代相承。有作羅什　僧嵩——僧淵——法度——僧朗——僧詮——法朗——吉藏。實際，應作羅什——僧肇……僧朗……僧詮——法朗……吉藏。什門之學者，雖講習三論，然多兼重他經論，研鑽不精，道統不醇。至專注力三論，則在隋代僧詮、法朗之門葉。僧朗，遼東人，高僧傳稱其凡厥經律，皆能講說。華嚴三論，最所命家。依中論疏及大乘玄論，朗初入關內，習羅什、僧肇之教義。後來南土，住鍾山草堂，值周顒，授以此義，顒因著三宗論。法華玄義釋籤，述朗難成實師弘三論如下：

自宋朝已來，三論相承，其師非一，並稟羅什。但年代淹久，文疏零落。至齊朝已來，玄綱殆絕。江南盛弘成實，河北偏尙毘曇。於時高麗朗公，至齊建武，來至江南，難成實師，結舌無對。因玆朗公，自弘三論（法華玄義釋籤十九。）

僧詮之傳記不明。受梁武帝之命，往鍾山，就僧朗學三論，習學成就，住攝山止觀寺，盛興其道。如釋籤續謂『至梁武帝，敕十人止觀詮等，令學三論。……唯止觀詮，習學成就。』又續高僧傳謂『初攝山僧詮，受業朗公。玄旨所明，惟存中觀。自非心會析理，何能契此淸言，而頓迹幽林，禪味相得？』僧詮以前，稱關河舊說。以後，稱三論新說。其門下，有興皇寺法朗，長干寺智辯，禪衆寺慧勇，棲霞寺慧布四人。時稱詮公四友，所謂四句朗、領悟辯、文章勇、得意布。四句朗，亦云伏虎朗。得意布，亦云思玄布。詮初誓不涉言，及久，乃爲敷演。常命曰：『此法精妙，識者能行，無使出房，輒有開示。』朗等奉旨，無敢言厝。

法朗，徐州沛郡沛人，二十一歲出家，就畺良耶舍之弟子大明寺寶誌，受諸禪法。兼聽大明寺彖律師，講律本文。又從南澗寺仙師，受成實。從竹澗寺靖公，受毘曇。當時聲譽漸動京畿。後慕龍樹之學風，更從僧詮，受智度、中、百、十二門等諸論，華嚴、大品等諸經。陳永定二年，奉敕住楊都興皇寺，爾來二十餘

年。講四論及華嚴、大品等，各二十餘遍。發揮往哲未談之祕奧，疏通後進損略之難義。法輪之妙，獨步當時，講肆頗盛，常衆千餘。太建十三年寂，年七十五。後世取寺名，尊稱爲興皇。其門下有二十五哲，知名者，有吉藏、羅雲、法安、慧哲、法澄、道莊、智矩、慧覺、眞觀、明法師、小明法師、曠法師等。吉藏於其勝鬘經寶窟，引法朗之學說云：

> 家師朗和上，每登高坐，誨彼門人。常云：言以不住爲端，心以無得爲主。故深經高匠，啓悟羣生，令心無所著。三世諸佛，敷經演論，皆令衆生心無所著。所以然者，以著是累根，衆苦之本。以執著故，起決定分別。定分別故，則生煩惱。煩惱因緣，卽便起業。業因緣故，則受生老病死之苦。有所得人，未學佛法，從無始來，任運於法，而起著心。今聞佛法，更復起著，是爲著上而復生著。著心堅固，苦根轉深，無由解脫。欲令弘經利人及行道自行，勿起著心。（勝鬘經寶窟卷上）

承攝嶺興皇相承之教義，而大成之者，吉藏也。吉藏於陳隋唐間，布講筵，大敷揚三論，盛弘本宗。然其宗義於昔時稍有所異，故稱吉藏以前，曰古三論，又北地三論。稱吉藏以後，曰新三論，又南地三論。吉藏之門下，依續高僧傳，最稱俊悟者，慧遠也。傳稱遠『依承侍奉，俊悟當時。敷傳法化，光嗣餘景。末

投迹於藍田悟眞寺，時講京邑，頗動衆心。」

然吉藏當時，始而天台宗盛行，繼而法相宗崛起，故唐代以後，三論宗漸次衰微。

二　三論宗之教義

（一）教義

（一）破邪顯正　三論宗之教義，爲破邪顯正、眞俗二諦、八不中道、三科。三論宗，以破邪顯正，爲一宗之軌要。中、百、十二門三論，不出破邪顯正二轍。依大乘玄論，有得是邪，無得是正。破邪者，破有所得。顯正者，顯無所得空。但三論宗所謂破邪顯正，與通常所謂破邪顯正，大異其趣。通常所謂破邪顯正者，破捨一邪顯取他正之意。依三論宗，此乃是增有所得，畢竟不過戲論。如大乘玄論云：

邪既無量，正亦多途。大略爲言，不出二種，謂有得與無得。有得是邪，須破。無得是正，須申。他論有破有立，則有破別有所申。今論唯破不立，則唯破不申。所以然者，若經若論，唯破顛倒虛妄，更無所申。本由病，故有教。在病既除，教藥亦盡。……他論有破有立，此乃是增有所得。非唯不能申，亦不能破。自是有得，何能破他。（大乘玄論卷五）

故在三論宗，破邪之外，無別顯正，破邪卽顯正。破邪則下拯沈淪，顯正則上弘大法。從而其破邪者，總破一切有所得見。略破執有實我之外道，執諸法實有之毘曇，執空見爲正理之成實，墮於有所得見之大乘。三論玄義，分外道爲天竺異執、震旦衆師，通皆遣破。折毘曇雖知俗有，不悟眞空。以十義證成實爲小乘。約空義淺深，則毘曇爲小乘之劣，成實爲小內之勝。大乘遮能說教爲五時、所詮理爲二諦之有所得見。五時者，道場慧觀二教五時之教判。二諦者，開善智藏之二諦一體說，龍光僧綽、光宅法雲之二諦異體說。如是外道內道並呵，大乘小乘俱斥。顯正者，顯人正，法正。人正者，龍樹論師，應佛懸記出世，破邪顯正。法正者，龍樹所造論，是究竟無餘之說。而此論所依據之宗旨者，若心存內外，情寄大小，則墮在偏邪，失於正理。既失正理，則正觀不生。若正觀不生，則斷常不滅。若斷常不滅，則苦輪常運。以內外並冥，大小俱寂，始名正理。悟斯正理，則發生正觀。正觀若生，則戲論斯滅。戲論斯滅，則苦輪便壞。故其顯正者，顯超四句，絕百非，言亡慮絕之無所得中道也。破邪已盡，無有所得。所得既無，言慮無寄。故破邪之外，無別顯正。然一面既有破邪，對破邪故，他面亦強言顯正。源窮則戲論滅，理盡則至道顯，姑寄言語談正。正者，正理，卽諸法實相理。所謂諸法實相理，卽無所得是也。又開之爲體用二正。

體正云者，謂實相之理體。理體元來離諸情執，絕諸名字，言語道斷，心行處滅，卽所謂無所得也。爲令衆生悟此無所得之理體，於無名相中，強設名相，說眞俗二諦。眞俗二諦，卽詮顯無所得理之言教也，是曰用正。如三論玄義云：

但欲出處衆生，於無名相法，強名相說。令稟學之徒，因而得悟，故開二正。一者體正，二者用正。非眞非俗，名爲體正。眞之與俗，目爲用正。所以然者，諸法實相，言亡慮絕，未曾眞俗，故名之爲體。絕諸偏邪，目之爲正。故言體正。所言用正者，體絕名言，物無由悟。雖非有無，強說眞俗。故名爲用。此眞之與俗，亦不偏邪，目之爲正。故名用正也。（三論玄義卷上）

（二）眞俗二諦　如是三論宗以言亡慮絕未曾眞俗之諸法實相爲體，以眞俗二諦爲用。眞俗二諦者，中論云：「諸佛依二諦，爲衆生說法。一以世俗諦，二第一義諦。」說諸法由因緣緣起而有者，俗諦。說一切畢竟空，眞諦也。二諦，爲引導衆生而說，故爲著空者，說俗諦，明有。爲執有者，說眞諦，明空。令悟有空以上絕名言未曾眞俗之體正。雖云俗有眞空，然其有者，假有，非定有。又其空者，假空，非定空。從而非實空，非實有。遠離有空二邊，而以俗諦故，不動眞際，建立諸法。以眞諦故，不壞假名，而說實相。故

空宛然而有，有宛然而空，色卽是空，空卽是色。從而二諦不過說法教化上之方便，是曰約教二諦。與他宗以二諦爲所證理、所觀境上之區別，所謂約理二諦異，卽不以二諦爲所證理、所觀境，而以爲屬於釋迦之言教。

(三)八不中道　眞俗二諦，在顯無所得中道。故中論以八不明二諦義。八不者，不生不滅，不常不斷，不一不異，不來不出也。蓋稱邪者，有種種別。總而言之，稱一切有所得見。別而言之，不出生滅、常斷、一異、來出四雙八計。生者，謂諸法實有生。滅者，實有滅。常者，謂諸法常存。斷者，終歸斷滅。一者，謂千差之諸法，實渾然爲一。異者，諸法之差別歷然。來者，謂諸法從自在天、世性、微塵等來。出者，還去至本處。生滅、常斷、一異、來出者，諸法之假相，而衆生迷之，執爲眞實。是曰八迷，又稱八計。從此八迷，更生始末無量無邊之妄執。於此八計之邪迷上，一一冠不字而遮遣之，以影顯無所得中道實相之妙體，名八不中道。八不卽是中道之意。不門無量，然生滅等八計者，衆生之失本。破生滅等八計，卽爲總破一切邪執。姑寄八不，該攝一切。不者，泯義，破義。就體云泯，就情云破。是卽破邪，從而卽顯正。依三論玄義，正有三種，一對偏正，二盡偏正，三絕待正。對偏正者，對偏病，目之爲正。盡偏正者，盡淨於偏，名之爲正。絕待

正者，偏病既去，正亦不留，非偏非正，不知何以美之，強嘆爲正。又依玄義，中以正爲義。離偏曰中，對邪名正。三正亦稱三中，卽對偏中，盡偏中，絕待中。合成假中，爲四中。偏病既除，中亦不立，非中非偏，名絕待中。所以設眞俗二諦名，說俗有眞空等者，爲化衆生，於無名相中，假分別名相。爲對治執有，示眞諦空。爲對治偏空，示俗諦有。名之爲成假中。故說有爲俗諦，空爲眞諦之二諦。有空爲俗、非有非空爲眞之二諦。有空爲二非有非空爲不二爲俗、非二非不二爲眞之二諦。總前三種爲俗、言亡慮絕爲眞之二諦。

三論宗，約無所得理，言一切衆生，本來是佛，無迷無悟，湛然寂滅。從而不論成佛不成佛。然依假名門，亦論迷悟、成不成。由根有利鈍，故成佛有遲速。利根者，一念成八不正觀，超三祇，頓得佛果。鈍根者，三祇積集萬行，經五十一位而至妙覺。然一念不礙三祇，三祇不礙一念。一念卽三祇，三祇卽一念。三祇非長，一念非短。如一夕眠，夢百年事。事雖百年，眠祇一夕。經三祇故，積成萬行。在一念故，不缺萬行，速疾成佛。故此宗雖立五十二位，而其本意，則衆生本有佛果妙覺之體，而爲客塵煩惱所覆蔽故，流轉生死。但拂除此客塵煩惱，湛然寂靜本有之覺體，卽宛爾而顯。對本覺故，名之爲始覺。始覺本覺，元來

不二。常知迷悟者，假名門之施設，對迷立悟，對悟有迷。悟發則無迷，無迷亦無悟。無迷無悟，本來寂滅，此實無得之正觀，至道之極致也。

（二）教判

三論宗，破一切有所得見，以無所得爲宗旨，故不於釋迦如來一代之教法，立權實眞假，分淺深優劣，以於諸經論，加取捨廢立。以爲大小權實，其教義雖萬殊，至其所顯理，總皆同一。如中論疏謂一切大乘經，顯道無二。乃至假令小乘經意，亦同此說。一代佛教，豈有優劣淺深。但應衆生之機根，其法門有種種差別。所謂諸大乘教，通爲顯道。道既無二，教豈異哉。但入有多門，故諸部差別。從而諸經諸論，應衆生之機根，有淺深優劣。甚深之教法，於淺薄之機頗劣，而卑近之教法優。反之，於機根優者，甚深之教法優，卑近之教法劣。如於二乘前，阿含經最優，華嚴經劣。於菩薩前，華嚴經最優，阿含經劣。如此，諸經諸論，各各具等、勝、劣三義，無可取，無可捨，一以說諸法實相之中道爲目的。故云大小乘經，同明一道，以無得正觀爲宗。然應衆生之機根，立二藏、三輪之教判。二藏者，聲聞藏，菩薩藏也。聲聞藏，卽小乘，菩薩藏，卽大乘。又稱之爲半字、滿字。而爲防此二藏之教判，墮於有所得，更說三輪之教判。三輪者，一

根本法輪，即華嚴經。二枝末法輪，即自華嚴之後，至法華之前，一切諸大小乘經。三攝末歸本法輪，即法華經。華嚴者，佛初成道時，純爲菩薩說佛所證一因一果之一佛乘。然爲薄福鈍根之機類，不堪聞一因一果，更於一佛乘分三乘，說小乘諸經乃至方等般若諸大乘經，以陶練調理四十餘年，說三乘之教。至法華會，大緣既熟，堪受一乘。始得會彼三乘，同歸一極。

第三節　天台宗

一　天台宗之學統

天台宗者，從天台山得名，以妙法蓮華經爲一宗正所依之經典，以大智度論爲其指南，以大般涅槃經爲其解釋上之扶疏，以大品般若經爲其觀心之本，引諸經論以增信以助成；一心三觀之觀法爲經，十界三千諸法爲緯之一派。其學統爲龍樹、慧文、慧思、智顗、灌頂、智威、慧威、玄朗、湛然，九祖相承。慧文，北齊時代人，佛祖統記，稱其夙稟圓乘，天眞獨悟。嘗閱大智度論，至第二十七卷，三智實在一心中得文證一心三智；又讀中論，至觀四諦品因緣所生法偈，恍然大悟，頓了空假中三諦之深旨。其道

蹟雖不甚詳，然遠承龍樹，依智論，立一心三觀，奠天台一宗之基礎。在北齊時代，聚徒數百，專業大乘，當時諸師，無與競化。後以心觀，口授南岳。台宗稱爲二祖。（佛祖統記第六天台九祖傳摩訶止觀第一上）佛祖統記，記其無師自悟一心三觀之妙理如下：

師夙稟圓乘，天眞獨悟。因閱大智度論，引大品云：欲以道智具足道種智，當學般若。欲以道種智具足一切智，當學般若。欲以一切智具足一切種智，當學般若。欲以一切種智斷煩惱及習，當學般若。論自問曰：一心中得一切智，道種智，一切種智，斷一切煩惱及習。今云何言以一切智具足一切種智，以一切種智斷煩惱及習？答曰：實一切一時得。此中爲令人信般若波羅密故，次第差別說。欲令衆生得清淨心，是故如是說。復次，雖一心中得，亦有初中後次第。如一心有三相，生因緣住，住因緣滅。又如心心數法，不相應諸行，及身業口業。以道智具足一切智，以一切智具足一切種智，以一切種智斷煩惱及習，亦如是。師依此文，以修心觀。論中三智實在一心中得。且果旣一心而得，因豈前後而獲。故此觀成時，證一心三智，雙亡雙照，卽入初住無生忍位。又因讀中論，至四諦品偈云：因緣所生法，我說卽是空，亦名爲假名，亦名中道義。恍然大悟，頓了諸法無非因

緣所生。而此因緣，有不定有，空不定空，空有不二，名爲中道。師既一依釋論，是知遠承龍樹也。

（佛祖統記第六）

如是，一心三觀之觀法，濫觴於慧文。慧文，授之南岳慧思。慧思，復以授智顗。慧思之於天台宗，佛祖統記，讚爲『至於悟法華三昧，開拓義門，則又北齊（慧文）之所未知。』續高僧傳，讚爲『自江東佛法，弘重義門，至於禪法，蓋蔑如也。而思慨斯南服，定慧雙開。晝談理義，夜便思擇。故所發言，無非致遠。便驗因定發慧，此旨不虛。南北禪宗，罕不承緒。』慧思之弟子，有智顗、僧照、大善、慧成、慧超、慧耀、慧涌、慧威、智璀、慧命、玄光、慧瓘、靈辯。當時印度佛教之一切法門，悉移植於中國，然納諸中國思想之鑪鞴中，而陶冶鑄造之；以南朝佛教，即遠承龍樹之三論、涅槃兩宗爲骨髓，攙加北朝佛教；以於印度佛教之外，唱出放一大異彩之教義，施五時八教之判，料理一代之教法；演五略十廣之說，光顯圓頓之解行；教觀周備，極法海之偉觀者，智顗也。天台宗，至智顗而大成，與稍後發展之華嚴宗，共稱中國佛教。智顗之弟子甚盛，得業傳法者，三十二人。而讚承法統者，章安灌頂也。

灌頂，臨海章安人，以陳文帝天嘉二年生。七歲，就章安攝靜寺慧拯出家。二十歲，受具足戒。此間聽涅

槃經。慧拯寂後，住天台山修禪寺，謁智顗稟受天台教觀。陳至德元年，從智顗，到金陵光宅寺，研繹觀門，頓蒙印可。因爲侍者。陳禎明元年，二十七歲，在同寺，聽智顗講法華文句。逮三年陳亡，隨智顗，溯江，歷遊三宮、廬山、九向、衡山等名勝。隋開皇十一年，晉王廣鎮揚州，延請智顗。從智顗，赴州之禪衆寺。十二年十二月，入荆州玉泉寺。翌年四月，於同寺聽講法華玄義。十四年四月，受摩訶止觀。十五年，復受晉王請，從智顗，到金陵，乃製淨名經文疏。翌年，還天台山。十七年十一月，智顗寂。智顗講法華玄義，及文句，並摩訶止觀等，皆所謂說法，卽口述也。自執筆者，頗稀。灌頂常從智顗，親聞其講敷，聽受之次，悉筆錄編輯之，成一宗之典籍。顗寂後，住天台山。仁壽二年，應皇太子召，齎法華玄義入長安，繕寫校勘，於宮廷弘闡之。大業十年，撰大般涅槃經玄義二卷，同經疏三十三卷。時隋末兵興，菜食水齋，冰牀雪被，凡歷五載方成。此外所著有天台八教大意、觀心論疏、國清別錄、天台智者大師別傳等。灌頂晚年，住會稽之稱心精舍，講說法華，盛講敷師說，顯揚宗風，時人讚之，有跨朗（法朗）籠基（慧基）超雲（法雲）邁印（僧印）之語。一時之名匠皆風靡。佛祖統記稱三論宗之大師嘉祥吉藏，先曾疏解法華，聞章安之道，廢講散衆，投足請業，深悔前作之妄。貞觀六年八月寂，年七十二。（佛祖統記第

七天台九祖傳續高僧傳第十九）承灌頂之法統者，法華智威。智威之下，有天宮慧威。慧威之下，有左溪玄朗。其略歷如左：

智威——姓蔣氏，縉雲人也。……少事師於軒轅氏鍊丹山。聞天台宗教盛，遂負笈往沃州石城寺，親章安禪師，求請心要。……後以法眼付授小威焉。（天台九祖傳宋高僧傳第五）

慧威——姓留氏，東陽人也。總角之年，露其舊習。抉開愛網，徑入空門。……聞縉雲大威禪師，盛行禪法，裹足造焉。刻志忘勞，覩威墻奧。一日千里，罔不推稱。至有成業，時謂小威。然其樂靜居山，罕交人事。指教門人不少，傑出者左溪玄朗一人而已。（同上）

玄朗——字越明，姓傅氏，……烏傷人，……九歲出家，……聞天台一宗，可以清衆滯，可以趣一理，因詣東陽天宮寺慧威法師，威稟承括州智威，時傳威是徐陵後身，灌頂之高足也。朗親附之，不患貧苦。遂法華、淨名、大論、止觀、禪門等凡一宗之教迹研覈至精。……後……隱左溪巖，因以爲號，獨坐一室，三十餘秋。……有願生兜率宮，必資福事。乃構殿壁，繪觀音、賓頭盧像。……以天寶十三年九月十九日，薄病而終，春秋八十有二。（天台九祖傳宋高僧傳第二十五）

此三人，皆守成之賢者。師練之諸宗志稱二威緘默而守。玄朗之下，有荊溪湛然。湛然者，中興台宗之大師。當時華嚴、法相、及禪諸宗，名匠相繼出，各振其宗風。天台宗久委靡不振。湛然業成後，以中興台宗自任，每言將欲取正，舍予誰歸。大張教網，開闡智顗之微旨，對抗諸宗之學說，遂再興天台宗。如佛祖統記云：

……自唐以來，傳衣鉢者，起於庾嶺。談法界，闡名相者，盛於長安。是二者，皆以道行卓犖，名播九重，爲帝王師範。故得侈大其學，自名一家。然而宗經弘論，判釋無歸。講華嚴者，唯尊我佛。讀唯識者，不許他經。至於教外別傳，但任胸臆而已。師追援其說，辯而論之，曰金錍，曰義例，皆孟子尊孔道闢楊墨之辭。識者謂荊溪不生，則圓義將永沈矣。（佛祖統記第七）

自北齊慧文，至荊溪湛然，凡八世，加龍樹，稱天台九祖。其中湛然，以自智顗數之，當第六世，稱之爲六祖。湛然之下，有道邃、行滿等三十九人。道邃之下，有廣修。修寂後，不數年，有會昌之法難。先是安史之亂，教典佚失不尠，至是又散毀教典甚多。尋又際唐末五代之亂，台宗之學問即教相門，殆湮滅。然觀心一門，廣修之下有物外，物外之下有元琇，元琇之下有淸竦，師資相承，延一縷之命脈，傳之螺溪義

寂，遂開台學復興之運。

二　天台宗之教義

（一）教義

天台宗之教義，以諸法實相論為其中心。諸法實相者，法華經所謂佛所成就第一希有難解之法，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所謂諸法如是相，如是性，如是體，如是力，如是作，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如有本末究竟等之諸法實相也。大智度論所謂佛說三種實法印（諸行無常、諸法無我、涅槃寂靜三法印，）廣說則四種（加一切皆苦，）略說則一種之一實相印也。法界之森羅萬象，一一當體皆是實相之妙體。所謂一色一香，無非中道，純一實相，更無別法。實相之妙體，圓具三諦，極鎔融無礙不可思議之妙，名之曰中道實相。三諦者，空諦，假諦，中諦。亦稱眞諦，俗諦，中諦。

（二）三諦圓融

天台之教觀，實以說此三諦之圓融為其本旨。所謂三諦，唯是一法上之德用差別。故三諦一一皆圓融相即。所謂空，不離假中。所謂假，不缺空中。中亦然。如此，三諦互具互融，空諦即假中諦，假諦即空中諦，中諦即空假諦，即三各具三三三相即，三諦而一諦，一諦而三諦，故謂之圓融三諦。法界唯是一種

三千，所謂三千者，該收一切萬有之名稱，如言萬法或諸法。三千諸法，直絕凡夫之情慮，而諸相宛然，相即相入，絕對不可思議。所謂空假中，即詮顯此相貌之言。三千諸法之超絕凡慮邊，名之爲空。諸相宛然邊，名之爲假。絕對不可思議邊，名之爲中。果然，則所謂空，非除假除中而爲空，三千之諸相宛然，而相即相入，絕對不可思議，當相當處，超絕凡慮；是曰一空一切空。即空當處假中，全假中而爲空。又所謂假，非離空中而爲假，三千諸法，超絕凡慮，當相當處，諸相宛然，而絕對不可思議，是曰一假一切假。即假當處空中，全空中而爲假。所謂中，亦然。即三千之離情邊名空，空空，假空，中空，一空一切空。三千之宛然邊名假，空宛然，假宛然，中宛然，一假一切假。三千之絕對邊名中，空絕對，假絕對，中絕對，一中一切中。三千諸法，超絕凡慮，即空。其當處諸相宛然，各各不相紊亂，即假。其諸相不相紊亂，各各宛然之當體，融妙無礙，絕對不可思議，即中。故云三千世間，即空，即假，即中。是曰圓融三諦，亦云絕待三諦。如此，三諦，不外從三方面詮顯一法，故一切諸法，一一皆三諦。一切萬有之事相，即是法性眞如界中之本體本相。而其事相之一一，鎔融無礙，不可思議。示此萬有圓融相即之旨趣者，更有一念三千說。

（二）一念三千　一念三千者，一念心具三千諸法之意。卽於天台一家，不論三性漏無漏，介爾有心，其心卽具足三千迷悟諸法。所謂三千者，該收宇宙一切之名，同時表諸法之融攝。蓋所謂三千者，十界各各具十界，爲百界。百界各各具十如，爲千如。千如各各具三種世間，爲三千。十界者，具云十法界，先大別凡聖之境界爲十種，卽地獄、餓鬼、畜生、修羅、人、天、聲聞、緣覺、菩薩、佛。自地獄至天六界，雖苦樂之果報不同，同是迷妄之境界，故云六凡。自聲聞至佛四界，雖有大小淺深之差別，同是覺悟之境界，故云四聖。此十界一一各各互具十界，故十界互具，爲百界。地獄具十界，佛亦具十界。百界一一具十如，故成千如。十如者，如是相，如是性，如是體，如是力，如是作，如是因，如是緣，如是果，如是報，如是本末究竟等。相者，相貌，相以據外，覽而可別。卽十界之表相。性者，性分，性以據內，自分不改。卽十界之自性。體者，主質義，卽具前相性之體質。力者，功能義，卽主體所具力用功能。作者，構造義，卽依力用功能所造之作業。因者，生十界果之親因。習因爲因，亦名爲業。緣者，助十界親因使感果報之助緣。助因爲緣，助業皆是緣義。果者，習果，卽由十界之習因所引生之結果。報者，報果，卽由習因習果所招感之果報。（卽酬前世之善惡所作所感之苦樂果報。）本末究竟等者，初相爲本，後報爲末，自相至報，究竟平

等。既十界各具十如，而一一界，各有三種世間。地獄界有地獄界之三世間，乃至佛界有佛界之三世間，即成三千之法數。三世間名，出大智度論。即衆生世間，國土世間，五陰世間，是也。衆生世間者，十界之衆生。國土世間者，十界衆生所依止之國土。衆生世界者，正報。國土世間者，依報。國土世間、衆生世間者，色受想行識五陰所構成之十界國土衆生也。五陰世間者，構成依正二報之色心要素，即色受想行識五陰之法體也。故五陰世間者，衆生及國土世間之通體。衆生及國土世間者，五陰世間之別相也。既三種世間者，界界所具通別二相，故百界三百世間，十如是乘之，即有三千世間之法數。故三千法數，綜該法界之森羅萬象。然其要義，在顯法界森羅諸法，其當相法法圓具三千，從而法法是圓融三諦。即舉諸法中一法，此法即三千三諦之妙法。故不問爲色法爲心法，又爲妄爲眞，皆是本具三千諸法，無有缺減。故三千者，示萬有之融即。例如事理之關係，十如之前九，當事。後一，當理。一一三諦融即，事亦三千三諦，理亦三千三諦，故互無隔歷差別。事全體融即理全體，理全體融即事全體，故事理者，一法之義判。

(三)一心三觀　天台一家之觀門，有析空體空次第一心之異，而一心三觀，其樞要也。一心三觀者，

於自己內界之心識上，觀念修習三千三諦之妙理。法界森羅諸法，皆三千三諦。三千三諦，皆性具。故色心因果，總皆是一種三千。心佛及衆生，是三無差別，同圓具三千諸法。然佛法太高，衆生法太廣，於初心之行者爲難。若夫欲應用此三千三諦之教理於實際，則與其遠擇高廣之境界，不如近觀己心。所謂觀己心者，觀介爾陰妄之一念而日常之妄心，卽第六意識之一念也。介爾者，介者小又弱義，爾者助辭。陰妄者，陰者此心屬五陰中識陰，妄者迷妄。一念者，一刹那心也。觀此現前陰妄一刹那心，卽日夜起滅之一念心，具三千諸法，卽空卽假卽中，是曰一心三觀。

(四)六卽　天台宗，設六種階位，示從凡夫至佛之位次，名之曰六卽。六者，約行者修證之階級，卽判觀智之明昧，修證之淺深。卽者，約所顯之理體，卽表六種階級，皆證得同一眞理。六卽者，理卽，名字卽，觀行卽，相似卽，分證卽，究竟卽。一理卽者，一切衆生，皆有佛性，有佛無佛，性相常住。然理雖卽是，日用不知。以未聞三諦，全不識佛法，如牛羊眼，不解方隅。二名字卽者，或從善知識，或從經卷，聞見三諦圓融之妙理，於名字中，通達解了，知一切法皆是佛法。然但聞名口說，如蟲食木，偶得成字。三觀行卽者，旣知名字，起觀行，心觀明了，理慧相應，所行如所言，所言如所行。卽法華經所謂五品弟子位是也。四

相似即者，觀慧稍進，於三諦之妙境，發相似解。觀慧轉明，登初住位。如將至火，先覺暖氣。即法華經所謂六根清淨位是也。五分證即者，觀慧倍增，初破一分無明惑，見佛性理，開寶藏，顯眞如。名初發心住，即初住位也。從初住至等覺，四十一位，位位破顯，分破四十一品無明，分見佛性，自然流入薩婆若（一切種智）海。六究竟即者，斷第四十二品無明，發究竟圓滿之覺智，智斷二德圓滿，無惑可斷，無理可顯。即圓教究竟之極果妙覺位也。

（二）教判

天台宗、以五時八教，判釋東流一代聖教。五時者，判釋迦如來一代五十年間，應衆生之機根，應病與藥所說之教法；爲一華嚴時，二鹿苑時，三方等時，四般若時，五法華涅槃時。定釋迦如來一代教法說時之前後。此中華嚴，般若，法華涅槃，依所說經，立名。鹿苑，從最初之說處；方等，就所說法；立名。第一華嚴者，因行如華，莊嚴果德之意。具云大方廣佛華嚴經，即詳說因行果德圓滿之修多羅也。佛初成正覺，三七日間，於寂滅道場，爲法身大士等，現盧舍那身，頓說華嚴大經，爲華嚴時。第二鹿苑者，華嚴時後，對不堪受華嚴大法者，十二年間，爲方便誘引，於鹿野苑等，說三藏教阿含經。從最初之說處鹿野

苑，稱鹿苑時。從其所說經，名阿含時。阿含，譯云無比法，此中有增一、中、雜、長、四阿含。第三方等者，方廣均等義，卽廣說四教（藏通別圓）均被衆機之意。阿含時後八年間，說維摩、楞伽、金光明等諸經，彈偏斥小，歎大褒圓，令於前阿含時得益之小乘人，恥小慕大，爲方等時。第四般若者，譯云智慧，照諸法畢竟空寂理之智慧也。方等時後二十二年間，說摩訶般若、金剛般若等諸般若經，以空慧水（諸法皆空理）淘汰洗滌大小各別之情執，爲般若時。第五法華涅槃者，以此二經，約味俱是醍醐，故合爲一時。法華，梵云薩達磨芬陀利修多羅，譯云妙法蓮華經。法卽十界十如權實之法，妙謂微妙不可思議。妙法難解，取喻蓮華。以蓮華之華果同時，彰妙法之權實一體。涅槃，具云摩訶般涅槃那，譯云大滅度。謂滅迷妄之因果，度生死之橫流，證得法身、般若、解脫三德祕藏。般若時後，以衆機已調熟，更於八年間，說法華經，爲法華時。卻後三月，將臨滅度，一日一夜，說涅槃經，爲涅槃時。此中法華，正明圓教，暢出世本懷；開方便，顯眞實；會三乘，歸一乘；開示悟入佛之知見，授記作佛，大收前番一化之始終。涅槃更說四教，具談佛性，捃拾未熟之機類，又爲使末代鈍根，不於佛法中起斷滅見，扶戒律，談圓常。

五時，更有通別二義。別五時云者，謂如上華嚴擬宜，鹿苑誘引，方等彈呵，般若淘汰，遂歸入法華一乘，

豎顯佛一代化導之始終。通五時云者，謂前華嚴等五時，亦皆通初後。橫顯佛一代化導，有應機宜施化益之妙用。此二種五時中，別五時，顯說法之次第。通五時，示教法之融通。然天台一家以別五時爲正意。

次八教者，合化儀四教及化法四教之稱。化儀者，佛教化衆生所用之儀式方法，有頓、漸、秘密、不定四種。化法者，用前四種化儀教化衆生之教法，有藏、通、別、圓四種。先就化法四教言之，一藏教者，具云三藏教，小乘教之異稱。此三藏名，通大小二乘，然天台一家，別依法華及大論，稱小乘爲三藏教。此教明因緣生滅四眞諦理，正教聲聞緣覺二乘，傍化菩薩。二通教者，大乘之初門。通者，通同義，以聲聞緣覺菩薩三乘，同稟此教，故名爲通。又於菩薩中，有利鈍二種。鈍者，通前藏教。利者，通後別圓。故名爲通。此教明因緣卽空無生四眞諦理，正爲菩薩，傍通二乘。以上二教，依偏眞之權理，逗界內之機根。三別教者，別者不共義，獨菩薩法，別前藏通二教。次第修證，別後圓教。故名別教。此教明因緣假名無量四眞諦理，別爲菩薩，不通二乘。四圓教者，圓以不偏爲義，圓妙，圓滿，圓足，圓頓，故名圓教。此教明不思議因緣二諦中道，事理具足，不偏不別。卽事理圓融之中道實相，但爲最上利根之菩薩。以上二教，依中道

之實理，逗界外之機根。

次就化儀四教言之，一頓教者，頓者初頓又直頓之義，即佛成道初，對利根堪直受大乘法者，不用漸次誘引之方便，頓宣說自內證之大法，即華嚴經是也。二漸教者，漸者漸次誘引之義，即對鈍根不堪直受大乘法者，先說小乘教，漸次從淺入深，誘掖開導，遂引入大乘。即阿含、方等、般若是也。而阿含者漸初，方等者漸中，般若者漸末也。三祕密教者，佛不思議神通之力，同時於一會中，或爲此人說頓，或爲彼人說漸。一會之衆機，彼此互不相知，而能令各自得益。四不定教者，或漸說中得頓益，或頓說中得漸益，彼此互相知，而得益不同。然化儀化法，有如此之區別，畢竟由衆生根性之不調融一致。故八教局在法華以前四時。法華者，化道之終極，純圓獨妙，根性調融，三乘五乘，皆歸一佛乘，超八教外，出四時表。故古來稱法華爲超八醍醐，一代究竟之極說。

第四節　華嚴宗

一　華嚴宗之學統

此宗專依大方廣佛華嚴經，談法界緣起事事無礙之妙旨，故名華嚴宗，又名法界宗，亦稱賢首宗。其學統之相承，爲慧光、道憑、靈裕、彭淵、智正、智儼、法藏。其宗派之相承，爲杜順、智儼、法藏。華嚴經論翻譯以來，或敷講，或作章疏，盛弘斯經。然開華嚴立宗之端緒者，杜順也。順於終南山，大張華嚴之教網，盛教化道俗，時隋開皇十三年，與天台智顗之開宗同年。所著華嚴法界觀門（具云修大方廣佛華嚴法界觀門）者，華嚴宗最初之觀法，分觀法爲眞空觀，理事無礙觀，周徧含容觀，三重。盛闡明事事無礙之幽致。相傳華嚴五教止觀，爲順所著，約小始終頓圓五教，各明止觀，爲後賢首五教之基礎。然其中用玄奘之譯語，又出佛授記寺名，且其所說，與法藏之華嚴遊心法界記殆同。次至相寺智儼，承杜順，盛弘此宗。所著搜玄記，釋華嚴本經，示教相觀行之方規。法藏之探玄記，實祖述之。又孔目章、五十要問答，釋華嚴之要義。又一乘十玄門，發揮十玄六相之奧旨，爲法藏於探玄記、五教章等說十玄緣起所依。如此，華嚴一宗，至儼而教相與觀行粗備，華嚴之宗風漸振。然大成華嚴宗者，賢首法藏。解釋華嚴一經之玄理，下種於智正，發芽於智儼，而集智正、智儼之教學，敷演組織而大成之者，法藏也。法藏講新舊華嚴三十餘遍，所著關於華嚴之章疏頗多。此宗之觀門教相，至法藏，始建立周備。於是開

立華嚴一宗，而法藏稱華嚴宗之開祖。然法藏寂後，其弟子靜法寺慧苑，違叛師說。慧苑，深達法義，特精華嚴，爲法藏門下之上首。初法藏製新譯華嚴經略疏，至第十九卷遂寂。慧苑繼其後，作續華嚴略疏刊定記，其卷首云：

刊定記者，苑以薄祜，和上遽遷。生前製茲略疏，經纔四分之一，始自妙嚴品，訖乎第六（一作二十）行，比製十定疏前之九定。而懸談與中間及十定後疏，並未修葺。其已撰者，不遑剪刻。今故鳩集廣略之文，會撮舊新之說，再勘梵本，讎校異同；順宗和教，存之以折衷；簡言通意，牋之以筆削云爾。（續華嚴略疏刊定記第一）

然刊定記之內容，往往與法藏之五教章、探玄記異義。其主要者有二，一改五教爲四教，二改十玄緣起爲德相十玄、業用十玄兩重。古來於華嚴家，貶爲異系。後大曆頃，錢塘天竺寺，有法銑，著刊定記纂釋，釋慧苑之刊定記，恐爲其門下。法銑之弟子，有太初、正覺、神秀、澄觀。澄觀廣通內外典籍，以恢復華嚴之正統爲己任。著華嚴大疏鈔，破斥慧苑之異義，發揮法藏之眞意。大疏鈔，累數百卷，世稱觀爲華嚴疏主。其弟子有圭峯宗密，東都僧叡，海印法印，寂光法師等。其中繼澄觀之法統者，圭峯宗密也。宗

密當弘華嚴，兼揚禪風，所謂華嚴禪，而禪教一致之權輿也。此宗其後值唐武宗及周世宗之法難，法運甚衰頹。

二　華嚴宗之教義

（一）教義

（一）法界緣起　華嚴宗之教理，與天台宗之教理，共稱中國佛教之精華。對於天台宗義者，諸法實相之法門。華嚴宗義者，法界緣起之法門。從而對於天台宗，談性具。華嚴宗，論性起。性起者，體性現起之意。卽眞如法性，不待因緣，依自性本具之德用，起爲迷悟情非情之萬有。所以諸佛與衆生交徹，淨土與穢土融通，法法皆彼此互收，塵塵悉包含世界，相卽相入，無礙鎔融，具十玄門，重重無盡，稱此性起，曰法界緣起。法界緣起者，宇宙之森羅萬象，相卽相入，此一物爲他萬物緣，他萬物爲此一物緣，自他互相待相資，圓融無礙。卽華嚴宗之根本教理者，談性海圓融，緣起無礙，一多相卽相入，一卽一切，一切卽一，如因陀羅網，重重無際，微細相容，主伴無盡之法界緣起論。而明此事事無礙法界之無盡緣起者，華嚴一家所談四法界、十玄門、六相圓融等法門也。

(二)四法界　所謂法界者，謂總括宇宙萬有之一心。所謂總該萬有心是也。此心卽法界，故名一心法界。一者，絕對不二。心者，本體又實體義。法界者，如上總括從一心之本體緣起現前之諸法。一心法界，攝四法界。所謂四法界者，一事法界，二理法界，三理事無礙法界，四事事無礙法界。

第一事法界者，宇宙萬有之事象，所謂生滅現象是也。山高水深，火炎上，水潤下，人豎立，畜生傍行；森羅萬象，事事物物，皆維持自家之特色，彼此差別，各有分齊。恰如波浪之相狀，千差萬別。是名事法界。

第二理法界者，宇宙萬有之理性，卽一切諸法所依眞理也。是曰法性，曰眞如，又曰一如。蓋進一步，從理性上觀察，雖無盡事法，千差萬別，其實同一體，同一性。曰迷曰悟，曰佛曰衆生，雖從差別之當相觀之，如有霄壤之懸殊。而從其實體理性觀之，無二無差別。恰如波浪之相狀，雖千差萬別，其體唯是一水。是名理法界。

第三理事無礙法界者，依較前理法界更進步之觀智所照顯之眞理。理者，宇宙萬有之理性。事者，宇宙森羅之事象。此理事二種法界，無礙融通。生滅之事象，從眞如之理體緣起。卽從理性所顯現之萬象故，卽理是事。又事事悉是理故，卽事是理。故理不礙事，事不礙理，理事相卽融通，不一不異。如此，事

理互融通無礙，故眞如（理）卽萬法（事），萬法卽眞如，眞如與萬法，無礙融通。恰如水波互相融通，無礙一體。是名理事無礙法界。

第四事事無礙法界者，宇宙萬有一切差別之事法，相卽相入，無礙自在，重重無盡。於前理事無礙法界，觀萬法卽眞如故，萬法中之一一事事物物卽眞如。卽事事物物，皆眞如法性。雖一微塵，亦悉具足眞如之理性。故事事互不相礙，一卽多，多卽一，舉一則一切隨之，主伴具足，重重無盡。恰如波波，互相融卽，一體一性，無障無礙。是名事事無礙法界。宇宙萬有，塵塵法法，悉具足此四法界，一塵卽法界，法界卽一塵，塵塵法界，重重無盡。

（三）十玄門　闡說法界緣起之相狀者，十玄門也。宇宙萬象，無一非十玄無礙。智儼之華嚴一乘十玄門，法藏之五教章、探玄記及華嚴經旨歸等，總括之爲教義、理事、解行、因果、人法、分齊境位、師弟法智、主伴依正、逆順體用、隨生根欲性等十對，是爲十玄所依體事。第一教義者，能詮之言教，及所詮之義理也。第二理事者，平等之理性，及差別之事相；卽色心等一切萬差之事法，及所依眞理也。第三解行者，心知解，及身修行也。第四因果者，所修因，及所得果也。第五人法者，佛菩薩等能說人，及所說法

也。第六分齊境位者，具云境智行位分齊，境智，謂能觀智、所觀境。行位，謂修行位次。第七師弟法智者，師弟者，開發爲師，資成爲弟子。法智者，所知爲法，能知爲智。解此師弟法智，有師弟法智二對，又師法智弟法智一對。第八主伴依正者，舉一爲主，餘卽爲伴。主以爲正，伴卽是依。有主伴依正二對，又主依正伴依正二對，兩解。第九逆順體用者，物有順逆，有體用，故合云逆順體用。約之能化，則能化之知識有逆順。又法報者體，應者用也。第十隨生根欲性者（探玄及旨歸作感應）隨順衆生之根機樂欲，示施顯現也。如此，所依體事，雖有教義理事等十對。要之，總攝該收一切諸法。而此十對諸法，甚深微妙，互鎔融無礙。

於所依體事上，設十門，示其緣起無礙之相狀，是曰十玄門。關於此十玄門，有新古之別。智儼所立，名古十玄。法藏所立，名新十玄。今就五教章，述十玄門之梗概。

第一同時具足相應門，此一門，十玄門之總說也。前所說教義理事等所依體事，卽迷悟染淨情非情等十方三世一切諸法，同時俱時，互具足圓滿，彼此相應，成一大緣起，無有前後始終等別。順逆無礙，參而不雜。如華嚴經云：『一切法門無盡海，同會一法道場中。』

第二一多相容不同門，此一門，別就緣起諸法之力用，示有力無力互容入義。一切諸法，同時具足相應，成一緣起。又從其力用邊觀之，自他遞互相容，一中有多，多中有一，一多相入無礙。如華嚴經云：『一以一佛土滿十方，十方入一亦無餘。世界本相亦不壞，無比功德故能爾。』然雖如此一多遞互相容，無礙自在，而其體不同，不失一多之相。此一多相容，有同體相入異體相入二門。

第三諸法相卽自在門，此一門，示諸法不唯由力用有無而相入，亦由體空有而相卽義。卽教義理事等一切諸法，不唯於其力用，有力無力，遞互相容，無礙自在。於其體，亦空有相卽，一卽一切，一切卽一，重重無盡，圓融無礙。如華嚴經云：『一卽是多，多卽是一。』又云：『此發心菩薩卽是佛故，悉與三世諸如來等，亦與三世佛境界等。悉與三世佛正法等。得如來一身無量身三世諸佛平等智慧，所化衆生，皆悉同等。』皆示此相卽義者也。此諸法相卽，亦有同體異體二門。

第四因陀羅微細境界門，此一門示諸法之相卽相入，不唯一重，重重無盡義。名之爲因陀羅微細境界門者，因陀羅，具云因陀羅網。因陀羅者，帝釋天也。帝釋天宮殿所懸羅網，曰因陀羅網。其羅網懸無數之明珠，一一珠中，各現他一切珠影。卽此一珠中，現餘一切珠影。又餘珠中，亦現他一切珠影，了了

分明。是曰一重累現。此一重累現之珠影中，復現餘一切珠影，是曰二重累現。又其二重累現之珠影中，亦現餘一切珠影，是曰三重累現。寄如此四重五重乃至重重無盡珠影相映，以顯一切諸法之相卽相入，重重無盡。但此一門，正顯相入，兼就相卽，示重重無盡。如華嚴經云：『一切佛刹微塵等，爾所佛坐一毛孔，皆有無量菩薩衆，各爲具說普賢行。無量刹海處一毛，悉坐菩提蓮華座。遍滿一切諸法界，一切毛孔自在現。』又云：『於一微塵中，各示那由他，無數億諸佛，於中而說法。於一微塵中現無量佛國。須彌金剛圍，世間不迫迮。於一微塵中見有三惡道，天人阿修羅，各各受業報。』是皆不外此因陀羅微細境界之相狀也。

第五微細相容安立門，此一門示諸法不壞大小之相，而於一門內，同時具足顯現義。名之爲微細相容安立門者，如一微塵，是小相。如無量國土，是大相。雖大小異相，然微塵不大，國土亦不小，而能互相容入，彼此同時安立無礙，是甚深妙，微細難知，故名微細相容安立門。如華嚴經云：『一毛孔中，無量佛刹，莊嚴淸淨，曠然安住。』又云：『於一塵內，微細國土，一切塵等，悉於中住。』又云：『菩薩於一念中，從兜率天，降神母胎，乃至流通舍利，法住久近，及所被益諸衆生等，於一念中，皆悉顯現。』

第六祕密隱顯俱成門，此一門，示諸法隱顯俱時成就義。名之爲祕密隱顯俱成門者，祕密者，甚深微妙義。隱顯者，隱覆顯了義。一攝多時爲顯，則一爲多所攝時爲隱。多攝一時爲顯，則多入一時爲隱。就用相入爲顯，則就體相卽爲隱。就體相卽爲顯，則就用相入爲隱。異體門之相卽相入爲顯，則同體門之相卽相入爲隱。同體門之相卽相入爲顯，則異體門之相卽相入爲隱。如此，一切諸法，甚深微妙，隱覆顯了俱時成就。故名祕密隱顯俱成門。如華嚴經云：『或東方見入正受，或西方見三昧起。或西方見入正受，或東方見三昧起。乃至於眼根中入正受，於色法中三昧起。乃至現童子身入正受，於壯年身三昧起。乃至一毛孔中入正受，一切毛孔三昧起。一切毛孔入正受，一毛端頭三昧起。乃至一微塵中入正受，一切微塵三昧起。』

第七諸藏純雜具德門，此一門，示諸法互相攝藏，純雜自在具足義。名之爲諸藏純雜具德者，諸藏言，有廣義狹義二解。以狹義解，諸藏卽諸行也。謂一一行中，攝一切諸行。此智儼之一乘十玄門所立義。如華嚴經云：『我於三十六恆河沙佛所，求得此法，彼諸如來，各以異門，令我入此般若波羅密普莊嚴門。』如就布施一行說，一切萬法，皆悉成布施一行，故名爲純。而此布施一行，卽具足一切諸行，故

名爲雜」然純之與雜，不相混亂，同時具足無礙，故云純雜具德。又以廣義解，諸藏卽諸法也。一切諸法，互相攝藏，故名諸藏。卽諸法聚成一法名純，一法具一切法名雜。此純雜具德門義，廣通一切諸法。此法藏之華嚴經文義綱目又五教章所立義。如綱目云：「約緣起諸門所收諸法，各有純雜，故有純雜門也。」又五教章，直就教義理事等一切諸法說之。如章云：「諸藏純雜具德門，此上諸義，或純或雜，如前人法等。若以人門取者，卽一切皆人，故名爲純。又卽此人門，具含攝教義理事等一切差別法，故名雜。又如菩薩，入一三昧，唯行布施，無量無邊，更無餘行，故名純。或入一三昧，卽施戒度生等，無量無邊諸餘行，俱時成就也。如是緊與法界，純雜自在，無不具足矣。」

第八十世隔法異成門，此一門示諸法遍九世十世中，而同時自他互具足顯現義。言十世者，過去現在未來三世，又各有過去現在未來三世，卽爲九世。然此九世，迭相卽入，攝爲一念。前九爲別，一念爲總，總別合論，故云十世。此十世各別有區分，故云隔法。此十世隔法，互相卽相入，而不失先後長短差別之相，故云異成。如華嚴經云：「或以長劫入短劫，短劫入長劫。或百千大劫爲一念，或一念卽爲百千大劫。或過去劫入未來劫，未來劫入過去劫。」又云：「一切諸佛，於一微塵中，普現三世一切佛刹。

一切諸佛，於一微塵中，普現三世諸佛自在神力。一切諸佛，於一微塵中，普現三世一切諸佛佛事。』如此，長短無礙自在，念劫融卽。

第九唯心迴轉善成門，此一門，示諸法唯是一如來藏自性淸淨心所變作，離此如來藏一心，無別自性義。一切諸法，不問其爲善爲惡，畢竟皆是如來藏自性淸淨心之所建立，故名唯心迴轉善成。如華嚴經云：『心如工畫師，畫種種五陰。一切世界中，無法而不造。如心佛亦爾，如佛衆生然。心佛及衆生，是三無差別。』又云：『三界虛妄，但是一心作。』

第十託事顯法生解門，此一門，示諸法卽是法界法門義。如探玄記云：『由此大緣起法，卽無礙法界法門，故有託事顯法門也。』託事顯法者，託現象差別之事法，表顯所謂一乘無盡緣起之法門。於彼三乘淺略之教義，雖亦託事以顯法，唯託異事相，表顯異理法。不顯一事一物，卽是法界法門。如以衣唯表忍辱，以室唯表慈悲。然於一乘教，一切事事物物，卽是無盡緣起之法門。故現前之事物外，別無所顯之法門。所託之事相，卽所顯之道理。非是託此，別有所表。如華嚴經舍那品，說十種寶王雲等事相，此卽諸深妙之法門。以寶顯可貴，以王顯自在，以雲顯潤益資澤等。故於一乘教，所託之事相，雖如

一華一果，一枝一葉，皆甚深微妙之法門。

新十玄，改古十玄之諸藏純雜具德門，爲廣狹自在無礙門。又改古十玄之唯心迴轉善成門，爲主伴圓明具德門。澄觀於華嚴玄談，舉示所以改易，謂古十玄所立諸藏純雜具德門，如一乘十玄門及五教章所說，顯事事無礙義。然若一理爲純，萬行爲雜，則是顯事理無礙義，恐失事事無礙之圓旨。故改諸藏純雜具德門，爲廣狹自在無礙門。又古十玄之唯心迴轉善成門，唯是諸法無礙所因，非無礙相，故以主伴圓明具德門代之。

古十玄中第一同時具足相應門者，總明。後九門者，別明。其別明九門中，初一多相容不同門等八門，就境明。後託事顯法生解一門，就智明。又其就境明八門中，前七門，約緣起現前當相明。後唯心迴轉善成一門，舉緣起諸法自體。又其約緣起現前當相明七門中，初六門，就所依明。後十世隔法異成一門，就能依時明。又其就所依明六門中，前五門者別。諸藏純雜具德一門者，總。又其別五門中，前三門者，直顯。後微細相容安立等二門者，重釋。又其直顯三門中，初二門者，法說。後因陀羅網境界門者，喻說。又其法說中，初一多相容不同門者，就諸法用說。後諸法相卽自在門者，就諸法體說。如此，依總別

次第，現智次第，當相自體次第，所依能依次第，別總次第，直顯重釋次第，法說喻說次第，用體次第；列十門。

教義理事等一切諸法，皆各具足此十玄門，無礙涉入，成一大緣起。故云十玄緣起，具云十玄緣起無礙法門。

（四）六相圓融　十玄緣起事事無礙之法門，由六相圓融之教門成立。六相者，總相，別相；同相，異相；成相，壞相。一切諸法，無不具足此六相，互圓融相即無礙，故云六相圓融。

六相圓融義，源出華嚴經初地十大願中第四修行願。如經云：「又一切菩薩所行，廣大無量，不可壞，無分別，諸波羅密所攝，諸地所淨生諸助道法，總相，別相，有相，無相，有成，有壞，一切菩薩所行諸地道及諸波羅密本行，教化一切，令其受行，心得增長。」又別譯十地經第三云：「又發大願，所謂一切菩薩所行，廣大無量不雜，諸波羅密所攝，諸地所淨生諸助道法，總相，別相，同相，異相，成相，壞相。」世親論師，造十地論，闡闢之。如論云：「一切所說十句中，皆有六種差別相門。此言說解釋應知。餘事者，謂陰界入等。六種相者，謂總相，別相，同相，異相，成相，壞相。總相者，根本入。別相者，餘九入。別依止本，滿彼

本故同相者，入故。異相者，增相故。成相者，略說故。壞相者，廣說故，如世間成壞，餘一切十句中，隨義類應知。已依之，非唯菩薩之階位，有總別六相。通一切諸法，有六相。淨影慧遠，於十地經論義記，釋六相義。又於大乘義章，設六種相門義一章，詳明六相之深義。至智儼、法藏，益唱道之。智儼，陶研六相之深義，於搜玄記、孔目章、五十要問答，發揮之。法藏，於探玄記、五教章、金師子章，大成之。今依五教章文，說六相之名義。

一總相者，一含多德故。

二別相者，多德非一故。別依止總，滿彼總故。

三同相者，多義不相違，同成一總故。

四異相者，多義相望，各各異故。

五成相者，由此諸義，緣起成故。

六壞相者，諸義各住自法，不移動故。

今姑就屋舍觀之，屋舍，是總相。梁、柱、瓦、石等，是別相。此梁、柱、瓦、石等，調順和合，作一屋舍，不相違背，同

作一屋舍緣，是同相。而此梁、柱、瓦、石等，有各自之形類，相望差別，是異相。又由此梁、柱、瓦、石等，各各作緣，成一屋舍，是成相。雖成一屋舍，而各住自法，不失本來之面目，是壞相。一大宇宙，亦如斯成立，事事物物，互差別，互融合，成一體不離之關係。一塵一法，亦具足法界森羅諸法，是總相。雖一塵一法，亦含有法界萬有之多德，然有色心理事等森羅差別，是別相。法界萬有，雖千態萬狀，無量無盡，而相依相待，同成一總，是同相。雖同成一緣起，而隨各自之形類，相望差別，是別相。法界萬有，雖無量無盡，而各各作緣，成一法，是成相。雖成一法，而各各住自本位，保有本來之面目，是異相。

若夫以體義分別此六相，則總別一對，就體立。同異、成壞二對，就義立。於中同異一對，就義相立。成壞一對，就義用立。若直以體相用三分別，則總別一對，就體立。同異一對，就相立。成壞一對，就用立。（據勝爲論）

此六相中，總同成三，圓融門也。別異壞三，行布門也。此圓融不礙行布，行布不礙圓融，互相即相入；故總相即別相，別相即總相；同相即異相，異相即同相；成壞二相亦然。如此，六相圓融無礙，故一切諸法，無不圓融自在，無礙即入。而其所以唯六不多不少者，探玄記云：『謂汎論緣起法要，有三門。一來依

於本，有起不起。二彼所起末，既帶於本。是故相望，有同有異。三彼帶本之末，既爲本收。是故當體有存有壞。若不具此三，不成緣起，三中各二，故但唯六。』

（二）教判

法藏，以五教十宗，判釋一代佛教。五教者，就所詮法義之淺深，分佛一代所說能詮之教相爲五類。如五教章云『就法分教，教類有五。』又探玄記云『以義分教，教類有五，此就義分，非約時事。』言五教者，一小乘教，二大乘始教，三終教，四頓教，五圓教。此中初一者，愚法小乘。後一者，別教一乘。中間三教中，前二者漸教，後一者頓教。

第一小乘教者，四阿含等經，僧祇、四分、十誦等律，及發智、六足、婆沙、俱舍、雜心、正理、顯宗、成實等論所說。此等諸經論者，不堪受大乘教之劣等根機所受持之教門，具云愚法小乘教。人法二空中，唯知人空理一邊，不知法空理，愚於法空，故云愚法。揀別菩薩，故名小乘。澄觀於華嚴玄談，言小乘教卽天台藏教。又言以見天台立名招難，故改名小乘，所攝法門，不異於彼。

第二大乘始教者，爲自小乘出始入大乘之根未熟者所說之淺近教法。始教者，大乘之初門，故名大

乘始教，亦云初教。此有空始教、相始教二種。空始教者，般若等經，中、百、十二門等論所說。多依破相遣執之空義，但爲除有所得之迷執，明一切諸法皆空，未盡大乘法理，故名空始教。相始教者，解深密等經，瑜伽、唯識等論所說。前小乘教，不明二乘迴心向大，唯說人空理，談三世實有，法體恆有。此教建立五姓，無性有情，永無出世所得無漏。定姓二乘，無餘灰斷。不定種姓，迴心向大，修行成就。菩薩種姓，頓入大乘，直往佛果。眞如凝然，常恆不變，二空所顯，眞理湛然；不許隨緣轉變，森羅萬象繁興。說有百法，決擇分明。此始教中，廣談法相，少及法性。其所說法性，亦是相數。談五位，建立百法，攝有爲無爲諸法。其中九十四法，是有爲法，即法相門。自餘六法，是無爲法，即法性門。如斯，多說法相，分說法性，不說事理俱融。又唯於生滅之事法上，談阿賴耶緣起，故名相始教。

第三終教者，具名大乘終教，亦名實教。此教說定性二乘，無性闡提，悉當成佛，方盡大乘至極之說，故名爲終。以具說法實義，契法實理，故名爲實。即楞伽、密嚴、如來藏、勝鬘等經，起信、寶性、法界無差別等論所說。所謂眞如緣起論是也。依此教所談，一切衆生，皆成正覺。無性有情，定性二乘，皆成佛故。此教許眞如隨緣，生起諸法。故森羅萬象，即是眞如，理事不隔，性相融通。即眞如平等之理性，萬法差別之

事相，彼此互融卽，理外無事，事外無理。是名大乘終教。此教多談法性，少及法相。其所說法相，亦會歸法性。所說八識，通如來藏，隨緣成立，具生滅不生滅二義。一切衆生，平等一性，但是眞如隨緣成立。故云眞如緣起法門。此上始終二教，並立地位階級，漸次修行成佛，故俱名漸教。

第四頓教者，又名一乘頓教。言說頓絕，理性頓顯，解行頓成，一念不生，卽名爲佛。教理行果四法，共頓速，故云頓教。此教總不說法相，唯辨眞性；泯絕八識二無我差別，不立五法三自性門路；訶教勸離，毀相泯心；生心卽妄，不生卽佛；不立階位，不可次第。故以不立階位爲階位，歷階位卽無階位故。以不經時分爲時分，經時分卽無時分故。不同於前之漸次修成，不同於後之圓融具德，故立爲一教。

第五圓教者，又名一乘圓教。明一位卽一切位，一切位卽一位。十信滿心，卽攝五位，成正覺等。教理行果，共談重重無盡，圓融無礙。卽依普賢法界，帝網重重，主伴具足，故名爲圓。此圓教名，本出晉譯華嚴經入法界品。如經云：『爾時如來，知諸衆生應受化者，而爲演說圓滿因緣修多羅。』又云：『時法輪音聲虛空燈如來，知衆生根熟，往諸大衆所，顯現自在力，演說圓滿經。無量諸衆生，悉授菩薩記。』又五教章云：『圓教卽別教一乘，以此經本下文內，爲善伏太子所說，名爲圓滿修多羅，故立此名

也。」

十宗者，開佛一代所說五教所詮義理爲十種。一我法俱有宗，二法有我無宗，三法無去來宗，四現通假實宗，五俗妄眞實宗，六諸法但名宗，七一切皆空宗，八眞德不空宗，九相想俱絕宗，十圓明具德宗。

初我法俱有宗者，已人佛法之人天乘，及小乘中犢子部、法上部、賢胄部、正量部、密林山部，及經量部中本經部等五部所立。人天乘，計我法俱有實體。犢子部等，立三世有爲無爲諸法，及勝義我。故名我法俱有宗。第二法有我無宗者，小乘中說一切有部、雪山部、多聞部、及化地部末計所立。此宗說一切諸法，亘三世其體恆有，而不立我，故名法有我無宗。第三法無去來宗者，小乘中大衆部、雞胤部、制多山部、西山住部，北山住部、法藏部、飲光部等所立。此宗說三世中過去及未來諸法，其體用俱無。唯現在法及無爲法，其體有。卽現在有體，過未無體。不同說一切有部，說三世實有，法體恆有。故名法無去來宗。第四現通假實宗者，小乘中說假部、成實論及末經部等所立。此宗不唯說過未無體，現在世中諸法，亦有假有實，在五蘊爲實，在十二處、十八界爲假，隨應諸法，假實不定。故名現通假實宗。第五俗妄眞實宗者，小乘中說出世部及其末計所立。此宗說世俗法皆假，以虛妄故。出世法皆實，非虛妄故。

謂世間法，從顛倒生，顛倒生煩惱，煩惱生業，業生果報。旣從顛倒生，皆是虛妄。故世間法但有假名，都無實體。出世之法，不從顛倒起。道及道果，皆是實有。唯此是實，世間皆假。故名俗妄眞實宗。第六諸法但名宗者，小乘中一說部所立。此宗說世間及出世諸法，皆無實體，但有假名。名卽是說，意謂諸法唯一假名，無體可得。故名諸法但名宗。第七一切皆空宗者，就大乘始教中空始教所立。此宗說一切諸法，不問有漏無漏，皆空無相。般若等經，中、百等論所說，是也。前第六宗，雖說一切皆空，然前析空，此卽空。澄觀作眞空絕相宗。第八眞德不空宗者，五教中終教也。此宗說眞如具足無量功德，迷悟染淨一切諸法，皆從眞如緣起。維摩、勝鬘、如來藏、密嚴、楞伽等經，起信、寶性、佛性等論所說，是也。卽如來藏緣起，成宇宙森羅諸法，眞如理，萬有事，無礙鎔融。澄觀作空有無礙宗，又二諦無礙宗，釋之云：『互融雙絕，不礙兩存。』第九相想俱絕宗者，五教中頓教也。相者，所緣境相。想者，能緣心想。此宗說此能緣心想所緣境相俱泯，一念不生卽佛。卽泯所緣境相，絕能緣心想，直顯離言法性，故有相想俱絕之名。維摩、思益、楞嚴、圓覺等經所說，是也。第十圓明具德宗者，五教中圓教，所謂別教一乘也。此宗說性海圓融，緣起無礙，相卽相入，重重無際，卽華嚴經所說也。法界體性，自爾具萬德，圓滿明朗，故云圓明具德，

澄觀作圓融具德宗。

澄觀所立十宗中，初六宗，同法藏所立。第七爲三性空有宗，亦名二諦俱有宗。卽是當窺基所立八宗中勝義中應理圓實宗之法相宗所立。第八爲眞空絕相宗，亦名二諦雙絕宗。卽是當窺基所立八宗中勝義俱空宗之無相宗所立。第九爲空有無礙宗，亦名二諦無礙宗。此是說眞如緣起成差別萬法之終教所談。第十爲圓融具德宗，卽是說事事無礙主伴具足無盡自在之別教一乘。九十兩宗，卽法性宗。此宗所立十宗，多依窺基所立八宗之教判，其中大乘宗，依慧光等地論師之教判。

（三）異義

慧苑之異義中，其主要者有二。其一，依寶性論，立四種教，以判釋一代佛教。所謂四種教者，一迷眞異執教，當凡夫。二眞一分半教，當聲聞及辟支佛。三眞一分滿教，當初心菩薩。四眞具分滿教，當識如來藏之根器。依刊定記，此乃依所詮法性，以顯能詮差別。謂有全隱全顯，分隱分顯，以立四教。與法藏之五教大異。

其二，就十玄緣起，立德相十玄、業用十玄兩重。慧苑於刊定記，略開十門，釋華嚴經。於第七設顯義分

齊一科，總依三相，以顯事事無礙。三相者，一體事，二德相，三業用。初體事者，謂色、心、時、處、身、方、教、義、行、位等十法。即是德相、業用兩重十玄所依。然此所依體事，有一純淨無漏，二通漏無漏二種。純淨無漏，謂佛菩提，從無生智，證淨法界，所起依正。是德相十玄所依體事。通漏無漏，是業用十玄所依體事。即能依之德相、業用，各有十玄。就中約純淨無漏門，論德相十玄。約對機施設之漏無漏作業，論業用十玄。

二德相者，謂相即相在等。由佛菩提無染依正，莫不皆以眞如爲體。眞如既具過恆沙德，眞所起事，德量亦然。是故此事德相，一同眞性，無礙自在。所謂德相十玄者，一同時具足相應德（同時具足一切體德）二相即德，三相在德，四隱顯德，五主伴德，六同體成即德（一一即是一切諸法德）七具足無盡德（一一自具無盡法德）八純雜德，九微細德，十如因陀羅網德。

三業用者，謂佛菩提證得淨法界故，成就通明三昧解脫，而能於彼染淨體事，示現自在，相作相入等。所謂業用十玄者，一同時具足相應用，二相即用，三相在用，四相入用，五相作用，六純雜用，七隱顯用，八主伴用，九微細用，十如因陀羅網用。又此中，慧苑廢廣狹自在無礙門，取古十玄之純雜門。又新古

十玄，以世爲能依，慧苑以之爲所依體事。其與法藏等義有異。澄觀於華嚴疏鈔玄談破斥之，謂『晉譯微言，幽旨包博。玄義全疏，賢首方周。……而刊定記主，師承在茲，雖入先生之門，不曉亡羊之趣。徒過善友之舍，猶迷衣內之珠。故大義屢乖，微言將隱。破五教而立四教，雜以邪宗。使圓實不分，漸頓安辨。析十玄之妙旨，分成兩重，徒益繁多，別無異轍。使德相而無相入相作，即用之體不成。德相不過染門，交轍之旨寧就。出玄門之所以，但就如明。卻令相用二門，無由成異。以緣起相由之玄旨，同理性融通之一門。遂令法界大緣起之法門，一多交轍而微隱。如斯等類，其途實繁。』（續華嚴經略疏刊定記第一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第二第四第六高僧傳第六）

然依慧苑法藏之五教，大都受天台之影響，唯加頓教令別。澄觀亦言法藏所立，大同天台，但加頓教。如華嚴經疏，謂『今初以義分教，教類有五，即賢首所立，廣有別章，大同天台，但加頓教。』又謂『天台所以不立者，以四教中皆有一絕言故。今乃開者，頓顯絕言，別爲一類離念機故。』隨疏演義鈔，更釋之，謂『天台四教，皆有絕言。四教分之，故不立頓。賢首意云：天台四教絕言，並令亡詮會旨。今欲頓詮言絕之理，別爲一類之機，不有此門，逗機不足。』（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第

五）

澄觀又採用天台之性惡說，然其教義所基，專在理事無礙一體之思想上。故以事理交徹爲其根據。

如隨疏演義鈔釋華嚴經疏序文中眞妄交徹，卽凡心而見佛心；一語云：

文有二對，初對正明雙融，後對不礙雙現（一作兩存）今初，眞，謂理也，佛也。妄，謂惑也，生也。亦生死涅槃。言交徹者，謂眞該妄末，妄徹眞源。故云交徹。如波與濕，無有不濕之波，無有離（一作不）波之濕。若論交徹，亦合言卽聖心而見凡心。如濕中見波。故如來不斷性惡，又佛心中有衆生等。若依此義，合云眞妄交徹，凡聖互收。今不爾者，若約理融實，卽眞望互有。今約有不壞相，但明凡卽同聖，以卽眞故。而聖不同凡，無煩惱故。如波卽濕，而濕未必卽波，有靜水故。故靜水說波，有動之性，無動之事。如波中說濕，動濕俱有。又說凡卽是佛，於凡有益。佛卽是凡，令人妄解。是故但云卽凡心而見佛心耳。然其眞妄所以交徹者，眞妄二法，同一心故。妄攬眞成，無別妄故。眞隨妄顯，無別眞故。眞妄名異，無二體故。眞外有妄，理不遍故。妄外有眞，事無依故。然或說妄空眞有，或說妄有眞空，俱空俱有，雙非雙是。雖有多端，並皆交徹。（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第一）

澄觀之弟子宗密，元傳荷澤宗之禪法，後從澄觀，學華嚴。較之澄觀，更深唱禪與華嚴之一致。其所著禪源諸詮集，卽專說此教禪一致論者也。如宗密於圓覺大疏鈔，言達磨所傳法，超越言語文字。所謂以心傳心，不立文字。然又於禪源諸詮集都序，言唯爲顯宗破執，故有斯言，非離文字說解脫。如序云：

達磨受法天竺，躬至中華，見此方學人，多未得法，唯以名數爲解，事相爲行。欲令知月不在指，法是我心。故但以心傳心，不立文字。顯宗破執，故有斯言，非離文字說解脫也。故教授得意之者，卽頻讚金剛、楞伽，云此二經，是我心要。今時弟子，彼此迷源。修心者，以經論爲別宗。講說者，以禪門爲別法。聞談因果修證，便推屬經論之家。不知修證正是禪門之本事。聞說卽心卽佛，便推屬胸襟之禪。不知心佛正是經論之本意。今若不以權實之經論，對配深淺禪宗，焉得以教照心，以心解教。（禪源諸詮集都序）

故宗密以教三種，配對禪三宗，說禪教一致。謂佛說頓教漸教，禪開頓門漸門，二教二門，各相符契。又謂一藏經論，統唯三種。禪門言教，亦統唯三宗。配對相符，方成圓見。教三種者，一密意依性說相教，又分之爲人天因果教、說斷惑滅苦樂教、將識破境教三種。二密意破相顯性教。三顯示真心卽性教。密

意依性說相教中，前二，人天教與小乘教也。後一，當法相宗。密意破相顯性教，當三論宗。顯示眞心卽性教，卽禪宗。原人論，分人天教、小乘教、大乘法相教、大乘破相教、一乘顯性教五，說明之。禪三宗者，一息妄修心宗，說衆生雖本有佛性，而無始無明覆之不見。故須依師言教，背境觀心，息滅妄念。念盡卽覺悟，無所不知。如鏡昏塵，須勤勤拂拭。塵盡明現，卽無所不照。南侁（智侁、）北秀（神秀、）保唐（益州保唐寺無住）宣什等門下，皆此類。二泯絕無寄宗，說凡聖等法，皆如夢幻，都無所有，本來空寂。非今始無。卽此達無之智，亦不可得。平等法界，無佛無衆生。法界亦假名，心既不有，誰言法界。無修不修，無佛不佛。設有一法勝過涅槃，我亦說亦如夢幻。無法可拘，無佛可作。凡有所作，皆是迷妄。如此了達本來無事，心無所寄，方免顚倒，始名解脫。自石頭、牛頭至徑山，皆示此理。三直顯心性宗，說一切諸法，若有若空，皆唯眞性。眞性無相無爲，體非一切，謂非凡非聖，非因非果，非善非惡等。然卽體之用，而能造作種種，謂能凡能聖，現色現相等。於中復有二類，一，一切皆眞說，指洪州宗（出於南岳馬祖等之南方禪。）二，以知爲源說，指荷澤宗。配對禪教，卽將識破境教，與息妄修心宗相當。密意破相顯性教，與泯絕無寄宗相當。顯示眞心卽性教，與直顯心性宗相當。

又唐開元中，有李通玄者，世號棗柏大士，著有新華嚴經論，及華嚴經大意、華嚴經決疑論。其對於華嚴經之解釋，完全爲獨自之見解，與法藏之傳統無關係。然不無受地論系統之影響。通玄於華嚴經論之玄談，依教分十宗，復依宗立十種教。十宗者，第一小乘戒經，爲情有爲宗。第二如梵網經菩薩戒，爲情有及眞俱示爲宗。第三般若教，爲說空彰實爲宗。第四解深密經，爲不空不有宗。第五楞伽經，以五法三自性八識二無我爲宗。第六維摩經，不思議爲宗。第七法華經，會權入實爲宗。第八大集經，以守護正法爲宗。第九涅槃經，佛性爲宗。第十華嚴經，卽以此經名根本佛乘爲宗，又以因圓果滿法界理事自在緣起無礙爲宗。十種教者，第一時，說小乘純有教。第二時，說般若破有明空教。第三時，說解深密經，和會空有，明不空不有教。第四時，說楞伽經，明契假卽眞教。第五時，說維摩經，明卽俗恆眞教。第六時，說法華經，明引權歸實教，第七時，說涅槃經，令諸三乘捨權向實教。第八時，說華嚴經，於刹那之際，通攝十世，圓融無始終，前後通該教。第九共不共教，卽聞共同法領解獲益不共教。第十不共共教，卽不共機聞共同法獲益教。

其次，通玄有關於十玄六相之述作。又於決疑論，簡單解釋十玄六相。其十玄之名稱，與新舊十玄，有

多少之相違。從而解釋上，亦有多少之出入。然大體繼承智儼系統之學說。其所謂十玄者，一同時相應具足門，二一多相容不同門，三諸法相卽自在門，四天帝網影像重重互參無礙門，五微細相容安立門，六祕密隱顯具德門，七諸蓮華藏純雜俱含無障門，八三世圓融互參相入門，九唯智同別自在門，十託事表法生解門。

第五節　法相宗

一　法相宗之學統

此宗論究諸法之體性相狀，故名法相宗。又依唯識論，明萬法唯識之妙理，亦名唯識宗。其學統之相承，爲彌勒、無著、世親、護法、戒賢、玄奘、窺基、慧沼、智周。

於印度，佛寂後，九百年中，彌勒出世，說瑜伽師地論（正應作瑜伽行地論。）無著，稟承其說，著大乘莊嚴經論、攝大乘論、顯揚聖教論等。世親亦著攝大乘論釋、十地經論、辯中邊論、唯識二十論、唯識三十頌等，更闡明之。世親以後，瑜伽行派內，有陳那、無性、護法之系統，德慧、安慧之系統，難陀、勝軍之系

統。無性亦造論，釋攝大乘論。又德慧、安慧、親勝、難陀、淨月、火辨、護法、勝友、最勝子、智月等十大論師，相次出世，各造論釋世親之唯識三十頌。玄奘所師事之戒賢者，護法之弟子。又糅譯所謂唯識十大論師之唯識三十頌釋，以護法釋爲本義，參糅他九釋於其中，是卽成唯識論。故此宗學說之大體，護法之學說也。安慧與難陀之學說，其一部分，由眞諦之攝論宗傳承。

玄奘盛弘法相唯識之玄旨，受教者頗多，就中昉、尙、基、光，爲玄奘門下四哲。昉者，神昉，有大乘昉之稱，新羅人，通大小乘經論，常列玄奘譯場，所著有地藏十輪經疏、成唯識論要集、種性差別章等，今皆不傳。尙者，嘉尙，深得瑜伽論、佛地論、成唯識論之義趣。玄奘譯大般若時，充證義綴文。又則天朝，同薄塵、靈辯等，預日照譯場之證義。光者，普光，有大乘光之稱，夙師事玄奘，精苦恪勤，同列靡及。後參預玄奘之傳譯，頭角特高。奘所出大小乘經律論，十分七八，是光筆受。初奘嫌古翻俱舍義多缺，乃再譯梵本，密授光，多是記憶薩婆多師口義。光因著俱舍論記，詳解之。與法寶並神泰之俱舍論疏，共稱俱舍論三大疏。所著俱舍論記外，有俱舍論法源章（一作俱舍論法宗原）、大乘百法明門論疏等。基者，窺基，有大乘基之稱，紹玄奘之學統者也。初玄奘與昉、尙、光、基四人，共別譯十大論師之唯識三十頌釋，

基與昉、尙光，共檢文纂義。後奘應基請，遣昉、尙光，與基一人，共譯護法釋，合糅餘安慧、德慧等釋，錯綜羣言，楷定眞謬，以爲一本，其結果成所謂成唯識論。基依以發揮護法、戒賢等之教旨，以大成一宗。宋高僧傳，窺基、普光、嘉尙外，法寶、靖邁、彥悰、宗哲、懷素、慧立、利涉，有別傳。法寶，夙師事玄奘，高宗永徽五年，奘譯出俱舍論，普光、神泰，各作疏，布演其義。寶亦作疏詳解之，世稱寶疏。後預義淨之譯場，與法藏、勝莊等共證義。又預實叉難陀之譯場，與恆景共證義。嘗撰一乘佛性究竟論，立五時八教，說一性皆成。依之，與玄奘、窺基等，異其宗旨。故法寶者，玄奘門下之異端也。所著上記外，有大般涅槃經疏、釋禪次第法門、會空有論。靖邁，嘗於慈恩寺譯場，與棲玄、明濬、機辯、道宣，共執筆綴文。後著譯經圖記，銓序古今經目，譯人名位，單譯重翻疑僞等科。所著上記外，有般若心經疏，佛地經論疏等。彥悰，長於著述。嘗撰大唐京師寺錄傳，編集沙門不應拜俗等事。又魏國西寺沙門慧立，嘗鑽仰玄奘之業績，著玄奘傳。後此書分散，垂拱四年，悰搜購獲全，修補之，題云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又著唐護法沙門法琳別傳。慧立，嘗充大慈恩寺翻經大德，尙醫奉御呂才，造釋因明圖注，非斥他師，立致書責之。宗哲，備窮玄奘新翻諸經論，於奘門下，號爲得意哲。懷素者，律宗之學者。利涉，本西域人婆羅門種，後東遊震旦，

遇玄奘，師事之。爾後研覈羣經衆論，遂爲奘門之高足，嘗講華嚴經，又著立法幢論。其他弟子中，亦有研究註釋攝論、因明、瑜伽、佛地、雜集、顯揚、辯中邊、成唯識等者，然傳記事蹟等，都不明。

古來稱爲法相宗之異流者，有西明圓測。圓測，新羅國人，十五歲，遊學長安，就法常僧辯受業。後住元法寺，通毘曇、成實、俱舍、婆沙等論，暨古今章疏。玄奘自印度歸時，測往謁之，奘一見契合，卽付以瑜伽、唯識等論。後被召爲西明寺大德，嘗著成唯識論、解深密經、仁王經等疏。就中成唯識論疏，爲駁唯識述記之學說所著。測嘗贊佐玄奘，性樂山水，時居終南山雲際寺，又閑居去寺卅餘里處，靜志八年，後僧徒邀還西明寺，講成唯識論。高宗儀鳳初，日照三藏至長安，奉敕簡召大德五人，共譯密嚴等經，顯識等論；測卽居其首位。後又召入東都敷講，又預新華嚴之譯場，卷軸未終，寂於佛授記寺。時萬歲通天元年七月，年八十四。其弟子有道證、勝莊、慈善。道證之弟子，有太賢。（玄奘三藏師資叢書卷下）

永徽六年，中印度（一說北印度）那提三藏，齎大小乘經律論五百餘夾，來長安。敕住大慈恩寺。時玄奘在同寺，從事翻譯，聲華騰蔚，無有克彰。惟譯師子莊嚴王菩薩請問經、離垢慧菩薩所問禮佛法經（以上現存）及阿吒那智呪經三部。（續高僧傳第四）

窺基之弟子淄州慧沼，著成唯識論了義燈，破圓測等之異解，弘宣師說。其弟子智周著成唯識論演祕，發揚唯識述記之幽旨。及後禪及華嚴等諸宗勃興，此宗之教勢頓衰。

玄奘之門下，有俱舍唯識二系。於俱舍之方面，由普光、法寶、神泰之疏記，代眞諦、慧愷、道岳之系統。普光之法宗原，爲俱舍論之概論。又年時不明之唐中大雲寺圓暉，節略古疏（光記）作俱舍論頌疏。後有崇廣，作金華鈔；慧暉，作義鈔；遁麟，作記釋之。一時其講習頗盛。於唯識之方面，成唯識論外，瑜伽論爲重要之典籍。闡明瑜伽論之義旨者，有窺基之瑜伽論略纂及遁倫（一作道倫）於武后長安五年所作之瑜伽論記。

二　法相宗之教義

（一）教義

（一）萬法唯識　此宗依解深密經一切法相品，決擇論判諸法卽宇宙萬有之體性相狀。法者，萬法，略爲百法。相者，體性相狀，具有萬相，略爲遍計所執、依他起、圓成實三性。又依唯識論，明宇宙萬有，皆悉不過由心識之動搖所現出之影像。內界外界，物質非物質，無一非唯識所變。而所謂能變識，有八

（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末那識，阿賴耶識。）所變法，有森羅萬象。故深密經說『諸識所緣，唯識所現。』又唯識論說『是諸識轉變，分別所分別，由此彼皆無，故一切唯識。』所謂諸識者，謂八識心王，及從屬心王之心所。所謂轉變者，謂從此心王心所之自體分，轉變慮知分別之能緣作用，卽見分；又轉變所分別之色心萬差諸法，卽所緣相分。由此離諸識之轉變，都無外色等實法。以離心識之自體分所變之能取見分所取相分外，無別實物故。是非有一實作用物，離前能分別所分別二相故。蓋執萬差諸法，離能變心之自體分，有常一堅實之物體，但是隨妄情而施設，都無所有。唯從能變之心體，變似能分別作用之能緣見分，又變似所分別作用之所緣相分。是故一切有爲無爲諸法，若實若假，悉唯識所現。

（二）五位百法　所謂法，有任持自性、軌生物解、二義，一切萬有之總稱也。一切萬有，悉皆保持其自性（特性，）常不改變，是曰任持自性。以保持自性故，能爲軌範標準，令人生一定之了解，是曰軌生物解。故概以法名之。百法者，一切有爲無爲諸法，卽世間出世間之萬象，其數無量無邊，瑜伽論約之爲六百六十法，世親更於百法明門論，略爲百法。更類別此百種法爲五位，是曰五位百法。五位者，一

心法，二心所法，三色法，四不相應行法，五無爲法。一心法者，精神作用之主體，自在緣取各自所對境界，起慮知分別之作用。此心爲萬法之根本，能有心所，故名心王。譬如君主，能有臣屬。心王者，君主，心所即臣屬也。心王者，能變體。一切諸法，悉唯識所變，而其體有八，曰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末那識、阿賴耶識。識者了別，即分別了達義。前五識，如次有分別了達色、聲、香、味、觸、五境之作用。第六意識者，不局於前五識各自所緣取之一境，遍緣取一切境，即廣思惟了別有爲無爲十八界諸法，又有追憶過去、豫想未來等作用。除睡眠、悶絕、等，雖五識不起時，意識亦常恒不斷現起，向境界強爲分別。此識有五俱、不俱二種。五俱意識者，與前眼等五識，同時同刻，俱起並生之意識。此意識明了緣取所對境，故亦名明了意識。不俱意識者，不與前五識俱起，單獨發生之意識。五俱意識，更有五同緣、不同緣二種。五同緣意識者，與前五識俱起，同緣取一所對境之意識。不同緣意識者，雖與前五識俱起，而傍緣他異境之意識。不俱意識，亦有五後、獨頭二種。五後意識者，雖不與前五識俱起並生，然亦非截然與前五識相離，前五識緣取所對境即直覺外界之事物後，繼續生起之意識。獨頭意識者，不與前五識俱起並生，獨現孤起，汎緣取十八界之意識。此有獨散、夢中、定中三種。獨散意識者，與前五識相

離，單獨發生，追憶過去，豫想將來，或比較推度，作種種想像分別之意識。夢中意識者，於睡眠中現起之意識。定中意識者，於色無色界禪定中現起直覺對境之意識。第六意識，有如此種種作用，故亘過去、現在、未來三世，思惟量度一切諸法。要之，意識者，於八識中爲最強，有自在力，迷悟昇沈之業，無一不由意識之作用。第七末那識，末那，梵語，譯云意，意以思量爲義。此識恒以第八阿賴耶識爲對境，向之審思惟量度，而執爲實我實法，爲我法二執之根源。第六意識之分別善惡邪正，造煩惱業，沈淪生死，即依此末那識之染污。反之，斷除煩惱業，悟人法二空之眞理，亦依此識，成淸淨。故亦名染淨識。第六識與第七識，同稱意識。然第七識體即意，第六識者，以第七末那即意爲所依之識。即第六識者，依意之識。第七識者，意即識。第八阿賴耶識者，諸識之根本，常恒自變現生一切有漏無漏現行法之種子，眼耳鼻舌身五根，山河草木飲食器具等一切衆生之依報（器界）三種境；即以所變爲自所緣之心識。又稱毘播迦識，亦稱阿陀那識。阿賴耶，梵語，譯云藏，舊稱阿梨耶，譯云無沒。藏者，含藏之意。謂此識中，含藏一切諸法之種子。具有能藏、所藏、執藏三義。能藏者，所謂持種義，謂此識能含藏諸法之種子，即能生起宇宙萬有之潛勢力。所藏者，受熏義。謂此識常爲前七識熏附諸法之種子。即此識

是諸法所熏所依。執藏者，我愛執藏義。謂此識無始以來，常爲第七末那識之所執藏，以爲內我。卽常爲有情執着爲自內我，而起我癡、我見、我慢、我愛。藏雖具以上三義，然以第八識爲緣起一切諸法之根元，故能藏義親。次毘播迦，譯云異熟。異熟者，第八識其體無記，而過去善惡業所感三界五趣四生之果體故。次阿陀那，譯云執持。執持者，第八識能執受任持色心諸法之種子及五根等，令不失故。

又合上來略說之八種識，爲三種。三種者，異熟識，思量識，了別境識。一異熟識者，謂第八識，此識是過去善惡業力所感總報無記之異熟果故。二思量識者，謂第七識，此識恒審思量故。彼第六識，雖審思量，而有五位無心等，非恆時不斷。又第八識，雖恆時不斷，而任運無分別，非審思量。此識旣恆且審，思量義勝，別得思量識名。三了別境識者，謂總了別麤顯境之前六識。更合八識爲二種，稱前七識爲轉識，第八識爲本識。卽第八識者，一切萬有所由生之根本識。前七識者，從第八識轉變之枝末識。

此八識之緣境作用，有現、比、非、三量，及自性、隨念、計度、三分別。三量者，三種量度之意，卽量知[illegible]境，有三種。所謂現量者，謂依正智，無分別，直覺對境，得其眞相，無誤謬之觀察。所謂比量者，謂依推理，比較對照，無誤謬，契合事理之觀察。非量者，總稱有誤謬之現量及比量。三分別者，三種分別之意。所謂自

性分別者，謂緣現在境，任運分別其自相，卽如實寫象外界之刺激於心內之單純感覺。所謂隨念分別者，謂於過去境，追想憶念而起分別。卽再現過去之記憶。所謂計度分別者，謂於過去未來現在不現見境，計量推度，卽爲比較推論等複雜作用。八識中，前五識及第八識，唯現量緣，唯有自性分別。第六識，具三量三分別。第七識，唯非量，具自性計度（現在）二分別。

更依八識之性質，有善、惡（不善、）無記三種。前六識通三性，卽與善相應，善性攝。與不善相應，不善性攝。善不善俱不相應，無記性攝。第七識，與我癡、我見、我慢、我愛、四煩惱相應，障礙聖道，隱蔽自心，有覆無記攝。第八識是眞異熟總報果，故唯是無覆無記。

二心所法者，心王所有法之意，略云心所法，又稱心所。卽從屬心王與之相應之精神作用。方其緣境，心王緣總相，心所緣總相及別相。總相者，所緣境之概觀。如緣一株綠樹，唯取綠色。別相者，部分之觀察。更於綠色上，取新舊濃淡等差別。尙有心王緣總相，心所緣別相；又心王心所，共緣總別二相等異說。而以前解心王唯緣總相，心所緣總相，同時亦緣別相，爲通義。

心所，有一遍行，二別境，三善，四煩惱，五隨煩惱，六不定，六類五十一種。遍行者，周遍一切心王心所行

起之心所。一切精神作用生起時，此心所必相應而俱起，故名遍行。如百法明門論解云：『言遍行者，遍四一切心得行故。謂三性、八識、九地、一切時，俱能遍故。』此復有作意、觸、受、想、思五種。作意者，警覺應起心種爲性，引心令趣自境爲業。所謂性者，謂親作用。所謂業者，謂疎作用。卽警覺作動應起心心所之種子，引令赴自所緣境之精神作用。觸者，令心心所觸境爲性，受想思等所依爲業。卽令心心所同觸對前境，生起受、想、思等心所之精神作用。受者，領納順違俱非境相爲性，起欲爲業。卽領納前觸對之順自情、違自情、俱非等境，起苦樂等，起愛非愛之精神作用。想者，於境取像爲性，施設種種名言爲業。卽於領受後，對諸所緣境，取其差別相，構畫相貌方圓等像，安立種種名言之精神作用。思者，令心造作爲性，於善品等役心爲業。卽於境審慮，驅役自心，令造作善、惡、無記等行爲之精神作用。

別境者，非遍一切精神作用恆起，對五種各別之事境，卽某特殊之對象，生起之心所。如百法明門論解云：『言別境者，別別緣境而得生故。所緣之境則有四，乃所樂之境，決定境，曾習境，所觀境，各緣不同，故云別境。』此復有欲、勝解、念、三摩地（定、）慧五種。

欲者，於所樂境，希望爲性，勤依爲業。卽於所樂境，希望願求，能發正勤卽精進之精神作用。勝解者，於

決定境，印持爲性。不可引轉爲業。卽於所緣境，明了了解，決定印可，由此異緣不能引轉之精神作用。念者，於曾習境，令心明記不忘爲性。定依爲業。卽於曾所受境，令心明記不忘失，能引正定之精神作用。三摩地者，於所觀境，令心專注不散爲性。智依爲業。卽於所觀察境，令心凝注不散動，依斯使有決擇智生之精神作用。慧者，於所觀境，揀擇爲性。斷疑爲業。卽於所觀察境，簡擇分別，得決定，斷疑惑之精神作用。

善者，唯善心生起時相應俱起之心所。如百法明門論解云：『言善十一者，唯善心中可得生故。』此復有信、精進、慚、愧、無貪、無瞋、無癡、輕安、不放逸、行捨、不害十一種。信者，於實德能，深忍樂欲，心淨爲性。對治不信，樂善爲業。卽於實、德、能深忍樂欲，令心澄淨之精神作用。此中有三，謂於諸法之眞實事理，深信其爲實有而隨順忍可。於三寶之眞淨德，起深信而生喜樂。於一切世出世善法，信己及他能得能成而起希望。由斯對治不信，愛樂證修世出世善。精進者，於善惡品修斷事中，勇悍爲性。對治懈怠，滿善爲業。卽勇猛斷惡不善，修諸善法之精神作用。慚者，依自法力，崇重賢善爲性。對治無慚，止息惡行爲業。卽依尊貴自身及世出世教法二種增上力，崇賢德，重善法；又於所造過罪，內自羞恥之精神

作用。愧者，依世間力，輕拒暴惡為性。對治無愧，止息惡行為業。即依世間訶責暴人厭離惡法之增上力，輕拒暴惡；又於所造過罪，羞恥於他之精神作用。無貪者，於有有具，無著無性。對治貪著，作善為業。即對一切順自情境，心無貪欲之精神作用。無瞋者，於苦苦具，無恚為性。對治瞋恚，作善為業。即對一切違自情境（有情非情）心無瞋恨之精神作用。無癡者，於諸理事，明解為性。對治愚癡，作善為業。即於諸理事，悉解明了，心無癡惑之精神作用。輕安者，遠離麤重，調暢身心，堪任為性。對治惛沈，轉依為業。即令所依身心，遠離有漏煩惱之麤重，輕利安適，堪修道行之精神作用。不放逸者，精進三根，於所斷修，防修為性。對治放逸，成滿一切世出世善事為業。即精進、無貪、無瞋、無癡、四法，於所斷惡，防令不起；於所修善，修令增長；一心專注之精神作用。行捨者，精進三根，令心平等正直，無功用住為性。對治掉舉，靜住為業。即精進、無貪、無瞋、無癡、四法，令心離惛沈掉舉等障，處於中庸，平等正直，無功用住之精神作用。不害者，於諸有情，不為損惱，無瞋為性。能對治害，悲愍為業。即對諸有情，深生悲愍，不為損惱逼害之精神作用。以上十一種心所中，除輕安，善心發動時，必俱起。

煩惱者，惱亂身心，令不寂靜之心所。此有煩惱即本惑，及隨煩惱即隨惑二種。貪等六種，為一切煩惱

之根本，能生忿等諸隨煩惱，故名根本煩惱。如百法明門論解云：『言煩惱者，性是根本煩惱攝故，又能生隨惑，名爲根本。』此復有貪、瞋、慢、無明（癡、）疑、惡見（不正見，）六種。貪者，於有有具，染著爲性。能障無貪，生苦爲業。卽對一切順情境，染著貪求之精神作用。瞋者，於苦苦具，憎恚爲性。能障無瞋，不安隱性，惡行所依爲業。卽對一切違情境，憎恚熱惱之精神作用。慢者，恃己於他，高舉爲性。能障不慢，生苦爲業。卽恃己所長，對他有情，高自舉恃之精神作用。無明者，於諸理事，迷闇爲性。能障無癡，一切雜染所依爲業。卽於諸理事迷闇不了，能生起一切惑障之精神作用。疑者，於諸諦理，猶豫爲性。能障不疑善品爲業。卽對迷悟因果眞實不虛之原理，猶豫不決定之精神作用。惡見者，於諸諦理，顚倒推度，染慧爲性。能障善見，招苦爲業。卽於迷悟因果眞實不虛之原理，起倒見，顚倒推度之精神作用。

隨煩惱者，隨前根本煩惱而起之心所。忿等二十種染污法，唯是根本煩惱之分位或其等流，故名隨煩惱。如百法明門論解云：『言隨煩惱者，隨他根本煩惱分位差別等流性故。』此復有忿、恨、惱、覆、誑、諂、憍、害、嫉、慳、無慚、無愧、不信、懈怠、放逸、惛沈、掉舉、失念、不正知、散亂二十種。忿者，依對現前不饒益境，憤發爲性。能障不忿，執仗爲業。卽對現前違逆境，生憤怒，發暴惡身表業之精神作用。恨者，由忿爲先，

懷惡不捨，結怨爲性。能障不恨，熱惱爲業。卽於先所忿事，數數尋思，結怨不捨之精神作用。惱者，忿恨爲先，追觸暴熱，很戾爲性。能障不惱，蛆螫爲業。卽追想先忿恨事，或觸對現前違逆境，懊惱煩悶之精神作用。覆者，於自作罪，恐失利譽，隱藏爲性。能障不覆，悔惱爲業。卽恐失財利及名譽，於自所造過罪，隱藏遮護之精神作用。誑者，爲獲利譽，矯現有德，詭詐爲性。能障不誑，邪命爲業。卽爲獲財利及名譽，心懷異謀，多現不實之精神作用。諂者，謂罔他故，矯設異儀，諂曲爲性。能障不諂，教誨爲業。卽爲網取他意，矯設異儀，阿諛曲媚之精神作用。憍者，於自盛事，深生染著，醉傲爲性。能障不憍，染依爲業。卽於自種性、色、力、財、位、智等，驕矜自恃，倨傲凌人之精神作用。害者，於諸有情，心無悲愍，損惱爲性。能障不害，逼惱爲業。卽與害相反，對諸有情，心無悲愍，損惱逼害之精神作用。嫉者，殉自名利，不耐他榮，妒忌爲性。能障不嫉，憂慼爲業。卽殉自身之名利，於他諸興盛事，媢嫉不耐之精神作用。慳者，耽著財法，不能惠捨，秘悋爲性。能障不慳，鄙畜爲業。卽於財法等，秘藏悋惜，堅着不捨之精神作用。無慚者，不顧自法，輕拒賢善爲性。能障於慚，生長惡行爲業。卽與慚相反，不顧自身及教法，輕拒賢善，於所造過罪，不自羞恥之精神作用。無愧者，不顧世間，崇重暴惡爲性。能障礙愧，生長惡行爲業。卽與愧相反，不顧世

間之訶厭，忿作暴惡，不恥過罪之精神作用。不信者，於實德能，不忍樂欲，心穢爲性。能障淨心，惰依爲業。卽與信相反，於實德能，不正信順，心不澄淨之精神作用。懈怠者，於善惡品修斷事中，懶惰爲性。能障精進，增染爲業。卽與懈怠相反，於斷惡修善事，懶惰不勇悍之精神作用。放逸者，於染淨品，不能防修，縱蕩爲性。障不放逸，增惡損善所依爲業。卽與不放逸相反，不能防染，不能修淨，縱蕩不自制之精神作用。惛沈者，令心於境，無堪任爲性。能障輕安毘鉢舍那爲業。卽令心惛瞢沈重，無所堪任之精神作用。掉舉者，令心於境，不寂靜爲性。能障行捨奢摩他爲業。卽令心輕躁浮動，不寂靜之精神作用。失念者，於諸所緣，不能明記爲性。能障正念，散亂所依爲業。卽與念相反，令心散亂，於所緣境，不能明記之精神作用。不正知者，於所觀境，謬解爲性。能障正知，毀犯爲業。卽於所觀境，邪了不達之精神作用。散亂者，令性流蕩爲性。能障正定，惡慧所依爲業。卽於所緣境，令心散亂，流轉不息之精神作用。

不定者，不同善及煩惱，唯自性善或唯自性染汚；又非如遍行，定遍一切心；非如別境，定遍一切地；故名不定。如百法明門論解云：『言不定者，由不同前五位心所，於善染等皆不定故，非如觸等定遍心故，非如欲等定遍地故。』此復有睡眠、惡作、尋、伺，四種。睡眠者，令身不自在，昧略爲性。障觀爲業。卽令

身不自在，心極昧略沈重之精神作用。惡作者，惡所作業，追悔爲性。障止爲業。卽嫌惡曾所作之善不善行動，起追悔之精神作用。尋謂尋求，令心怱遽，於意言境麤轉爲性。舊譯名覺。卽令心於一切法，麤猛推求其名義之精神作用。伺謂伺察，令心怱遽，於意言境細轉爲性。舊譯名觀。卽令心於一切法，深細伺察其名義之精神作用。

三色法者，色者，變壞、質礙，又示現義。色法者，有質礙之諸法，卽通常所謂物質。通常稱爲色者，眼根所取境，如青黃赤白黑等色彩。今所謂色者，物質之總稱，卽所謂色法，廣該攝通常所謂物質現象。如百法明門論疏云：『言色者，質礙之法，名之爲色。問曰若質礙故名色者，眼等諸色可名質礙。無作之色，云何質礙？解云：無作之色，雖非質礙，然從質礙色生，故亦名質礙。』此復有眼、耳、鼻、舌、身、五根色，色、聲、香、味、觸、五境，及法處所攝色，十一種。眼者，照矚義。謂照矚青黃等色，長短等形，令眼識生起之官能。耳者，能聞義。謂能聞音樂等聲，令耳識生起之官能。鼻者，能齅義。謂能齅沈麝等香，令鼻識生起之官能。舌者，能嘗義。謂能嘗甘辛等味，令舌識生起之官能。身者，積聚、依止二義。（謂積聚大造、諸根依止。）謂接觸澀滑等境，令身識生起之官能。色者，眼根及眼識所緣取之境界。謂顯色、形色，及表色等。

所謂顯色者，謂青黃赤白、光影明闇、雲煙塵霧，及空一顯色等。所謂形色者，謂長短方圓、麤細正不正、高下等。所謂表色者，謂取捨屈伸、行住坐臥等。聲者，耳根及耳識所取境。謂內聲、外聲、內外聲。即有情聲、非情聲、情非情俱聲。又執受大種因聲、非執受大種因聲、俱大種因聲等。所謂內聲者，謂手相擊、語言等聲。所謂外聲者，謂風林、駛水等聲。所謂內外聲者，謂以手叩弦等聲。香者，鼻根及鼻識所取境。謂芬馨等好香，惡臭等惡香，及所餘香。味者，舌根及舌識所取境。謂甘酢鹹辛苦淡等。觸者，身根及身識所取境。謂四大種（地水火風）滑性、澀性、輕性、重性，及冷、飢、渴等。初四乃實，餘皆依四大假立。法處所攝色者，第六意識所取境。謂十二處中法處所攝之色法。此有極迴色、極略色、定果色、受所引色、遍計所執色五種。極迴色者，依假想觀，漸次分析所礙色，卽虛空青黃等無質之顯色至極微之色法。極略色者，依假想觀，漸次分析須彌俱礙之色，卽色聲香味觸、眼耳鼻舌身等有質之實色至極微之色法。一云，於色上，分析長短形相麤細，以至極微。定果色者，亦名定自在所生色。卽定力所變色聲香味等境。受所引色者，受，謂因教因師而領受。引，謂依受而發起。如受諸戒品，戒是色法，所受之戒，卽受所引色。卽由受戒所引發之無表色。遍計所執色者，獨散意識，虛妄計度，所變五根、五境等無體無用之

色，如水月、鏡像、空華等皆是。

四心不相應行法者，其性非色非心，不與心相應之有爲法。如百法明門論疏云：『言第四心不相應行法者……徧行五等，與心相應。此得等諸法，不與心相應，此名心不相應。言行者，則是行蘊。此明得等諸法，是行蘊攝。餘心、色、無爲，非行蘊攝。言不相應，簡別心所有法。言其行者，則簡心、色、無爲，故名心不相應行。』此不相應行法，皆於前色、心、心所三法之分位上建立之假法，非有實體。故唯是六識所緣境。此復有得、命根、衆同分、異生性、無想定、滅盡定、無想報、名身、句身、文身、生、住、老、無常、流轉、定異、相應、勢速、次第、時、方、數、和合性、不和合性、二十四種。得者，包獲成就不失之義。依有情身中，包獲成就色心等法不失，假建立得。亦通非情。命根者，依先業所感，第八阿賴耶識之種子上，執持色心等，令不壞斷之功能；假立命根。衆同分者，五趣有情，同類相望，其身心等，彼此相似。如天同分，人同分等。於此一類有情身心相似上，假立衆同分。異生性者，於未斷三界見惑，未生起一切出世聖法之有情上；假立異生性。生謂生類，於諸聖法，未得未證，異於聖故，名爲異生。無想定者，一類外道，由出離想作意爲先，修無心定，令不恆行心心所，卽前六識心心所滅，無有緣慮。此定想等心聚，悉皆不行，而云無想者，想

滅爲首。令身安和，故亦名定。謂此外道厭想如病，忻求無想以爲微妙，立此定名。滅盡定者，三果以上聖人，由止息想作意爲先，修無心定，令不恆行心心所，及染第七恆行心聚，卽諸六識心心所法及第七一分滅，立滅盡名。令身安和，故亦名定。無想報者，由先修無想定，感無想天果，五百劫中，無有緣慮，名無想報。名身、句身、文身者，名，詮表事物自性。若唯色或香一字，但稱爲名。二名，如色香二字，名名身。三名以上，如色香味三字，或色香味觸四字，名多名身。句，詮表事物自性上義理差別。如山高水長等，一句名句，二句合集名句身，三句以上名多句身。文卽是字（字母）爲名句二所依，不能詮自性及差別，如說寠阿壹伊等，未有詮表，名之爲字。此亦有文、文身、多文身三種。生、住、老、無常者，諸有爲法，先無今有，名生。暫停，名住。老則住別前後，亦云衰變名老，又云法非凝然。言無常者，今有後無，死之異名。又諸聖教，多合生滅以爲無常。流轉者，謂諸法因果，念念生滅，相續不斷。定異者，謂諸法因果各別，決定差異。相應者，謂諸法因果相稱，不相違背。勢速者，謂諸法之生滅流轉，勢用迅速。次第者，謂諸法之生滅流轉，一一不俱，有前後次第。時者，謂諸法因果，遷流相續，生已今當世位之分齊。方者，謂色法因果相續，有東西南北、四維上下等彼此相待之分齊。數者，度量諸法之名。謂諸法有一十百千等差別。和

合性者，謂諸法衆緣集會，不相乖反。不和合性者，謂諸法衆緣乖反。

五無爲法者，無所造作，不受生滅之變化，湛然常住之理法。爲者，造作義。離因緣之造作，故云無爲。又離生、住、異、滅、四相之造作，故云無爲。如百法明門論解云：「言無爲法者，即不生不滅，無去無來，非彼非此，絕得絕失，簡異有爲，無造作故，名曰無爲也。」又云：「以前九十四種，乃生滅之法，皆有造作，故屬有爲。今此六法，寂寞沖虛，湛然常住，無所造作，故曰無爲。」此復有虛空無爲、擇滅無爲、非擇滅無爲、不動無爲、想受滅無爲、眞如無爲、六種。虛空無爲者，謂於眞諦離諸障礙，猶如虛空，豁虛離礙，從喩得名。即二空無我所顯眞如。虛空以無礙爲性，空無我所顯眞如，離心言路絕，其體離一切障礙，故名虛空。擇滅無爲者，擇謂簡擇，滅謂斷滅，由無漏智斷諸障染所顯眞理，立斯名焉。即依無漏慧之簡擇力，斷滅煩惱，所顯眞理。非擇滅無爲者，一眞法界，本性淸淨，不由擇力斷滅所顯；或有爲法，緣闕不生，所顯眞理。即眞如理，不由擇力，本來自性淸淨；或由有爲諸法，自闕生緣，永礙當生，所顯眞理。不動無爲者，以第四禪離前三定，出於三災八患，無喜樂等動搖身心，所顯眞理。此從能顯彰名，故曰不動。即第四靜慮以上，唯有捨受現行，離苦樂之麁動，所顯眞理。想受滅無爲者，無所有處，想受不行，所顯眞

理。卽生無色界第四天，入滅盡定時，斷滅一切染污心想及苦樂二受，所顯眞理。眞如無爲者，理非妄倒，故名眞如。眞簡於妄，如簡於倒。徧計依他，如次應知。卽離人法二空所顯，與一切法非一非異，常自寂滅之法性。眞謂眞實，顯非虛妄。如謂如常，表無變易。諸法眞理，離虛妄顚倒，於一切法常如其性，不變不改，說名眞如。非離色心等因緣所生法，有實常法。前五無爲，皆就此眞如無爲所顯位之差別，假立五種名。雖然，眞如無爲體，非如非不如，故眞如名亦是假立。

一切有情，各各有八識徧行等六位心所各各自體分，及此所變相見二分，及色心分位二十四不相應等，及彼二無我空理所顯眞如。然八識心王者，識之自相。自相者，本相也。如百法明門論疏云：『何故第一明其心法？一切法中，心法最勝。是故經言心淨故衆生淨，心染故衆生染。由此心故，或著生死，或證涅槃。以勝用強，是故第一明其心法。』遍行等六位五十一心所者，識相應法。如疏云：『何故第二明其心所有法？謂此心法，常與心王同依同緣及與同時。……此之心法，與其心王，各緣諸境，一時相應，心起卽起，心無卽無，如王左右，不離於王，心數（心所）相應，亦復如是。』十一種色者，心王心所二所變。如疏云：『何故第三明其色法？謂此色法不能別起，依心及所數之所變生，是彼二法所現

影故，是故第三明其色法。」二十四不相應行法者，心王、心所、及色法、三之分位假立。如疏云：「何故第四明心不相應？謂不相應，無別有體，總是假立，於前色心及心所有法三法之上分位差別，假施設有，是故第四明心不相應。」六種無爲法者，空理所顯眞如，即心王、心所、色、及不相應行法、四之實性，即是諸法自體性。如疏云：「何故第五明其無爲？無爲之法，相雖了知。若不約法以明，何能顯示？故能依色、心、心所有法、不相應行、四法之上，顯示無爲。是故第五明無爲法。」此等五位百法，皆不離識，故言諸法皆唯識。此中初就五位，別別談唯識義；故名之爲別門唯識。次通以不離識義談唯識，故名之爲總門唯識。

(二)種子現行　百法中，除無爲法六，餘因緣所生有爲諸法，總皆從種子生起。所謂種子者，阿賴耶識中，有親生色心萬差諸法自果之功能作用，是爲種子。阿賴耶識，執持此種子，令不失壞，遇緣，即從色法之種子生色法，從心法之種子生心法，從各自之種子生各自果。

種子，有本有種子、新熏種子二種。又有有漏色心種子、無漏色心種子二類。無漏色心種子，復有三種，一生空無漏種子，二法空無漏種子，三俱空無漏種子。更有見道無漏種子、修道無漏種子、無學道無

漏種子等區別。有漏色心種子，亦有二種，一名言種子，二業種子。

本有種子者，無始以來，第八阿賴耶識自體中，法爾具有親生彼彼諸法之功能，是爲本有種子，又名本性住種。新熏種子者，七轉識，隨所應，新熏習現行諸法之氣分，卽色心萬差之經驗於第八識中，更成彼識後時生果之功能，是爲新熏種子，又名習所成種。而現行必新熏本有二種相合而生起。現行者，顯現行起義。所生果，從沈隱之種子顯現行起，故種子如草木之種子，現行如草木之種子發生芽莖。

關於本有新熏二種子之廢立，十大論師間，有三種異說。護月論師，主張一切種子，皆唯本有，非由熏習新生。現行之熏習力，但可增長本有種子。是稱唯本有家。難陀、勝軍等論師，主張一切種子，皆由現行之熏習新生，決非有本來具有之種子。是稱唯新熏家。護法論師，折衷此二說，說諸法種子，各有本有新熏二種。無始以來，第八識中，法爾有有漏無漏一切種子。又無始以來，由現行之熏習新生。此本有新熏二種子相合，爲發生一現行之因緣。卽諸法之生起，由新舊二種。是稱新舊合生家。此宗以護法論師之新舊合生說爲正義。但一切現行，非必悉新舊合生，有一類唯有本有性，如無始以來初現

起之無漏智是也。

有漏色心種子中名言種子者，由名言所熏成之種子。卽由名言熏習於阿賴耶識中，爲親因緣，生自類各別法之種子。名言種子有二，一表義名言種子，二顯境名言種子。一表義名言種子者，自發名言，詮顯色心諸法；或聞他名言所詮色心法，於自心前，變現彼諸法之相分，熏習彼諸法之種子於阿賴耶識。卽因自他之言語，詮召萬有，印象之於心中，爲他日喚起記憶之材料。顯境名言種子者，不因自他之名言，一切心心所緣諸境時，變現彼諸境之相分於心前，熏彼種子於阿賴耶識。二業種子者，由造作善惡業所熏種子。雖然，業種子，非有別體，卽就先善惡名言種子之特殊作用，立業種子名。唯善惡名言種子，勢力強勝，不唯引自結果，又有助他無記名言種子，令生現行之勢力。稱此助他種子之勢力，曰業種子。其依自勢力，引自現行結果邊，仍名名言種子。

是等有無漏色心諸法種子，皆由善染汚七轉識，熏習於第八識自體。所謂熏習者，謂能熏法與所熏處和合，如以蘭麝熏衣服，能熏香氣與所熏衣服和合，由能熏之擊發，令種子發生長養於所熏處中。能熏七轉識，所熏第八識，同時同處，俱生俱滅，熏習義成。七轉識與第八阿賴耶，互爲因果，現行熏種

子，種子生現行，三法展轉，因果同時。

(四)阿賴耶緣起　宇宙萬有，皆識所變。現青黃赤白等色境者，眼識所變現。聲境者，耳識；香境者，鼻識；味境者，舌識；法境者，意識；所變現。乃至末那識，恆以阿賴耶識爲對象，變現實我實法之影像。內界外界，物質非物質，無一非唯識所變，心外無別法。然諸識之轉變，有因變、果變，卽因能變、果能變二種。一因能變，所謂變者，轉變之意。謂阿賴耶識中所攝藏諸法之種子，能轉變而現起諸法，故亦稱生變。此對於現行，稱種子爲因，就因立能變義。故所謂因能變者，謂種子。種子爲因，親生起一切諸法之現行，因卽能變。二果能變，所謂變者，變現之意。謂從阿賴耶識中所攝藏之種子現起之諸八識，由緣慮之作用，於其識內，變現所緣境，以之爲對象；故亦稱緣變。果卽能變，云果能變。要之，諸八識通稱能變者，果能變義，非因能變。故從諸識之緣境，必於其識內，變現爲其對象之種種影像言之；則所謂心外無別法，心外無法，但緣心內法。雖然，剋實不過是能緣識與所緣境相望，諸識對各自境，有能變義。而對於所變現境之本質，幷心識其物之實體，無能變義。故能變之實義者，因能變，而唯在第八識。卽第八識中之種子，轉變爲主觀之有根身，客觀之器界等。眼耳等諸識，卽以此從第八識變現之實境爲

對象，轉變而緣。故對此第八識與七轉識，則能變中之能變，唯第八識。而七轉識，亦從第八識中之種子現行，不過所變中之能變。以是諸八識皆稱能變識，而獨就第八識，立阿賴耶緣起名。

此宗更分類能變心心所法之認識作用，爲四分；類別心心所所變境，爲三類。

(五)四分　四分者，相分，見分，自證分，證自證分。一相分，又名所取分，即一切所緣境。相者相貌，或云影像。即如對色境，有顯色、形色之相貌。對聲境，有可意、不可意之相貌。即能緣心心所，認識所緣境，非直接認識對境之本體，不過於心內變現其影像。如日月星辰山川草木等萬象，皆阿賴耶識所變現緣起之境界。然今五識緣五境，非直接緣賴耶所變五境之本質，但以彼賴耶所變五境爲疏所緣，於自識內，更浮現似彼之相狀即影像，以此影像爲親所緣。名此心體之作用爲相分。二見分，又名能取分。見者，照知。謂諸識之能緣作用，即對於前浮現於心內爲客觀影像之相分分別緣慮之作用。今所謂見，非謂以眼見。心性明了，能照前境，名之爲見。總名心心所照知相分之作用爲見分。三自證分，證者證知。所謂自，指前見分。更證知前見分之作用，名自證分。即保證見分所既照知之作用。四證自證分，所謂自證，指前自證分。更確證前自證分之作用，名證自證分。分者，分限差別義。心作用之分限，有

四種差別，故名四分。要之，相分，唯所緣之作用，無能緣慮義。後三分，為能緣，亦為所緣。此四分，皆識體之作用。然其中第三自證分者，諸識之自體，相見二分所依，故對餘三分，亦稱之為自體分。諸八識及諸種心所，皆具此四分。眼識，以色境為相分。耳識以聲境，鼻識以香境，舌識以味境，身識以觸境，末那識以第八識之見分，阿賴耶識以種子、有根身、器界為相分；見照，證知，更確證之。關於四分之廢立，印度諸家間，夙有異說。就中，安慧，立自證一分說。親勝、德慧等，立相見二分說，難陀、淨月承之。陳那、火辨，立相見自證三分說。護法，立四分說，於相見自證三分外，更加證自證分。古來稱之為安難陳護，一二三四。然此宗以護法之四分說為正義。

（六）三類境　三類境者，性境，獨影境，帶質境。一性境者，性者，實義。即真實之境界，色是真色，心是真心。從實種子生，即自有能生之種子。有實體實用，即非如彼空華等，無實體用。而能緣心不謬，真實稱彼境之自相而緣。即能緣心對所緣境時，唯以現量，任運量知彼境之自相。故名性境。即主觀心對之，不改其性質，各守自性不變之境界。二獨影境者，謂唯能緣心，以強分別力，所變之境界。與能緣心同一種生，無實體用，唯能緣心獨變影像，無別本質。即既無能生之種子，亦無所托之本質。唯能緣之見

分，以強分別力，獨變現影像而緣。故名獨影境。三帶質境者，其境相挾帶本質帶似本質義。方主觀心緣客觀境，雖有所托之本質，而不稱彼境之自相，故名帶質境。雖有本質，而不稱境自相，故不同性境。雖由能緣心之分別生，而有本質，故不同獨影境。玄奘以性境不隨心，獨影唯從見，帶質通情本，性種等隨應，一偈；總攝三類境說之要義。窺基於大乘法苑義林章及唯識樞要，紹述之。慧沼於了義燈具釋。

（七）三性　所謂三性者，總括一切諸法之體性相狀，爲遍計所執性、依他起性、圓成實性、三種，稱三種自性，略云遍依圓三性。此三性說，源出解深密經一切法相品，如經云：『云何諸法遍計所執相？謂一切法名假安立自性差別，乃至爲令隨起言說。云何諸法依他起相？謂一切法緣生自性。……云何諸法圓成實相？謂一切法平等眞如。』世親於唯識三十論述之，說『由彼彼遍計，遍計種種物，此遍計所執，自性無所有。依他起自性，分別緣所生。圓成實於彼，常遠離前性。故此與依他，非異非不異，如無常等性，非不見此彼。』此三頌中，初二頌，正辨三性。卽初四句者，遍計所執性。次二句者，依他起性。又次二句者，圓成實性。後三句，明三性之不一不異。最後一句，明依圓證見之前後。

百法中，因緣所生色心有爲四位九十四法，總名依他起性。六種無爲法，名圓成實性。於此依他起性圓成實性上，橫執我法有無、一異、俱不俱等，卽所謂我執法執，名遍計所執。所謂我法二執，又云生法二執。有情之依身者，色受想行識五蘊之和合聚集，假名人畜等。離五蘊等法，無有人等實體。然以五蘊假和合上，有見聞覺知之作用；妄執此中有常一主宰之實我，卽緣無常五取蘊相，妄執爲我，是曰我執。一切煩惱障，從此我執生。次不了五蘊等法，從因緣生，如幻如化；妄執一切法有實體性，卽緣自心所現似法，執爲實有，是曰法執。一切所知障，從此法執生。此二執，其體別境中慧，根本煩惱中薩迦耶見也。如成唯識論云，『謂心心所及所變現，衆緣生故，如幻事等，非有似有，誑惑愚夫，一切皆名依他起性。愚夫於此，橫執我法有無、一異、俱不俱等，如空華等，性相都無，一切皆名遍計所執。依他起上，彼所妄執我法俱空，此空所顯識等眞性，名圓成實。』卽一遍計所執性者，所謂遍計者，周遍計度義，謂能執。所謂所執，指對象。卽六七二識，不了色心一切諸法爲因緣所生之如幻假有法，虛妄計度分別，執爲實我實法所現之對象。若細別之，則有能遍計，所遍計，遍計所執性三重。所謂能遍計者，謂遍向依他色心諸法，計校推度之能遍計心。卽主觀之迷情。所謂所遍計者，謂能遍計心所周遍計度之

色心諸法。所謂遍計所執性者，謂由能遍計心，於所遍計上，計校推度，所現之妄境。而此妄境者，不過當主觀之迷情前所現之執相，但有假名，無其實體。是云體性都無，情有理無。二依他起性者，所謂他，指因緣。色心一切有爲諸法，依托他衆緣而生起，所謂心法，具依因緣、增上緣、等無間緣、所緣緣四緣；色法，依因緣、增上二緣。故名依他起。此依他起，雖非迷情上所現體性都無法，然依因緣和合而存在，故是假有，非實有。是云非有似有，如幻假有。三圓成實性者，圓者，圓滿義。成者，成就義。實者，眞實義。卽眞如無爲也。眞如者，二空所顯一切諸法之眞實體性，具圓滿、成就、眞實三義，故名圓成實。圓滿者，顯其體廣遍滿一切處，無缺減。成就者，顯其體常住，不生不滅眞實者，顯其體眞實，非虛謬。此眞如法性，絕對不可知，姑顯其德用，說爲圓滿、成就、眞實。然非如遍計所執性之情有理無，亦非如依他起性之如幻假有，是云非假非無，眞空妙有。

攝大乘論，說蛇繩之譬喩，顯此三性之關係。謂如於暗中見繩，起蛇覺。此蛇覺畢竟不過恐怖之迷情上所現之體性都無法。後了知爲繩，遣於蛇覺。更分析此繩，了知爲麻，繩覺亦滅。蛇喩遍計所執性，繩喩依他起性，麻喩圓成實性。

（八）三無性　般若等經中，說一切法皆無自性，即依此三性安立之三種無自性義。三無性者，一相無性，二生無性，三勝義無性。唯識三十論釋之云「即依此三性，立彼三無性。故佛密意說，一切法無性。」初即相無性，次無自然性，復由遠離前所執我法性。」一相無性者，依遍計所執性所安立。所謂相者，體相也。實我實法者，所謂情有理無，唯是迷情上所現之妄相，體實非有，譬如空華，體相都無。故云相無性。二生無性者，依依他起性所安立。所謂生者，緣生，衆緣所生之略語也。依他諸法者，因緣所生，非自然生，緣合則有，緣不合則無，譬如幻事，非有似有，故云生無性。三勝義無性者，依圓成實性所安立。勝者殊勝，義者境界也。一切諸法之眞實體性者，殊勝根本無分別智之對境，故云勝義。此勝義即圓成實性者，由遠離前遍計所執之我法所顯。遠離衆相，無我法執，假說無性，非性全無，譬如虛空，無相空寂，唯是衆色無性所顯，故云勝義無性。

（九）唯識觀　分別此遍依圓三性。遍計者，心外法，遮遣爲非有。依圓二性，皆不離心，觀照爲非空。是曰唯識三性觀。所謂唯者，簡持義，簡去遍計，持取依圓二性也。識言，顯所持取依圓二性。而修此唯識三性觀，從淺至深，有五重，稱五重唯識，又名五重唯識觀。所謂五重唯識觀者，簡擇一切萬法，悟唯識

理，其能觀體，即是別境中慧心所。其所觀體，則一切法，即遍依圓三性眞妄境也。此唯識觀行之方法，從寬至狹，漸次簡略之，分歸着眞如之理性。收束其觀行爲五重。一遣虛存實識，二捨濫留純識，三攝末歸本識，四隱劣顯勝識，五遣相證性識。此所謂識，猶言唯識觀。初遣虛存實識者，遣遍計虛，存依、圓實。觀遍計所執，但從虛妄分別生起，體用都無，應正除遣爲空。觀依他者，諸法之事相；圓成者，諸法之理性；正體後得二智之境界，皆不離識；應正存留爲有。如是觀空有，遣有空，故名遣虛存實。二捨濫留純識者，濫外境捨，內識不濫故留。雖於第一重，遣遍計所執，觀依圓之事理，皆不離識。然此內識，有境有心，即依他識中，有相、見、自證、證自證、四分。此中相分者，所緣境。後三分者，能緣心。心唯內有，境亦通外。故但識言唯，不言唯境。如是以恐心內之境，雜濫心外之境，故捨所緣相分，存留能緣心，唯就見分、自證分、證自證分，觀唯識理，故名捨濫留純。三攝末歸本識者，攝相見末，歸自體本。雖於第二重，由境有濫，捨不稱唯。心體既純，留說唯識。然此識有本有末，見相二分，俱從識自體分起，即不外自體分上能所緣用自體分能變，故名本。相見分所變，故名末。若離本自體，無末相見分。故攝其相見之末，歸自體之本。唯就自體分，觀唯識理，名攝末歸本。四隱劣顯勝識者，隱心所劣，顯心王勝。雖於第三重，已觀

識自體分，然此八識之自體分，各有心王心所。心王心所之自體分，雖俱能變現相見二分。然於中心王勝，心所劣，但依勝生，故但說唯心，不說唯心所，更隱劣心所，顯勝心王，唯就心王之自體，觀唯識理，故名隱劣顯勝。五遣相證性識者，遣識相用，證眞如理性。雖於第四重，已觀心王。然此心王，有事有理，事爲相用，理爲性體。卽第四重所觀八識心王之自體分者，依他起性之事相。此事相之實性，卽二空所顯之圓成實性也。以是更捨遣依他之事相，唯就圓成性體，求證唯識理。觀依他，遣所執覺，如起繩覺時，遣蛇覺。今見圓成，遣依他覺，如更見繩衆分，遣繩覺。名之爲遣相證性。如是從麤至細，展轉相推，至第五重，悟唯識妙理，總攝一切，遂入理智冥合心境玄會之境界。此五重唯識觀，蓋窺基所創唱，而集成諸經論散說之唯識義者。

(十)五性各別　此宗立五性各別說，謂一切有情本來具有之種性，有五種。一聲聞種性，二獨覺種性，三菩薩種性，四不定種性，五無性有情。聲聞種性獨覺種性，法爾唯具生空無漏種子。故深厭生死，專修自利樂寂法，但斷煩惱障，證生空理定隨自乘果，並入無餘涅槃，不具佛種，故不能成佛。菩薩種性，法爾具生法二空無漏種子，故修二利行，斷煩惱、所知二障，證二空眞如，得菩提、涅槃二轉妙果，所

謂由大智故，不住生死；由大悲故，不住涅槃。即入無住處涅槃，成大覺圓滿之極果。不定種性，法爾具三乘無漏種子。無性有情，法爾不具三乘無漏種子，唯有有漏種子，故不能斷二障，起出世無漏智，解脫生死。但修世間善業，得人天果。所謂無性闡提是也。此五性中，得證佛果者，唯菩薩種性，不定種性、不定種性中，聲聞、獨覺，後時迴心向大，得證大菩提。獨覺、聲聞二種性，但證二乘無學果。無性有情，永不成佛。

（十一）頓機漸機　發趣大乘之機類，有漸機、頓機二種。所謂漸機者，不定性人，無始以來，並具三乘無漏種子，是故先修二乘行，證聲聞、獨覺果後，迴心向大，入菩薩之行位。雖然，此漸悟之機類，迴心之後，不能直趣入大乘三無數劫之行位，經多劫之修行，除偏執，而後始入資糧僧祇時分。即初果之聖者，迴心向大者，經八萬劫，除偏執，而後始入大乘初住位。二果，六萬劫；三果，四萬劫；四果，二萬劫；獨覺迴心者，十千劫；始各得入大乘之初位。所謂頓機者，菩薩定性人，唯有菩薩無漏種子，其性頓大，不經二乘，直趣向大乘，入菩薩之行位。

（十二）唯識修道五位　悟入唯識之行位，有五。一資糧位，二加行位，三見道位，四修習位，五究竟位。

初資糧位者，此位爲趣向無上菩提，修種種勝六度、四攝法等，爲入佛道之資糧，故名資糧位。此位不達所求之解脫，正爲趣涅槃因，故亦名順解脫分。此位中有十住、十行、十迴向、三十心。二加行位者，此位爲將證入見道之聖位，更修方便加行，故名加行位。此位欣求順趣眞實決擇（見道）分，故亦名順決擇分。於前資糧位最後第十迴向滿心，修煖、頂、忍、世第一四善根，即今加行位也。三通達位者，菩薩初地之入心。加行位無間，無漏正智生，體達唯識實性即眞如，故名通達位。又於此位，初照見眞理，故亦名見道。四修習位者，菩薩於見道位，已發無分別智，斷分別起二障種子，證人法二空眞唯識理，爲更斷餘俱生起二障，證得二轉依果，復數數修無分別智，故名修習位，亦名修道。此位菩薩經十地位，修十波羅蜜，斷十重障，證十眞如。五究竟位者，菩薩十地滿心，於金剛無間道，斷二障種子，證二空理，於解脫道，捨劣無漏及有漏法，證四智菩提、四涅槃，達妙覺果滿之佛位。此菩提、涅槃二果，正爲轉捨煩惱、所知二障所得，故名二轉依。此二轉依，即是究竟無漏界，故名究竟位。如唯識三十論云：「此即無漏界，不思議善常，安樂解脫身，大牟尼名法。」即至二轉妙果，諸漏永盡，含容無邊希有大功德，甚深微妙，超過尋思言議道，四智心品，妙用無方，無爲有爲，二皆順益，離生滅變易，衆相寂寞，永離惱

書，解脫二種生死，成就無上寂默法，是名法身

（二）教判

此宗依解深密經無自性品，立三時教，以判釋釋迦如來一代所說教法。所謂三時者，第一時有教，第二時空教，第三時中道教。初第一時有教者，諸異生趣，無始以來，迷執有常一主宰之我體，不了無我理，起煩惱，造業，長沈淪生死。佛初成道已，為除其實我之執，於鹿野苑等，說阿含等諸小乘經，示四諦、十二因緣等法，令小根等，知實我空，唯有因緣所生法。第二時空教者，聲聞、緣覺等小根，聞佛於第一時說我空法有，而不知了知其實意，便執諸法為真實有，封著小果，不求大位。佛為方便，更於靈鷲山等，說般若等經，言一切法本性皆無，除其法有之執，令中根等，悟我法皆空，迴心趣大。第三時中道教者，彼聞佛於第二時破法有執，隱密言教，却墮於偏空之妄見，便撥諸法性相都無，即不唯諸法之事相，其實性亦空。佛為除此，復於華藏世界等，說深密、華嚴等經，普為五乘人，開顯三性、三無性理，說非有、非空之中道，除有空之偏執，令入究竟了義教。三時教中，初第一時、第二時者，方便未了義教，止於偏有偏空，故解深密經稱之為有上（相對）有容（不完全。）又第一時，隱密空，但說有。第二時，隱

密有，但說空，故其稱隱密教。第三時之說法者，顯說超越諸法最深遠絕對不可思議中道眞實義之最極圓滿教，故解深密經說今世尊所轉法輪，無上無容，是眞了義。故前二時，稱不了義教。後一時，稱了義教。然如是有、空、中之次第，唯約漸教法門，論其前後，不約頓教。如唯識述記云：『此約機理漸教法門，以辨三時。若大由小起，即有三時年月前後，解深密經說唯識是也。若頓教門，大不由小起，即無三時前後次第，即華嚴中說唯心，是初成道覺最第一說。此約多分。』故此三時教判，有年月、義類兩說。如上依佛一代說法之前後，立初、昔、今、之次第，是爲年月三時。又依佛所說法之義類，立有、空、中、之次第，是爲義類三時。即不拘說時之前後，以教理深淺之義類相從，一切詮有教爲第一時教，詮空教爲第二時教，詮中教爲第三時教。例如華嚴經，雖說中道理，然屬佛成道之初時。又如遺教經，雖屬有教，在入涅槃之最後。雖然，自其所說之內容言，則華嚴經正屬第三時，遺教經屬第一時。圓測於解深密經疏，單取約義類說，不約年月。如疏云：『所說華嚴及楞伽等，皆第三了義所攝。而言三時所說教者，約義淺深廣略義說，非約年歲日月前後說三時也。』慧沼於成唯識論了義燈，併取年月義類兩說。如燈云：『又所說教，非定如是前後次第，判爲三時。並約所說，義類相從。望不定性，當第三時。不爾，

華嚴第二十七日，世尊卽說；可對漸悟，在般若等後，方始演說，判屬第三。此有二義，一約前後，二約義類。

第六節　律宗

律宗者，依五部律中四分律弘通戒律之一派，卽四分律宗。此宗至道宣而大成，以宣為中心，前有智首，後有文綱、道岸。

智首，漳濱人，以周武帝天和二年生。翌年，投相州雲門寺智旻出家。智旻者，僧稠之弟子。而僧稠者，佛陀之弟子也。二十二歲，受具足戒，後列道洪之律席，同學七百人，莫尙於首。故年未三十，漸開律筵，靈裕法師，亦親臨其席，時共美之。及隋文帝於長安建立大禪定道場，首乃隨智旻入關，止於同寺，更張講肆。又廣考定三藏諸經，其有詞旨與律相關者，並對疎條，會其前失，慨當時五部混而未分，海內受戒，並誦法正之文；至於行護隨相，多委師資相襲，輕重互裁斷，乃商略古今，著五部區分鈔。又比較諸律之同異，定其廢立，以道雲所撰疏為基本，製四分律疏。爾後弘讚律部，三十餘年。知名唐代者，皆首

之汲引。首之四分疏，與慧光疏、法礪疏相並，稱三要疏。就中對光之略疏，礪之中疏；稱廣疏（一作大疏。）故於部帙上，最浩瀚。續高僧傳所謂『本疏雲師所撰，今續兩倍過之，』今僅存第九卷一册。續高僧傳述首之學德如下：

自律部東闡，六百許年。傳度歸戒，多迷體相。五部混而未分，二見紛其交雜。海內受戒，並誦法正之文。至於行護隨相，多委師資相襲。緩急任其去取，輕重互而裁斷。首乃銜慨披括，往往發蒙。商略古今，具陳八世，著五部區分鈔二十一卷。……再斂殊文，統疎異術。舉律見翻，四百餘卷，因循講解，由來一亂。今並括其同異，定其廢立。本疏雲師所撰，今續兩倍過之。……但關中專尚，素奉僧祇。洪遵律師，創開四分。而兼經通誨，道俗奔隨。至於傳文律儀，蓋蔑如也。首乃播此幽求，便即對開兩設。沈文伏義，亘通古而未弘。碩難亘疑，抑衆師之不解。皆標宗控會，釋然大觀。……貞觀元年，有天竺三藏（波羅頗迦羅密多羅，）大賚梵本，擬譯唐文。乃詔所司，搜揚英達，僉議所及，遂處翻傳。其有義涉律宗，皆諮而取正。（續高僧傳第二十二）

智首之弟子，有道宣、道世、慧滿、道興、智興等。慧滿作四分律疏二十卷，講四十餘遍。

道宣，承智首之教系，以大乘意解釋小乘律，著述頗多，大成所謂四分律宗之一派。弟子甚多，有大慈、文綱、名恪、周秀、靈崿、融濟及新羅之智仁等數十百人。弘景、懷素、道岸，亦受戒之弟子。

大慈——受法傳教弟子，可千百人。其親度，曰大慈律師。授法者，文綱等。（宋高僧傳第十四道宣傳）

文綱——十二出家，冠年受具。……尋詣京兆沙門道成律師，稟毘尼藏。二十五講律，三十登壇。……弟子淮南道岸、蜀川神積、岐隴懸顒、京兆神慧、思義、紹覺、律藏、恆暹、崇業等五十餘人。（宋高僧傳第十四）

名恪——精執律範，……嘗廁宣師法筵，躬問鈔序義。……末又附麗文綱之門。（同上）

周秀——貞固——釋秀公者，齊安人也。髫年天然有離俗之意焉。既丁荼蓼，便往蜀郡，禮興律師。……又依之進具，果通達毘尼。……如是四載，入長安，造宣律師門，爲依止之務。……涉十六年，不離函丈，躬幽諸部，陶練數家，將首疏爲宗本。……次住安陸，大揚講訓。……有貞固律師，居於上席。解冠諸生，最顯清名。（同上）

靈蕚——乾封中，於西明寺，躬預南山宣師法席。然其不拘常所，或近文綱，或親大慈，皆求益也。末塗懼失宣意，隨講收採所聞，號之曰記（行事鈔記）以解刪補鈔也若然者，推究造義章之始，唯慈與蕚也。（同上）

融濟——玄儼——儼幼而明敏，長則韶令。……迨於弱冠，乃從光州岸師，詣受具戒。後乃遊詣上京，探隨律範，遇崇福意律師并融濟律師，皆名匠一方，南山上足，咸能昇堂睹奧，共所印可。……後還江左，偏行四方。因著輔篇記十卷，羯磨述章三篇（同上）

道世，字玄惲，法苑珠林之著者也。與道宣共就智首受具足戒，雖廣窺三藏，特精律一宗。常與道宣，共敷揚律部，所著有四分律討要及四分律尼鈔。大體與南山不相背，故攝於南山宗。爲智首門下之二哲。避太宗廟諱，時稱玄惲。（宋高僧傳第四）

弘景，又作恆景，當陽人，嘗從道素（章安之弟子）學天台；從文綱，學律。又嘗預實叉難陀、提雲般若之譯場，爲證義。其弟子有一行、鑑眞。一行者，密教之學者。鑑眞，揚州江陽縣人，初從道岸，受菩薩戒。後從弘景，受具足戒。尋遊東西兩京之講肆，研幾三藏。又學南山鈔於融濟，學智首疏於義威、智全。後歸

淮南，教授戒律，鬱為一方宗首。開元年中，日本沙門榮叡、普照等，入唐留學，聞眞德望，乃至揚州。請眞東渡。在途十一年，備歷風濤之險苦，方達彼國。自是已來，長敷律藏，為彼國律宗之始祖。（宋高僧傳第五第十四）

道岸者，文綱之弟子。以江表多行十誦律，罔知四分，請中宗墨勅執行南山律宗。此宗盛於江淮間，岸之力也。其弟子有行超、玄儼等。天台宗之玄朗，亦從岸受戒。

當道宣之南山宗盛時，與之並宏四分律者，尚有相州日光寺法礪所開相部宗，西太原寺東塔懷素所開東塔宗。與南山宗并稱律宗三家。在唐代，各立異義，論諍不絕。

法礪者，洪遵之弟子洪淵之弟子。礪，冀州趙郡人，初為靈裕之弟子，又從靜洪，學四分律。更往恆州，就洪淵，研究律之深旨。尋又往江南，學十誦律。後還鄴都，隨緣教化。前後講四分律四十餘遍。嘗慨律文之廣博，乃折衷諸說，自唐武德元年至九年，製四分律疏十卷，卽相部宗之本典也。又製羯磨疏三卷，捨懺儀輕重敍若干卷，共不傳。其弟子有滿意、懷素。滿意，專究律學，武德末，聞法礪作四分律疏，弘通相部宗，遂往投之。又就道成，受律學。講導三十年，乃傳此疏於觀音寺大亮，亮授之會稽開元寺曇一。

一承法礪疏，與道宣疏對照，考究同異，自著發正義記十卷，明南山相部兩宗之相違。道聲遠被，問道者轂擊。弟子有神皓、清江等。天台宗之湛然，華嚴宗之澄觀，皆嘗列其會下。滿意之弟子，大亮外，有嵩山定賓等。華嚴宗之法藏，亦嘗列其會下。一說法礪之弟子，有明導、曇光、道成等。道成，住長安恆濟寺，弘布四分律，嘗列日照三藏之譯場，與明恂、嘉尙，同預證義。滿意、懷素，皆出其門。

懷素，京兆人，初入玄奘門，承經論。尋從道宣，習行事鈔。後學法礪之四分律疏，歎其未能盡善，咸亨元年，自草疏記。傍列道成之講筵，不輟緝綴。永淳元年，遂成四分律開宗記二十卷，破古疏卽法礪疏之十六大義，世稱之爲新疏，對之，稱法礪疏爲舊疏。後又著新疏拾遺鈔二十卷，四分僧尼羯磨文兩卷，四分僧尼戒本各一卷。又俱舍論疏十五卷，遺教經疏二卷，鈔三卷。自講新疏五十餘遍。弟子有法愼。法愼，就道成，受具足戒。從懷素，學律。講新疏，弟子甚多；曇一亦愼弟子。此外，有靈一、懷一、如淨、義宣等。

開元年中，西塔滿意之弟子定賓，造四分律疏飾宗義記，詳解法礪之四分律疏。又著破迷執記，救法礪義。爾來相部東塔之間，對於新舊兩疏之諍論不息。大曆十三年，代宗敕相部及南山、東塔三宗之學匠如淨等十四人，採新舊兩疏之長，僉定一本。德宗建中元年，成敕僉定四分律疏十卷，進之祠部。

然為行破舊疏行新疏之意，翌年，如淨等，仍乞許兩疏並行，從學者所好。後相部東塔兩宗漸衰，終廢絕，唯南山宗獨盛，綿延至元代而宗勢不衰。

四分三宗之相違，其根本戒體論也。律宗者，依戒律立宗之一派，與其他依定慧立宗之諸派異。一切諸戒，總有四科，一戒法，二戒體，三戒行，四戒相。戒法者，佛所制之戒律。戒體者，受戒法時受者所發得，而領納於心中之法體。卽由授受之作法所發得，有防非止惡功能之體性。戒行者，受戒後，隨順其所得之戒體，防止身口意三業非惡之如法行為。戒相者，由持戒美德外彰，可為人軌範之相狀。此中戒體，舊譯云無作，新譯云無表。四分律宗，本來依成實論，故以戒體為非色非心不相應法。法礪之相部宗，依此說，說無作為非色非心，唱非色非心法戒體論。懷素之東塔宗，以戒體為無表色，依俱舍論等，唱色法戒體論。道宣之南山宗，於四分律之當分，準成實論所立，立非色非心法戒體。然依道宣之本意，四分律分通大乘，義當大乘，故依大乘唯識義，以戒體為第八阿賴耶識之種子，唱種子戒體論。對小乘之色法戒體，非色非心法戒體，謂之心法戒體。道宣以唯識宗意，解釋四分。故於前兩宗中，稍近相部。然與前兩宗並云四分律唯是小乘相反，主張四分律其本位雖係小乘，然與餘薩婆多律等異，

分通大乘。此四分大乘說者，慧光以來，經智首至道宣之學說。若從此四分大乘說，即如上說，戒體者，心法。即戒體者，與受戒同時，熏阿賴耶識之種子。道宣本此，立化制二教，以判攝佛一代之教法。化教者，謂如來教化衆生，令發定慧之教。即三藏中經論所詮，三學中定慧法門。而四阿含等經論是也。制教者，謂如來戒飭衆生，制御其行爲之教。即律藏所詮之戒學法門。如四分律等律藏是也。更分化教爲三教，分制教爲三宗。制教三宗者，一實法宗，即有宗，指俱舍論。此宗以色法爲戒體。二假名宗，即空宗，指成實論，此宗以非色非心法爲戒體。三圓教宗，即圓宗，指法華、涅槃、楞伽、攝論等，此宗以心法種子爲戒體。化教三教者，一性空教，指一切小乘，即四阿含等經，僧祇、四分等律，俱舍、成實等論。謂分析一切諸法，觀其體性都空之教；亦名析空觀。二相空教，指大乘諸般若經，及其系統之論部。謂直就諸法之當體，觀無相空之教；亦名相空觀。三唯識教，指華嚴、楞伽、法華、涅槃、攝論等諸大乘經律論。謂觀諸法，外塵本無，實唯有識。性相圓融之教。此中第一，當法相宗第一時之多分，天台宗之藏教，華嚴宗之小乘教。第二當法相宗之第二時，天台宗之通教，華嚴宗之始教，而大乘之空門。第三當法相宗之第三時，天台宗之別、圓二教，華嚴宗之終、頓、圓三教。

第七節 淨土宗

曇鸞寂後，弘通淨土法門者，有慧遠（淨影慧遠）智顗、吉藏等，各有關於淨土教義之著述。就中慧遠，著無量壽經疏二卷，觀經義記一卷等。智顗，著觀經疏二卷，阿彌陀經義記一卷等。吉藏，著無量壽經義疏等。然繼曇鸞之淨土系統者，唐道綽也。綽著安樂集，大張淨土之教綱。時有從曹毘之弟子法侃歸眞諦之道撫，與綽同其行業。安樂集者，道綽講說觀無量壽經時之別記。此書著作之意趣有三，一爲摧破異見邪執，二爲對破諸師謬解，三爲開示末世要路。道綽出世之當時，三論興起，又攝論盛行。三論諸師，以願生淨土爲取相。攝論之釋家，以唯由發願而得往生西方爲別時意。大妨遏淨土之弘通。是以道綽撰述此書，摧破之。又道綽同時之先輩，有慧遠、智顗、吉藏等，此等諸師，判彌陀之佛身佛土爲化身化土，塞凡夫入報之道。是以撰述此書，對破之。如集云：「現在彌陀是報佛，極樂寶莊嚴國是報土。然古舊相傳，皆曰阿彌陀佛者是化身，土亦是化土，此爲大失也。」又於此末法時代，出離之要路，唯有淨土一門。是以撰述此書，普開示衆生淨土法門。

繼道綽之後者，善導也。善導之意見，與慧遠、智顗、吉藏等之意見，相違者頗多。就教，自力他力異。慧遠等云，以自定散修力往生。然善導云以佛願力往生。就機，凡夫聖者異。依慧遠等，觀經九品，通凡聖。然善導稱九品唯凡，即判九品皆凡夫，以成立凡入報土義。又慧遠等，以韋提爲聖者。然善導以韋提爲煩惱具足之凡夫。就身土，應佛應土、報佛報土異。依慧遠等，彌陀是應身，土是應土。然依善導，所謂是報非化，報身報土。即慧遠等，以他力爲自力，以凡夫爲聖者，以報佛報土爲應佛應土。然依善導，教是他力，機是凡夫，佛身土是報佛報土。即示由他力教，凡夫得往生報土。

善導之弟子，有懷感。懷感，極法相之蘊奧，達戒律之深旨，居長安之千福寺，四方同好，來投者多。然不信念佛少時，選生安養（淨土。）於是謁善導，問其疑義。道曰：子若信之，至心念佛，當有證驗。乃入道場，精虔念佛三年，遂證念佛三昧。乃撰釋淨土羣疑論，通釋關於往生淨土之諸種疑難，書未全成而寂，同門懷惲，繼其志，集成之。（往生西方淨土瑞應刪傳宋高僧傳第六）

懷感之後，有少康，縉雲縣仙都人。初誦法華、楞嚴，後學律部及華嚴、瑜伽。唐貞元初，至洛陽白馬寺，得善導之西方化導文，喜與淨土有緣，遂往長安光明寺善導影堂，大陳薦獻，又感靈驗。爾後專修淨業，

後至睦州開念佛場。時人稱爲後善導。嘗與文諗，共撰往生西方淨土瑞應删傳，集錄自東晉慧遠至唐邵願保四十八人之事蹟。（宋高僧傳第二十五佛祖統記第二十六）

此外道綽寂後，善導之前後，有迦才，住長安弘法寺，勸修淨業，所著有淨土論三卷。又有法照，初慕慧遠之芳蹤，入廬山，結西方道場，修念佛三昧。後至衡山（南岳）師事承遠。唐代宗大曆元年四月，於南岳之彌陀臺般若道場，依無量壽經，立五會念佛。後於并州，行五會．教化人念佛。尋代宗迎入禁中，教宮人念佛，亦及五會（佛祖統記註云：柳子厚集南岳碑云：代宗時，法照爲國師。）所著有淨土五會念佛略法事儀讚，及大聖竹林記。

更有與善導異系統之慧日（即慈愍三藏），盛弘通淨土法門，與善導、少康，異時同化。所著有往生淨土集（一名慈悲集）般舟三昧讚，西方讚。弟子不詳。然法照之五會法事讚，引用般舟三昧讚之全文。慧日之學說，依般舟三昧讚，其說迴心念佛凡夫得生等，類似善導。但依萬善同歸集所引，其主張事理雙修，教禪合一；與善導不同。

曇鸞，於往生論註，依龍樹之十住毘婆沙論，立難行易行二道，判釋迦如來一代之教法。於五濁之

世，於無佛時，求到不退轉地；即於此土，勤行精進，期入聖得果；爲難行道。但以信佛之因緣，願生淨土。乘佛願力，便得往生。佛力住持，即入正定聚。即念阿彌陀佛，往生淨土，於彼土證聖果，爲易行道。道綽依此說，於安樂集，立聖道淨土二門之教判。說於此土入聖得果之教門，總名聖道門。說往生彌陀淨土證聖果之教門，名淨土門。善導就往生淨土之行業，分正雜二行。正行者，專依往生淨土經所修行業。此所謂正行，有五種。一讀誦正行，專讀誦淨土三部經，即觀無量壽經、阿彌陀經、無量壽經等。二觀察正行，專思想觀察憶念彌陀淨土依正二報之莊嚴。三禮拜正行，專禮拜彌陀一佛。四稱名正行，專稱彌陀一佛之名號。五讚歎供養正行，專讚歎供養彌陀一佛。此中，更有正定業助業之區別。正定業者，一心專念彌陀名號，念念不捨，即第四稱名正行，正定業也。助業者，禮拜、讀誦等，即其他四種正行，助業也。雜行者，除此正助二行，自餘一切諸善萬行，捨雜行，歸正行；正行中，傍修助業，專修正業；稱佛名，期往生，是即此宗之法門也。

善導之淨土系統，以凡夫往生爲主旨以爲三輩九品，皆是五濁凡夫，乘佛願力，乃得往生。即依自力之斷證（斷惑證理，）則雖二乘聖者及地前菩薩，亦不得生報土見報佛。然在淨土門，則託彌陀本

願之他力故雖一毫未斷之凡夫，亦得與地上菩薩，同入眞實無漏之報土。

第八節　禪宗

傳僧璨衣法者，四祖道信也。信於隋開皇十二年，入皖公山，謁僧璨，言下大悟，侍奉九載（一說十年或十二年）璨遂授以衣法。嘗領徒衆至吉州，值羣盜圍城，乃勸城中道俗，令念摩訶般若。後歸蘄州，住破頭山，學侶雲集。傳燈錄記僧璨道信師弟之授受如下：

至隋開皇十二年壬子歲，有沙彌道信，年始十四，來禮師曰：願和尙慈悲，乞與解脫法門！師曰：誰縛汝？曰：無人縛。師曰：何更求解脫乎？信於言下大悟，服勞九載。後於吉州受戒，侍奉尤謹。師屢試以玄微，知其緣熟，乃付衣法。（景德傳燈錄第三）

道信大師者，姓司馬氏，世居河內，後徙於蘄州之廣濟縣。師生而超異，幼慕空宗諸解脫門，宛如宿習。既嗣祖風，攝心無寐，脅不至席者六十年。隋大業十三載，領徒衆，抵吉州。……唐武德甲申歲，師却返蘄春，住破頭山，學侶雲臻。……後貞觀癸卯歲，太宗嚮師道味，欲瞻風彩，詔赴京師。上

表遜謝，前後三返，竟以疾辭。第四度命使曰：如果不起，卽取首來！使至山諭旨。師乃引頸就刃，神色儼然。使異之，廻以狀聞。帝彌加歎慕。……迄高宗永徽辛亥歲閏九月四日，……安坐而逝，壽七十有二。（同上）

然續高僧傳之道信傳，不擧僧璨名，其文如下。

釋道信，姓司馬，未詳何人。初七歲時，經事一師。……又有二僧，莫知何來，入舒州皖公山，靜修禪業。聞而往赴，便蒙授法。隨逐依學，遂經十年。師往羅浮，不許相逐。但於後住，必大弘益。國訪賢良，許度出家。因此附名，住吉州寺。被賊圍城，七十餘日。……旣見平定，欲往衡岳，路次江州，道俗留止廬山大林寺。雖經賊盜，又經十年，蘄州道俗，請度江北，黃梅縣衆造寺。依然山行，遂見雙峯，有好泉石，卽住終志。……自入山來，三十餘載，諸州學道，無遠不至。……臨終語弟子弘忍，可爲吾造塔，命將不久，又催急成。又問中未？答欲至中。衆人曰：和尚可不付囑耶？曰：生來付囑不少。此語纔了，奄爾便絕。……卽永徽二年閏九月四日也，春秋七十有二。（續高僧傳第二十）

道信之弟子，有黃梅弘忍，牛頭法融。弘忍傳信衣法，爲五祖，在蘄州黃梅山，大行其道。又發揮金剛般

若之義旨，會衆常越七百，時稱東山法門。傳燈錄記道信弘忍師弟之授受如下：

一日，往黃梅縣，路逢一小兒，骨相奇秀，異乎常童。師問曰：子何姓？答曰：姓卽有，不是常姓。師曰：是何姓？答曰：是佛性。師曰：汝無姓耶？答曰：性空故。師默識其法器，卽俾侍者至其家，於父母所，乞令出家。父母以宿緣故，殊無難色，遂捨爲弟子，名曰弘忍。以至付法傳衣，……遂以學徒委之。（景德傳燈錄第三）

弘忍大師者，蘄州黃梅人也。姓周氏，生而岐嶷。……後遇信大師得法，嗣化於破頭山。……至上元二年（唐高宗）乙亥歲，忽告衆曰：吾今事畢，時可行矣。卽入室安坐而逝。壽七十有四。（同上）

忍常蕭然淨坐，不出文記。然世傳最上乘論，爲忍著。其弟子有玉泉神秀，曹溪慧能，嵩嶽慧安，蒙山道明，資州智侁等。就中慧能、神秀最著。由此二人，於弘忍下，開所謂南頓北漸二派。

法融，爲道信下橫出一枝。融，潤州延陵人。以隋開皇十四年生，年十九，博通經史，尋閱般若，知儒道世典非究竟法。遂入茅山，從三論宗之炅法師出家。後入金陵牛頭（首）山幽棲寺北巖之石室枯坐，

感百鳥銜華之瑞。唐貞觀中，道信聞之，往尋訪，付以所受僧璨頓教法門。自爾，法席大盛。唐永徽中，於建初寺，講大般若經。聽者雲集。顯慶二年正月二十三日寂，年六十四。所著有心銘。載傳燈錄。其弟子有智巖、道綦、道憑等，就中智巖傳其衣鉢，以次傳授慧方、法持、智威、慧忠。世稱此法系曰牛頭禪，自法融至慧忠六世，曰牛頭六祖。慧忠之下，有惟則。惟則之下，有雲居智。又智威之下，有玄素。玄素之下，有道欽。道欽，開徑山，受代宗之歸仰，賜號國一。道欽之下，有鳥窠道林。牛頭之門風，雖一時於唐代大盛，然遞傳數代而絕。牛頭宗，於道信下，別自建立，所謂於空處頭示不空妙性之一派，爲禪宗有派別之最初。南宗諸師，頻詆斁此一派，如黃檗希運，即其一也。

神秀之法系，有五臺巨方，嵩山普寂，京兆義福等；各弘闡所承。

慧能之弟子，有四十餘人。就中青原行思，南嶽懷讓，荷澤神會，永嘉玄覺，南陽慧忠等最著，稱慧能門下五大宗匠。又韶州法海者，集錄其言行，爲施法壇經。（近時燉煌所發見之壇經本題爲南宗頓教最上大乘摩訶波羅密經，六祖慧能大師，於韶州大梵寺施法壇經，海集記。）後元至元中，有宗寶者，校讐三種異本，修定爲法寶壇經，（具云六祖大師法寶壇經。）世稱慧能之系統，曰南宗禪，又曰南

頓。稱神秀之系統，曰北宗禪，又曰北漸。北宗以神秀爲六祖，南宗以慧能爲六祖。然後世一般稱六祖，指慧能。神秀之系統，遞傳數代而絕，非慧能系統之隆盛可比。後世之禪宗，皆慧能之系統。然慧能以後之禪，與慧能以前，大異其趣。

慧安，貞觀年中，至黃梅，謁弘忍，得心要。後入嵩山，習禪者輻輳。與神秀，同爲武后所欽重。接化至老年，時稱老安國師。（景德傳燈錄第四）

行思，吉州廬陵人，出家受戒後，至曹溪，參慧能，爲會下之上首。一日，慧能謂思曰：『從上衣法雙行，師資遞授。衣以表信，法乃印心。吾今得人，何患不信？吾受衣以來，遭此多難。況乎後代，爭競必多。衣即留鎮山門，汝當分化一方，無令斷絕。』思既得法，住吉州青原山靜居寺闡化，衲衆常雲集。慧能寂後，希遷、神會諸師，亦皆叩其門。開元二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寂。後僖宗敕賜洪濟大師之謚號。（宋高僧傳第九景德傳燈錄第五）弟子有石頭希遷。遷，端州高安人，初聞慧能之道風，往師事之。能寂後，往來三峽間，開元十六年，於羅浮山受戒後，聞行思爲曹溪補處，又往從之。直詣靜居，得法後，往南嶽之南寺，結庵於寺東之大石上，時人號曰石頭和尙。廣德二年，應門人之請，下梁端，廣闡玄化。時江西主

馬祖，湖南主石頭，四方學者，並輻輳二師之門。所著有參同契、草庵歌各一篇。貞元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寂。長慶中，敕謚無際大師。弟子有藥山惟儼天皇道悟等二十一人。（宋高僧傳第九景德傳燈錄第五第十四）

懷讓，金州安康人，十五歲，詣荊州玉泉寺，依恒景律師出家。受具後，更習毘尼。尋從弘忍之弟子慧安。後至曹溪，參慧能。傳燈錄稱讓參慧能時，能問：什麼處來？曰：嵩山來。能曰：什麼物，恁麼來？曰說似一物即不中。能曰：還可修證否？曰：修證即不無，染汙即不得。能曰：只此不染汙，諸佛之所護念，汝旣如是，吾亦如是。讓豁然契會，因執侍左右十五年，具得法印。能寂後，往南嶽，居般若寺觀音臺，接化三十餘年，道譽甚盛。天寶三年八月十一日寂。寶曆中，敕謚大慧禪師。（宋高宗傳第九景德傳燈錄第五）弟子有九人，就中，馬祖道一爲主座。一，漢州什邡人，開元年中，於衡嶽傳法院，常日坐禪。讓往問曰：大德坐禪，圖什麼？一曰：圖作佛。讓乃取一塼，於彼庵前石上磨。一曰：師作什麼？讓曰：磨作鏡。一曰：磨磚豈得成鏡耶？讓曰：坐禪豈得成佛耶？一聞示誨，如飲醍醐。侍奉十年，日益玄奥。同參九人，唯一密受心印。旣而住建陽之佛跡嶺，尋遷至臨川，又赴南康之龔公山。大曆年中，住鐘陵開元寺，四方學者雲集。貞元

四年二月四日寂。元和八年，憲宗敕諡大寂禪師。世以一姓馬氏，稱爲馬祖。又以一於江西闡化，稱爲江西馬祖。弟子有百丈懷海，廬山智常，南泉普願，盤山寶積等一百三十九人。懷讓道一，與行思希遷並稱。禪法之盛，始於道一、希遷。（宋高僧傳第十景德傳燈錄第五第六）

神會，襄陽人，初學五經，次探莊老，後覽後漢書，知浮圖之說。遂投國昌寺顥元出家。十四歲，至曹溪，參慧能。然王維之慧能碑文云：『弟子曰神會，遇師於晚景，聞道於中年。』傳燈錄稱一日，能告衆曰：吾有一物，無頭無尾，無名無字，無背無面，諸人還識否？會乃出曰：是諸佛之本原，神會之本性。能曰：向汝道無名無字，汝便喚作本原佛性。會禮拜而退。能寂後，徧尋名跡。開元八年，住南陽龍興寺，宣揚禪法。當時兩京之間，皆宗神秀。嵩山普寂等，盛唱道北漸。所謂曹溪頓旨，沈廢於荊吳；嵩嶽漸門，盛行於秦洛。乃於同二十二年，在滑臺大雲寺，設無遮大會，論定達摩一宗之法統，並豎立南宗之頓悟法門。天寶八年，又在洛陽，定宗旨，發揚慧能之遺風，蕩神秀漸修之道，并著顯宗論，盛弘南宗。慧能所傳，自是遂尊於天下。普寂等之門風，漸衰微。同十二年，被北宗之門下誣奏，加以聚衆之罪名，敕黜弋陽郡，又移武當郡。翌年，移襄州。至七月，又敕移荊州開元寺。同十四年，安祿山舉兵內向，兩京版蕩。時大府各

置戒壇度僧，聚香水錢，以助軍費。會應請主洛陽壇度事。亂平後，肅宗詔入內供養，爲造禪宇於荷澤寺中。上元元年（一說乾元元年）五月十三日寂，敕謚眞宗大師。後貞元十二年，皇太子集諸禪師，楷定禪宗之宗旨，遂以會爲第七祖，其法統稱荷澤宗。門下有五臺無名，磁州法如等。清涼澄觀，即就無名，受禪法。法如之下三傳，有圭峯宗密，唱禪教一致說。（六祖大師法寶壇經圓覺經大疏鈔第三宋高僧傳第八景德傳燈錄第六燉煌唐寫本荷澤大師神會遺集）

玄覺，溫州永嘉人，初從天台宗之天宮慧威，通天台止觀，與左溪玄朗同門。本住溫州龍興寺，尋自構禪庵，獨居硏學，常修禪觀。以獨學孤陋，與東陽玄策，共遊方詢道，至曹溪，參慧能。初到振錫攜瓶，繞能三帀。能曰：夫沙門者，具三千威儀，八萬細行，大德自何方而來，生大我慢？覺曰：生死事大，無常迅速！能曰：何不體取無生，了無速乎？覺曰：體即無生，了本無速。能即印可之。覺因具四威儀參禮。將辭去，能留之一宿。故世稱一宿覺。翌日，與玄策別，下山，回龍興寺禪院，學者輻輳。時號眞覺大師。先天二年十月十七日（一說開元二年或先天元年）寂，敕謚無相大師。所著有證道歌及永嘉集等。又唱台禪融台說。弟子有慧操、慧特、慧茲、玄寂。（宋高僧傳第八景德傳燈錄第五）

慧忠，越州諸暨人，就慧能，受心印後，歷遊諸名山，經五嶺、羅浮、四明、天目，入南陽之白崖山黨子谷，靜坐長養，四十餘年，不下山。玄宗聞其德風，徵赴京師。歷受玄宗、肅宗、代宗之禮遇。大曆十年十二月九日寂，敕諡大證禪師。忠唱禪即教說。傳其語要者，有國師三喚，無情說法，無縫塔，及圓相等。（宋高僧傳第九景德傳燈錄第五）

第九節　密宗

所謂密宗即瑜伽密教者，依眞言陀羅尼之法門，修五相三密等妙行，期即身成佛之一派。關於密教之弘傳，帛尸梨密多羅，於西晉時代，翻譯大孔雀王神咒經等，開其端緒。時在距金剛智及不空之時代四百年前。東晉時代東來之曇無蘭，又盛翻譯關於神咒之經典。自此以後，關於密教經典之翻譯，各時代殆不斷發見。且各時代東來之翻譯沙門中，亦多善持眞言密咒。然此等密教經軌，皆釋迦所說雜部密教，即所謂雜密（顯密雜說。）弘傳純密即大日所說金剛胎藏兩界之法門者，唐玄宗時東來之所謂開元三大士善無畏金剛智及不空也。不空之弟子惠果，住長安青龍寺東塔院，傳持師

承。弟子有辨弘、慧日、惟上、義圓、義明、空海、義操、慧則等。空海者，日本國僧，即所謂弘法大師，唐貞元二十年入唐，就惠果傳受密法，歸國，弘通之，爲彼國眞言宗之始祖。惠果寂後，未幾有會昌之法難，加之自唐末至宋初，戰亂相繼，經疏銷毀，爾後所謂瑜伽，但存法事。如佛祖統記云：

> 自金剛智諸師，爲末代機緣有宜密教者，故東傳此道，以名一家。然嗣其後者，功效寖微。唐末亂離，經疏銷毀。今其法盛行於日本。而吾邦所謂瑜伽者，但存法事耳。（佛祖統記第二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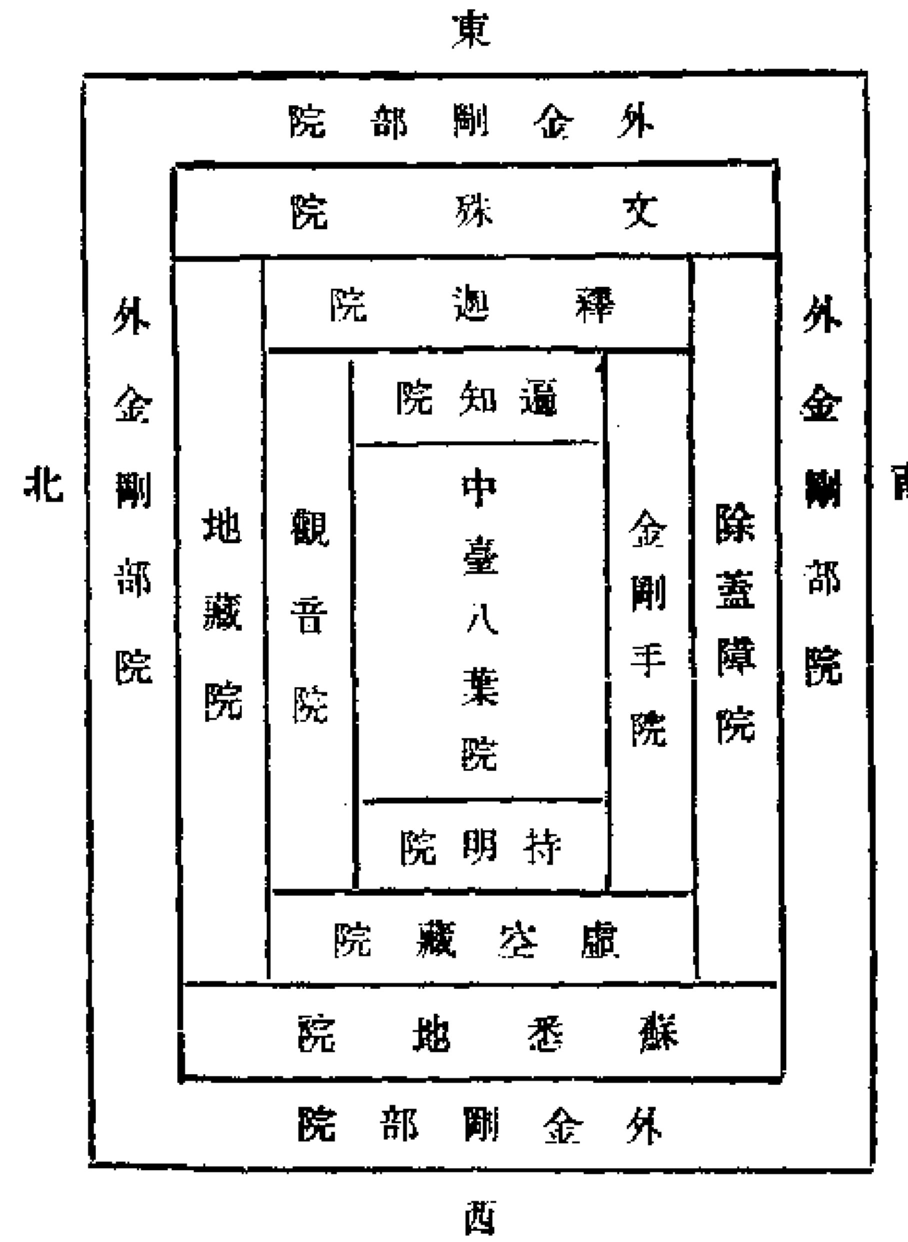
至宋代，雖有法賢、施護、法天等，盛傳譯密教之經軌。亦未能光大而久遠。

密教之法門，有金剛界、胎藏界兩部。略云金胎兩部。即於一心法界上，立理平等、智差別二門。就中說智差別之經軌，名金剛頂部。說理平等之經軌，名胎藏部。金剛頂部，以金剛頂經爲根本經典，依之建立之曼荼羅，稱金剛界曼荼羅。胎藏部，以大日經爲根本經典，依之建立之曼荼羅，稱胎藏界曼荼羅。金剛者，堅固、利用義。胎藏者，攝持、含藏義。曼荼羅，舊譯就其相狀，譯云壇。新譯依其意義，譯云輪圓具足。所謂壇者，修法壇，於印度修法時，多依所謂七日作壇法，於平坦之淨地壇面，作方圓之土壇，於壇上配置諸尊。行者於其中，觀念修法。（然於中國及日本，多不作壇，專於紙帛等彩畫之。）此壇中聚

集其足諸尊諸德，成一大法門。如轂輻輞三具足，成圓滿之車輪。故云輪圓具足，圓滿具足法界海所有萬德之意。

善無畏一行所傳，以胎藏界爲主。金剛智、不空所傳，以金剛界爲主。一行之大日經疏中，詳釋善無畏所傳曼荼羅，卽世所謂胎藏界曼荼羅是也。金剛智譯出金剛頂瑜伽中略出念誦法，卽金剛頂經，此經所傳曼荼羅，卽世所謂金剛界曼荼羅，所謂現圖曼荼羅是也。惠果，從善無畏之弟子玄超，受胎藏界。從不空，受金剛界。現在流布之兩部曼荼羅，共成於惠果之手。胎藏界曼荼羅，以十三大院成立。然現圖曼荼羅，略十三四大護院爲十二大院。卽一中臺八葉院二遍知院三觀音院四金剛手院，五持明院，六釋迦院七文殊院，八除蓋障院，九地藏院，十虛空藏院，十一蘇悉地院，十二金剛部院。如左：

卽十二院中，以中臺八葉院爲中心，流現上下左右諸院。依大日經疏，大日如來，依自祕密加持力，從佛菩提自證之德，現八葉中胎藏身（中臺八葉院。）從自金剛密印，現初重金剛手、觀音等諸內眷屬。（第一重曼荼羅流現）又從自大悲萬行，現第二重大菩薩衆諸大眷屬。（第二重曼荼羅流現）又從自普門方便，現第三重一切衆生喜見隨類之身諸天金剛。（第三重曼荼羅流現）更藉轉輪


東
外金剛部院
文殊院
釋迦院
遍知院
北
外金剛部院
地藏院
觀音院
中臺八葉院
金剛手院
除蓋障院
外金剛部院
南
持明院
虛空藏院
蘇悉地院
外金剛部院
西

聖王卽位灌頂之儀式喻顯之。則第三重曼荼羅，如四方領國之君長。第二重曼荼羅，如朝廷之百官。第一重，曼荼羅，如宗枝內弼。而中臺八葉，如垂拱之君王。故華臺(中臺之意)之常智(大日如來)爲大曼荼羅王。若從本垂迹，則中臺，本也。三重，迹也。從中臺之一一門，各流出第一重之種種門。從第一重之一一門，各流出第二重之種種門。從第二重之一一門，各流出第三重之種種門。若行因至果，則第三重之所引攝成就，能通第二重。第二重之所引攝成就，能通第一重。第一重之所引攝成就，能見中胎藏。中臺八葉院，爲中臺八葉蓮華，大日如來，住中臺。東方寶幢，南方開敷華，西方無量壽，北方天鼓雷音，四佛；東北彌勒，東南普賢，西南文殊，西北觀音，四菩薩；住八葉。合有九尊。八葉蓮華，象徵衆生八瓣之肉團心，同顯教所謂如來藏，示密教之阿字本不生，顯一切衆生悉有佛性之理趣。第一重上方之遍知院，中央安一切如來遍知印，表諸佛遍知之德與諸佛能生之德。有七尊。下方之持明院，列持明使者，表折伏、攝受二德。有五尊，又稱五大院。右方之觀音院，以觀自在菩薩爲主尊，表慈悲。有三十七尊。左方之金剛手院，以金剛手卽金剛薩埵爲主尊，表智慧。有三十三尊。第二重下方之虛空藏院，以虛空藏菩薩爲主尊，表悲智合一，顯悲智二德圓滿，如虛空之包藏萬有。有二十八尊。上方之

釋迦院，以釋迦牟尼如來爲主尊，表悲智二德，變現爲釋迦如來。有三十九尊。第三重上方之文殊院，以文殊師利菩薩爲主尊，表從釋迦更現如文殊之諸弟子。有二十五尊。右方之地藏院，以地藏王菩薩爲主尊，表由觀音院之悲門，救九界之迷情。左方之除蓋障院，以除蓋障菩薩爲主尊，表由金剛手院之智門，除衆生之蓋障。各有九尊。下方之蘇悉地院，譯云妙成就院，表如上之諸德，成就不缺。有八尊。外金剛部院，有外護之諸神諸王，如第六天之魔王，地獄之焰魔王，表皆大日如來之變化，守護佛法。有二百五尊。以上通有四百十四尊，總合之，則成大日如來一佛。大日經所說之曼荼羅，中臺八葉院之上方三重，下方二重。即無下方第二重蘇悉地院。然善無畏所傳之曼荼羅，前後左右，皆三重。而現圖曼陀羅，如上，前後四重，左右三重。

現圖金剛界曼荼羅，有九會，即一羯磨會，二三昧耶會，三微細會，四供養會，五四印會，六一印會，七理趣會，八降三世羯磨會，九降三世三昧耶會。如左：

關於此九會之次第，有所謂從因向果之向上門，與從果向因之向下門。即自降三世三昧耶會始，上轉一周，終於中央之羯磨會，爲從因向果。示觀行者斷惑障開發心地之次第，即自行門之順序。又自

東

北			南
	五 四印會 五	四 一印會 六	三 理趣會 七
	六 供養會 四	九 羯磨會 下一	二 降三世羯磨會 八
	七 微細會 三	八 三昧耶會 二	上一 降三世三昧耶會 九

西

羯磨會始，下轉一周，終於降三世三昧耶會，爲從果向因。示大日如來從本地垂迹利濟衆生之次第，即化他們之順序。今先就從果向因之次第言之，第一，中央羯磨會，羯磨者，事業成就之意。此會諸尊，

皆住相好具足之羯磨身。此會爲九會之中心，故又稱根本會，亦稱成身會。當四種曼荼羅中大曼荼羅。具有一千六十一尊，略有三十七尊。第二，三昧耶會，諸尊各各乘其本誓，現器仗及印契等形。當四曼中三昧耶曼荼羅。有七十三尊。第三，微細會，表諸尊各具五智無際智等重重微細圓融之智用。當四中法曼荼羅。有七十三尊。第四，供養會，諸尊各以寶冠華鬘等三昧耶形，供養大日如來。當四曼中羯磨曼荼羅。亦有七十三尊。第五，四印會，綜合以上四會四曼，表四曼不離義。有十三尊。第六，一印會，表諸尊之四曼，咸歸不二性海，卽大日一佛，融會無礙。此會唯有大日一尊。第七，理趣會，表大日如來，現金剛薩埵身，以正法化益衆生。有十七尊。第八，降三世羯磨會，表大日如來，更從金剛薩埵，現降三世明王忿怒身，降伏剛強難化之衆生。有七十七尊。第九，降三世三昧耶會，表前會諸尊，住降三世之本誓三昧耶形，以大悲之弓箭，降伏魔王，又警覺衆生。有七十三尊。

次就從因向果之次第言之，先第一，降三世明王，自現三昧耶形，降伏三毒，除成道之障礙。次第二，爲斷成道之障礙，現大忿怒降三世之威儀，左足踏象徵煩惱障之大自在天，右足踏象徵所知障之烏摩后，表斷二障。次第三，由前二會斷二障三毒，顯現般若之理趣。顯欲、觸、愛、慢等十七位心，共本不生

之妙體。次第四，表田五相成身觀，行者與本尊冥合，曼荼諸尊，皆攝入大日一尊。次第五，從大日一尊，出現四佛，圓滿五智三十七智等。次第六，諸尊皆以寶冠華鬘等莊嚴，供養大日。次第七，現他受用身，有現智身見智身四明等微細行相。次第八，結如來拳印，表本誓，成三昧耶身。次第九，成本尊即相好具足之大曼荼羅羯磨身。

曼荼羅，元自婆羅門教轉入。然曼荼羅之內容，實含佛教之根本思想。中國之密教，無組織之教理。然此曼荼羅，實可云中國密教教理之說明。善無畏．金剛智，皆於那爛陀寺就學，故密教即那爛陀寺佛教之一轉。

第四章　中國佛教之保守時代

第一節　五代之佛教

五代五十餘年間，王朝交迭，戰亂頻仍，佛寺荒廢，經籍散逸，隋唐三百年間鼎盛之佛教，至此零落殆盡，大小各宗，莫不衰息。獨禪宗一宗，以其棲居深山大壑，標榜教外別傳，稍盛。而於此五代之紛亂中，南方之吳越，以其王錢鏐錢俶，累代尊崇佛教，其領域內佛教甚盛。宋初諸宗之復興，俶大與有力焉。

五代末，後周世宗，天性不好佛教，即位後，未幾，顯德二年，詔禁私度僧尼，敕廢天下無敕額之寺院，尋又詔毀銅像，收鐘磬鈸鐸之類鑄錢。世稱之爲一宗之厄。時去會昌之法難，凡一百十年。於是六朝隋唐諸宗高德之章疏，大半散佚，佛教掃地以盡。

尋趙宋起，再興隆佛教，法運復啓，前朝之廢絕，一時復興。

第二節　宋代之佛教

宋太祖建隆元年，詔諸路寺院，經顯德二年當廢未毀者聽存，其已毀寺所有佛像，許移置存留。又度僧八千人，開興隆佛教之端緒。

當時吳越王錢俶，崇信佛教，嘗慕阿育王造塔之事跡，以金銅精鋼造八萬四千寶塔，中藏寶篋印心呪經，廣頒施之。初天台教典，經五代之變亂，殘毀不全。俶遣使之高麗日本以求之。至是高麗遣沙門諦觀，持論疏諸文，至螺溪，謁天台宗之義寂。於是一宗之寶典，復還中國。義寂以授寶雲義通，義通以授四明知禮，知禮大肆講說，遂專中興教觀之名。（佛祖統記第十第二十三第二十四）

又當時有法眼宗之學者延壽，受錢俶之歸依，住杭州永明寺接化。延壽，餘杭人，以唐天祐元年生，幼而歸心佛乘。至年三十，投四明翠巖出家。尋往參天台德韶，受玄旨。後一意專修淨業。後周廣順二年，住明州雪竇山。宋建隆元年，錢俶請入居靈隱山新寺。翌年，復請住永明大道場。衆盈二千。學者參問，以心爲宗，以悟爲則。嘗有偈云：『欲識永明旨？門前一湖水。日照光明生，風來波浪起。』日常自課一

百八事，暮往別峯行道念佛。儼感其求西方之專切，爲建西方香嚴殿，以成其志。壽以賢首、慈恩、天台三宗，互有同異，館其徒之知法者，博閱義海，更相質難，以心宗之衡以準平之。又集大乘經論六十部、兩土賢聖三百家之言，證成唯心之旨，爲書百卷，名曰宗鏡錄。高麗國王，覽其言教，遣使齎書敍弟子禮，幷遣彼國僧三十六人，來受道法，前後歸本國，各化一方。於是法眼一宗，盛行海外，而中國遂絕。開寶八年寂，年七十二。賜號智覺禪師。所著宗鏡錄外，述萬善同歸集，指歸淨土。又神棲安養賦、唯心訣等，凡六十餘部。（景德傳燈錄第二十六佛祖統記第二十六宋高僧傳第二十八）

乾德三年，于闐國沙門善名七人來，詔館於相國寺。又滄州沙門道圓，遊五天竺，往返十八年。及還，偕于闐使者至京師，獻佛舍利、貝葉梵經。帝召見便殿，問西土風俗，賜紫方袍器幣。四年，詔秦涼既通，可遣僧往西竺求法。時沙門行勤等一百五十七人應詔。所歷焉耆、龜茲、迦濕彌羅等國，並賜詔書，諭令遣人前導，仍各賜裝錢三萬。五年，右街應制沙門文勝，奉敕編修大藏經隨函索隱，凡六百六十卷。開寶二年，詔天下沙門入殿庭，試經律論三學義十餘條，全通者，賜紫衣，號曰手表僧。四年，詔成都造金銀字佛經各一藏。是年沙門建盛，自西竺還，詣闕進貝葉梵經，同梵僧曼殊室利偕來。室利者，中天竺王

子也，持律甚精。詔館於相國寺。太平興國三年，來歸本國，詔從之。後可智、法見、眞理、彌羅等，接踵來朝。五年，詔雕佛經一藏，計十三萬板，是爲大藏刊本之最初。六年中印度國僧法天，齎梵夾，來汴京。次太宗卽位，亦厚歸依佛教。太平興國元年，詔普度天下童子，凡十七萬人。五年，敕內侍張廷訓，往代州五臺山，造金銅文殊萬菩薩像，奉安於眞容院。詔重修五臺十寺，以沙門芳潤爲十寺僧正。十寺者，眞容，華嚴，壽寧，興國，竹林，金閣，法華，祕密，靈境，大賢。又敕內侍張仁贊，往成都，鑄金銅普賢像，高二丈，奉安於嘉州峨嵋山普賢寺之白水，建大閣以覆之。詔重修峨嵋五寺，卽白水普賢，黑水華嚴，中峯，乾明，光相也。是年法天，應梵學沙門法進之請，於蒲津（河中府）從事譯經，守臣表上之，帝覽之大悅，召入京師，賜紫衣，始興譯事。二月，迦濕彌羅國天息災，與烏塡曩國施護，共來汴京。帝召見，賜紫衣，敕同閱梵夾。時帝方銳意翻傳，乃命中使鄭守均，於太平興國寺之西偏，建譯經院，設三堂，中爲譯經，東序爲潤文，西序爲證義。七年六月，譯經院成，詔天息災、施護、法天等居之，令以所將梵本，各譯一經。詔梵學沙門法進、常謹、淸沼等，筆受綴文。光祿卿楊說，兵部員外郎張洎，潤文。殿直劉素，監護。天息災乃述譯經儀式，於東堂西面，粉布聖壇，開四門，各一梵僧主之，持祕密呪七日夜。又設木壇，布聖賢名字

輪，日曰大法曼拏羅，請聖賢阿伽沐浴，設香華、燈水、殽果之供，禮拜遶旋，祈請冥祐，以殄魔障。第一譯主，正坐面外，宣傳梵文。第二證義，坐其左，與譯主評量梵文。第三證文，坐其右，聽譯主高讀梵文，以驗差誤。第四書字梵學僧，審聽梵文書成華字，猶是梵音。第五筆受，翻梵音成華言。第六綴文，回綴文字，使成句義。第七參譯，參考兩土文字，使無誤。第八刊定，刊削冗長，定取句義。第九潤文，官於僧衆南向設位，參詳潤色。七月，天息災上新譯聖佛母小字般若波羅密多經，法天上大乘聖吉祥持世陀羅尼經，施護上如來莊嚴經。詔兩街僧選義學沙門百人詳定經義。時左街僧錄神曜等言譯場久廢，傳譯至難。天息災等，即持梵文，先翻梵義，以華文證之，曜衆乃服。詔新經入藏，開板流行。親幸譯經院，召僧衆，賜坐慰諭，自是每歲誕節，必獻新經。皆召坐賜齋，以經付藏。八年，詔譯經院，賜名傳法院。更於其西偏，建印經院。既而天息災等言，歷朝翻譯，並藉梵僧。若遐阻不來，則譯經廢絕。奏請令兩街選童子五十人，習梵學。詔令高品、王文壽，選惟淨等十人，引見便殿，詔送譯經院受學。惟淨者，江南李煜之姪，研尋梵章，通其義。歲餘，得度，任梵學筆受，賜紫衣及光梵大師號。

初吳越王錢俶，奉版圖歸朝，令兩浙僧統贊寧，奉釋迦舍利塔，入見於滋福殿，奏對愜旨，賜號通慧大

師。八年，詔寧編修大宋高僧傳，寧乞歸錢唐撰述，詔許之。至端拱元年成，凡三十卷。遣弟子顯忠及智輪，詣闕表進。帝大褒美，敕編入大藏。僧傳之作，始於梁嘉祥慧皎，爲高僧傳十四卷，起後漢明帝永平十年，至梁天監十八年。世稱梁高僧傳，又稱梁傳。唐西明道宣，作續高僧傳三十卷，起梁初至唐貞觀十九年。世稱唐高僧傳，又稱唐傳。今宋傳起唐貞觀年中，至宋端拱元年。依梁唐二傳立十科，一譯經，二義解，三習禪，四明律，五護法，六感通，七遺身，八讀誦，九興福，十雜學。

時杭州西湖昭慶寺沙門省常，慕廬山白蓮社之遺風，於西湖邊，結蓮社，專修淨業。後易名爲淨行社。宰相王旦爲社首，士大夫預其會者，前後一百二十三人。皆投詩頌，自稱淨行社弟子。比丘預者，復千餘人。往昔廬山之白蓮社，於是再興。（佛祖統紀第二十六）

眞宗繼世，並隆三教，而敬佛重法，過於先朝。嘗應西域譯經僧法賢之請，製繼聖教序，命置太宗之聖教序後。沙門可升，注序進上。又製崇釋論，略謂『奉乃十力輔茲五常，上法之以愛民，下遵之而遷善』。又嘗注四十二章遺教二經。

帝又繼太宗之遺業，盛譯經典，大開梵學，五竺沙門，競集闕下。而專用宰輔詞臣，兼潤文之職。弘闡之

盛，古所未有。曾以自太平興國以來所翻，合經律論，共成四百十三卷。悉編入大藏。帝一歲度僧，至二十三萬。諸王府侍讀孫奭，嘗奏請減損修寺度僧。帝曰：『釋道二門，有助世教，人或偏見，往往毀訾。假使僧道，時有不檢，安可即廢。』又詔天下州郡僧道犯公罪時，得贖罪。又敕品官無故毀辱僧尼者，勒停見任，庶民流千里。

當時天台一門，有所謂山家山外之爭。山家派之四明知禮，山外派之梵天慶昭、孤山智圓等，互主張其學說，彼此往返詰難，其間凡綿歷七載。知禮，四明人，以建隆元年生，七歲出家，師事太平興國寺洪選。十五歲，受具足戒，專學律部。太平興國四年，二十歲，從本郡寶雲義通，習天台教觀。端拱元年，義通寂，遂繼席弘化。淳化二年，受請，主祥符寺。至道元年，徙居城東南隅保恩院。翌年，院主顯通，捨院爲長講天台教法十方住持之地。咸平六年，日本國寂照，齎其師源信關於天台教門之疑問二十七條來詢。製『問目二十七條答釋』答之。景德元年，撰十不二門指要鈔，成立別理眞如有隨緣義。永嘉繼齊難之。乃作別理隨緣二十問。又嘗作扶宗記及其他問答釋難書翰，極力破孤山一派之異義，開顯山家之正旨，大成荊溪以來二百餘年天台宗中興之大業。天禧元年，與同學異聞等十僧，共修法華

懺。三年期滿，將焚身以供妙經。以公私交勸，遂止。眞宗聞其高行，爲嘉歎不已，特賜號法智大師，宣旨令住世演教。仁宗天聖六年正月五日寂，年六十九。世稱四明尊者，又四明大師，尊爲天台宗第十七祖。所著有金光明經文句記，金光明經玄義拾遺記，觀音別行玄義記，觀音別行疏記，觀無量壽經疏妙宗鈔，十不二門指要鈔，大悲懺儀等數十種。（佛祖統記第八補續高僧傳第二佛祖歷代通載第二十七）

智圓，錢唐人，以太平興國元年生。八歲，出家。二十一歲，從奉先源淸，習天台教觀。凡二年而淸寂。遂往居西湖之孤山，學者歸之如市。杜門樂道，與處士林逋爲鄰友，雪骨冰心，傲然物外。於講道之外以詩文自娛。嘗著十疏以通經，述諸鈔以釋疏。其所選述，總及百數十卷。（佛祖統記第十補續高僧傳第二）

其後，仁宗時，臨濟宗之石霜楚圓下，有黃龍慧南，揚岐方會；開黃龍、揚岐二派。與臨濟、潙仰、曹洞、雲門、法眼五家，併稱五家七宗。後臨濟宗最盛。

當時帝最留意禪宗，周世宗毀滅佛法以後，禪宗雖於江南湖北稍盛，而終未能行於京邑。至是內侍

李允寧奏以汴京之第宅，創興禪寺，因賜額爲十方淨因，詔令雲門宗之大德圓通居訥居之。訥以疾辭，舉大覺懷璉自代。時皇祐二年也。雲門宗自是大盛。

自唐圭峯宗密至宋初，唱導華嚴者，唯長水子璿一人。子璿，嘉禾（一作錢塘）人，以乾德三年生，初從天台宗悟恩之弟子洪敏，學楞嚴經。至動靜二相了然不生文，有省。後究華嚴之奧旨。在嘉興之楞嚴寺，布法席。尋至滁州，參禪宗汾陽善昭下之瑯琊慧覺，當下豁然大悟。願常侍巾瓶。覺謂之曰：「汝宗不振久矣，宜勵志扶持，報佛恩德，勿以殊宗爲介。」璿如教辭去，居長水，講行願鈔、法界觀、圓覺經、十六觀等。其徒衆幾及一千。嘗以賢首宗旨釋楞嚴經，又嘗示衆曰：「道非言象得，禪非擬議知，會意通宗，曾無別致。」由是二宗皆仰慕之。寶元元年寂，所著有首楞嚴經義疏，大乘起信論筆削記等。（佛祖統記第二十九補續高僧傳第二釋門正統第八）

子璿之弟子，有淨源。淨源以大中祥符四年生。受具後，遊諸方。初受華嚴於五臺承遷，遷嘗注金師子章。次學合論於橫海明覃。其後還南，師事子璿，聽楞嚴、圓覺、起信。四方宿學，推爲教海義龍，聲譽藉甚。嘗主泉（泉州）之清涼寺，蘇之報恩觀音寺，杭之祥符寺。尋遷秀州青鎮之密印寶閣，又主華亭普

照之善住，闡揚圓頓極旨。後至神宗時，於錢唐之慧因寺，盛弘興本宗。時高麗之僧統義天，航海入中國問道，申弟子禮。初華嚴一宗之疏鈔，久散佚。因義天持至，咨決所疑，遂得復傳於中國。義天歸國後，元祐二年，復遣使以金書華嚴經新舊三譯遺淨源。源乃建華嚴閣安置之。翌年三月，依命改慧因禪院爲教院，永爲弘布華嚴之道場。同年十一月寂。年七十八。源承子璿之後，振華嚴之宗風，時稱爲中興教主。又先世泉之晉水人，故學者以晉水法師稱之。所著有華嚴妄盡還源觀疏鈔補解、華嚴原人論、發微錄等。（佛祖統記第二十九佛祖歷代通載第二十八補續高僧傳第二釋門正統第三）

次於哲宗徽宗間，靈芝之元照出，再興律宗。元照，餘杭人，以慶曆八年生。初依祥符寺之慧鑑律師出家，專學毘尼。後從神悟處謙，究天台教觀。復就廣慈慧才，受菩薩戒。乃博究南山一宗，作資持記等，專弘之。最後三十年間，住杭州之靈芝寺，衆常數百。於中用欽、希除、慧亨等最著。義天亦遠來求法。元照又厚信淨土，在靈芝，常修西方淨業。每曰：『生弘律範，死歸安養，平生所得，唯二法門。』又嘗言『化當世莫若講說，垂將來莫若著書。』盛開講說，廣事述作。政和六年九月，集弟子，命諷誦觀經及普賢行願品，趺坐而寂。年六十九。所著有行事鈔資持記、戒本疏行宗記、羯磨疏濟緣記、阿彌陀經義疏等。

（佛祖統記第二十九佛祖歷代通載第二十九淨土聖賢錄第三）

先是仁宗時，有西湖允堪，精通律部，慶曆年間，主西湖之菩提寺，撰會正記、發揮記、正源記等，以釋南山之十鈔。尋於杭州大昭慶寺、秀州精嚴寺等，各建立戒壇，盛宣揚南山律宗。厥後元照出，因爭論遂佛左右衣制短長，遂別撰資持記。以天台教義，說律宗。於是南山一宗，分會正、資持二家。（佛祖統記第二十九第四十九）

徽宗初崇佛教，後用永嘉道士林靈素之言，興道教。政和六年，詔於道籙院，禁棄佛經。宣和元年，詔改佛號爲大覺金仙，服天尊服。菩薩爲大士，僧爲德士，尼爲女德士，服巾冠，執木笏。寺爲宮，院爲觀，住持爲知宮觀事。禁毋得留銅鈸塔像。此時左街香積院之永道，上書諫之。帝大怒，敕流道州。然至翌年，降詔自洗，謂向緣姦人建議，改釋氏之名稱，深爲未允。前旨改德士、女德士者，依舊稱爲僧尼。尋又下詔，大復天下僧尼。道州永道，量移近郡。宣和七年，詔永道還京，復僧形服。敕住昭先禪院，賜名法道，以旌護法。又詔罷黃老學。（佛祖統記第四十六佛祖歷代通載第二十九續資治通鑑第九十三）

南宋累代保護佛教，或度僧，或寫經，或遣僧求法。然時國用匱乏，高宗時，嘗敕賣四字師號，命僧道納

免丁錢，算寺觀鐘磬，鬻僧道度牒。

當時南北之佛教中，最盛者，獨禪宗，名僧輩出。高宗時，有圜悟克勤。克勤，蜀之彭州崇寧人。兒時，依妙寂院自省出家。受具後，從文照，通講說。又從成都之圓明敏行，學經論，以爲不足恃，謁眞覺勝，問心法。遂出蜀，謁玉泉承皓，金鑾信，眞如慕喆；頗有省。又從慶藏主，盡洞下宗旨。後謁黃龍祖心，東林常總，白雲守端等；僉指爲法器。次到舒州太平寺，參法演，受印證。與佛鑑慧懃，佛眼淸遠，齊名；稱演門二勤一遠，聲價藉甚，叢林謂之三傑。法演遷蘄州五祖山，勤亦隨行，執寺務，分座說法。崇寧初以母老歸蜀，受成都帥翰林郭知章之請，開法六祖寺。尋更寺號爲昭覺。政和初，再出蜀，到荊州，訪張商英，劇談華嚴之要旨及禪門之宗趣，遂留居碧巖。復受澧州刺史之請，住夾山之靈泉禪院。未幾，遷湘西道林寺。樞密鄧子常，奏請賜紫服，並賜號佛果禪師。政和末，奉詔住金陵蔣山，法道大振。宣和六年四月，詔住汴京天寧萬壽寺。屢應康王構（高宗）之請，於藩邸說法。建炎元年，遷鎭江府金山。十月，高宗幸揚州，召於行在說法。賜號圜悟禪師。十一月，住南康軍雲居山眞如禪院。後復歸昭覺寺。紹興五年八月寂，年七十三。弟子有徑山宗杲，虎丘紹隆。所著有圜悟佛果禪師語錄、碧巖錄。（五燈會元第十九佛祖

歷代通載第三十）

宗杲，宣州寧國人。以元祐四年生。崇寧四年（一說三年）九月，十七歲，依東山慧雲院慧齋出家。十月，受具足戒。初遊洞宗之門。尋至汴京天寧寺，參圜悟克勤。聆其陞堂法要，卽傾心依附。閱四旬，於言下豁然頓悟。勤大喜，以古今差別因緣，密加研練。杲酧對無滯。勤遂著臨濟正宗記付之。未幾，令分座。繇是以竹篦應機施設，電閃星飛，不容擬議。叢林浩然歸重，名振京師。靖康元年四月，右丞相呂舜徒。奏賜紫衣及佛日之號。會女眞之變，其酋欲取禪僧十數輩，杲入其選，幸免，赴吳門虎丘，閱華嚴經。尋聞克勤住南康雲居山，建炎二年十月，往從之，爲衆第一座。翌年八月，克勤歸蜀，於雲居山後之雲門舊址結庵，學者雲集。久之，入閩，結庵於福州長樂洋嶼，閱諸方學者，困於默照，作辯邪正說。四年，徙泉州海昏雲門庵。杲平居絕無應世意，克勤在蜀，聞之，囑丞相張浚曰：杲首座不出，無可支臨濟法道者。浚尋還朝，延杲董徑山，道法之盛，冠於一時。衆二千餘，皆諸方俊乂。侍郎張九成，亦從之遊。十一年五月，秦檜以杲爲張九成黨，褫奪衣牒，竄衡州。乃裒先德之機語，間與拈提，離爲三帙，目曰正法眼藏。二十年（一說二十一年）十月更貶遷梅州，其地荒僻瘴癘，學徒百餘，贏糧從之，閱六稔，斃者過半。杲

處之怡然。二十五年（一說二十六）十二月，放還。翌年三月，復僧服。尋詔住明州阿育王山廣利寺。逾年，詔再住徑山，道俗歆慕如初。三十一年五月，退居明月堂。然弘法為人，老而不倦。孝宗即位，特賜號大慧禪師。隆興元年八月寂，年七十五。詔諡普覺禪師。杲說法從橫踔厲，如孫吳之用兵，而廣闊弘深，不可涯涘。後蘊聞等，編為語錄、法語、大慧普覺禪師普說、大慧普覺禪師宗門武庫、大慧普覺禪師書等。（五燈會元第十九大明高僧傳第五佛祖歷代通載第三十）

給事中知瀘州馮檝，嘗問道於杲，頓悟心旨。南渡後，所在經藏殘闕，檝以奉資造大藏經四十八所，小藏四大部（禪林以華嚴、涅槃、寶積、般若「佛祖統記作珠林」四經為四大部經）者，亦如其數。所至與高僧逸民續蓮社，時賢咸從其化。（佛祖統記第四十七）

又宏智正覺，隰州人，十一歲，出家。十四歲，受具。十八歲，出游。一日聞僧誦法華經，至父母所生眼悉見三千界文；瞢然有省。既而聞丹霞子淳之道譽，往謁詢之，言下釋然。時年二十三。及淳退居唐州大乘寺，覺亦隨之。宣和二年，遷大洪寺，亦隨掌牋記。三年，遷首座復分座於圓通寺照闡提席下。尋長蘆寺真歇，招居板首。時衆千七百，見其秉拂提唱，皆服之。留六年，遂出世泗洲普照寺，嗣法丹霞。建炎初，移

舒州太平寺，後轉江州之圓通能仁兩寺。又遊雲居，謁克勤，勤與安定郡王，共請主長蘆寺。閱三年，渡浙江，至明州，禮補陀山。郡守懇請主天童寺。九月，被旨，住靈隱寺。十月，再還天童。前後垂三十年。紹興二十七年九月寂，年六十七。詔諡宏智禪師。（五燈會元第十四佛祖歷代通載第三十）

孝宗在藩邸時，嘗遣內都監，至徑山，問道於宗杲。乾道七年，與杲同出克勤門之瞎堂慧遠入對。問：如何免得生死？遠對曰：不悟大乘，終未能免。問：如何得悟？曰：本有之性，磨以歲月，自然得悟。問：悟後如何？曰：悟後始知今日問答皆非。問：一切處不是後如何？曰：脫體現前，更無可見之相。（補續高僧傳第十佛祖統記第四十七佛祖歷代通載第三十）

又嘗召靈山子琳入對，問讀經以何為要？琳對曰：金剛圓覺，最為要道。又問參禪之法？曰：直須自悟。（佛祖統記第四十七）

時魏公史浩佚老於四明，自號眞隱居士。每從南湖智連，問法要。嘗曰：師於禪律，亦貫通耶？連曰：水泮雪消，同一水耳。又問華嚴、般若，何太支離。曰：支離所以為簡易。又國學生王日休，龍舒人，著六經訓傳數十萬言，一旦棄之，一志念佛，布衣蔬食，日課千拜。嘗校輯阿彌陀經，現收藏中。又著龍舒淨土文十

卷。（樂邦文類第三佛祖統記第二十八）

又時有天竺北峯講師宗印，講止觀，深砭學者支離名相之病，奪宗開名，召對便殿，賜號慧行法師。（釋門正統第七佛祖統記第十六）

第三節 諸宗

一 禪宗

唐德宗憲宗時，馬祖道一之弟子百丈懷海，始起禪刹，定淸規。海依道一，具稟禪要，後於洪州百丈山接化，禪客雲集。自來禪徒，多居住律寺，至海，始創立禪院。又折衷大小律典，撰叢林淸規，定禪林之規式。是卽所謂百丈淸規也。今不傳。後元百丈山德輝，奉敕重輯，稱敕修百丈淸規。明忠智，又再編之。懷海之弟子甚多，其中潙山靈祐，黃檗希運等，最著。靈祐嗣法後，獨棲潭州潙山七年，後創立同慶寺，學侶輻輳。其弟子有四十一人。就中，有慧寂，具傳其心印，唐乾符六年，在袁州大仰山，樹法幢。師資相承，別開一派。是卽所謂潙仰宗也。

希運，依南陽慧忠之指示，參懷海，傳心印，後住黃檗山。鼓吹直指單傳之心要。門下有臨濟義玄，睦州道蹤，千頃楚南，及裴休等十數人。寂後，裴休錄其語要，題云黃檗山斷際禪師傳心法要。義玄，初入希運門，尋參大愚，又謁靈祐，後還黃檗，受印可。唐大中八年，於鎮州滹沱河畔，建臨濟院，設三玄、三要、四料簡等關，接徒衆，機鋒峭峻，別成一家。其門葉極繁榮，遂成一大宗派。是卽所謂臨濟宗也。弟子有興化存奬，三聖慧然，灌谿志閑等二十二人。慧然錄其語要，題云鎮州臨濟慧照禪師語錄，世稱臨濟錄。

青原行思之系統天皇道悟下，經龍潭崇信，德山宣鑑，至雪峯義存。義存，咸通年中，於福州象骨山雪峯，建廣福院行化，四方之學者雲集，法席大衆，常不下千五百人。嗣法之弟子，有雲門文偃，玄沙師備等五十六人。文偃，初參睦州道蹤，發明大旨。後至雪峯，參義存，領得玄要。道蹤之宗風，峻烈銳峭。義存之宗風，溫密玄奧。偃稟此兩宗風，住韶州雲門山，別發揮獨妙之宗致。往來學徒，不下千人，嗣法者六十一人。是卽所謂雲門宗也。

師備，住福州玄沙院行化，其下有羅漢桂琛。琛之下，有淸涼文益。益住金陵淸涼寺，盛舉唱禪道。四方之學者，趨其門咨叩者頗多，遂鬱然成一派。是卽所謂法眼宗也。

又行思之系統藥山惟儼下，經雲巖曇晟，洞山良价，有曹山本寂，創曹洞宗。良价，從曇晟，受心印，後住新豐山，尋至豫章之洞山普利院，唱五位，作寶鏡三昧歌。門風頗振。其下有雲居道膺，曹山本寂。本寂，得价心印，住撫州曹山崇壽院並荷玉山，大振洞門之禪風，又詳說洞山五位之旨訣，法席繁興，學者雲集。是即所謂曹洞宗也。

如此，南宗禪，至唐末五代，分臨濟、潙仰、曹洞、雲門、法眼、五宗，稱禪宗五家。五家中，潙仰宗，衰亡較早。此宗於五代頃，一時繁興，然及宋代，自仰山慧寂以後四世頃，法系不明。故潙仰一宗之法脈，凡在百五十年間。曹洞宗曹山本寂之系統，自其後四世頃，不明。雲居道膺之系統，經同安道丕，道安觀志，梁山緣觀，太陽警玄，投子義青，有芙蓉道楷。楷住汴京十方淨因禪院及天寧寺等。後於芙蓉湖畔，結庵接化。其下有丹霞子淳。淳下，有長蘆淸了，天童正覺（即宏智）。正覺，與臨濟下大慧宗杲同時，對杲之看話禪，唱默照禪。所謂看話禪者，參看話頭之禪。所謂默照禪者，寂靜靈照之禪。又作頌古百則，稱宏智頌古。對之，自長蘆淸了九世頃之元萬松行秀，加垂示、著語及評唱，作從容錄，具云萬松老人評唱天童和尚頌古從容庵錄。法眼宗文益之禪風，一時繁興。嗣法之弟子，有六十三人。其中天台德韶，在

天台白沙寺行化，門葉最盛，嗣法之弟子，有四十九人。永明延壽，其弟子也。如是此宗文益、德韶、延壽等，嫡嫡相承，於宋初，極隆盛。後漸衰微，及宋代之中葉，法脈遂絕。其間不過百年。故至宋代，禪益勃興。然就中，雲門、臨濟二宗最盛。雲門宗初祖文偃之嗣法，有香林澄遠，雙泉仁郁，德山緣密，雙泉師寬等。就中澄遠下，有智門光祚，門風嶮峻。祚下，有延慶子榮，雪竇重顯等。榮下，有圓通居訥。顯住明州雪竇山，大振化風，稱雲門之中興。嘗選古則一百作頌，所謂雪竇頌古是也。其下有天衣義懷，住越州天衣寺行化，大興雲門之宗風。嗣法者，甚衆。其中法雲法秀，長蘆應夫，天鉢重元，慧林宗本等，爲上首。法秀，奉詔住汴京法雲寺，爲開山第一祖。其下，有佛國惟白，保寧子英等。就中惟白，紹秀後，住法雲寺。後遷明州大童寺。嘗著續燈錄、大藏綱目指要錄等。經慧林慧海，至萬杉壽堅。應夫下，有長蘆宗賾。宗本，住杭州淨慈道場，元豐五年，移汴京慧林寺，大揚禪風。其下有長蘆崇信，法雲善本等。信下，有慧林懷深，宣和三年，住慧林寺，深得活祖師意。相傳至靈隱寂室，中竺癡禪，光孝已庵。善本，住法雲寺，與宗本並稱。其下有雪峯思慧，上竺從諫。慧下，經淨慈道昌，至五雲悟。雲門宗，於五代勃興，入宋，極隆盛。及南宋，法脈遂絕，其間凡二百年。臨濟宗臨濟義玄下，興化存獎——南院慧顒——風穴延沼——首山省

念，——汾陽善昭，　石霜楚圓，次第相承。楚圓，住石霜崇勝寺，行化，其門下黃龍慧南，楊岐方會，最著。慧南，初依汾潭懷澄，後就楚圓，大悟。宋景祐三年，住南昌黃龍山，大樹法幢，法席頗盛，其下出黃龍祖心，東林常總，寶峯克文等。門葉繁茂，遂成黃龍一派。方會，嗣法楚圓後，住袁州楊岐山，盛舉唱宗乘。其下出白雲守端，保寧仁勇等。門葉繁茂，遂與慧南之黃龍派對峙，成楊岐一派。守端下，有五祖法演。法演下，有佛果克勤即圓悟。勤於政和初，應張商英之請，於雪竇重顯之頌古，加垂示、著語及評唱。門人錄之，題云碧巖錄。具云佛果圜悟禪師碧巖錄，又稱碧巖集。後其弟子大慧宗杲，燒棄之。後人更拾集其燼餘，再上梓。嗣法之弟子，有七十五人。就中大慧宗杲，虎丘紹隆，最著；各成一家，稱大慧派、虎丘派。宗杲，盛唱看話禪，貶宏智正覺之主張爲默照邪禪。從此禪流，無不以看話頭爲入門。自宋代以後，繼續至元明清，其風未沫。

二　天台宗

五代時，天台山，在吳越王之領域內。初天台宗之典籍，遠自唐玄宗時安祿山之亂，近從會昌之法難，及其後唐末五代之亂，殘毀不全。吳越王錢俶，因覽永嘉集，不解同除四住，此處爲齊，若伏無明，三藏

卽劣之語；以問天台德韶。韶答以此是教家言，可問天台宗之義寂。俶卽召寂，問以前義。寂答，以此出智者妙玄，自唐末喪亂，教籍散毀，故此諸文，多在海外。於是俶慨然遣使齎重寶，往高麗、日本，求天台之論疏。高麗令其國沙門諦觀，來奉教卷。一家教學，復見全盛。諦觀者，天台四教儀之著者也。

義寂之弟子，有義通。義通之弟子，有四明知禮，慈雲遵式。知禮之弟子，有南屏梵臻，廣智尚賢，神照本如等。此等共稱山家。又知禮之弟子，有淨覺仁岳。與義寂同門，有慈光志因。志因之弟子，有慧老悟恩。悟恩之弟子，有奉先源淸，靈光洪敏。源淸之弟子，有梵天慶昭，孤山智圓。慶昭之弟子，有永福咸潤，永嘉繼齊等。此等皆所謂山外派。山家山外兩派間諍議之論點，以觀境之眞妄爲中心。卽對於山外諸師，以眞心爲所觀境。山家，主張妄心觀境義。

先是智顗之金光明玄義，有廣略二本，並行於世。悟恩謂廣本有十法觀心，乃後人擅添，作發揮記，專解釋略本。依之立眞心觀。志因亦取眞心觀，故悟恩繼承之。源淸，洪敏，亦作難辭二十條，輔成師義。知禮，應同學寶山善信之請，作釋難扶宗記，評破發揮記及二十條。於是慶昭及智圓，作辨訛，破扶宗記，救發揮記。知禮作問疑書，反詰之。慶昭亦作答疑書，答辯之。知禮又作詰難書，詰責之。慶昭亦作五義

書，返答。知禮又作問疑書，責之。然經一年，慶昭不答。知禮乃更作覆問書，促其答釋。慶昭於是作釋難書，酬所問難。如此往返累五回，其間綿歷七載。知禮乃總括前後十番往復文，目爲十義書，又作觀心二百問以質之。慶昭不復致答。此時之山外派，亦稱前山外。

義寂之弟子國清寺宗昱，亦嘗註十不二門，唱眞心觀。景德元年，知禮對源清、宗昱，作十不二門指要鈔，主張別理隨緣義。永嘉繼齊，作指濫以難之，主張眞如不變隨緣，是今家圓教之理，別理豈有隨緣？知禮乃作別理隨緣二十問反破。天台元穎。復作徵決，助繼齊。嘉禾子玄，作隨緣撲，助元穎。時淨覺仁岳，居知禮座下，作十門折難，總論破之。仁岳盡力助知禮，闢山外之異義。然後與廣智尙賢，就妙宗鈔，辨觀心觀佛義，求決於知禮。知禮示以約心觀佛之談。仁岳不悅而去。旣而作三身壽量解，幷別立難辭。知禮乃加十三料簡以斥之。仁岳作十諫書，上知禮。知禮見其說不合天台教義，復作解謗，辯其妄。仁岳又作雪謗答之。知禮當時疾篤，令門人讀之，不復辨，太息而寂。其後有妙悟希最，知禮之弟子廣慈慧才之弟子也，對雪謗，作評謗以辨之。仁岳時尙無恙，見之曰：「四明之說，其遂行乎！」又有神智從義，廣智尙賢之弟子扶宗繼忠之弟子也，作四教儀集解、止觀義例纂要等，明山外義，破知禮說。

同門之草堂處元，作止觀義例隨釋，指斥其非，發揮山家之祖承。仁岳、從義，世稱後山外。

山家山外教理上之異點，大略有四。

第一，在山家，三諦共三千，故云三千世間，卽空，卽假，卽中。非空中二諦者理，無相無差；假諦者事，有三千法。然山外諸師，多云空中二諦者理，三千亡泯，無相無差。假諦者事，三千宛然。

第二，在山家，色心者，一法上之義判，非其體各別。心具三千，色亦具三千。心能造，色亦能造。然山外諸師，多云心者，能造能具之通體。色者，所造所具之別相。故心具三千，色不具三千。

第三，在山家，心佛衆生三法，言理具則三俱理具，言事造則三俱事造，三法皆互爲能造所造總體別相，非獨取心爲佛衆生之能造，諸法之總體。然山外諸師，多云三法中心獨是理，而能造之總體。生佛諸法，唯是於事，而所造之別相也。凡理者總體，事者別相，故理具三千，事不具三千。

第四，在山家，心佛衆生及色心等，總皆同一三千法。然觀己心爲易，故揀生佛及色，但就心觀。然山外諸師，多云生佛及色者，所造法。獨心爲能造之總體，故必須就心用觀。又在山家，妄卽眞，除妄外無眞，故就凡夫之妄心卽第六意識用觀。然山外諸師，多云理體融通，事用差別，故取理爲觀境，卽觀妄心

中之理體，所謂眞如心。

三　律宗

四分三家，如上所述，相部東塔兩家，終廢絕，唯南山宗獨綿延。繼周秀之道恒，作行事鈔記。道恒之弟子，有省躬，博綜律乘，作行事鈔順正記。省躬之弟子，有慧正。慧正之弟子，有玄暢（法寶）以講律著名，作行事鈔顯正記。繼元表、守言、元解，而入宋代。元表，作行事鈔義記。守言以後，元解——法榮——處恆　擇悟相承。處恆，作拾遺記。擇悟，作義苑記。擇悟之弟子，有允堪。允堪之弟子，有擇其。擇其之弟子，有元照。

律宗，至唐末五代頃，一時衰。及允堪之會正記，元照之資持記出，而再盛。其後，又衰。唯元照之次智交——准一——法政——法久——妙蓮，次第相承。又玄暢之弟子，有慧則。慧則之弟子，有希覺。希覺之弟子，有贊寧。

四　華嚴宗

華嚴宗之宗運，雖一時極隆盛，然宗密寂後，未幾，遭會昌之法難，經論散佚，與諸宗共衰亡。至宋代長

水，子璿，再興復賢首教。其弟子晉水淨源，繼其後，製諸疏，振法化。淨源之弟子，有義天。義天者，高麗之王子，辭榮出家，元祐初，入中國，四上表乞傳賢首教，乃敕主客楊傑，送至慧因，受法於淨源。復就慈辯從諫，學天台教。從靈芝元照，傳戒法。又從金山了元、慧林圓照等，問禪要。居三年，攜釋典及經書一千卷歸國，盛弘華天之宗旨。賢首一宗，遂大行海外。尋有道亭，觀復，師會，及希迪；各作華嚴五教章之註解。道亭，作五教章義苑。觀復，作五教章折薪記。師會，作五教章復古記。希迪，作五教章集成記。世稱之爲宋四大家。其後有義和、復庵、鮮演、戒環、淨眞、祖覺等，相次敷揚。

五　淨土宗

宋初以後，禪宗、天台宗、律宗、華嚴宗之學者，多兼弘淨土。禪宗中法眼宗之永明延壽，盛唱禪淨合行說。佛祖統記，於淨土立教志，依四明之石芝宗曉，立慧遠、善導、承遠、法照、少康、延壽、省常，爲蓮社七祖，以壽爲第六祖。雲門宗之天衣義懷及其弟子慧林宗本，亦密修淨業，嘗著勸修淨土說。又其弟子長蘆應夫之弟子長蘆宗賾，倣廬山白蓮社之遺風，建蓮華勝會，普勸道俗念佛號。長蘆崇信之弟子慈受、懷深等，亦皆相次兼修淨業。曹洞宗之長蘆清了，專意西方，有淨土集行世。

淨土與天台，其關係最密切。天台之學者，多修淨業，期往生。四明知禮之弟子神照本如之系統，尤盛修淨業。本如慕廬山之風，結白蓮社，六七年來，遂成巨刹。仁宗欽其道，賜名白蓮寺。律宗之靈芝元照，博究南山律宗，後篤意淨業，又專研尋其教門二十餘年，所著有觀無量壽佛經義疏、阿彌陀經義疏等。其弟子道言，亦專修淨業。華嚴宗之圓澄義和，唱華嚴圓融念佛法門。和嘗遍搜淨土傳錄與諸論讚，未嘗有華嚴圓融念佛法門，於是備錄法門，著爲一編，名曰華嚴念佛三昧無盡燈。以上所述，皆他宗之學者兼弘淨土者。其專修淨業，爲蓮社七祖之一者，省常也。

第四節　元代之佛教

元代諸帝，皆崇尚佛教。然於元代，禪宗最盛。如臨濟宗之海雲印簡，當元初，頗受尊信。印簡，山西之嵐谷寧遠人，悟解精明，度越前輩。蒙古（元）太祖之二后奉以光天鎮國大士之號。世祖忽必烈在潛邸時，請簡赴帳下，問佛法大意。簡初示以入天因果之教，次以種種法要，開其心地。世祖大悅，從受菩

提心戒，奉以師禮。定宗、憲宗，共命領天下僧事，顧遇隆渥。宋寶祐五年寂，諡佛日圓明大師，望臨濟爲十六世。輔世祖成帝業之劉秉忠，元出僧弟子可菴朗下。秉忠，瑞州劉李村人，隱於武安山岩谷間。天寧寺虛照，與披剃爲僧。後僧被召北覲，要之俱行。既至，謁世祖於藩邸，一見，應對稱旨。自是屢承顧問，參帷幄之密謀，定社稷之大計，而以慈悲濟物爲心。至元元年，册授光祿大夫，位太保，參領中書省事。及卒，賜諡文貞。此於當時臨濟宗之弘傳上，大與有力。隨而爾後臨濟之宗勢益盛，虎丘紹隆之系統下，破庵祖先一派之高峯原妙，及其弟子中峯明本、斷崖了義等，共著。

先是，世祖奉憲宗之命，征西藏，爲懷柔之，伴西藏之喇嘛發思巴還。喇嘛教者，無上教之意，西藏佛教之異稱。自是喇嘛教行於蒙古滿州。及世祖即位，定爲國教。發思巴（一作發合思巴，又作八思巴等）但藏薩斯嘉人，以宋理宗嘉熙三年生。幼從伯父薩思迦哇（西藏國師禪但囉乞答第十七世）受業，甫七歲，誦經數十萬言。國人因號爲發合思巴（聖者。）及稍長，以學富五明故，又稱巴喇密特。憲宗三年（宋寶祐元年）十五歲，入蒙古，謁世祖，爲授戒。當同八年，釋道二教，辨析化胡經。發思巴奉敕剖析是非，道士不能對，其說遂熄。及中統元年世祖即位，尊爲國師，授以玉印，任中原法主，統天下

教門。時年二十二歲。尋至元元年，爲世祖授祕密戒。既而歸西藏，未期月，復迎還。命制蒙古文字。發思巴乃獨運摹畫作成。至元六年（一說七年）二月，頒行天下。升號帝師大寶法王，更賜玉印，統領諸國釋教。七年，譯根本有部出家羯磨儀軌。帝爲製序。八年，又撰有部苾芻習學略法。十一年，又請西歸。同年，復專使迎還。歲杪抵京，厚受朝野之歸仰。尋爲世祖之太子眞金，說彰所知論。其弟子沙羅巴，譯而行之。未幾，復辭歸西藏。至元十七年（一說十六年）寂，年四十二。帝聞訃震悼，追懷舊德，敕謚皇天之下、一人之上、宣文輔治、大聖至德、普覺眞智、佑國如意、大寶法王、西天佛子、大元帝師。於京師建大窣堵波（塔）奉藏舍利，輪奐金碧，今古無儔。

時又有膽巴，精通顯密諸部，入中國後，屢現奇蹟，爲衆所崇敬，有金剛上師之稱。又沙羅巴，總丱之歲，依發思巴薙染，習諸部灌頂法，後受世祖命，譯中國未備顯密諸經各若干部，辭致明辯，詔賜大辯廣智法師之號，所謂佛智三藏是也。嘗爲江淮福建等處釋教總統。又有必蘭納識理，通三藏及諸國語，成宗大德六年，奉旨從發思巴受戒於廣寒殿，代帝出家，皇慶中，受命翻譯諸梵經典。又有薩迦派之喇嘛法光，於武宗至大年中，增定發思巴所制定之蒙古新文字，又與西藏、蒙古、中國及回鶻之學者，

共譯西藏藏經爲蒙古語。英宗、晉宗、明宗、文宗、順宗等，亦相次厚信喇嘛教，保護喇嘛僧。

元累代置帝師，然皆來自西藏。最後順宗時，以所謂善祕密之伽璘眞（一作篤林沁）爲帝師。伽璘眞，專以淫樂勸帝。加之元諸帝相次厚信喇嘛教，保護喇嘛僧之餘；喇嘛僧狃於其優遇，恣權勢，極專橫；遂爲亡國之一因。

世祖自入主後，盡力興隆佛教，嘗詔除道德經外，道藏經文并印板，盡行燒毀。又嘗詔遍天下，每一歲中，行布施，度僧，讀大藏經。宋末，江南佛教久不流通，帝揀選教僧三十員，往弘布法化。又命高僧，重盤大藏，分大小乘，再標芳號，遍布天下。又印大藏三十六藏，遣使分賜歸化諸邦。

有元一代，喇嘛教、禪宗最盛。於他宗，天台宗，有杭州下天竺寺蒙潤，作天台四教儀集註。其弟子有杭州演福寺必才。又有虎谿懷則，作天台傳佛心印記。華嚴宗，有五臺祐國寺文才，作慧燈集等。其弟子有五臺普寧寺了性。又傳持慈恩相宗者，有秦州景福寺英辯，金陵天禧寺志德，鎮江普照寺普喜，及雲南無念端等。通四分律者，有京城大普慶寺法聞。

第五節　明代之佛教

明太祖元爲皇覺寺僧，登極後，頗盡力保護佛教。所著有御製護法集。嘗爲監督僧徒，振揚佛法；設僧官，掌僧事。（洪武十三年）又嘗敕禮部，清理天下僧寺。（洪武二十四年）又敕禮部條例所避所趨者，榜示之。（洪武二十七年）其規律之明，條例之嚴，古來所未有。於姚秦及北魏時代，夙設僧官。爾後歷代概皆有僧官之制度。明依宋制，在京師，置僧錄司，掌天下僧教事。又各府置僧綱司，各州置僧正司，各縣置僧會司，分掌其事。僧錄司置正六品左善世、右善世，從六品左闡教、右闡教，正八品左講經、右講經，從八品左覺義、右覺義諸員。僧綱司，置都綱、副都綱各一員。僧正司，置僧正一員。僧會司，置僧會一員。

又洪武六年，普給天下僧度牒。前代多計僧鬻牒，號免丁錢，詔罷之。十年，詔天下沙門講心經、金剛、楞伽三經，命宗泐、如玘等註釋頒行。十一年，以佛經有遺佚，詔宗泐領徒三十餘人，往西域求之。十五年，泐等自西域還，求得莊嚴寶王文殊等經。又二十六年，（釋鑑稽古略作二十一年、二十五年）命各

司每三年考試僧徒，能通經典者，給與度牒。二十八年，命僧錄司設上中下三科，考試天下沙門。三十年，命僧錄司行十三布政司，凡有寺院處所，俱建禪堂，安禪集衆。

帝又厚保護喇嘛教，以故元攝帝師喃迦巴藏卜爲熾盛佛寶國師。自是番僧有封爲灌頂國師及贊善等王者，俱賜印章誥命，領其本國人民，間歲朝貢。

其後至成祖永樂年中，迎西僧尙師哈立麻至京師，尋封爲萬行具足、十方最勝、圓覺妙智、慧善普應、祐國演教如來大寶法王、西天大善自在佛，使領天下釋教，賜金銀儀仗，與郡王同。其徒孛羅等三人，皆封爲灌頂大國師，並賜印誥金幣等物。次封爲法王，尊崇甚篤。自是西藏僧來者相踵，朝貢不缺。

又太祖元出自禪僧，及成祖轉戰有天下，又禪僧道衍（姚廣孝）決策之功爲多，隨而大勢上禪宗依然甚盛，所謂「人崇大匠，所在都有。」

成祖嘗命道成、一如等八人，校勘藏經，新舊比對，聚僧寫錄。（永樂十七年）又彫刻大藏經之最初，爲北宋初期之官板蜀本。自是官私刻板盛起。至元正元間，多及二十餘副。然罹元末之兵燹，悉歸灰燼。至明代，刻大藏經板二副，分置南北二京。此中南藏者，太祖於洪武五年所刻，至永樂元年完成。北

藏者，成祖於永樂八年所刻，至英宗正統五年完成。尋成祖又敕造石刻大藏經板一藏，安置大石洞，與石經寺。（永樂十八年）其後，武宗好佛，自稱大慶法王西天覺道圓明自在大定慧佛。世宗反之，嘉靖元年剖玄明宮佛像，毀京師寺院。尋又除禁中佛殿，併燬大善殿金範佛像。

萬曆年中，紫柏達觀卽眞可（一作僧可）出，刻方册（書本）藏經。可以兩都大藏，印造艱難；且卷帙繁重，更難於持行流通，欲易梵筴爲方册。其弟子密藏道開（法本）慨肩鉅任。（一說刻方册藏經，係密藏道開等發願，紫柏、憨山（德淸）及諸居士等援助之。）馮夢禎、陸光祖等諸宰官，共相倡舉，普募緇素。萬曆十七年，遂創刻於五臺山，以北藏爲基本，對校南藏，改刻梵筴爲方册。可居山四年，厭冰雪苦寒，移於徑山。至萬曆三十七年完成，世稱徑山板，卽明藏萬曆板是也。時在可寂後六年。可吳江人，字達觀，晚號紫柏學人。以嘉靖二十三年生。少負俠氣，年十七，仗劍欲遊塞上。至蘇州，天雨，宿虎丘僧舍，聞僧明覺夜誦八十八佛名，遂禮覺爲師。至年二十，受具足戒。尋掩關於嘉善之景德寺三年。遂行脚參知識。一日，聞僧誦秀才張拙之見道偈，有省。隆慶六年，參法會（雲谷）叩華嚴宗旨。入廬山，窮相宗奧義。遊五臺，感老宿之指授。萬曆元年，至京師，參徧融。旋至嘉興，見楞嚴寺久廢，興復之。

十四年，訪憨山德清於東海牢山海印寺，心相印契，遂許生平。十七年，於五臺，創刻方册藏經。二十年，返京師，復潭柘寺戒壇。復西遊峨眉，再入廬山，復歸宗古寺。過安慶，遊皖公山，建佛光寺。復北至房山，探問石經遺跡。復靜琬之塔院。時德清在京，晤可於兜率院。可復偕至雲居，禮石經。遂同住西郊園中，對談四十晝夜，共修明傳燈錄。又約往曹溪，濬法脈。二十一年，先至廬山待之。越二年，聞淸以弘法罹難，嘆曰：法門無人矣！即往探曹溪。將行赴京師救淸，適知其謫戍雷州，遂待於江滸。仲冬，相見於下關旅泊庵。執淸手曰：公不生還，吾不有生日！淸再三慰解之。二十八年，南康知府吳寶秀，以礦稅被逮。乃杖策入京，多方調護，秀得末減。可每歎曰：憨山不歸，我爲法一大負！礦稅不止，我救世一大負！傳燈錄未續，我慧命一大負！後妖書事起，羅誣下獄。萬曆三十一年，寂於獄中，年六十一。可重興梵剎十五所。除大藏外，凡古尊宿語錄及所著經論文集世所不聞者，盡搜出流行。德清集其記文，題爲紫柏尊者全集。錢謙益，亦編纂有紫柏尊者別集。（達觀大師塔銘達觀可禪師傳宗統編年第三十五燈嚴統第十六）

有明一代，喇嘛教、禪宗盛行。及其末葉，雲棲袾宏、憨山德清、靈峯智旭等學者相繼出。或唱禪淨一致，

或說性相融會，或論儒佛合一，而一以淨土爲歸。

袾宏，杭州仁和人，字佛慧，號蓮池。初爲諸生，以學行稱。三十二歲，就西山無門性天出家。尋歷遊諸方，入京師，徧參當時禪宗之高德徧融德寶等，有省。精勵刻苦，凡六年。隆慶五年，行脚南還，入杭州雲棲山，見山水幽寂，愛之，遂結茅古雲棲寺之舊址。太學生陳如玉、李織等，爲構靜室三楹。尋村民等，相與助建大殿禪堂法堂等，復古雲棲寺之舊觀。爾後其地爲雲棲念佛派之根本道場。宏常精修念佛三昧，教化遠近，衲子日歸附，遂成一大叢林。自此專從事教養著述。宏專主張淨土法門，著阿彌陀經疏鈔，融會事理，統攝三根。傍確立戒律之軌範。又痛斥狂禪，錄永明（延壽）高峯（原妙）等古德機緣中吃緊語，名曰禪關策進，以示參究之要訣。於是化道大盛，朝野慕其德風。晚年，疾發，益勵淨業。萬曆四十年（一說四十三年）寂，年八十一，世稱雲棲和尚又稱蓮池大師。其所著述有三十二種。後王宇春蒐集其遺書，爲雲棲法彙。宏爲明末佛教界之巨擘，融和禪淨二宗，接合佛儒二教，以念佛往生之大旗幟，樹立於此渾然一大思想之基礎上。西舫彙征，謂蓮宗之祖，匡山遠宗賾而八，海內論定協一，以師爲九祖云（淨土聖賢錄第五補續高僧傳第五西舫彙征卷上釋鑑稽古略續集第三）

德清，字澄印，晚號憨山老人，全椒人，以嘉靖二十五年生。十二歲，禮報恩寺西林永寧爲師，誦習經教，又修儒學。十九歲，參法會，會開示出世參禪悟明心地之妙。請永寧披剃。從無極明信，受具足戒，又就聽華嚴玄談，慕清涼澄觀之爲人，因自字澄印。嘉靖四十四年，二十歲，再參法會，受印可。翌年，又就明信，聽法華經。隆慶五年，遊歷諸處。翌年，入京，留連講肆。又參徧融、德寶。尋登五臺山，修習禪定。萬曆五年，刺血書華嚴經。十一年，遁居東海之牢山，豁悟楞嚴觀境，因恢復那羅延窟道場，始易號憨山。十四年，李太后頒藏經於東海，布金造寺，賜額海印。二十三年，坐私創寺院，謫戍雷州。二十四年，入曹溪，禮六祖，乃抵戍所，寓城西古寺坡公亭。時際雷州饑癘，掩骼埋胔以萬計，又建普濟道場。二十六年，構禪室於壁壘間，倣大慧衣巾說法。二十八年，應南韶道祝之請，入曹溪。翌年，興復曹溪祖席。緇白坌集，折攝互用，大鑑之道，勃焉中興。三十四年，遇赦。四十二年，詔返僧服。尋巡歷名山勝蹟。四十五年，返廬山，建法雲寺於五乳峯下，效慧遠六時刻漏，專心修淨業。居廬山數歲，復往曹溪。天啓三年寂，年七十八，世稱憨山大師。所著有觀楞伽經記、法華經通義等。又其弟子福善、通炯等，別編輯其遺文等，題爲憨山老人夢遊集。德清之著述，亘佛、儒、老、莊。關於佛教者，亘大乘諸宗之教義。且夢遊集所收，關於

禪淨十者多其學說在論佛儒老莊之調和融會。（憨山老人夢遊集第五十三至第五十五淨土聖賢錄第五）

智旭，字藕益，自號八不道人，古吳木瀆人，以萬曆二十七年生。少以聖學自任，作闢佛論數十篇。及十七歲，閱袾宏之自知錄序及竹窗隨筆，乃取先所作論，悉焚之。二十歲，喪父，讀地藏本願經，發出世志。二十二歲，專念佛。二十三歲，聽一法師講首楞嚴經，忽發疑情，決意出家，體究大事。天啓二年，二十四歲，欲往廬山，師事德清。時德清之曹溪，乃從其弟子雪嶺剃度。其年往雲棲，聽古德講唯識論，抱疑情，往徑山坐禪。翌三年夏，豁然有省。四年，受菩薩戒。五年，遍閱律藏。六年，喪母，往松林掩關，遇疾且殆，始一意精修淨業。崇禎元年，三十歲，於龍居寺講律。翌年，隨無異元來，至金陵，其見禪門之流弊，決意弘律。三年，欲註釋梵網經，於佛前作華嚴、天台、法相、自立宗、四鬮占之，決所宗。以頻拈得台宗，於是決志宗天台，究其章疏。然慨當時之台家，與禪宗、賢首及慈恩，各執其門庭，不屑單依天台一門，爲其子孫。四年，始入杭州之靈峯。六年，至西湖寺。八年，住武水。九年，寓九華。其後歷住溫陵、漳州、石城、晟溪、長水、新安，而歸老於靈峯。永歷九年（順治十一年）寂，年五十七，世稱靈峯藕益大師。生平之著述頗多，

合有四十餘種，就中閱藏知津最有名。又其弟子成時，別編輯其遺文，題爲靈峯藕益大師宗論。智旭者，代表明代佛教思想最後之學者，雖屬於天台宗，然其學說，遍涉諸宗。夙喜陸象山王陽明之學說，及歸佛教，遠慕永明、中峯、楚石（梵琦）等，近崇紫柏、雲棲、憨山等，傳承彼等之學說思想。故論佛儒道三教之一致，說教律禪淨四宗之調和。（靈峯藕益大師宗論第一淨土聖賢錄第六）

又萬曆年中，有西蜀補續沙門明昱，與智旭先後作相宗八要解，注解百法明門論及唯識三十頌等，揚法相宗之餘波。然唐末五代及元末之亂，相宗唐代諸師之章疏，與其他各宗同罹兵燹，義訣久沈，祖述無自，明昱等明人關於相宗之著述，不免鑿壁虛造。

第六節　清代之佛教

滿清未入關時，其部落夙信喇嘛，奉爲國教。爾後入主中夏，喇嘛教累代受朝廷之保護。如聖祖（康熙）世宗（雍正）其襲元明以來之政策，尊崇保護之。

世祖（順治）嘗歸依禪宗。帝因幸海會寺，延見宗門之憨璞聰，奏對稱旨，復召入宮中，問佛法大意，

乃留心參究。先後召玄水杲、玉林琇（通琇、）並溪森（行森、）天童忞（道忞、）入京，從容諮訪。而其所師事者，通琇與其弟子行森也。次世宗自謂少年時，喜閱內典，惟慕有爲佛事，於諸公案，總以解路推求，心輕禪宗，謂如來正教，不應如是。後接近章嘉呼圖克圖，得其善權方便，因知究竟此事。尋因隨喜結七，同坐兩日，得洞達本來，方知惟此一事實之理。復著力參究，經行次，桶底當下脫落，始知實有重關。復堂中靜坐，無爲中，忽踢末後一關，得大自在，受章嘉之印可。此時帝所接近者，尙有迦陵性音。帝卽位後，嘗於內廷，提示宗乘。王大臣得其印可者，凡八人。因取所著述，擇其合作，編爲一集，錫名當今法會。然帝又說仙佛一貫，說三教並行。於佛教中，說教禪淨之調和。於禪宗中，說五家宗旨之一味。所著有御選語錄，及揀魔辨異錄。

初聖祖嘗編集圓覺、金剛、楞嚴、維摩、仁王、法華、楞伽、深密、涅槃、心地觀、諸部般若等四函二十二經，於內府出版。後世宗特開藏經館，編刊藏經，於雍正十三年開板，至高宗乾隆三年竣工。是卽所謂龍藏也。高宗更翻譯全藏經爲滿州語，費十八年之歲月，至乾隆五十五年完成。又聖祖曾以滿州語、蒙古語、臘丁語、唐古忒語四體，翻譯心經。世宗録而行之。高宗亦於二十三年，敕和碩莊親王允祿等，選精

通梵音者，從西藏、蒙古、滿洲及漢譯各大藏經中，將諸咒抄出，詳加訂譯，編爲滿漢蒙古西番合璧大藏全咒。至三十八年，完成，總有四百五十一經，一萬四百二咒。附同文韻統等，於內府開板頒布。爾後，更陸續編輯此種四譯對照之金剛般若經、四十二章經、大雲輪請雨經等諸經，及更加梵語五譯對照之賢劫千佛名經。

然世祖以下諸帝，咸對於佛道二教，嚴加禁約。與古代帝王之外護比較，頗異其撰。清初，亦依明制，設僧錄司等僧官，掌僧事。然其本意，在約束之。如大清會典稱：凡民有出家爲僧道者，置首領以約束之。又對於寺廟之創建，則禁止之。對於僧尼之濫度，則限制之。前者，如大清會典順治十一年，定禁止創建寺廟。又聖祖之御製文集所載康熙五十年十二月十五日上諭，有除原有寺廟外，其創建增修，永行禁止等語。又大清律例規定：凡寺觀庵院，除現在處所外，不許私自創建增置。後者如大清會典順治二年，定內外僧道俱給度牒，併不許私自削髮爲僧。又順治九年諭，如未領度牒，私自爲僧尼道士，及用喇嘛衣服往來者，照例治罪。又大清律例規定：若僧道不給度牒，私自簪薙者；又民間子弟，戶內不滿三丁，或年在十六以上而出家者；俱有罪。又應付火居等僧道，年逾四十者，方准招徒一人。如年

宋四十卽行招受，及招受不止一人者；均照律論罪。又乾隆元年，令各處尼僧，不能還俗者，暫給度牒。不許招受年少生徒。嗣後婦女必年踰四十，方准出家。年少者，嚴行禁止。

再就諸宗言之，律宗，至明末，有古心如馨，開戒法於金陵靈谷。時戒壇久閟，馨開南山法門，戒儀一新。其弟子有寂光三昧，初依洪恩（雪浪，）習賢首教觀。次就如馨，傳受毘尼。後於金陵之寶華山，建律宗道場。其弟子有香雪戒潤，見月讀體。讀體下，定菴德基——松隱眞義——閔緣常松——珍輝實詠——文海福聚，次第相承。

禪宗中臨濟宗，至明末淸初頃，僅有天童圓悟、磬山圓修、車溪性冲等三派之系統可尋。如五燈會元續略凡例中云：『臨濟宗，自宋季稍盛於江南，閱元而明，人宗大匠，所在都有。而韜光斂瑞，民莫得傳。惟是天童、磬山、車溪三派，鼎峙支那，學者依爲出世梯航。』圓悟、圓修、性冲，共明末人。性冲之弟子，有與寧慧廣，其後不明。圓悟之弟子，有十二人，就中有應淸世祖之召入京奏對之天童道忞。憨璞聰，爲道忞同門，費隱通容之再傳弟子。圓修，與圓悟同門，其弟子有四人，就中有世祖所師事之玉林通琇。琇下，有茆溪行森。又圓悟下，有鄧尉法藏。（法藏初住海虞三峯，又稱三峯藏。）嘗提智證傳，力闡綱

宗。諸方驚疑，謗議競起。圓悟作書讓之。藏亦復書答辯。又作五宗原，立異說。圓悟作闢妄救略說，一再闢之。圓修亦有釋疑普說，以斥其謬。法藏之弟子潭吉宏忍，復作五宗救，再主張師說。後世宗斥藏忍所言爲魔說，著將藏內所有藏忍語錄，并五宗原、五宗救等書，盡行毀板。另將五宗救，逐條駁正，刻入藏內，是爲揀魔辨異錄。又著直省督撫，詳細查明天童密雲悟（即圓悟）派下法藏一支所有徒衆，盡削去支派，永不許復入祖庭。諭到之日，天下祖庭，係法藏子孫開堂者，即撤鐘板，不許說法。地方官即擇天童下別支，承接方丈。然當順治、康熙年間，法藏之門葉極繁茂，當時成三峯一派。海內稱法藏及其弟子靈隱宏禮、靈巖宏儲，爲佛法僧三寶。禮下，有願雲顯，住洪州雲居。儲下，有原直賦、楚奕豫。賦住南嶽福嚴，豫住潭州雲蓋，大闡宗風。然經世宗削去支派後，法脈遂絕。

曹洞宗，至清初，惟宗鏡宗書下之壽昌慧經，雲門圓澄，二支傳衍。

華嚴宗，至清初，有慈雲續法，著述宏富，爲清初佛教有數之著作家。其師爲乳峯德水明源。明源，號寶輪，博極諸宗，尤於華嚴精研深入。嘗痛賢首末墜之緒，僅爾如線。誓願振興絕業，以繼往開來。闡法後，力宏此宗。著五教解諸論、論賢首未知圓義解二篇。大旨謂賢首大師之離四以爲五，非悖天台，實備

天台之所未備。清涼紹隆之。即天台以清涼大師為大元勳，亦匪為過。明源之法嗣有三，而續法為上座。續法，字伯亭，號灌頂，仁和亭溪人，以明崇禎十四年生。九歲，禮慈雲祖源為師。十六歲，披剃。十九歲，受具足戒。二十歲。參明源，承賢家所傳心法。經七年，受明源之付屬，為雲棲五世法孫。源寂後，遂杜門却埽，精研諸部經典，極晝夜無倦容。不唯一家教觀，朗然洞曉，即諸宗亦深入融會。每敷坐說法，聽者淪肌浹髓。歷住杭州慈雲、上天竺、崇壽寺等諸刹，草衣木食，幽棲斗室中，手不停披者，凡五十年。嘗纂諦觀，禀法華玄義，錄出天台四教儀。集一家之綱要，名之曰賢首五教儀。復錄成略本，名曰五教儀開蒙。又輯此宗五祖行實，為法界宗五祖略記。雍正六年寂，年八十八。弟子有二十餘人，就中受付屬者，培豐、慈裔、正中、天懷四人。所著，上記外，有賢首五教斷證三覺揀濫圖，法界宗蓮華章，華嚴鏡燈章等。後有達天通理，作五教儀開蒙增註，註釋教儀略本。又作圓覺經析義疏等。

天台宗，至清初，順治年間，有西谿天竺、古德內衡，宏天台教觀。康熙年間，有靈椉、靈耀。椉著地藏菩薩本願經綸貫及科註。耀著四教儀集註節義。乾隆年間，有性權，著天台四教儀註輔宏記。

淨土宗，至清初，有省庵實賢，徹悟際醒。實賢，字思齊，號省庵，常熟人，十五歲，出家，二十四歲，受具。嚴習

毗尼。後就天台宗之紹曇，聽講唯識、楞嚴、止觀，晝夜研窮，於三觀十乘之旨，性相之學，無不通貫，受記莂，為靈峯四世。既而掩關於眞寂寺三年，晝覽梵夾，晚課佛號。嘗作勸發菩提心文，激厲四衆。晚居杭州僊林寺。雍正七年，結蓮社，爲文誓衆，以畢命爲期，制日課爲二十分，十分持名，九分作觀，一分禮懺。乾隆五十八年寂，年四十九。際醒，字徹悟，一字訥堂，號夢東，豐潤縣人。於乾嘉之際，樹淨土之法幢。醒幼通經史，出家後，遍歷講席，博貫性相兩宗，而於法華三觀十乘之旨，尤爲心得。既而參廣通粹如，明向上事，受心印，爲磬山七世。後繼席廣通，策勵後學，宗風大振。每謂永明壽禪師，乃禪門宗匠，尙歸心淨土。況今末代，允宜遵承。於是專修淨業，主張蓮宗。嗣遷覺生寺住持。尋退居紅螺山資福寺，衲子追隨日衆，遂成叢林。醒爲法爲人，心終無厭。但一以淨土爲歸。其語錄二卷，尤爲切至。嘉慶十五年寂，年七十。

又清初居士中，有宋世隆、畢奇二人，歸依禪宗；周夢顏、彭紹升二人，闡揚淨土。宋世隆，字文森，長洲人，畢奇，字紫嵐，歙縣人，歸依禪宗，著力參究。周夢顏，字安士，崑山人。博通經藏，深信淨土法門，所著有西歸直指等。彭紹升，字允初，一字尺木，長洲人。初治儒書，後始信向佛乘。慕梁谿高忠憲、廬山劉遺民之

爲人，故又號曰二林。已而盡棄所習，專歸淨土，好方山（李通玄）永明之書，尤推蓮池、憨山爲淨土之前導。嘗從聞學實定，受菩薩戒。嘗言志在西方，行在梵網。後閉關文星閣，修一行三昧。嘗著一乘決疑論，以通儒釋之閡。著華嚴念佛三昧論，以釋禪淨之諍。著淨土三經新論，以暢從上蓮宗未竟之旨。又著居士傳、善女人傳、淨土聖賢錄，隨機接引。其文集之專闡揚淨土者，曰一行居集。嘉慶元年寂，年五十七。當時與紹升共振興佛教者，有汪縉、羅有高等。縉，字大紳，世爲休寧人，祖始遷於蘇。有高，字臺山，寧都瑞金人。其生平學業，皆汎濫於儒釋之間，而致歸於淨土。

嘉慶以後，佛教凌夷不振。既而有太平天國之革命，寺宇經典，同罹劫火。僅爾如線之佛教，蕩然無存。然未幾，石埭大師楊文會出，遠紹紫柏之大業，刊印單行本藏經，弘布佛教於海內。又廣求失傳之古本於海外，於是隋唐諸宗高德之章疏，復歸於中國。千百年之絕學，煥然中興。中國之佛教，自是入一新時期。